大学

全集

中华传统文化核心读本

余秋雨题



传承中华文化精髓　建构国人精神家园



注译　范勇毅
主编　唐品

· 阐述诚意正心修身的儒家道德名篇
· 构建齐家治国平天下体系的重要典籍





天地出版社 | TIANDI PRESS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大学

全集

中华传统文化核心读本

传承中华文化精髓　建构国人精神家园

余秋雨题





注译　范勇毅
主编　唐品

◆ 阐述诚意正心修身的儒家道德名篇
◆ 构建齐家治国平天下体系的重要典籍





天地出版社 | TIANDI PRESS

版权信息

书名：大学全集

作者：唐品

出版社：天地出版社

出版时间：2017年4月

ISBN:9787545523881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目录

序言
前言
经篇
    第一章 经述
传篇
    第二章 明明德
    第三章 新民
    第四章 止于至善
    第五章 知本
    第六章 格物致知
    第七章 诚意
    第八章 正心修身
    第九章 修身齐家
    第十章 齐家治国
    第十一章 治国平天下

序言

上下五千年悠久而漫长的历史，积淀了中华民族独具魅力且博大精深的文化。中华传统文化是中华民族无数古圣先贤、风流人物、仁人志士对自然、人生、社会的思索、探求与总结，而且一路下来，薪火相传，因时损益。它不仅是中华民族智慧的凝结，更是我们道德规范、价值取向、行为准则的集中再现。千百年来，中华传统文化融入每一个炎黄子孙的血液，铸成了我们民族的品格，书写了辉煌灿烂的历史。

中华传统文化与西方世界的文明并峙鼎立，成为人类文明的一个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中华民族之所以历经磨难而不衰，其重要一点是，源于由中华传统文化而产生的民族向心力和人文精神。可以说，中华民族之所以是中华民族，主要原因之一乃是因为其有异于其他民族的传统文化！

概而言之，中华传统文化包括经史子集、十家九流。它以先秦经典及诸子之学为根基，涵盖两汉经学、魏晋玄学、隋唐佛学、宋明理学和同时期的汉赋、六朝骈文、唐诗宋词、元曲与明清小说并历代史学等一套特有而完整的文化、学术体系。观其构成，足见中华传统文化之广博与深厚。可以这么说，中华传统文化是华夏文明之根，炎黄儿女之魂。

从大的方面来讲，一个没有自己文化的国家，可能会成为一个大国甚至富国，但绝对不会成为一个强国；也许它会强盛一时，但绝不能永远屹立于世界强国之林！而一个国家若想健康持续地发展，则必然有其凝聚民众的国民精神，且这种国民精神也必然是在自身漫长的历史发展中由本国人民创造形成的。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中华巨龙

的跃起腾飞，离不开中华传统文化的滋养。从小处而言，继承与发扬中华传统文化对每一个炎黄子孙来说同样举足轻重，迫在眉睫。中华传统文化之用，在于“无用”之“大用”。一个人的成败很大程度上取决于他的思维方式，而一个人的思维能力的成熟亦绝非先天注定，它是在一定的文化氛围中形成的。中华传统文化作为涵盖经史子集的庞大思想知识体系，恰好能为我们提供一种氛围、一个平台。潜心于中华传统文化的学习，人们就会发现其蕴含的无穷尽的智慧，并从中领略到恒久的治世之道与管理之智，也可以体悟到超脱的人生哲学与立身之术。在现今社会，崇尚中华传统文化，学习中华传统文化，更是提高个人道德水准和构建正确价值观念的重要途径。

近年来，学习中华传统文化的热潮正在我们身边悄然兴起，令人欣慰。欣喜之余，我们同时也对中国现今的文化断层现象充满了担忧。我们注意到，现今的青少年对好莱坞大片趋之若鹜时却不知道屈原、司马迁为何许人；新世纪的大学生能考出令人咋舌的托福高分，但却看不懂简单的文言文……这些现象一再折射出一个信号：我们现代人的中华传统文化知识十分匮乏。在西方大搞强势文化和学术壁垒的同时，国人偏离自己的民族文化越来越远。弘扬中华传统文化教育，重拾中华传统文化经典，已迫在眉睫。

本套“中华传统文化核心读本”的问世，也正是为弘扬中华传统文化而添砖加瓦并略尽绵薄之力。为了完成此丛书，我们从搜集整理到评点注译，历时数载，花费了一定的心血。这套丛书涵盖了读者应知必知的中华传统文化经典，尽量把艰难晦涩的传统文化予以通俗化、现实化的解读和点评，并以大量精彩案例解析深刻的文化内核，力图使中华传统文化的现实意义更易彰显，使读者阅读起来能轻松愉悦并饶有趣味，能古今结合并学以致用。虽然整套书尚存瑕疵，但仍可以负责任地说，我们是怀着对中华传统文化的深情厚谊和治学者应有的严谨态度来完成该丛书的。希望读者能感受到我们的良苦用心。

前言

《大学》是中国古代儒家典籍名篇之一，原是《礼记》中的一篇，成书于春秋时期。关于《大学》的作者，《礼记》并无说明，朱熹认为首章“经”是“孔子之言，而曾子述之”，“其传十章，则曾子之意，而门人记之”。朱熹认为《大学》大体为曾子思想，但此书可能为曾子后学所写定。曾子（前505——前435）名参，字子舆，春秋鲁国南武城人。曾子师从孔子十余年，是孔子晚期弟子之一。勤奋好学，颇得孔子真传，在修身和躬行孝道上颇有建树。是孔子学说的主要继承人和传播者，在儒家文化中起承上启下的重要作用。后世尊曾子为“宗圣”，其事迹及言论见于《论语》。

在唐代以前，《大学》并没引起人们的特别关注。至唐代，韩愈等引用《大学》，才开始为人所注目。到宋代，理学创始人程颢、程颐非常重视《大学》，称之为“孔氏之遗书，而初学入德之门也”。南宋理学集大成者朱熹说：“天运循环，无往不复。宋德隆盛，治教休明。于是河南程氏两夫子出，而有以接乎孟氏之传。实始尊信此篇而表章之，既又为之次其简编，发其归趣，然后古者大学教人之法、圣经贤传之指，粲然复明于世。”后来朱熹又在二程基础上，重新别为次序，分经一章，传十章，并认为格物致知章已缺失，作了著名的《补传》。朱熹对大学的解释，是一种重新阐释，换言之，是从理学角度的新解，充分体现了心性之学，使《大学》升华为哲学。从此理学不仅接续道统之传，还有了自己的规模和节次。

《大学》以人为中心，旨在提高人的修养，造就高尚的人格，成就人的德行功业。孔子说：“己欲达而达人。”《大学》从现实的人、道德的人、理想的人三个层面，关注人的心灵建设，净化人的思想，纯洁人的灵魂，是对人的终极关怀。《大学》始终以人为主体并对人

的终极性问题予以关注，注视人的现时现世行为，提出“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的修养历程和道德目标，从而实现理想人格。

《大学》所论述的主题是“道德”，重在关照人和人生面临的具体问题以及应取的态度，提出修德的“三纲要”和“八条目”，以及“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等命题，使之更加贴近社会现实和人们的生活日常需要。作为平民百姓，修养道德，可使自己的言行规范，堂堂正正地做人，心正、身修、家齐，实现生活的幸福，体味人生的美好快乐，从而达到国治、天下平的德化社会。对于承担着一定社会责任的人来说，修养道德，则可以使其品质高尚，行为端正，具备正心、修身、齐家的基本素养，进而担负起治国、平天下的使命，最终建立和谐美好的大同世界。

“大学之道”是关于如何做人的大学问，其核心——“正心修身”的思想，自古至今，始终闪耀着璀璨的光辉，深刻地固化在我们民族的心灵之中。无论人们此前有没有读过《大学》，那种深深融汇在我们民族心灵之中的道德意识和人生信念，都早已融入我们的血液之中，深刻地影响着我们的一切。良好的道德情操令我们受益终生，卑劣的恶行则会使我们沦为盗徒。因此，重视道德的修养，奠定良好的人格基础，深具社会意义和现实意义。

朱熹把《中庸》《大学》两篇与《论语》《孟子》合在一起，称为《四书》，并为之作章句集注。从元代开始，《四书章句集注》成为各级学校的必读书，成为后世读书人争名科举、求取功名的阶梯，对后世产生了极大的影响。

我们编辑整理的《大学全集》一书，是对《大学》的全集性多层面的研究阐析之作。众所周知，《大学》在儒家典籍中是纲领之作，它着重阐明修德的“三纲领”和“八条目”，这是一个要求由低到高、内涵由简单到复杂、活动由自身到他人以至群体社会的过程，有着一定的规模和节次，逻辑性非常强。我们所选《大学》正文，以《四书集注》中的《大学章句》为底本，文字、章节一一依从《章句》，为了便于读者把握各章内容，分别冠以简明扼要的标题。注释博采众长，不固守宋儒，有时采用朱说，朱说过于勉强者，则另辟蹊径，有的地

方仅为笔者一得之见。译文与正文和注释相对应，主要采取直译的方式，有的地方为了突出概念、命题及其内在联系，则采取了必要的意译。我们还特别辑选了“历代论引”，并存诸说，既展示了历代学者的心得体会和成果，更便于有兴趣的读者研究之用。在“智慧运用”中，我们聚焦《大学》原书的文句，从“典句札记”“史例解读”两个层面进行透析，引经据典结合典型案例，以现代人的视角审视原典，以生动的史例演绎原典要义，以切近生活的现代故事阐发传统文化，便于引起读者思想上的共鸣，找到原典精神与现实社会的契合点，从而收获智慧，吸收传统文化的精华，古为今用。

本书版式新颖，设计精美，彻底打破了古典著作的沉闷气息。本书严密的逻辑结构，精确透辟的注解阐释，生动深刻的史例描述，入情入理的精彩评析，加之轻松流畅的语言风格，融知识性、哲理性、故事性和趣味性于一体，对您感悟儒学经典《大学》的博大精深，修养精神道德乃至经世致用，都会大有裨益。

在写作本书的过程中，我们参考了一些近年来出版的有关《大学》的编著资料和实用案例，谨向原作者表示衷心感谢！限于笔者水平，书中难免有许多疏漏，敬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经篇

宋代程颢认为“《大学》乃孔子遗书，初学入德之门”，并作《大学》定本一卷，对《大学》的章次进行了调整（与今本有所不同）。朱熹认为《大学》分为经、传两个部分，其中经“盖孔子之言，而曾子述之”，而传则是“曾子之意而门人记之也”。朱熹又认为“经篇”为“古之大学所以教人之法也”，从而条目清晰地提出了教化人道德的“三纲领”“八条目”。

第一章　经述

《大学》，原是《礼记》中的一篇，是中国古代教育理论的重要著作。朱熹重新编排《大学》，分经一章，传十章，此章朱本称“经一章”。明明德、亲民、止于至善，就是朱熹所说的“三纲领”，强调道德修养的三重境界：弘扬德行，使民众自新，达到教化天下的极致。格物、致知、诚意、正心、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就是朱熹所说的“八条目”。

【原文】

大学之道①，在明明德②，在亲民③，在止于至善。知止而后有定④，定而后能静，静而后能安，安而后能虑，虑而后能得。物有本末⑤，事有终始。知所先后，则近道矣。

【注释】

①大学：相对于小学而言的“大人之学”。古代八岁入小学，学习“洒扫应对进退、礼乐射御书数”等文化基础知识和礼节；十五岁入大学，学习“穷理正心，修己治人”的学问。②明明德：前一个“明”字作使动词用，即“使彰明”，也就是发扬、弘扬的意思；后一个“明”字是形容词，明德，即光明正大的德行。③亲民：程颐说“亲”当作“新”，即革新、自新。新民，使人弃旧图新、去恶从善。④知止：知道目标所在。⑤本末：本是根，末是梢，即根本与枝末；引申为始末、主次。这是古代重要的哲学概念。

【译文】

大学的宗旨，在于弘扬光明正大的品德，在于使人弃旧向新，在于使人的道德达到最完善的境界。知道应达到的境界才能够确定志向；志向确定才能够心静不乱；心静不乱才能神思安稳；神思安稳才能思虑周详；思虑周详才能有所收获。每样东西都有根本有枝末，每件事情都有开始有终结。知道了这本末始终的次序，就接近事物发展的规律了。

【历代论引】

朱熹说：所谓“大学”，就是“大人之学”，是关于“穷理正心，修己治人”的学问。所谓“明德”，是指人天生具有的“良知”，它原本可以通晓万理、应对万事，只是由于受到气质禀赋的局限，人欲的扰乱与蒙蔽，有时会昏昧不明；虽然如此，人的“良知”一直潜行不息，绝不泯灭，所以学问之道，即使“良知”彰明，恢复其最初面目，这就是“明明德”。又说：既要能够自我弘扬高尚的德行，又应当予以推广影响德化他人，使得人人都有良好的修养，以剔除先前所浸染的污迹，以求自新。又说：止，就是所应当停止的地方，即至善之所在。知止，则志有定向。静，指心不妄动。安，即处之而安。虑，是处事精详。得，即得其所止。又说：明德为本，亲民为末。知止为始，能得为终。本始所先，末终所后。

王阳明说：“德，即一体之仁，即使是小人之心也一定拥有的。它是根植于天命的秉性而自然灵昭不能掩蔽其光芒的，因此称作‘明德’。……之所以称为‘大人之学’，也只是指去除其私欲的掩盖，使自己能够明彻了解自己的美好的‘天性’，从而恢复天地万物一体之自然天性。……天命之性，纯粹然而最为美好完善，‘灵昭不昧’者，这是其‘至善’的体现，是明德的本体，就是所谓的良知。”

孔颖达说：“彰显推广自己光明的品德。”

【原文】

古之欲明明德于天下者，先治其国；欲治其国者，先齐其家①；欲齐其家者，先修其身②；欲修其身者，先正其心；欲正其心者，先诚其意；欲诚其意者，先致其知③；致知在格物④。

【注释】

①齐其家：治理好自己的家庭或家族。②修其身：修养自身的品性。③致其知：使自己获得知识。④格物：认识、研究万事万物的道理。一说是摒除物欲。

【译文】

古代那些想要在天下弘扬光明正大品德的人，先要治理好自己的国家；想要治理好自己的国家，先要管理好自己的家庭和家族；想要管理好自己的家庭和家族，先要修养自身的品性；想要修养自身的品性，先要端正自己的心思；想要端正自己的心思，先要使自己的意念真诚；想要使自己的意念真诚，先要使自己获得知识；获得知识的途径在于认识、研究万事万物的道理。

【历代论引】

朱子说："明明德于天下，使天下的人都能够明其明德。心，身体的主宰。推广我们已有的知识，使自己所知达到无限。穷究事物存在和发展的至理，以达到极致。"

王阳明说："所谓致知并不是后世儒者所说的扩充知识的意思，而是指推致自己的良知。这里的'良知'就是孟子所说的'是非之心，人皆有之'，它不用思考就能知道，不用学习就能具有，所以称为'良知'。它是天命之性，心之本体。……致知必在于格物。'物'即事，'格'即正。'格物'即正其不正以归于正，也就是去恶为善，使良知没有亏缺蒙蔽，这样方能达到至善。"

【原文】

物格而后知至；知至而后意诚；意诚而后心正；心正而后身修；身修而后家齐；家齐而后国治；国治而后天下平。

【译文】

研究万事万物所表现的形态，认识其中所蕴含的哲理，就可获得新的知识，增长智慧。在智慧的引领下，反观自身，我们才会更加深刻地理解我们自己，使内心意念真诚。内心怀着对万物的感念与诚笃，从而使我们对待客观的事物时，能够树立并保持不偏不倚的中正心态。内心固守中正诚敬，就有了修养品行的基础。有了自身高尚的品德修养，才能整治自己的家族。整治自己的家族后，才能治理好自己的国家。自己的国家治理好，才能使得天下太平。

【原文】

自天子以至于庶人①，壹是皆以修身为本②。其本乱而末治者，否矣；其所厚者薄，而其所薄者厚③，未之有也④！

【注释】

①庶人：指平民百姓。②壹是：都是。本：根本。③其所厚者薄：当重视的不重视。薄者厚：不该重视的反加以重视。④未之有也：即“未有之也”，没有这样的道理。

【译文】

上自一国君主，下至平民百姓，人人都要以修养品性为根本。若这个根本被扰乱了，家庭、家族、国家、天下要治理好是不可能的。如果不分先后、轻重、缓急，本末倒置，将应该重视的事情忽略了，应忽略的事情却重视起来，想要达到治国、平天下的目的，这也是从来没有的事。

【历代论引】

程子说：“《大学》是孔子留传下来的书，是初学者进修德行的进阶门径。全靠这本书的存在，我们今天才能知道古人做学问的先后次序；至于《论语》和《孟子》，研读的顺序应在其后。学习的人从这本书学起，就差不多不会有错了。”

智慧运用

大学之道，在明明德，在亲民，在止于至善。

【典句札记】

这句话讲的是“大学”教人的道理。古代所谓的大学是说成为大人的学问。比之于一般的“文学”“音乐”“绘画”都要高出的大学问，它比之于一般的单一学问的范畴要广，含有“道”的思想，比如说“茶道”。而这些道所负载含有的其他意义是需要自己去体悟的。要彰明自己的道德，就要不断地提升自己，从而能够亲善和帮助别人，促进社会的文明进步。所以说真正有学问的人，应该是不断进步、不断修为，最终获得令人佩服的学问和修养的人。

德，做人的根本。《尚书》云：“克明俊德，以亲九族。九族既睦，平章百姓。百姓昭明，协和万邦。”在古代，贤人志士崇尚德行，以道德感化、教化民众，从而使社会和谐，达到一种无为而治的理想境界。

中国传统哲学对于生命问题的思考，其功用不在于增加外界的知识，而在于提高心灵的境界。《大学》开章明义，“大学之道，在明明德”。其修养的方法，则在于“三省吾身”“反躬求诸己”，每天拷问自己的良知，以生命付诸道德的实践。

古代典籍中有“蘧伯玉寡过知非”的记载。蘧伯玉是卫国的大夫，春秋时著名的政治家，姓蘧名瑗字伯玉。他二十岁的时候，个人的修养就已经达到相当高深的程度，每天都要对自己的言行做出反省，从而使自己每天都有所体悟，而不迷失自我。“逐日如是，日日自检。”天天坚持自省，天天自我评判与检讨，日日不息。于是他每天都能发现自己以前的失误。

世间没有完人，每个人都会有缺点。“人非圣贤，孰能无过？”做错事并不怕，只要知错能改、改过自新就行。怕的是不能自我反省，自己不知错，还不愿意别人批评指出。尤其不可救药的是对自己的错误不能够充分认识，还自以为是，并强制别人也以为是。而蘧伯玉数十年如一日，每天都在做着自省的功夫，“日复一日年复一年，改过迁善，常见前非，至五十岁时，犹追咎四十九年之非”。可见，德行的修养，在于坚持，在于诚笃。一个人一天不做坏事，是容易做到的；一月不做不合规范的事，也可以做到；但是，一生不做一件违心的事，则就极为难得而令人敬佩了。人生的修养不是一朝一夕的功夫，而是点点滴滴、日积月累的结果。

“明明德”的功用，表现为外在的行为，就是提高全民素质，造就新的高素质的民众。其最终的目的是达到“至善”的最高境界，借用现代的话来说，就是实现和谐。

人类是推动社会历史不断发展的主体因素，但是个人在历史长河中又是极为渺小的。从人的心理上来讲，人人都想出人头地，争做先锋。这是人的欲望之一。可事实上，由于受到个人性情、教育程度、

环境机会等因素的影响，结果总是不那么让人乐观。少数人出类拔萃，叱咤风云；个别人自甘堕落，作奸犯科；而绝大多数人平平庸庸，安于现状。这是一种规律，谁都无法改变。然而，无论如何，从自己做起，淡泊明志，洁身自好，静心修身，提高素养，做一个有益于社会、有益于他人的人，这是历史前进所呼唤的，更是人类文明所要求的。而这一点，对于我们每一个普通人来讲，应该是不难做到的。无论你从事何种职业，重要的是先有进取的意识，有敬业的精神。这就是“明明德”的根本。

【史例解读】

三世辅臣，德高望重

富弼（1004-1083）北宋人，字彦国，洛阳（今河南洛阳东）人。26岁踏上仕途，竭尽全力为朝廷尽忠。

年少时，富弼走在洛阳大街上，有人过来悄声说：“某某在背后骂你！”富弼说：“大概是骂别人吧。”那人又说：“人家指名道姓在骂你呢！”富弼说：“怕是在骂别人吧，估计是有人跟我同名同姓。”骂他的人“闻之大惭”，赶紧向富弼道歉。

年少的富弼分明是假装糊涂，却显示了他的聪明睿智。俯仰之间可见心胸之狭阔。20岁不到，富弼就以文章出名，被誉为“洛阳才子”。当时范仲淹已经颇有名气，认识富弼后，对富弼大为赞赏，说他有“王佐之才”，把他的文章推荐给当时的宰相晏殊。晏殊是奇才，不到20岁就考中进士，写出“无可奈何花落去，似曾相识燕归来”这一名句。他一眼看出富弼有发展前途，就问范仲淹：“这位洛阳才子可曾婚配？”范仲淹回答：“尚未婚配。”晏殊满意地点了点头。后来，纳富弼做了自己的东床快婿。

庆历二年（1042），富弼升为知制诰，纠察在京刑狱。是年春，契丹国大兵压境，扬言要以武力扫平中原，要求大宋割地赔款才息兵。慌了手脚的宋王室，赶忙商议派大臣出使契丹求和，但朝中大臣皆因此行凶险，不敢前往。有人推荐富弼，富弼临危受命，被任命为大使，拜任枢密直学士，出使契丹。

见到契丹王，富弼问："为何要出兵攻宋？"契丹王回答："是你们违约在先，堵塞了关隘，所以我们要进攻。如果你们割地求和，我们可以撤兵。"富弼正色道："我知道你自己并不想出兵，而是你的臣子嚷嚷着要打仗。你可知道他们都是为了自己牟利？"契丹王惊讶地问："此话怎讲？"富弼说："我大宋封疆万里，精兵百万，上下一心，若你们要用兵，能保证必胜吗？即使你们侥幸获胜，也要损伤过半，这些损失你那些好战的大臣能够弥补吗？如果我们还像以往那样互通友好，大宋每年赠给你的钱帛，还不都是你契丹王一人任意支配吗？"

契丹王想了想，点头称是。富弼又说："至于我国堵塞关隘，本是为了防范叛军，并不是为了进攻他人。若是为了进攻，就不堵塞关隘了，而是要打通关隘，前去进攻了！"契丹王觉得富弼说的都是实话，第二天就邀富弼一同打猎，但他提出一个条件："如果能割地给契丹，则两国可长久修好。"富弼问："为什么？"契丹王说："我们都以每年领受你们的钱帛为耻。"富弼马上反问道："你们以得地为荣，我们必以失地为耻！你说是不是这个道理？想让我们割地求和，万万不能！"

面对这个既善辩又强硬的来使，契丹王感到无奈，最终不再要求割地。就这样，富弼不避生死，不辱使命，只说了一番话，就打消了契丹国进犯的图谋，使两国化干戈为玉帛，此后的几十年间，两国一直和平相处。

富弼后来又出使契丹，也大获成功，展示了其超人的胆识和外交能力。他第一次去契丹时，家人来报，说他的女儿死了，他不顾而行；第二次去契丹前，他的妻子生了个男孩，他来不及看一眼，就启程了。到了契丹国，每得家书，他连拆都不拆。随从不解地问："这是家书，为啥不拆？"他回答："拆了，徒乱人意！"

神宗年间，富弼见神宗重用王安石，知道自己不可与之争，于是称病退休，欲回洛阳，上疏几十次才被准许。但每遇国家大事，他仍建言献策，畅所欲言。

元丰六年（1083）八月，富弼在洛阳病逝，年80岁。他死前还

上疏神宗：现在朝中多有投机钻营的小人，非国家之福，应予以廓清。神宗读后十分哀痛，辍朝三日，出祭文致奠，赠太尉，谥文忠。随后富弼配享神宗庙。

纵观富弼一生，他始终以朝廷及百姓的利益为重，先后担任仁宗、英宗、神宗三朝宰相，在处理外交、边防及赈济灾民方面取得显著成就，又性情至孝，恭俭好修，与人言必尽敬，虽微官及布衣谒见，皆与之有礼。司马光称颂他为“三世辅臣，德高望重”。

德声大振于边疆

羊祜（221-278），字淑子，西晋大臣，泰山南城人（祖籍新泰羊流）。羊祜早年丧父，青年时博学多才，以能文著称，身材魁梧，眉目清秀。曹魏末年，被文帝召见并封为大将军，另被拜为中部侍郎，后曾任关中侯、秘书监、相国从事中郎，中领军悉统宿卫等职，参与司马昭机密。

晋武帝司马炎代魏后，羊祜因辅佐有功，被授为中军将军、加散骑常侍。泰始五年（269），晋武帝与他策划灭吴，以尚书左仆射都督荆州诸军事，坐镇襄阳。十年间，广泛开设乡村学校，治理地方秩序，并开屯田，储军粮，为灭吴做了充分准备。

他针对当时“军无百日之粮”的窘况，号召士兵屯田开荒八百余亩，几年之内积存了供十年用的军粮，既减轻了人民的负担，又充实了军用物资。他开设学馆，重视教化，关心民众，“甚得江汉民众之心”。他常身着便服，带少数随从，了解下情，与士兵共甘苦，深得士兵爱戴。羊祜对东吴官吏实行安抚政策，对来降的吴人予以奖励，并允许其来去自便。有一次，部下抓了两个牧童献上来，羊祜了解情况后，派专人把两个牧童送到吴地父母处，牧童全家感激涕零，到处称颂羊祜恩德。在两军交战中，吴将邓香侵犯夏口，被活捉，羊祜开导一番后就把他放了回去，不久，邓香率部来降，吴将陈尚、韩景较顽固，屡犯边境，羊祜令部下追斩之，然后又厚礼殡葬，陈、韩子弟来迎丧，羊祜以礼相待。

为此，羊祜德声大振，吴国官兵为之悦服，就连与羊祜在边境对

峙的吴国将帅陆抗也说：“祜之德量，虽乐毅、诸葛孔明不能过也。”后来与陆抗互通使节，各保分界，于是边界安宁。

曹操断发

曹操（155-220）字孟德，小名阿瞒、吉利，沛国谯县（今安徽亳州）人。曹操虽然生性多疑，野心很大，但在军队中却留下了美名。

一次麦熟时节，曹操率领大军去打仗，沿途的老百姓因为害怕士兵，都躲到村外，没有一个敢回家收割小麦的。曹操得知后，立即派人挨家挨户告诉老百姓和各处看守边境的官吏：现在正是麦熟的时候，士兵如有践踏麦田的，立即斩首示众。曹操的官兵在经过麦田时，都下马用手扶着麦秆，小心而过，没一个敢践踏麦子的。老百姓看见了无不称颂。可这时，飞起一只鸟惊吓了曹操的马，马一下子踏入麦田，踏坏了一大片麦子。曹操要求惩治自己践踏麦田的罪行，官员说：“我怎么能给丞相治罪呢？”曹操说：“我亲口说的话都不遵守，还会有谁心甘情愿地遵守呢？一个不守信用的人，怎么能统领成千上万的士兵呢？”随即拔剑要自刎，众人连忙拦住。后来曹操传令三军：丞相践踏麦田，本该斩首示众。因为肩负重任，所以割掉自己的头发替罪。

曹操断发守军纪，这种要求别人做到，自己率先做到的方法，在约束了军队的同时，彰明了自己的道德，成为千百年来的美谈。

重德之人

陈重，东汉时名士，今江西新余市人。年轻时与鄱阳雷义在豫章郡（今江西南昌）同学《鲁诗》与《颜氏春秋》，两人非常友好。郡守张云推荐陈重为“孝廉”，陈重让给雷义，张云没有答应。第二年，雷义也被推荐，两人同在郎署为官。

任职期间，有同僚负债数十万钱，债主催逼甚急，陈重秘密代为偿还。此人发现后非常感激，要重谢他，陈重婉言谢绝，终不言惠。同舍一郎官回家时误拿别人的衣服，失主怀疑是陈重所为，陈重不予

争辩，并买衣服相赠。事后那人把误拿的衣物归还主人，弄清了事实，对陈重非常钦佩。

后来，陈重与雷义同时进京任尚书郎。雷义因代人受过，被免官。陈重见雷义如是，也称病告退。

陈重回乡后又被推为“茂才”，到细阳任县令，有政绩，拟升为会稽太守，因姐姐逝世奔丧未去上任，后又为朝廷司徒官保荐为侍御史，卒于任上。

明德之心

许衡（1209-1281），元朝著名学者。字仲平，号鲁斋，河内（今河南沁阳）人。历任国子祭酒、中书左丞、集贤殿大学士、领太使院等职。为官敢于直言，一生致力于教育，并亲自编写《中庸直解》《大学要略》。有《鲁斋遗书》传世。谥文正，封魏国公。是杰出的“思想家、教育家和天文历法学家”。

许衡青少年时即聪敏勤学，立志学以致用，一生博览群书，有高尚的道德情操，留下了“梨无主，吾心独无主乎”的千古佳话，成为人们效仿的楷模。

《元史·许衡传》记载：宋朝末年，天下大乱，百姓背井离乡，四处逃难。天兴二年（1233），蒙古兵逼临许衡的家乡新郑县。许衡从河阳经过，正值酷暑季节，由于长途奔波，天气又热，喉干口渴。同行的人发现道路附近有一棵梨树，树上结满了鲜嫩的梨子，众人争相摘梨解渴。

人们吃着摘来的梨子，坐在树下乘着阴凉，感到一阵惬意。只有许衡独自忍受着干渴，端坐着不为所动。同行的人觉得很奇怪：难道他不渴吗？

于是便有人对许衡说：“先生，路途遥远，也摘颗梨吃吧，权且解渴。”

许衡回答说：“那梨树不是我的，怎么能随便去摘取别人的果实呢？”

那人说："社会动荡，兵荒马乱的，大家都各自逃难，这棵梨树的主人恐怕早已逃走了，您又何必固执迂见呢？"

许衡说："虽然梨树没有主人，难道我的心也没有主人吗？"

"我心有主"，这是挺直着脊梁的一句铮铮名言，是一条不可逾越的做人底线。"君子乐得其道，小人乐得其欲。"能够在外在诱惑的境况下，坚守道德的操守，恪守做人的准则，固守廉耻与尊严，守护自己心灵的洁净，不为利诱，不被色动，这是人格的最高境界，也是道德的完美体现。

古人说："义士不欺心，廉士不妄取。"人生活在这个充满诱惑的世界上，随时随地都会面临取舍的选择，而物欲和美色的诱惑，往往令人难以自守，稍有松懈，就会迷失自我。能够恪守"我心有主"，实为不易，值得敬佩。

"梨虽无主，我心有主"，这不只是一种做人的准则，也是一种道德的修养，更是一种精神的境界。

知止而后有定，定而后能静，静而后能安，安而后能虑，虑而后能得。

【典句札记】

此句话讲的是人的认知过程。人的认知是一个循序渐进的过程，人的认知的第一步是对感性知识的机械积累，通过大量的基本知识的学习，由量变而达到从中总结出规律的质变。由人对于规律的掌握程度的不同，又可分为不同的境界：坚定志向的人；静默的人；安详如泰的人；深思熟虑的人；获得某种功德和智慧的人。

动与静是生命的基调。动是进取的姿势，是积极奔赴、有所承担的形象；静是心灵的常态，是回归心灵的栖居。动是行为的实践与择取，使我们求证、拥有；静给我们以休憩与颖悟，让我们思考、品味。动是不甘固守而打破庸常的奋然前行，静是休养德行的必由之路。

在喧哗而又忙碌的尘世，很难分出一点闲情来体悟生命之本源。

于是，喧闹、纷争，甚至碌碌无为渐渐占据了我们所有静谧的生命空间！常有一种疲惫、焦虑的不安，袭向心灵深处，让人茫然无所寄处。

静是一种感受，是一种心灵的升华。当你闲居独处于静雅陋室，抛却一切世事纷扰，品一杯香茗，任思绪随袅袅轻烟飘飞，不经意间静由心来，这是一种淡淡而惬意的静。如果还能够有喜欢的旋律陪伴，抑或敲出一段心情文字，自是“小静”有所“小得”了。

真正的静，其实是一种境界。诸葛亮有“宁静致远，淡泊明志”的睿智哲言。意思大概是保持心灵的宁静，不事张扬，向着心中那个目标做出实实在在的努力，从而实现自己远大的理想。怀着恬淡自在的心境，使自己的心灵得到自然的滋养，在宁静淡泊中，渐渐走近人性的真正本源。“知止而后有定，定而后能静，静而后能安，安而后能虑，虑而后能得。”意思是说人们在树立了自己所要达到善的最高境界的志向时，应当心怀宁静，使浮躁的心绪回归透明纯净，不要让过多的杂念干扰我们的思考。这种静的境界，应该是贯穿人生始终的修行，让我们不断反观自己的内心，在纷纷攘攘的尘世中，不断认识并超越自己，塑造自己的人格魅力，创造人生道德的至高境界。

静不仅是一种美，更是一种智慧的心境，是看穿人生沉浮的顿悟。那种“宠辱不惊，闲看庭前花开花落；去留无意，漫随天外云卷云舒”的从容与安适，总令人感佩。静而生境，则绝虑忘忧。怒云狂飙，终为雨露，归于静美。倘若我们能够在自己的心灵里存留下宁静的一角，不仅使自己的思想得以寄留，也使我们能够从简单麻木的庸常状态中走出，在喧闹忙碌中分出一点闲暇去体悟生命的真正本源。

当摒弃世间尘俗的杂念，挣脱掉所有缘于物欲的吟哦，在心绪的骚动平静下来之后，在动之侧冥想静之优越，在动之畔沉思静之空灵，静便自心而生。

茫茫人海，芸芸众生，我们每个人都只是沧海中的一粟。然而就是这每一粒粟，装点着精彩纷呈的世界，使得世界如此神奇微妙。那么，就让我们的心灵从蓝天白云、幽谷山林般的安谧中获取一份宁静，静静地来，静静地走过，然后静静地离去。

【史例解读】

静而后安

韩琦（1008-1075），字稚圭，自号赣叟，相州安阳（今属河南）人，出身世宦之家，父韩国华累官至右谏议大夫。韩琦3岁父母去世，由诸兄扶养，“既长，能自立，有大志气。端重寡言，不好嬉弄。性纯一，无邪曲，学问过人”。

韩琦为人沉稳大度，没有什么不能容忍，早在他在学堂读书的时候，名望已经传遍天下了。他与同学堂的王拱辰，还有御史叶定基，一同被派到开封府掌管科举考试。王拱辰和叶定基经常发生争吵，而韩琦坐在室内批阅试卷，好像什么都没有听见一样。王拱辰埋怨说，韩琦不帮助自己，到韩琦的幕室，对韩琦说：“你是在幕室中锻炼气度吧？”韩琦脸色平和的向拱辰道歉。韩琦在征讨叛军时，颜师鲁与英公李勣不和，颜师鲁在韩琦那里说李勣的坏话，而李勣也在韩琦那里说颜师鲁的坏话。韩琦听后从不将这些话说出去，所以颜师鲁和李勣才没有闹起来。否则就不得安宁了。韩琦的度量宽大不但是在工作中，也体现在平常生活中。

在韩琦管理北都时，一次，有一位表兄弟献给他一只玉盏，玉盏从里到外没有一丝斑点，果真是绝无仅有的好东西。韩琦用百两金子答谢了表弟，将玉盏视为珍宝。于是召集显要官员，特意准备了一桌饭菜，用绣着花纹的衣服覆盖着桌子，把玉盏放在上面，供大家欣赏。哪知道一个武官不慎碰倒了桌子，玉盏摔得粉碎，在座的客人都很惊愕，那个武官趴在地上等着发落。韩琦却不慌不乱，笑着对那武官说：“东西总归有它破损的时候，你有什么罪？”

慎思的好处

徐彦伯，名洪，兖州瑕丘（今山东兖州东北）人。七岁能写出好的文章。曾在太行山搭草庐居住。后来以高明的建议而高中官位。

徐彦伯任太子宾客时，正值则天皇帝清除异己，大兴冤狱。有不少读书人乃至王公大臣因语言不慎而被治罪，致使朝野上下，人心惶惶，不可终日。鉴于此，徐彦伯撰写了《枢机论》一书，反复阐

述“多言”的危害，告诫世人“慎言”谨行。他认为言论是道德的手柄，行为的主宰，志向的端绪，立身的表现。它像是一个人的枢机，只要发动，外物就会随之有所感应，得失就会立即表现出来。语言可以帮助自己成功，也可以毁灭自己、败坏事业。它同自己的灾祸、幸福、光荣、耻辱密切相关。如果能经过思考以后再说，反复推敲之后再做出表达，看准对象以后再谈论，深思熟虑之后再行动，那么后悔的事情就不会发生，怨恨仇隙也不会到来。只有做到“慎思”，而后才可“谨言”。

物有本末，事有终始，知所先后，则近道矣。

【典句札记】

此句讲事物之间有先后秩序——根本和末节，也可以说是开始和终结，只有懂得它们之间的关联，才能体悟到事物的本质，获得大“道”。此处的“道”主要说修己治人的道理。

常言道：“万物有理，四时有序。”这里的“序”，乃顺序、次序、程序之意，也指事物运动变化的过程和步骤。

事物存在的基本形式是时间和空间，事物的发展变化都是在一定的时间和空间上展开的，如农业中的粮食种植活动，就可以分解为松土、播种、施肥、灌溉、收割、打碾等多个环节。如果不在一定的时间播种，或者把收获和施肥的次序颠倒，那么粮食种植就无法达到预期的目的。

从社会角度看，科学、严谨、规范的程序有利于实现和维护国家、集体和个人的利益，反之则会带来损害。我们的身边不乏不讲程序、不重程序的事情。为政者，如果能时时处处记得“物有本末，事有始终”的道理，凡事遵循自然规律，严格按照程序办事，那么，加快发展，为民造福“则近道矣”。

【史例解读】

物有本末

墨子是中国先秦墨家学派创始人，中国战国时期著名思想家、科学家。

有一次公输盘给楚国制造云梯这种器械，制成后，要拿去攻打宋国。墨子听到后，就急急忙忙从鲁国动身，走了十天十夜，到达郢都，去见公输盘。

墨子见到公输盘后说："北方有人欺侮我，我想借助您的力量杀掉他。"

公输盘不高兴了。

墨子说："请让我奉送给您十金。"

公输盘说："我是讲道义的人，绝不能平白无故杀人。"

墨子站起来，拜了两拜，说："请让我说几句话。我在北方听说您造了云梯，要拿去攻打宋国。宋国有什么罪呢？楚国有的是土地，缺少的是民众，如今去杀害自己缺少的民众而争夺自己并不缺少的土地，不能说是聪明。宋国并没有罪而要去攻打它，不能说是仁爱。懂得这个道理，却不据理力争，不能说是忠诚。争论而达不到目的，不能说是坚强。自己说讲道义，杀少量人还懂得不合理，却要去杀众多的人，不能说是明白事理。"

比扁鹊医术高明的医生是谁？

魏文王问名医扁鹊说："你们家兄弟三人，都精于医术，到底哪一位最好呢？"

扁鹊答说："大哥最好，二哥次之，我最差。"

文王再问："那么为什么你最出名呢？"

扁鹊答说："我大哥治病，是在病情发作之前。由于一般人不知道他事先能铲除病因，所以他的名气无法传出去，只有我们家的人才知道。我二哥治病，是在病情初起之时。一般人以为他只能治轻微的小病，所以他的名气只及于本乡里。而我扁鹊治病，是在病情严重之时。一般人都看到我在经脉上穿针管来放血、在皮肤上敷药等大手

术，所以以为我的医术高明，名气因此响遍全国。”

魏文王说：“你说得好极了。”

事后控制不如事中控制，事中控制不如事前控制，可惜大多数人均未能认识到这一点，等到错误造成了重大伤害才寻求弥补，有时是亡羊补牢，为时已晚。

始终坚持自己的志向

王浚（206-286），字士治，弘农湖县（今河南灵宝西南）人。西晋著名军事家。官至抚军大将军。王浚博通典籍，姿容修美，只是不拘小节，不为乡邻所称。年长以后，幡然悔悟，毅然改变原来的处事风格，严格要求自己，变得通达事理，胸怀开阔。

历史之所以引人入胜，往往是由于其中人物非同寻常的言行和经历。王浚在还未得到任用而僻处家乡之时，在家中造房子，就表现出他的远大志向。据《晋书·王浚传》说，他“开门前路广数十步”（在宅院门前开辟了一条数十步宽的路），乡人不解，问：“你在家门口修这么宽的路有什么用？不是过分了吗？”王浚说：“以后成就事业了，仪仗扈从出入方便啊。”人们听了之后冷笑而去。

王浚对乡人的嘲笑并未表示出不快，他只是引述《史记》中的话：“陈胜不是说过‘燕雀安知鸿鹄之志’的话吗？”以此来重申他的志向。

王浚的婚姻也颇具传奇色彩。凉州刺史徐邈的女儿才貌俱佳，贤淑有主见，一直没有遇到如意郎君，待字闺中。一次，徐邈在家中设宴款待宾客。他的女儿在内室观察，她指着一个人对母亲说：“就是他。”她遴选的如意夫君就是王浚。而当时王浚还只是一名地位低微的小吏。

王浚初为河东郡从事，为羊祜所赏识，转巴郡太守、广汉太守，有“惠政”。迁益州刺史，泰始八年（272），晋武帝司马炎谋攻东吴，经羊祜推荐，授王浚龙骧将军，监益、梁诸州军事。奉诏修建战舰，训练水师，做战争准备。史书说当时的“舟楫之盛，自古未有”。

280年，王浚率军沿长江东下，开始伐吴之战。当年三月，王浚大军开进吴国都城建业（今南京），东吴政权宣告结束。王浚在平吴战役中立了大功，又升迁为抚军大将军、开府仪同三司加特进散骑常侍、后军将军。

唐朝诗人刘禹锡的《西塞山怀古》写道：“王浚楼船下益州，金陵王气黯然收。”说的就是王浚攻陷吴国都城的历史事实。

“大行不顾细谨。”做大事的人，不必在那些小节上浪费精力和时间，更不必在意别人的讥嘲与评价，尤其不要受那些目光短浅之人的风言风语的干扰，只是向着自己的目标不懈努力。

知敌之帅，料战争成败

田忌，生卒年不详，名忌，字期，又曰期思，封于徐州（今山东滕州南），故又称徐州子期。战国初期齐威王时的名将，后因和齐相邹忌不和奔楚国。

有一次楚王问田忌：“齐国和楚国交战，楚国如何才能取得胜利？”

田忌答道：“齐国如果派申孺为将，楚国出动5万人马，派上将军率领。齐国如果派田居为将，楚国就出动20万人马，派上将军率领。齐国如果派眄子为将，楚国将应该出动全国的兵马，由大王您亲自率领，我跟随相国上将军担任左司马，这样才能够使你幸免于难。”

没过多久，齐国和楚国爆发战争。齐国派申孺为将，率大军进攻楚国。楚国按照田忌的说法，出动5万人马，派上将军率领。战争开始不久，楚国就斩申孺首级而归，齐军大败。

齐王大怒，派眄子为将，率领大军大举进攻，楚国按照田忌的说法出动全国兵马，并由楚王亲自率领。田忌跟随相国上将军担任左右司马，全力以赴，楚军刚刚抵挡得住，双方打成平手。

楚王于是问：“先生为何很早就知道结果呢？”

田忌回答说：“我不过是十分了解齐国的将军而已。申孺傲慢自大，嫉贤妒能，因此必然失败。田居尊重贤者却轻视普通人，因此与

他交战可能会一胜一负。而畇子不同，他既尊重贤者又爱护普通人，所以畇子带领的队伍必然会团结一致，这也正是楚国要全力对付的原因。”

贾诩能预知追敌时机

贾诩（147-224），字文和，武威姑臧（今甘肃武威）人。三国时期魏国著名军事家、谋士。三国时期被称为毒士，鬼才，善用计谋，被称为三国最聪明的人之一。先在李傕帐中任谋士，后又成为张绣的谋士。张绣曾在宛城用他的计策打败了曹操，张绣兵败后他劝张绣随自己归降曹操。

当初，曹操征伐张绣时，围攻不久便领兵撤退。张绣想去追击，贾诩说：“不能去追击。”张绣不听，果然失败回来。贾诩说：“赶快再去追击，这次肯定能取胜。”张绣于是集合起散乱的士卒，再次去追击曹操，果然取胜了。胜利归来后张绣问贾诩：“第一次我用精兵追击曹操的退军，而您却说一定要失败。我撤退回来，第二次又以失败的士卒追击胜兵，您却说一定能取胜。两次的结果都像您说的那样，为什么两次都不合常理，却都应验了呢？”贾诩说：“这个容易解释。军事形势纷纭，具体情况各不相同。将军虽然善于用兵打仗，但不是曹操的对手。魏军刚刚撤退，曹操一定守在部队后面。你的追兵虽然精锐，但为将的既然不是对方的对手，士卒就不用说了，因此知道你一定会失败。曹操进攻你的时候并无失策，但还没有全力进攻就撤退了，一定是因为曹操后方出现了问题。曹操既已打败了你，一定会轻军快进，留下大将守在后面。留在后面的将领虽然勇敢，但不是你的对手。所以即使派失败之兵追击也能取胜。”张绣因此佩服贾诩的才能。

古之欲明明德于天下者，先治其国；欲治其国者，先齐其家；

欲齐其家者，先修其身；欲修其身者，先正其心；

欲正其心者，先诚其意；欲诚其意者，先致其知；致知在格物。

【典句札记】

这一小段采用先果后因的顺序，主要讲的是自身的修养和所要做事情的那种由内而外、由小到大的层进关系：认知到诚意、正心、修身，修身后才能够齐家、平天下。

诚信是道德的基础和根本，是人之为人的根本所在，是社会发展的基石。

历史在不断前进，人类也在不断进步，这是不可抗拒的主流。但是，在前进的潮流下，也会产生不和谐的芜杂，比如诚信的缺失。处于后商业时代的人们，急于聚敛财富，一切唯钱是举，越出了基本的道德底线，欺诈造假、见利忘义、损人利己，这一切随处可见。它对社会所造成的伤害，我们感同身受。这不仅是一种倒退，更是人性的堕落。

《程氏遗书》中说："学者不可以不诚，不诚无以为善，不诚无以为君子。修学不以诚，则学杂；为事不以诚，则事败；自谋不以诚，则是欺其心而自弃其忠；与人不以诚，则是丧其德而增人之怨。"这些道理，值得我们深加体味。

【史例解读】

用黑白豆检验修身

赵叔平，北宋人，自幼学习刻苦，天圣年间一举考中进士。他一生注意品德修养，乐善好施，受到世人好评。

赵叔平认为，人生一世应该多做善事，不做恶事。无论做善事，还是做恶事，都受思想支配。因此，他特别注重正心克己，不断清除私心杂念，使善心永远战胜恶意。

为了检验自己的善恶之心，赵叔平曾找来三个器物，用一个器物装黑豆，一个器物装白豆，中间的器物空着。头脑中若有一善念萌生，他就取一个白豆投入中间的空器物中，若有一点儿私念或恶意，就取一个黑豆投入中间的空器物中。到了晚间，再把空器物中的白豆和黑豆倒出来数一数，以检验一天中的善念和私心杂念各有多少。

第一天过去了，赵叔平数了数空器物中的白豆和黑豆，结果是黑

豆多而白豆少。知道自己克己修养功夫还差得远。

第二天，赵叔平又数了数空器物中的白豆和黑豆，仍然是黑豆多而白豆少，但和第一天比起来，黑豆少了一个，白豆增加了一个。

第三天，仍然是黑豆多白豆少，但和第二天比起来，黑豆又少了一个，白豆又增加了一个。

过了一段时间，白豆和黑豆一样多了。

又过了一段时间，白豆多而黑豆少了。

又过了一段时间，空器物中只有白豆而无黑豆了。赵叔平的心中只有善意而无私心杂念了。

赵叔平就是这样严于克己，只要头脑中私心杂念一闪，就要立即去掉，永远使心地纯一为善，一辈子不做坏事。

正人先正身

封轨，字广度。北魏时渤海人。沉谨好学，博通经传。性格方直，为时论推重。官至征虏将军。

封轨与光禄大夫武邑孙惠蔚志同道合，相互见重，引为挚友。惠蔚经常赞叹封轨："封先生对于经义，不只在于章句解说中有独特的见解，尤其能够把握宏旨脉络，统括思想，在这方面我不如他，差距很大啊。"

封轨自律严谨，节操高尚，仪容整洁，威仪堂堂。于是就有人说："有知识的人大多不修边幅，您这个贤达之士为什么与众不同？"封轨听了笑着说："修养高尚的人使自己的衣服帽子整洁端庄，目不斜视，行为庄重，这是应该的。为什么非要做出蓬头垢面的样子，才认为是贤德呢？"非议他的人听了之后，很感惭愧。

封轨深为尚书右仆射郭祚所了解。郭祚常对儿子郭景尚说："封轨、高肇二人，都是国家的栋梁之才，将来必然重用。我平生不轻易推荐人，而多次推荐这二位，不只是为国进贤，也是为了你们兄弟将来有榜样和依靠。"封轨以方直自业，高肇也以风概立名。尚书令高

肇官拜司徒，高肇送迎往来，而封轨竟然从不往见。高肇四顾不见封轨，回到家后，自叹："我一生自以为没有违越修养的原则，今日举措，不如封先生很多啊。"封轨以"务德慎言"作为修身之本，认为"奸回谗佞"是世间最大的祸患，因此著有《务德》《慎言》《远佞》《防奸》四篇戒铭，可惜其文字未能传载于典籍。

太和年间，封轨官拜著作佐郎，很快又升任尚书仪曹郎中，兼员外散骑常侍。封轨曾奉命出使高丽，高丽王云恃其偏远，借口卧病不愿亲自接受诏令。封轨正色诘责，喻以大义。高丽王云于是北面拜受诏书。此前，契丹掳掠边境居民六十多人，又被高丽掳掠东归。封轨发出公文声讨，高丽王云当即全部给以资费送回。有司奏称封轨远使绝域，不辱朝命，并使边境居民归来恢复生产，功宜加爵封赏。世宗下诏官升一级，转考功郎中，除本郡中正。渤海太守崔休调任吏部郎官，以其兄政绩考核事请托封轨。封轨说："法者，天下之平，不可因旧交亲情而使之有所亏损。"崔休叹服其正直和坚持原则的精神。

物格而后知至，知至而后意诚，意诚而后心正，心正而后身修，身修而后家齐，家齐而后国治，国治而后天下平。

【典句札记】

此句把上处章节的话，按照先因后果的方法运用正写的顺序来叙述，也是讲通过认知从而修身，修身而后才能齐家、治国、平天下。

"格物致知"在儒家的道德观中，"物"是指"天下事物之理"，"格"的意思是穷尽。就是说我们要研究探求一切事物的规律，这叫格物。"致知"是指更深地发展我们的知识学问。对外界事物进行深入的认识，使我们对一切事物都能够明了，这叫"格物致知"。

"格物致知"还有另外一种解释，即指格除物欲的蒙蔽，推致自己的良知。唯有摒除物欲，我们才能使自己的心灵回归本真。

修己安人或修齐治平，是儒家治国哲学的基本条件。人作为历史的存在、道德的存在，参与天地化育、社会改造，就需要孜孜不倦的自我省察及努力。那么如何去做呢？从哪里做起呢？从"格物"做起，从"致知"做起。"格物致知"，不仅要推究事理，扩充知识，更要摒除

物欲，回归本真，从而使自己的行为得正。

【史例解读】

家不齐，如何治国

王举正，字伯仲，真定（今河北正定）人。宋仁宗时任给事中、参知政事。岳父是宰相陈尧佑，“荣盛无比”。妻子凭借娘家势力，对王举正蛮横不敬。当时，御史台推荐李徽之做御史，李徽之是王举正朋友的女婿，王举正认为李徽之不合格，就以给事中的职责驳斥对李徽之的推荐。李徽之因此怀恨并且控告王举正说：“妻悍不能制，如谋国何？”意思是说你连家里的老婆都管不了，如何能够治理好国家呢？王举正听到了，不得不自动要求离职，以礼部侍郎职衔出任许州。

正心能够治国

杨云翼（1170-1228），字之美。祖籍赞皇檀山村（今属河北赞皇）。杨云翼生于世宦之家，自幼天资颖悟，刚学会说话就能“画地作字，日诵数千言”。金章宗明昌五年（1194）杨云翼得中状元，授官承务郎，应奉翰林文字。此后官至礼部尚书兼侍读。杨云翼天性雅重，自律极严。他交友重义气，为朋友死生祸福在所不辞。对国家之事，他知无不言，且极具远见。杨云翼博学多才，对历法、医药、经学均有研究，著作除文集外，尚有《续通鉴》《周礼辨》等。他是金朝杰出的人物之一，《金史》将他与赵秉文誉为“金士巨擘”。正大五年（1228）去世，谥赠“文献”。

杨云翼为官期间，金朝已由盛转衰，内外交患。外与西夏对峙，由攻转守，受到侵吞的威胁；东部边界蒙古人虎视眈眈，时时存在被进攻掳掠的危险；又与南宋时和时战。内部吏治腐败，权臣专擅，矛盾重重，党争纷纷；国内横征暴敛，国力亏损，民不聊生，灾乱迭起。面对如此艰险的时局，他忧虑在心，勉力支撑，直言劝谏，不避权势，遂以刚正不阿享誉内外。同代人赞其“宏衍博大”“中朝第一”。

泰和年间，金兵频繁用兵南方。杨云翼对于这种穷兵黩武、不顾

国家大局的祸国之举，极力反对。他从天时、地利、人和及历史发展的轨迹等方面进行对比，分析利害得失，坦诚直言："国家之虑，不在于未得淮南之前，而在于既得淮南之后……"后来，金兵南伐大败，几至全军覆没，宣宗愧言无面目见云翼。

杨云翼为官清正，办案理事依据律令，不受上司甚至皇帝干扰、阻挠。一次，河朔边境的百姓因被蒙古骑兵追杀，被迫泅渡黄河进入南宋。后来这些百姓回到金国后，朝廷欲依法处决，云翼极力谏止，他说："法所重私渡者，在于防止奸细混入，今平民百姓为兵所迫，奔入于河，只为逃生。如果使民不死于敌，而死于法，那么以后就只有屈从敌人一条路了。"这番话使宣宗幡然醒悟，百姓得以生还。

哀宗即位后，杨云翼升任礼部尚书兼侍读。在讲授《尚书》时，杨云翼对皇上说："帝王的学问不必拘泥于章句之义，只要把握治理国家的要点和关键就行了。例如任贤去邪，如果处理得好，天下就会大治；处理得不好，天下就会大乱。有的人虽然说话不顺你的心，但却是深含哲理的忠言；有的人说的话，虽然听起来很舒服，但却损害了你的志气。诸如此类，关键在于使自己的心正、意诚，那么，问题就自然迎刃而解了。"

杨云翼患有风湿病，遇到风雨阴湿天气就疼痛难忍。皇上很关心他的病情，并亲自询问治好这种病的药方。杨云翼于是借医寓理，回答说："只是先把心治好而已。心中没有病，邪气自然平息。治理国家也是同样的道理。如果君王先把自己的心放正，行为正派，那么正气就树立起来了，朝廷百官就没有人敢于作奸犯科，天下百姓也就自然安居乐业了。"皇上豁然明白。

杨云翼不仅政声卓著，练达吏事，直言敢谏，且文名大盛，与文人名士交往甚广，经常推荐贤才，鼓励后进。元好问曾盛称杨云翼云："唯其视千古而不愧，是以首一代而绝出。"

诚信，不战而屈人之兵

鲁僖公二十五年（前634），晋国攻打一个小国原国。原因是原国不愿臣服于他，而且不断地挑衅，制造事端。晋文公为平息动乱，

完成霸业，决定讨伐原国。

晋文公在战前亲自部署作战方案，并在出发前说：“根据我们国家的实力，我们能够速战速决。以七天为期，降服原国。”晋文公命令部队携带七天的粮食，说七天打不下来就撤军。可是，到第七天原国还是没有投降。原国的将士在强大的晋国面前，虽然伤亡惨重，给养不足，陷于困境，但人人英勇顽强，死守城池。

七天的期限已经到了，晋文公面临两种选择：一是继续打下去直到胜利；二是遵守诺言，撤兵。晋文公派往原国的间谍回来报告说，原国正在准备投降。于是军队统帅请求，等原国投降后再撤。虽然，再坚持攻打，原国很快就会攻克，可是晋文公不顾这种情况，还是下令撤退。晋文公说：“信用，是立国的根本，百姓靠它来生存。如果为了得到原国而失去信用，百姓失去了依靠，那我们是得不偿失的。”虽然晋文公没有用武力征服原国，但是他言而有信的名声传到了周围许多国家。第二年，晋文公又发兵攻打原国，这次他没有告诉士兵期限，而是说：“我们必须坚持到底，达到彻底征服原国的目的后再返回。”

原国人听到这个消息，知道晋文公不达目的不会罢休，于是战争没有打响就宣布投降了。另外一个不肯投降的卫国也投降了，不久其他国家纷纷投降，推举晋文公做了霸主。

修身诚意的车夫

晏子做齐国宰相时，一次坐车外出，车夫的妻子从门缝里偷偷地看她的丈夫。

她丈夫替宰相驾车，头上遮着大伞，挥动着鞭子赶着四匹高头大马，神气十足，洋洋得意。

不久车夫回到家里，妻子就要求离婚，车夫问她离婚的原因，妻子说：“晏子身高不过六尺，却做了齐国的宰相，名声在各国显扬，我看他外出，志向思想都非常深沉，态度是那样谦逊，常有那种甘居人下的态度。而你身高八尺，才不过做人家的车夫，看你的神态，趾高气扬，却自以为挺满足，因此我要求和你离婚。”从此以后，车夫

就谦虚恭谨起来。

晏子发现了他的变化，感到很奇怪，就问他，车夫也如实相告。

晏子就推荐他做了大夫。

自天子以至于庶人，壹是皆以修身为本。

【典句札记】

此句讲的是修身养性的重要性，上自天子，下到平民，一切都要以修身为做人处世的根本。

人在呱呱坠地的那一刻，从生命个体来说，都是平等、无差别的。但是，后来由于家庭环境、社会环境、自身教育等诸多外因的影响，人就有了差距，甚至天壤之别。有的人衣食无忧，有的人穷困潦倒；有的人名位显赫，有的人平庸无奇；有的人挥金如土，有的人身无分文。古往今来，莫不如此。

如果我们未能富贵名显，甚或处于庸碌穷困之中，不必怨天尤人，也不必自叹凄凉。而应以乐观的心态面对身边的一切，积极加强自身的品德修养，并凭借自身的努力去追求，去奋斗。即使不能成就一番事业，我们也会因此而自豪，因为我们是实实在在地活着，我们的行为合乎社会的规范，我们的人格是能够站立的，我们没有做出有愧于天地良心的行为。

【史例解读】

修身是唯一的根本

公孙龙，相传字子秉，赵国人（今邯郸），战国时期哲学家。公孙龙曾与赵惠文王论偃兵。

有一次，赵惠文王谓公孙龙说：“我致力于消除兵患，已经几十年了，可是还没有成功，战争消除不了吗？”公孙龙说：“消除兵患的根本，在于兼爱天下的心思。兼爱天下不可能用虚名做到，一定要有实际。现在蔺、离、石归属了秦国，你就穿上了丧服，束着头发；向东攻打齐国得到了城邑，你就设宴庆祝；秦国得到土地，你就穿上丧

服；齐国失去土地，你就加餐庆祝。这不是兼爱之心啊！这就是不能成功消除战争的原因。”

试想假如有一个人傲慢无礼，不懂得修身却想受到尊重，结党营私却想有好名声，号令繁多却想求得安静，残暴贪婪却想享有太平，即使是以贤明而闻名的黄帝尚且感到为难，更何况是一般的君主呢？

德化自成

程颐（1033-1107），字正叔，北宋河南府（今河南洛阳）人。出身于官宦世家，少年时即同其兄程颢一起求学于周敦颐。元祐初年，经司马光引荐，历任秘书省校书郎、崇政殿说书。与兄程颢世称“二程”，为理学奠基人。生前门人很多，世称伊川先生。著作有《二程全书》。其学说由后来南宋朱熹等理学家继承发展成为“程朱”学派。

皇祐二年，18岁的程颐上疏宋仁宗，提出了“勿徇众言，以王道为心，以生民为念，黜世俗之论，期非常之功”的“应时而作”的变革主张（参见《河南程氏文集》卷五《上仁宗皇帝书》）。当时著名学者胡瑗主持太学，程颐所作《颜子所好何学论》，为胡瑗赏识，委以学职。

仁宗嘉祐四年，程颐27岁，科举廷试落第，此后就未再参加过科举考试。自谓“自少不喜进取，以读书求道为事”“未有意于仕也”。青年时期的程颐即以学识品行蜚声海内，不少朝廷大臣多次举荐他，他都以“学之不足”为由而“不愿仕”。四方之士慕名求教，于是他便在洛阳收徒讲学。

元丰八年，王安石集团失势，53岁的程颐在司马光、吕公著的力荐之下，出任汝州团练推官，并任国子监教授。元祐元年，被委以崇政殿说书。他向皇上上疏说：“见解与知识一起增长，品德与思想同时养成。现在，普通老百姓都聘请品德高尚、知识渊博的名士做家庭教师，教育子女，熏陶培养他们的良好习惯。何况陛下现在还很年轻呢？即使天资聪明，也应力学不倦，而名师教诲的作用也不能忽视呀。希望陛下挑选一批名儒到宫中讲学，分别值班，以备陛下问难解

疑。日积月累地坚持下去，高尚的品德一定会培养形成。”

当他听说皇上曾在洗脸时，躲开蚂蚁，不让水沫冲淹它们，于是询问皇上：“有这样的事吗？”皇上回答说：“我只是恐怕伤害他们而已。”程颐说：“陛下，您如果能推广这种仁爱之心，爱护百姓，用来处理天下所有大事，那么您就得到治理天下的要领了。”

程颐主张“涵养须用敬，进学在致知”的修养方法。他认为，人的道德情操和思想境界的修养，主要依赖于“敬”，即排除杂念，把注意力集中到内心，使心志专一，始终保持敬畏的心境。同时，通过学习即“格物穷理”，具体研究天下万事万物所寓含的道理，不断充实自己，使自己的思想合乎理义。程颐进而提出自己的“格物致知”说。他认为格物即是穷理，穷究事物之理，最终达到豁然贯通，体悟天理。穷理的方法主要是读书、论古今人物、应事接物恪守礼仪等。他注重知、行结合，主张以知为本，先知后行，能知即能行，行是知的结果。

程颐的哲学思想，对宋明哲学产生了很大影响。后人评价说：“阐明正学，兴起斯文。本诸先哲，淑我后人。”清朝康熙皇帝还赐给两程祠“学达性天”的匾额。

其本乱而末治者，否矣。其所厚者薄，而其所薄者厚，未之有也！

【典句札记】

此句是对于不以修身养性为根本的人的反对态度，如果不以修身养性来做根本，则会本末倒置，厚人所薄，薄人所厚。这就像是南辕北辙和竭泽而渔的做法一样，是不能够获得最终成功的。

古语云：“石可破也，而不可夺其坚；丹可磨也，而不可夺其赤。坚与赤，性之有也。性也者，所受于天也，非择取而为之也。”（见《吕氏春秋》）石头可以被打碎，但不能夺取它坚硬的本性；丹砂可以磨碎，但不能夺取它红色的本色。坚硬与红色，是其本性所具有的。本性，是自然生成的，不是通过选择而形成的。

每个人的才能都不一样，难以用一个标准衡量。尺有所短，寸有

所长。一个行业中的优秀人才，未必是另一个领域的行家。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选拔重用有较高德行修养的人，对国家、社会、人民有百利而无一害。

【史例解读】

李德裕之志

李德裕（787-850），字文饶，真定赞皇（今河北省赞皇县）人，在唐代文宗大和七年（838）和武宗开成五年（840）两度为相。

李德裕年少时，天资聪明、志向远大。他的父亲李吉甫常常在同僚面前夸奖他。宰相武元衡知道后，就把李德裕召来，问李德裕在家读些什么书，言外之意要探一探他的志向。李德裕听后却闭口不答。

武元衡把这种情况告诉李吉甫，李吉甫回家以后就责问李德裕。李德裕说："武公身为辅佐皇帝之人，不问我顺应阴阳变化的政事，却问我读什么书，管读书的是学校和礼部的职责。宰相的话问得不恰当，所以我闭口不答。"

李吉甫将这些话转给武元衡，武元衡觉得十分惭愧。有的臣僚知道后说："从这件事上可以知道，李德裕志向远大，有做三公和辅佐帝王的才能。"

以修德而立本

陈师锡，字伯修，北宋建州建阳（今福建省建阳县东北）人。时称闲乐先生。曾任监察御史、秘书省校书郎、殿中侍御史等职。后因党论削官。

陈师锡年轻时就有很好的声誉，神宗皇帝也闻知他的才华。熙宁九年，陈师锡参加廷试，奏请名次在甲乙之间，皇帝随意抽取一篇策对文章阅读，边读边叹赏，回头对侍臣说："这必定是陈师锡的文章。"开启密封，果然不错，于是定名为进士第三名，调昭庆军掌书记。郡守苏轼对他很器重，倚以为政。

陈师锡与陈了翁友善。一日，二人同游园圃中，见天空中有雁阵飞过，就互相指雁阵戏言：“明年科试中魁的，当射中头雁。”伯修引弓射之，射中第三只，了翁没有射中。过了一会儿，又有雁阵飞过，了翁也射中第三只雁。伯修笑着说：“你可能是在我之后中榜吧？”了翁曰：“如果真是这样，那就应当接任您的职务。”到明年，伯修果然以第三名登第。三年后，了翁登第也是第三名，而且初授官职也是昭庆军节度掌书记，果真是接任了。因此，当初二人一同射雁的便厅便被命名为“射雁堂”。

苏轼曾多次上疏荐举陈师锡，称赞其品行高洁质朴，文章冠绝当世。乌台诗案，苏轼被诬陷获罪，亲朋多畏避不相见，只有陈师锡独自设酒筵饯别，又安抚其家。

陈师锡任监察御史时，皇上曾下诏命令进士研读法律。陈师锡上疏进谏说：“陛下正在大兴学校，推行德化，利用经典所阐扬的道德礼义、仁恕思想来开启读书人的天性，意在培养他们高尚的品质，不应该用刑名之学扰乱他们的心智。道德是做人处世的根本，刑名之学只是次要的东西，只能起辅助作用。以道德教化人们，人们尚且流于末流，争趋财利而犯科，何况朝廷下诏命令他们学习这些枝节知识呢？希望陛下追回前诏，使天下读书人都能注重修养自己的品德。”

宣和三年，陈师锡居南徐。一日午间休息，梦中到达一处，殿宇巍然，其中有人冠服如天帝，端坐正中，侍卫环列。司仪引导他拜礼殿下，然后奉命升殿，安抚慰问，并让他写下平生论事奏简及诗文进呈。天帝高兴地说：“已安排卿第六等官。”于是醒觉。他叫来儿子，引他的手抚按在头顶，温热如火，并告诉他这个梦中的情境。说完，陈师锡便又睡去，过了一会儿睡醒后，又对他的儿子说：“刚才又梦见进入三间黑漆屋。这是棺椁的征兆，看来我将不久于世了。”于是，陈师锡与亲戚家人互为敬酒告别。当夜深人静之时，静坐而终。

怎样才能治好国家

魏惠王问孟子怎样才能治好国家。

孟子说：“只要不去剥夺农民耕种的时间，粮食就吃不完；不拿

过密的渔网去捕鱼，水产就吃不完；砍伐木材有定时，木材就用不尽。这样老百姓就感到满足了。”他还说，“在五亩大的住宅旁种上桑树，上了五十岁的人就可以穿上丝棉袄。鸡和猪狗一类家畜不要耽误繁殖饲养的时间，上了七十岁的人就可以经常吃到肉。一家一户所种百亩的田地能及时耕种，数口的家庭就不会闹饥荒。认真地办好教育，孝顺父母，尊敬长辈，老人就不用再为自己的生活奔劳。这样就能得到人民的拥戴。”

魏惠王又谈到自己继位以来，被秦国和齐国多次打败，这是奇耻大辱，要怎样才能报仇雪耻呢？

孟子说：“地方百里而可以王。王如施仁政于民，省刑罚，薄税敛，深耕易耨；壮者以暇日修其孝弟忠信，入以事其父兄，出以事其长上，可使制梃以挞秦楚之坚甲利兵矣。”总之，孟子劝魏惠王“施仁政，行王道”。

传篇

传篇是对经篇的进一步阐述。通过“大学之道，在明明德，在亲民，在止于至善”这三条纲领，强调了道德修养的三重境界：弘扬德行，使民众自新，达到教化天下的目的。通过“格物、致知、诚意、正心、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这八个条目，从而指出实现“三纲领”的方法和途径：以修身为本，从自我做起，从正其心意入手，修养自我的道德，从而达到经世致用的目的——治国平天下。可以说，这也囊括了中国古代封建社会的整个道德体系。

第二章　明明德

本章朱本称“传之首章，释明明德”。此章以下均被朱本称为“传”，所谓“明明德”，就是从自知之明做起，修养自己美好的品德，将人与生俱来的美好品德，予以发扬光大，从而构建道德的和谐境界。

不管你愿不愿意，人总是站在历史的时点上，是历史链条中的一环，负有道德的义务，负有继往开来的使命，这是与生俱来的责任。历史的河流长流不息，从古走到今，又匆匆奔向未来，从而令人发出“人生匆匆”的感叹，一些目标还没有实现，一些目的还没有达到，一些事情还没有去做，一切都还没有来得及，时间就已经匆匆奔流而去……

在这短暂的个体人生过程中，我们总是盲目地沉溺于物欲的外在诱惑，失去了对自己心灵的眷顾，以至于对日月运行、自然化育视而不见，对于天地万物的道德意义缺乏体味，只是空泛地说着“厚德载物”，而找不到德行修养的途径。要么简单粗暴地将自然加以人格化，无奈地予以崇拜和祭祀；要么无视道义，任意践踏道德的戒律；要么麻木地苟活，而置德行修养于功利的冷漠中。

人们常说：“先做人后做事。”什么是做人？其实，做人就在我们生活的每一个细节当中。

以诚立德。古人说“不信不立，不诚不信”，就是说，为人诚实、守信、正直、坦荡，是立身做人的基本道德准则。

【原文】

《康诰》曰①：“克明德②。”《大甲》曰③：“顾天之明命④。”《帝典》曰⑤：“克明峻德⑥。”皆自明也。

【注释】

①《康诰》：《尚书·周书》中的一篇。②克：能够。③《大甲》：即《太甲》，《尚书·商书》中的一篇。④顾：顾念。諟(shì）：此。古“是”字。明命：光明的德性。⑤《帝典》：即《尧典》，《尚书·虞书》中的一篇。⑥克明峻德：原句为“克明俊德”。俊与“峻”通，高大，崇高。

【译文】

《尚书·康诰》说：“能够弘扬光明的品德。”《尚书·太甲》说：“顾念上天赋予的光明德性。”《尚书·尧典》说：“能够弘扬崇高的品德。”这些话都是说要自己弘扬光明的品德。

【历代论引】

朱子说：“上天的明命，就是天所以成就我，而我之所以成为有德的人。能够长久注意修养自己，那么就无时不明达天命。”

智慧运用

《康诰》曰：“克明德。”

【典句札记】

此句如三字真言。虽然很短但是内涵很深，既有儒家的“道德”，又有道家的“道德”，能够明白这样的道德，则既积极进取有雄心壮志，又顺应自然无为而治。

“官德隆，民德昌；官德毁，民德降。”这是说为官者的道德水平，反映着某个时代或某个地区社会的整体道德状况。为官者可以没有专业的技能，但是不能没有道德，而且必须具有崇高的道德境界。为“官”者有“德”，才能通过言传身教，提高全社会的道德水平，达到治国安邦的目的。

何为“官德”？狭义上是指为官者个人的道德意识、道德活动和道德规范；广义上说，是指领导集团、领导体制和为官者所代表的政治集团，在公共事务活动中所遵循的政治道德与公共管理道德。

为官者在社会中的地位和作用，决定了“官德”建设对道德建设的影响和导向，即“官”为民之表率，“官风”决定着民风，有什么样的“官德”影响就会有什么样的民风结果。

纵观古今，如果为官者事事身体力行，以自己的言行影响民众，那么，在民众面前，为官者就有人格魅力，就有威望，就会成为民众效仿的楷模；相反，如果为官者对自身要求不严，不以身作则，言行

不一，贪污腐败却不以为耻，就不能成为民众表率，对民众的道德教育就会成为空洞乏力的说教。孔子说：“其身正，不令而行；其身不正，虽令不从。”为官者自身道德水平不高，就会使民众产生失望情绪，从而降低对自身的道德要求，导致整个社会风尚趋于恶化。

要树立良好的“官德”，首先是立德，其次是守德，最后是律德。为官者要在短暂的政治生涯中始终加强自身修养，做到“自律、自重、自省、自警、自励”；以德修身、以德立威、以德服众；要求别人做到的，自己必先做到；要求别人不做的，自己坚决不做；言必行，行必果。在办理政务的过程中，要做到公正廉洁、恪尽职守、勤政爱民、勤于学习、精通业务。同时我们的社会制度、法律法规也要强化对为官者的监督，制约权力的滥用，使为官者更好地为国家、人民服务。

【史例解读】

决不败义求生

荀巨伯，是东汉桓帝时的一名贤士，向以恪守信义、笃于友情，为乡里人所敬仰。

一次，他远在千里之外的一位友人得了重病，巨伯听说后立即收拾行装，草草地安排了家事就上了路。他一路上日夜兼程，风餐露宿，用了一个多月的时间才赶到了好友所居的县城。

这座县城位于北部，时值匈奴不断侵扰，巨伯走在街上，心里十分纳闷：偌大的城中怎么不见个人影？但急于要见病榻上的朋友的巨伯，来不及细想，直奔朋友的家中，他终于在一片瓦砾和断壁之中找到了那位已奄奄一息的朋友。此时，他的朋友面色惨白，无力地躺在病榻上，巨伯见状忙取出身上仅剩的一点食物，又到外面找了一点水，送到朋友面前，这位朋友因病、饥，再加上此时见到巨伯的激动，一时说不出话来，他将巨伯给他的食物重又无力地推回到巨伯面前，然后又摆摆手，巨伯不能完全理会朋友的意思，就再三恳求说：“你先把这点东西吃下去，我想办法为你治病，千万不要着急。”友人勉强撑起身来，拉住巨伯的手说道：“你不远千里奔波来看

望我，真让我感动，可这里绝非久留之地，你赶紧吃点东西，离开这里。胡人很快就要攻城了，这不，城里的人早就跑光了。”

荀巨伯这才明白，为什么此地如此荒寂，可眼下朋友重病在身，身边无人照料又怎么能行呢？他决不能将朋友一个人留下！想到这，他坚决地对朋友说：“我不远千里来探望你，可你现在却要赶我走，败义求生的事，我荀巨伯决不做！”

正说着，忽听门外一阵杂乱的皮靴声，还不时地夹杂着乱哄哄的吆喝声，朋友马上意识到情况不妙，焦急地催促荀巨伯赶快从后门逃走，可他就是执意不从。门终于被踹开了，几个虎背熊腰的大汉，手持着大刀，杀气腾腾出现在面前。他们见屋中只有两个男人，一个卧病在床，一个正在为他递水，便大声喝道：“我大军一到，全城皆空，你们是何人，竟敢在此独留？”荀巨伯镇定如常地回答道：“在下荀巨伯，因朋友病重，无人照料，因此千里探视，不忍离去。望刀下留情，要杀就杀我吧。”

胡兵想不到此人能如此舍己为人，重义轻生，也颇为感动。一个看似小头目的大汉回头对身后的几位说：“我等不该入此仁义之国！”遂挥手引屋里兵汉退出门外去了。

为政要推行仁义

王蕴，字叔仁，东晋孝武帝定皇后的父亲，晋阳（今山西太原市西南）人。曾任佐著作郎、尚书吏部郎、吴兴太守、光禄大夫等职。

王蕴性情平和，任人大度，不压制出身寒微的平民处士，只以才德为选任的标准。当时简文帝为会稽王，王蕴辅政。王蕴对于治内的情况十分熟悉，经常推荐有德才的人，使其得以举用。他所荐举的人，都能够充分发挥所长，因此，那些得不到进用的人也没有怨言。

王蕴任吴兴太守的时候，政绩卓著，民众感念其为政之德。一次，境内发生灾荒，百姓缺粮，生活无着。于是，王蕴下令打开粮仓，赈济灾民。主簿劝阻说：这样做是违犯朝廷规定的，要承担擅权的责任。他坚决请求王蕴按照规定程序，先列出报表上报，在得到朝廷批准后再行实施。

王蕴说：“现在百姓急难，嗷嗷待哺。民以食为天，人是要吃饭的，路上逃荒的人中已经有不少人饿死。如果按部就班地履行程序，先列出报表，再逐级上报请示，等到朝廷批准后再予救济，那时，将有多少人早已魂归西天了。专任擅权的罪过，在于太守一个人承担，而饥荒流离却威胁着全城百姓的生存。我想只要所作所为合乎仁义，能够救助百姓，渡过灾难，即使被追究责任而撤职，也是坦然的，心里也没有什么值得遗憾的。”

于是，王蕴下令即刻开仓救民，很多吴兴百姓因此而保住了性命。

朝廷以违犯条规法律为理由，免去了王蕴的职务。这种不公平的责处，激起了平民百姓的义愤，很多百姓、读书人都为王蕴抱不平。皇上只得又颁布诏令，只给予王蕴降职处分，改任他为晋阳太守。

只以民生疾苦为重，不以个人的官位为意，这样的官不论是在什么样的历史条件下，都会得到百姓的拥戴，都会被百姓记在心里，也必然会流传后世。而那种只为了个人的升迁，和只为了保全自己既得的官位，而无视民众的生计，以至于弄虚作假的人，只能被百姓所唾弃。

《大甲》曰：“顾諟天之明命。”

【典句札记】

此句话要和上面“克明德”联系起来讲，彰明了自身的道德，才能够体会到上天赋予的道德。就像人们所说的“人善天不欺”“善有善报”一样的道理。

“君子之行，静以修身，俭以养德。非淡泊无以明志，非宁静无以致远。”

古人把人分为两类，一是君子，二是小人。乍一看似乎笼统之极，对人的评判过于简单直白，然而细细品来，你就会发觉古人智慧的闪光点。当今社会，各色人等，地位不同，学历不等，职业不同，但按照人的道德标线划分，还不外乎就是这两类人，即道德高尚者和

品德低下者。所以，做人成功的要诀在于把他的全部力量用于提高自身的品德修养上，而不是浪费在无谓的虚名上。

【史例解读】

怀橘奉母

陆绩（187-219），字公纪。三国时吴国吴县（今江苏苏州）人。自幼聪慧伶俐，人称“神童”。博学多识，以孝行著称。曾作浑天图，注易释玄。有《周易注》十五卷，《太玄注》十卷。

陆绩经鲁肃推荐，任郁林（今广西除桂林、梧州外的大部分地区）太守。在任期间，陆绩正直无私，为政清廉，深得百姓拥戴。任期届满返还家乡时，因为家资微薄，船轻不稳，难以远航，只得将岸边的一块巨石装载上船以助航行。陆绩返归故里后，就将巨石置于家门口，后来，这块巨石被人们称作“郁林石”“廉石”，现保存在苏州文庙内。

陆绩的父亲在东汉灵帝时官居郡守。陆绩六岁时，跟随父亲去九江拜访世家大族袁术。袁术拿出橘子招待他，陆绩感到味道鲜美，想到应该让母亲也尝尝新鲜的柑橘，于是就拿了几个揣在怀里。

拜访结束，起身告辞，陆绩向袁术行礼时，怀中的柑橘掉在地上。

袁术取笑说：“陆少爷是我家贵客，为什么把橘子藏在怀中呢？”

陆绩从容回答说：“世伯大人赠予我的橘子，我只吃掉一只，味道特别甜美，我想带回家，请母亲品尝。”袁术和在座的人听了都很感动，也都非常惊奇，觉得陆绩小小年绩，心地孝敬，不是一般人所能及的。

袁术感叹道：“陆郎有如此品德，将来必定是国家的栋梁！”

从此，“陆绩怀橘”传为美谈，后被元代郭居敬编入《二十四孝》，广为流传，影响深远。

陆绩故居乍浦刘家埭也因此被称为“怀橘里”，受到后世人们的谒

拜。

善行终有报

宋元王，春秋时宋国的国君。相传宋元王二年，有人献给宋元王一只龟，大家建议元王杀掉龟，宋元王不忍，就把它放生到江河。后来有一天夜里，宋元王梦见神龟被渔人捕捞，请宋元王帮忙解救它。

宋元王根据神龟的托梦找到了捕捞神龟的人，解救了神龟。当神龟被宋元王放到地上的时候，龟便伸长了脖子，向宋元王走出三步，突然止步不前，缩回了脖子。人们都不知道什么意思，龟又照先前的样子，重复做了几遍，仿佛有灵性一般。

宋元王惊诧不已，就问他手下的大臣卫平。卫平告诉宋元王，这龟被人捉住后知道性命不保，侥幸被大王所救，伸项向前是感激大王的恩情。后又缩回是想和大王告辞。宋元王明白以后说，这么有灵性的龟，我们就放了它吧。

卫平不同意说，神龟在深水里、黄土中已经生活了将近三千年，能够知道天地万物之道，明察上下千年之事。并且说，有的人说过，龟是天下之至宝，得龟之人，必然会攻无不克，战无不胜。所以请大王不要放掉龟，这样诸侯知道大王得龟以后必定会臣服于大王。

元王回答道，神龟既然是灵性的动物，降之于上天，深藏于大海。它在患难之时，认为我忠厚，才来向我求救。如果我辜负了它，那么和一般的渔人有什么区别呢？渔人贪其肉，寡人贪其利。他们的行为是不仁，我的行为就是无德，又会有什么福佑可言呢？于是让人赶紧放了这只神龟。

后来，宋元王出兵讨伐，皆是战无不胜，攻无不克。宋国也成为当时最强盛的诸侯国之一。

《帝典》曰：“克明峻德。”皆自明也。

【典句札记】

此句话和前面两句“克明德”和“顾天之明命”都讲了“自明”的意

思。同时也和本书的大学之学联系起来，“自明”就是说要发挥个体主观能动性的作用，积极地学习，加强自我修养。

修养我们美好的德行。“为天下及国，莫如以德，莫如行义。以德行义，不赏而民劝，不罚而邪止。”治理天下和国家，严刑峻法虽可收效于一时，但却会引起潜在的忧患，不如修养道德、推行仁义、广布德泽。凭借德政，推行仁义，则山不可挡，水不可阻。

以才辅德。有句话说得好：“德为才之帅，才为德之辅。”在现代社会，才能是生存的基本技能，没有才能、学识，生存就必然面临各种危机。但是，如果没有道德作为基础，才能就有可能用错方向。一个想成就事业的人，必须要不断提高自己的能力素质，而在提高个人能力的同时，更要重视道德的修养，这样才能使个人的能力有所依归，并形成德行与才能互为依托、相辅相成的良性循环，最终成就崇高的品德和伟大的事业。

以微积德。一个人应当把做大事、树大德作为奋斗的终极目标，但也不能以此为借口对小事小节弃之不管，否则会因小失大。没有做好小事的耐心，没有做小事的点滴积累，做大事就会成为空谈。立德要善于从小事做起，从具体事做起，不辞小流方能成大海，不辞小善才能终成大德。

【史例解读】

义之所在，不畏灾祸

李固（94-147），字子坚。东汉大臣。汉中南郑（今陕西省南郑县）人。《后汉书》称其“少好学，常步行寻师，不远千里。遂究览书籍，结交英贤，四方有志之士，多慕其风而来学”。曾指斥时政，要求“权去外戚，政归国家”。初官议郎，历任荆州刺史、太山太守、大司农、太尉等职。

李固任太尉时，因坚持反对外戚专权，与大将军梁冀有隙，遭梁冀诬陷谋反，被逮捕治罪，遂死于狱中。梁冀又下令将李固陈尸通衢，并威胁说：“如果谁敢前去哭吊，那么就以同谋加重治罪。”

李固弟子，汝南人郭亮，刚十五岁，在洛阳游学，就带着刑具上疏朝廷，要求皇上准许收殓老师的尸首。遭到拒绝后，他就到老师的尸体旁痛哭吊祭，申述冤状，日夜守候，不肯离开。李固的另一个学生，南阳人董班，也冒着生命危险前来哭吊李固。

监守尸体的官吏被他们的师生情谊深深感动，叹息着对郭、董二人说："生在衰乱的时代，苍天虽高，然而有雷霆又怎么敢不弯腰呢？大地虽然宽厚辽阔，也有沦陷之处，不敢不收脚止步。耳目只能挑选适当的内容去听去看，舌头也不敢说一句那些不该说的话。"

太后也被他们的真情打动，允许他们收殓李固的尸体。于是，他们便将老师的尸体运回故里安葬。

李固主张"以仁义治天下，实现社会和谐"。针对东汉后期腐败混浊的官场，他尖锐地指出："古代提拔人，有德才的人方能授予官职；现在任用人，只看重谁有钱有势……古代施政务求宽大博爱；现在当官，多以严酷出名；那些天性正直心地宽厚温和而没有派系支持的人，总是受到排挤贬斥……这样，即使增多刑律条文，也没有作用。"接着，他又指出："政令教化稍有不慎而出现差错，那是一百年也挽救不了的损失。争利之门一开，则求仁义的路就被堵塞了。"

李固的这些言论，穿透千年时空，仍然闪耀着睿智的光辉。

李固说："阳关之曲，和者必寡。盛名之下，其实难副。"毛泽东常引用这句话告诫干部应谦虚、谨慎，正确对待自己。

一个能够被世人称颂为有仁德的人，他的抱负必然是以天下为己任，他的修养更是恢宏大度，他的器识也必然超出常人，他的言行绝不是为了求取声名和自身的安全。他们注重的是确立取舍标准，意在树立和端正天下的风气，用自己的努力来唤醒天下人的良知，从而愿为维护真理而生，愿为坚持真理而死。因此，他们生为天下承担，死为天下楷模。

修屋先修身

阳固，字敬安，后魏无终（今天津市蓟州区）人。少年时倜傥任

侠，二十多岁始发愤读书。长于谋略，有文才。历任北平太守、步兵校尉、汝南王郎中令等职。为人刚正不阿，清廉奉公，家无余财。

《北史·阳固传》称，“固以讥切聚敛，为王显所嫉，免固官。”宣武末年，阳固晋升为侍御史。中尉王显建造了一座新住宅，装修豪华，亭台楼阁，水榭回廊，雕梁画栋，极尽精致。新宅落成后，王显宴请各级官员及其僚属，赏景吟诗。

欢饮之中，中尉王显喝得高兴，就问阳固说：“这座宅第怎么样？”阳固回答说：“我听说，从前晏婴的住宅又小又低，潮湿狭窄，蜗居在简陋的小巷内，但他的德绩功勋、勤俭谦让的美德却至今传颂。《周易》中记载着这样一句话，‘豪华住宅不吉利，必生灾祸’，这些诫勉与史实您是知道的，相信也还没有忘记吧。现在，您的这座房子确实美轮美奂，这样精美的住宅，我想恐怕只有品德高尚的人才配居住，也才能够长久地保有。因此，希望您努力修养自己的品德，使自己的德行与华丽的住宅相配。”中尉王显听了之后，默然不语，于是举座不欢。

现今的人们，总是注重对华屋美宅的装饰，却放松对德行的修养。有的人身居装修华丽的别墅豪宅，却整日算计如何损公肥私、害人利己。他们有钱豢养宠物，可以每天供给宠物精美的食物，可以给宠物构建住舍，也可以天天给宠物洗澡，但是却不愿给生他养他的父母洗一次脚。

第三章　新民

朱本称此章为“传之二章”，此章旧本在《诚意章》“皆自明也”下。是以“杂引经传”说明“新民”，就是要焕发君王和民众的道德精神。

所谓“新民”，是指拥有美好的道德，做一个为人称道的新型公民，并以自己的美好德行影响感化周围的人，形成美好的人格魅力，使民众亲附，共同达到新的修养境界，则“在家必达，在国必达”。

【原文】

汤之《盘铭》曰①：“苟日新②，日日新，又日新。”《康诰》曰：“作新民③。”《诗》曰④：“周虽旧邦，其命惟新⑤。”是故君子无所不用其极⑥。

【注释】

①铭：刻在器皿上用来称颂功德或警戒自己的箴言。盘，这里指商汤的沐浴用具，上刻铭文。②苟：如果。新：本义是指沐浴除去身体上的污垢，使身体焕然一新。引申义则是指心理道德上焕发新的面貌。③作：振作，激励。新民：可证前面说的“亲民”当作为“新民”说。意思就是使人去旧从新，振作自新。④《诗》曰：此指《诗经·大雅·文王》。⑤周：周朝。旧邦：旧国。其命：指周朝所禀受的天命。惟新：革新。⑥无所不用其极：这里是指道德的高度自我完善。

【译文】

成汤刻在澡盆上的箴言说：“如果能够做到一天新，就应保持天天新，新了还要更新。”《尚书·康诰》说：“激励人们焕发新的风貌。”《诗经·大雅·文王》说：“周朝虽然是旧的国家，但却禀受了新的天命。”所以，有品德的人无时不追求最完善的道德境界。

【历代论引】

朱子说：“汤以人之洗濯其心以去恶，如沐浴其身以去垢，故铭

其盘。言诚能一日有以涤其旧染之污而自新，则当因其已新者，而日日新之，又日新之，不可略有间断也。”

又说：“鼓之舞之之谓作，言振起其自新之民也。”又说：“《诗》大雅文王之篇，是说周国虽旧，至于文王，能新其德以及于民，而始受天命。”又说：“自新新民，皆欲止于至善。”

智慧运用

汤之《盘铭》曰：“苟日新，日日新，又日新。”

【典句札记】

此句是商汤王刻在洗澡盆上的铭言，相当于今天所说的座右铭之类，如鲁迅小时候刻在桌子上的“早”字一样。而“苟日新，日日新，又日新”和今天我们所说的好好学习天天向上是同样的意思。

“明明德”是人在静处时的道德修养境界，要求弘扬天性中光明正大的品德。“苟日新，日日新，又日新”则是从积极的角度强调德行的修养必须坚持不断革新，一天天向着那个目标趋进，日积月累，渐成大德。商汤王在生活用具上铭刻警句，以时刻警醒诫惕自己，在德行的修养中每一天都取得新的进步，就像洗去身上的尘垢一样，每天都荡涤去污渍，使自己保持洁净，从而使自己焕发出新的精神面貌。就如曾子每日三省其身，改过自新一样，今日改掉一点过失，明日又改正一个错误，以内心的至诚砥砺自己，以修养成就自己美好的德行为最高境界，从而保持精神的纯粹与高洁，固守人格的完美与高贵。人可以在肉体上被打倒，但是，精神是永远站立的。“苟日新，日日新，又日新”展示的是一种革新进取的姿态，是自觉弃旧图新的道德升华。

精神的洗礼，品德的修炼，思想的改造，人格的铸造不正是如此吗？

【史例解读】

求学应不畏艰难

任末，字叔本，蜀郡每（今属成都市新都区）人，东汉学者和教育家，他自幼勤奋好学，任末十四岁，学习没有固定的老师，背着书箱不怕路途遥远，不怕危险困苦，常常说人如果不学习，那么凭什么成功呢？

有时任末靠在林木下，编白茅为小草屋，削荆制成笔，刻划树汁作为墨。晚上就在星月下读书，昏暗的话，就绑麻蒿来自己照亮。看得符合心意，将心得写在自己的衣服上。一起求学的人十分喜欢他的勤学，要用干净的衣服交换他的脏衣服。

任末快死时告诫他的儿子们说："人喜欢学习，即使死了也好像活着；不学的人，即使是活着，也是庸碌无能。"

行成于己，名生于人

甄琛（？——524），字思伯，北魏中山无极（今河北无极）人；孝文时，举秀才，官至车骑将军、侍中，谥"孝穆"。

甄琛年轻时聪慧机敏，不拘礼法。他遍读经史群籍，考中秀才以后便进京候考。但他每天只是下棋，甚至通宵达旦，不眠不休。为了夜间下棋，他指使仆人执烛照明，仆人偶尔瞌睡困盹，即遭致棍杖体罚。天长日久，仆人叫苦不迭。最后仆人实在忍受不了，就与甄琛讲论道理说："少爷您辞别父母来到京城，是为谋求功名，服侍你读书我们执烛照明，实在不敢懈怠。然而你却日夜沉溺棋阵，为了下棋令我们夜间执烛，稍不合意，即遭殴打，这是进京的本意吗？而且这样严厉地责罚我们，似乎也不合情理吧。"甄琛听后颇受感动，心里也感到非常惭愧。于是他决心不再下棋，毅然借书攻读，日夜不辍，进步很快。因此学问日益丰富，识见超群。太和初年，甄琛拜中书博士，迁谏议大夫。他陈述时政，切要时弊，多被采纳，颇为皇帝赏识。

景明元年，甄琛为中散大夫兼御史中尉，依附赵修。赵修奢暴，侵公害私，屡谏不止，后来赵修罪行败露，甄琛因与赵同党被劾免职，回归原籍。

当初，甄琛以父母年老为由，请求解官服侍。及至显贵通达，就

不再请归。至此才回乡供养父母。

甄琛的母亲曹氏是钜鹿人，有孝行。每得鱼肉菜果珍美佳酿，必先奉敬公婆。

甄琛还乡后丧母，服孝未满，父亲又亡故了。

甄琛就在双亲坟茔种植松柏，蔚然成荫，发誓终生守候，专心从事农圃，不再出山为官。

正光五年冬甄琛弃世，谥号“文穆”。孝明帝亲临祭奠，抚其亲属。

“行成于己，名生于人。”不论做人还是为官，唯在于致力躬行。那种“坐谈则理高，行之则事阙”的夸夸其谈者，是不会有真知灼见的，更不可能成就事业。

《康诰》曰：“作新民。”

【典句札记】

此处的新民指的是“原性”之民，相对的“色身”之民，夹杂有思想革新的意思；而到了现代，“新民”的意思与原来产生了一些变化，讲的是拥护新社会的民众，相对的是旧社会思想陈旧的遗老遗少。无论哪种解释，作新民是要与时俱进，要“日日新”才能够做得了新民。

革新是社会发展的必然要求。

人是历史的继承者，也是现实的承担者，更是未来的开创者。因此，不应停留在单纯继承前人文化遗产的阶段，而应当以自己创造性的进取精神，确立和发展新的思想，创造和发展新的文化，从而做对历史负责的新人。

今天对于昨天来说，是新；现实对于历史来讲，同样是新。人类社会的发展，国家的振兴，民族的进步，其动力就在于不断地创新。但抛弃历史的创新是空想，是无源之水，无本之木。而那些刻意而为的标新立异的所谓创新，更是一种倒退。

【史例解读】

练新兵要注重军纪

曾国藩，晚清中兴名臣之一。晚清时清朝军纪败坏，军将卑怯无能，丧失人心，在战场上连连失败。曾国藩面对这个很难挽回的败局，忧心如焚，且深以为耻，他认为绿营的腐败气息已“深入膏肓，牢不可破”，因此，非重练新军不可。他深知军民关系维系着战争的胜负，在编练湘军之始就特别注重军纪教育，并且身体力行，当作头等大事。为此曾国藩还做了一首“爱民歌”，在练兵时，“……反复开说至千百语，但令其无扰百姓。”

青年时代的毛泽东，曾在致友人信中说：“吾于近人，独服曾文正。”

变法维新的谭嗣同

谭嗣同（1865-1898）字复生，号壮飞，湖南浏阳人，戊戌六君子之一，少时博览群书，并致力于自然科学的探讨，厌恶科举，喜好今文经学。后为新疆巡抚刘锦堂幕僚，曾往来于直隶、甘肃、新疆、陕西、河南、湖北、湖南、江西、江苏数省，察视风土，结交名士，有“风景不殊，山河顿异；城郭犹是，人民复非”的感慨。1895年《马关条约》签订后，他异常不满，便努力提倡新学，呼号变法，并在家乡组织算学社，集同志讲求钻研，同时在南台书院设立史学、掌故、舆地等新式课程，开湖南全省维新风气之先。

谭嗣同认为世界是由物质的原质所构成，其本体是“仁”，后作《仁学》二卷，论述说，世界的存在和发展都是由于“仁”的作用，故称其哲学为“仁学”。批判了“天不变，道亦不变”的顽固思想，从变易中论证其改革社会制度的政治理想。并且认为封建“名教”是维护专制主义的精神支柱，号召人们冲决君主、伦常、利禄、俗学、天命、佛法等封建网罗。对秦汉以来封建专制制度的抨击尤为猛烈，认为君主专制是一切罪恶的渊薮，提出“彼君之不善，人人得而戮之”。在批判专制制度的同时，还提出了发展资本主义的政治、经济以及变法等主张。戊戌变法失败后，被杀，时年33岁，临刑绝命词为“有心杀贼，无力回天，死得其所，快哉快哉！”生平遗著编入《谭嗣同全集》。

留有名句：我自横刀向天笑，去留肝胆两昆仑。

奇貌奇才

庞统（179-214），字士元，东汉末襄阳（今湖北襄阳）人。与诸葛亮齐名，号称“凤雏”。庞统其貌不扬，却胸怀韬略，素有大志。庞统年轻时，为人质朴鲁钝，不为时人所识。只有他的叔父大名士庞德公对他十分看重，认为他有经天纬地之才。当时，颖川人司马徽清高雅正，素有善于识人的名声。庞统二十岁时遇到司马徽，与之交谈。司马徽甚觉惊奇，称庞统为荆南士人之冠，更评他为盛德，对他十分推崇，认为他有安邦定国的才能。

庞统与诸葛亮、崔州平、石广元、孟公威、徐庶等人为友。时人称：“卧龙、凤雏，二人得一，可安天下。”只是因庞统相貌不佳，又恃才傲物，不为当权者所重。《世说新语》中说：“顾劭曾经与庞士元通宵长谈，顾劭问：‘听人们说，你有知人之明，那么我与你相比如何？’庞士元说：‘陶冶世俗，与时浮沉，坐而论道，我不如你。但是辅佐君王，制定治国安邦的王霸策略，我似乎比你有所特长。’顾劭认为他的这种评论是恰当的。”

赤壁之战后刘备占领荆州，任命庞统为耒阳令。但他在县不治事，后来经鲁肃、诸葛亮推荐，任为治中从事、军师中郎将，这才提出了西取汉中的方略，并一力付诸实施。庞统跟随刘备征蜀，进兵成都，曾计擒蜀将杨怀、高沛。建安十九年，在围攻雒城的战斗中，庞统中流矢而死，被追赠为关内侯。

庞统喜欢讲论道义德行。据《世说新语》记载：“庞士元去到东吴，吴人引以为友。见陆绩、顾劭、全琮，对他们评价说：‘陆子就像一匹老马，有捷足远行的才用；顾子则如一头老牛，可以负重致远。’有人就问：‘按照你的这个评断，是不是陆子胜于顾子？’庞统说：‘老马虽然长于迅捷速行，但只能致一人远行。老牛虽然一日行走百里，但是其所致达的则不只是一个人啊！’吴人以为评价精当。”他在修养方面总是给予人们过高的评价，当时的人们都不能理解他为什么要这样做。他说：“当今天下群雄并起，战乱频繁，伦理道德观念日趋衰微，好人善行得不到褒扬，坏人罪恶不能清算。我正是为了以

此倡导好的风俗，振兴合乎道义的事业，从而使有志向善的人们受到勉励。那么，就不能不这样做。语言不动听就不能感动别人，也就无法引起别人的羡慕。现在，如果能有一半人崇尚伦理、教化，那也是值得欣慰的。”

“国以人兴，政以才治。”诸葛亮称赞庞统：“非百里之才，胸中之学，胜亮十倍。”陈寿评论说：庞统雅好人流，经学思谋，于时荆、楚谓之高俊。儗之魏臣，统其荀彧之仲叔？

《诗》曰：“周虽旧邦，其命唯新。”

【典句札记】

这是《诗经》中的一句话，是说周朝虽然是旧有的国家，却禀受了新的天命。这其中蕴含着与时俱进、新老更替的意思。

创新是人类进步的灵魂。

面对客观现实，我们是无奈的，是渺小的，我们总是会受到各种条件的限制，无从摆脱，也无力改变命运的约束。但是，回顾我们的心灵，我们却是自由的，我们可以修养自己，让心灵充满快乐，做出我们力所能及的努力。

大凡人们习惯沉浸于旧有的秩序之中，安于眼前的安逸，而不思进取，既自限于自己的发展，也于事业无益。回顾历史的发展，人类的每一次创新，不论是自然科学领域还是社会哲学方面，都必然会引起相应的社会变革，推动社会迈进，从而使人类从自然的桎梏中解放出来，从必然王国向自由王国迈进，走向自由的新天地。

社会进步唯在创新。只有创新，才能推动历史的发展，进而改变人类的命运，同时也改变个人的命运。

【史例解读】

与平民一起劳作的商君

武丁，商朝国君（前1250——前1191在位），子姓，名昭。商王小乙之子。少年时期遵父命行役于外，与平民一同劳作，得以了解

民众疾苦和稼穑艰辛。继位后，勤于政事，任用工匠出身的傅说及甘盘、祖己等贤能之人辅政，励精图治，使商朝政治、经济、军事、文化得到空前发展。鉴于方、土方经常侵扰商朝边地和属国，甚至联合威胁商西北边安全，乃采取各个击破之策，多次遣将发兵进攻，又亲自统兵出征，终将方、土方征服。用长达三年时间平定鬼方。发重兵击败羌方，俘获大批羌人充为奴隶。统兵南征，深入荆楚之地，击败荆楚军，俘获甚多。还出兵征伐夷方、巴方、蜀及虎方等。对周边方国、部族的战争，拓展了商朝版图和势力范围，促进了中原地区与周边部族的经济、文化交流，使商朝成为西起甘肃，东至海滨，北及大漠，南逾江、汉流域，包含众多部族的泱泱大国，史称“武丁中兴”。在位59年而卒，被追谥为高宗。

牧野出身，担当大任

王尊，字子赣，汉代涿郡高阳（今河北高阳东旧城）人。历官东平相、京兆尹、徐州刺史等。

王尊年少丧父，由几个叔父抚养，叔父让他在草泽中放牧羊群。王尊一边放牧一边暗自学习，求取学问，竟然无师自通，能读史书。后来他拜当地的文学官员为师，学习《尚书》《论语》，大略通晓了它们的大义要旨。

初元年间，王尊被举荐为直言，升任虢县县令，调任槐里，兼任美阳县令政事。后来因政绩考核为优等被提拔为安定太守。到任后，王尊立即整顿吏治，发布教令，通告所属各县所有官吏忠于职守，以身作则，威势震动郡内。因此，盗贼也不敢在境内作案，纷纷逃往邻境，当地横行霸道的豪强劣绅大多受到严厉的惩处。但是，王尊也因此而被诉告免去官职。

后来经涿州太守徐明荐举，朝廷又起用王尊，让他出任益州刺史。据说，先前任命琅邪人王阳为益州刺史，王阳巡行州内区域来到邛郏的九折坂，看到如此险恶的地势环境时，感叹说：“奉先人遗体，奈何乘此险？”于是返车而归，以病辞。现在王尊作为刺史，来到这个陡山坡，他问随行的官吏说：“这里不正是当年王阳所畏惧的路途吗？”随从的官吏说：“正是这里。”王尊挥鞭驱驰，说：“王阳是

孝子，王尊则为忠臣。”

王尊升任东郡太守时，黄河暴涨，淹没大堤，情况十分危急。附近居住的人们惊恐万状，争相奔逃。

王尊急往察看，远远已听得河流咆哮如雷鸣，惊浪奔涌。及至近旁，但见一片汪洋，水势湍急，波浪如山，向堤撼来，堤身为之震颤。平时大堤高出水面数丈，如今不过数尺。众人无不心寒胆战。

原来东郡地近黄河，当年武帝时，车驾亲临，始行治理，筑堤固防，附近一带大堤，名为金堤，意为坚固如金。此堤关系黄河流域的安全，若有毁坏，不但东郡成为泽国，且下游吴楚诸郡都将遭灾。

为了安定民心，王尊亲自率领官吏百姓，抢险护堤，置个人安危于度外，丝毫不惧，宁愿用自己的身体填堵大堤，誓与金堤共存亡。

王尊到了晚上也不回官府，就在大堤上搭起帐篷露宿，指挥群众救险，始终不肯离开半步。水势愈涨愈高，离堤面不过三尺，沿堤土石被水冲击，渐渐剥落，众人各自奔走逃生，只有一位主簿守在王尊身旁，而王尊屹立不动。

不久，洪水渐渐退去，官吏百姓陆续回来，王尊便指挥人们将堤身受损之处，加固抢修。过了一两天，河水稍退，金堤得以保全。

白马三老把这件事上奏朝廷，朝廷派人核实后，颁下诏书，说：“东郡河水暴涨，淹没大堤，百姓恐慌，争相奔逃。太守王尊身当洪流，不避危殆，面临生命危险而不退后，终于稳定了百姓，众人同心加固堤防，致使河水不能为害。特此对这件事进行嘉奖。王尊升为中二千石，另外再赠送黄金二十斤。”

是故君子无所不用其极

【典句札记】

这句要和前面几句联系起来讲，这句的本意和现代的意思差不多，“无所不用”相当于“不择手段”。联系上文很容易知道此处“君子无所不用其极”是为了更新自我，不断的与时俱进。

人生的机会是由自己的长处创造的，但能否取得成功，却往往受限于自身的缺陷。修养自新不是一朝一夕所能达到的，修养无小事，在乎点滴之间的积累。

很多时候，我们不能确定自己的心灵到底需要什么，也不知道是什么令我们不安，更无法说清我们因为什么而浮躁。我们总是心存旁骛，不能决然地平静下来。总有一种奋然而行却又不知何往的无措，使自己蠢蠢欲动，却又没有明确的方向，就像迷途的羔羊。谁是引领我们走出迷惘的向导？

岁月如叶，跌落满地，当蓦然回首之时，只剩寥寥落落的几片，摇摇欲坠地挂在枝上。对于未来，我们充满神往，而又深怀忐忑，但是，我们生活在现在，这是不可轻视的事实，所以肩负的责任和义务一刻也不能放弃，对于自己的修养一刻也不能松懈。

【史例解读】

义为本，行为务

耶律有尚，字伯强，辽东丹王十世孙。元代东平（今山东东平）人。天资聪颖，器识超绝，受业于许衡，精通性理之学。历官国子祭酒，迁昭文馆大学士。卒年八十六岁，谥“文正”。

至元八年，许衡升任集贤殿大学士兼国子祭酒，专门负责教育王公大臣的子弟。他奏请皇上批准，把他的十二名学生任命为斋长，作为伴读，耶律有尚就是其中之一。许衡年老，回归乡里后，朝廷任命耶律有尚和他的同学作为助教，接管学校的全面事务。担任助教很长时间之后，耶律有尚出任监察御史，但他没有上任。紧接着，他又被任命为秘书监丞，出知蓟州。耶律有尚在蓟州任上时，为政宽简，深得民心。裕宗在东宫时，召耶律有尚为詹事院长史。自从耶律有尚离开学校后，学校的事务就再也没有人接管，诸业废弛，处于停学状态。因此，朝廷以为除了耶律有尚，谁也不能继承许衡的职务，于是，就提拔耶律有尚为国子司业。当时学馆未建，没有教学设施，老师、学生全都是租借民房居住。耶律有尚上任后，多次进言呼吁，朝廷才兴建学舍，开始设立国子监，随后紧接着设立监官，扩大学生人

数，学校初具规模，教学走向正轨。于是耶律有尚升任国子祭酒。从此，儒风大振。

至元二十七年，因为双亲年老，耶律有尚辞职归奉双亲。

大德改元，耶律有尚又被征召赴任，任集贤大学士，兼国子祭酒，级别相当于中奉大夫。耶律有尚主管国学，其立教以义理为本，省察自己必须诚恳真切，待人接物以恭敬为先，行为必须端正诚笃。耶律有尚视填词作诗为雕虫小技，并认为它会破坏圣人之道，应被完全摒弃。所以，学生们争着学习正道，崇拜孔孟学说，以经术为尊，以实践为急务，最后全都成为德才兼备的有用人才。

节俭躬行的汉宣帝

汉宣帝刘询（前91——前49）是一位中兴的君主。公元前68年，霍光病死。御史大夫魏相根据历史教训和霍氏家族的专权胡为，建议宣帝采取措施，削弱霍氏权力。霍氏对魏相极度怨恨和恐惧，便假借太后命令，准备先杀魏相，然后废掉宣帝。宣帝得知此事后，先发制人，采取行动，将霍氏满门抄斩。

从此以后，宣帝亲自处理朝政，振作精神，力图把国家治理得繁荣富强。他直接听取群臣意见，严格考查和要求各级官员；还降低盐价，提倡节约，鼓励发展农业生产。魏相领着百官尽职，很符合宣帝的心意。宣帝在魏相的配合下，采取了一系列有利于发展生产，减轻人民负担的有效措施，终于使国家兴旺发达起来。他在位25年，使已经衰落的西汉王朝出现了中兴的局面。

为逃生而装疯

孙膑，战国时期杰出的军事理论家和军事指挥家，齐国人。孙膑与庞涓同是鬼谷子门下弟子。庞涓先下山，并做了魏国的军师。孙膑是鬼谷子最好的学生，学到了满腹经纶，总想施展一番。庞涓自知才学不如孙膑，便写信把孙膑骗下山来。

魏惠王本来想拜孙膑为副军师，可是庞涓以各种理由加以阻挠，使魏惠王只拜孙膑为客卿，暂时住在军师府。

此后，庞涓不断地向魏惠王说孙膑的坏话，有一次齐国的使者慕名而来，欲聘请孙膑去齐国施展才能，被忠于魏国的孙膑拒绝。庞涓知道后，利用这个机会再次向魏王进谗言说：“孙膑虽然表面上来到了魏国，但是他的心中却仍然系念他的齐国。比如这次来的齐国使者，就是来和他私通的。”

魏王一听，大怒道：“把孙膑给我抓起来，重重治罪！”孙膑就这样莫名其妙地被处以去掉膝盖骨的重刑。受刑后，孙膑成了废人，住在庞涓府中，一日三餐，拉屎撒尿全得靠军师府中一个叫诚儿的仆人伺候，时间久了，孙膑觉得很是过意不去，庞涓抓住时机，则央求孙膑传授孙子兵法的鬼谷子的注解。孙膑答应给他写，每天费力写两到三篇，庞涓急不可耐，让诚儿催促，诚儿疑惑，问庞涓的内侍，才得知原来是庞涓用诈准备骗取兵书，诚儿良心未泯，可怜孙膑，偷偷地将实情告诉了孙膑，孙膑至此恍然大悟，然苦思无脱身之计。正彷徨时，想到了师傅临别授予的锦囊，打开一看，“诈疯魔”三个字提醒了孙膑。自此孙膑开始了他的阳谋，当晚便开始了疯魔表演，痰粪涂面，一会儿大哭，一会儿大笑，还骂不绝口，浑然一疯子，庞涓多次试探，孙膑都以疯人疯语作答，庞涓还让人把孙膑拖到猪圈里，孙膑表演得丝毫不漏破绽，在猪粪尿里打滚，吃猪食，啃臭泥。这样无所不用其极的致命表演，才让庞涓不再疑惑孙膑诈疯，反倒懒得管他了。庞涓放松了警惕，任孙膑卧于猪圈和游历于市井之间，不再理会。

后来鬼谷子的好友墨翟在齐国元帅田忌家里做客，得知了孙膑的遭遇，懊悔不已，没有想到想帮孙膑反害了他，遂向田忌举荐孙膑，田忌以偷梁换柱之法，从魏国救回孙膑，齐王看到孙膑学识渊博，正是朝廷需要的有胆有识、博古通今的胸藏奇谋之士，便任他做军师。孙膑后来屡建奇功，并最终在作战中打败了庞涓，为自己报了仇。

王充嗜书

王充（27——约97），字仲任，会稽上虞（今浙江上虞）人，东汉时期一位杰出的哲学家、思想家。

王充之所以能成为杰出的思想家，还得从他的青少年时代说起。

少年时代的王充聪慧好学，虽然家境贫寒，父母却节衣缩食，千方百计供他上学馆念书。从8岁到15岁王充一直是学馆里学习最刻苦、成绩最优秀的学生。15岁那年，乡亲们看他有出息，纷纷捐钱，保送他到京都洛阳太学深造。

太学是当时的最高的学府，也是一所贵族学校，里面都是挥金如土的显贵子弟，可是王充并不因为自己家境贫寒，衣着不整齐而自卑。王充拜当时在太学执教的东汉名儒班彪为师，在史学大家班彪的影响下，埋头书堆，遍览太学的藏书，但是他从不生吞活剥。渐渐地，爱独立思考的他开始不满足于在太学里学到的东西了。

同学们发现，只要没有课，王充便独自一人出门，而且一去就是半天。他会干什么去呢？有几个好事的同学感到捉摸不透，就悄悄地尾随其后想看个究竟。

当时东汉王朝正处于兴盛时期，首都洛阳城里更是一片繁荣。只见王充三转两拐，来到城中的闹市区。

“好哇，原来这小子不在太学里老老实实温功课，却天天跑出来逛大街！我们都以为他每天点灯熬油用功到半夜，原来他大白天里串街走巷好逍遥哪！”几个同学偷偷商量着，打算把他当场捉住，并羞辱他。

刚这么说着，却突然不见了王充的影子。奇怪！他躲到哪儿去了呢？几个同学连忙一个铺子一个铺子地寻找起来。

终于，他们在一个书坊里发现了目标，只见王充站在一排书架前，捧着一本书，正在全神贯注地阅读着。

“好一个王充，原来你躲在这里用功哪！”一个同学从背后拍着王充的肩膀说，“怎么，太学里的书还不够你读的吗？”

王充吓了一跳，转身见是自己的同学，连忙做了个手势，朝那边坐在账柜后面的书坊老板努了努嘴，小声说：“别大声嚷嚷！这儿的书又多又好，很多是太学里看不到的，我没有那么多钱，买不起，只得常常跑到这儿来看。要是让老板发现我这个人光看不买，会把我轰出去的。”

其实，书坊老板早就注意到了这个青年人。他差不多三天两头来，一翻开书，就似乎什么都忘记了，一会儿点头微笑，一会儿紧蹙双眉，一会儿又沉思默想。有好几次，书坊老板托着店门板，不得不对他说：“年轻人，我该关门啦。你要是还拿不定主意该买哪一本书的话，明天再来吧！”

王充听着，依依不舍合上书，不好意思地朝老人笑了笑，离开书坊。

如今，老人知道他是太学里的学生，如此好学，就愈加喜欢他。他径直走到王充的跟前，亲切地拍着他的脑袋说：“小伙子，你喜欢读书，以后只管来，只要书不弄坏就行了。”

得到书坊主人的允诺，从此，王充便把课余时间全泡在了书坊，几乎读遍了这里的每一册书。

当时的洛阳有许多规模较大的书坊，王充经常读完了这家，就到另外一家，只要见到他喜欢的书，他一定会想办法把它读完，通常都是书坊的门一打开，他就进去，直到关门为止。很多书坊的老板都为王充刻苦阅读的精神感动，为他大开方便之门，有的还在中午的时候给他准备一杯水。

就这样，王充几乎读过洛阳大小书坊的书，于是精通了百家之言，打破了当时腐儒死抠经书、唯章守句的学风。这为他能写出像《论衡》这类充满哲理的激进论著奠定了基础。

后来，花了30多年的心血，熟练地运用许多自然科学知识，王充写出了85篇20多万字的巨著《论衡》，给后人留下了一份宝贵的精神遗产。

第四章　止于至善

朱本称此章为“传之三章，释止于至善”。旧本“《诗》云邦畿千里”至“与国人交止于信”一段，在“是故君子无所不用其极”后。“《诗》云瞻彼淇澳”至“此以没世不忘也”一段，在“故君子必诚其意”后。这是引经传和孔子话说明“止于至善”。所谓“止于至善”，就是德化天下，以达到道德的至善境界。从物各有当止之处，到人当有当止之处，再到圣人当止之处，所有当止之处，都应是至善。具体说来，从三个方面指出相互责任关系：君要仁，要有仁爱之心，而臣相对应的是敬，尊重和严肃；父亲的品德要求是慈，要有慈爱之心，而儿子对应的是孝，对父母孝顺；民众彼此要讲求信，做到彼此诚信。这些品德都需要学习、自修、振作、发扬、磨砺，通过这些功夫，达到盛德至善的境界，使整个社会各得其所。

【原文】

《诗》云①：“邦畿千里，惟民所止②。”《诗》云③：“缗蛮黄鸟，止于丘隅④。”子曰：“于止⑤，知其所止，可以人而不如鸟乎⑥！”《诗》云⑦：“穆穆文王，於缉熙敬止⑧！”为人君，止于仁；为人臣，止于敬；为人子，止于孝；为人父，止于慈；与国人交，止于信。

【注释】

①《诗》云：此指《诗经·商颂·玄鸟》。②邦畿（jī）：古代天子都城及其周围的郊区。止：居住的地方。③《诗》云：此指《诗经·小雅·绵蛮》。④缗（mín）蛮：即绵蛮，鸟鸣声。止：栖息。丘隅：山丘的一个角落。⑤于止：对于居住的地方。⑥可以：何以，为什么。⑦《诗》云：此指《诗经·大雅·文王》。⑧穆穆：形容文王仪表深沉端庄，道德深远的样子。於（wū）：叹美词。缉：继续。熙：光明。敬止：朱熹解为“言其无不敬而安所止也”。

【译文】

《诗经·商颂·玄鸟》说：“天子的都城方圆千里，都是老百姓居住的地方。”《诗经·小雅·绵蛮》说：“绵绵蛮蛮叫着的黄鸟，栖息在山丘的一角。”孔子说：“就居住的地方来说，连黄鸟都知道它该栖息在什么地方，怎么人却不如鸟儿呢？”《诗经·大雅·文王》说：“深沉端庄、道德高尚的文王啊，不断地发扬他的光明美德，做事始终庄重谨慎。”做国君的，要做到仁爱；做臣子的，要做到恭敬；做子女的，要做到孝顺；做父亲的，要做到慈爱；与他人交往，要做到讲信用。

【历代论引】

朱子说：事物各有所当止之处。又说：人当自知所当止之处。又说：“圣人之止，无非至善。五者乃其目之大者也。”

【原文】

《诗》云①：“瞻彼淇澳，菉竹猗猗②。有斐君子③，如切如磋，如琢如磨④。瑟兮僩兮，赫兮喧兮⑤。有斐君子，终不可諠兮⑥！”如切如磋者，道学也⑦；如琢如磨者，自修也；瑟兮僩兮者，恂栗也⑧；赫兮喧兮者，威仪也；有斐君子，终不可兮者，道盛德至善，民之不能忘也。《诗》云⑨：“於戏！前王不忘⑩。”君子贤其贤而亲其亲，小人乐其乐而利其利，此以没世不忘也[11]。

【注释】

①《诗》云：此指《诗经·卫风·淇澳》。②淇：指淇水，在今河南北部。澳（yù）：水边。 ：通“绿”。猗猗（yī）：美丽茂盛的样子。③斐：文质彬彬的样子。④如切如磋：如同对骨角进行切割磋光一样。如琢如磨：如同对玉石进行雕琢打磨一样。⑤瑟兮僩(xiàn）兮：严谨宽大的样子。瑟，严谨。僩，宽大。赫兮喧兮：光明煊赫的样子。⑥諠(xuān）：忘记。⑦道：说，言。⑧恂栗（xún lì）：戒惧的样子。⑨《诗》云：此指《诗经·周颂·烈文》。⑩於戏（wūhū）：同“呜呼”，叹词。前王：指周文王、周武王。[11]此以：因此。没世：去世。

【译文】

《诗经·卫风·淇澳》说："看那淇水弯弯的岸边，嫩绿的竹子郁郁葱葱。有一位文质彬彬的君子，研究学问如加工骨器，不断切磋；修炼自己如打磨美玉，反复琢磨。他是那样严谨，胸怀宽大，是那样光明煊赫。这样一个文质彬彬的君子，真是令人难以忘怀啊！"这里所说的"如加工骨器，不断切磋"，是指做学问的态度；这里所说的"如打磨美玉，反复琢磨"，是指自我修炼的精神；说他"严谨宽大"，是指他内心谨慎而有所戒惧；说他"光明煊赫"，是指他仪表堂堂；说"这样一个文质彬彬的君子，真是令人难以忘怀啊"，是指他品德非常高尚，达到了最完善的境界，所以使人难以忘怀。《诗经·周颂·烈文》说："啊，前代的君王真使人难忘啊！"这是因为君子们能够以前代的君王为榜样，尊重贤人，亲近亲人，一般平民百姓也都蒙受恩泽，享受安乐，获得利益。所以，虽然前代君王已经去世，但人们还是永远不会忘记他们。

【历代论引】

朱子说："切以刀锯，琢以椎凿，皆裁物使成形质也。磋以鑢钖，磨以沙石，皆治物使其滑泽也。治骨角者，既切而复磋之。治玉石者，既琢而复磨之。皆言其治之有绪，而益致其精也。"

又说："引《诗》而释之，以明明'明德者'之止于至善。道学自修，言其所以得之之由。"又说："前王所以新民者止于至善，能使天下后世无一物不得其所，所以既没世而人思慕之，愈久而不忘也。"

智慧运用

《诗》云："邦畿千里，唯民所止。"

【典句札记】

此句和"普天之下莫非王土"意思相近，不过这里的主体是民而不是君，意思是城邦的土地，民众都可以居住。

人民是国家存在的根本，没有人民的支持，任何政权都不可能长久存在。所以，国家巩固的基础在于民心，只有依靠人民，得到百姓拥护，国家才有可能强盛。强权与暴行，是得不到民心拥戴的，只有

仁德才是民心所向往的。

战国时，齐宣王曾发兵攻打并占领了燕国，但对燕国原来的统治制度并没有什么改变，在生活上也没有给燕国人民带来什么好处，反而使政局动荡不安。这时，其他诸侯国也在虎视眈眈，以救助燕国为借口，谋划着进攻齐国。齐宣王向孟子请教说：“各诸侯国都在谋划着要来攻打我，我该怎么办呢？”孟子回答说：“我听说，从前商汤凭借着方圆七十里的国土就统一了天下，却没有听说过拥有方圆千里的国土而害怕别国侵略。《尚书》说：‘商汤征伐，从葛国开始。’天下人都深信不疑。当他向东方进军时，西边国家的老百姓便心中感到失望愁怨；当他向南方征讨时，北边国家的老百姓就感到忧虑不堪，在心里祈告说：‘为什么把我们放到后面呢？’老百姓盼望他来解救，就像久旱盼霖雨一样。之所以如此，是因为汤的征伐并不惊扰百姓，只是诛讨那些暴虐的统治者，抚慰受害的百姓。就像天上降下的及时雨一样，老百姓非常高兴。《尚书》中有句话形象地说：‘等待拯救我们的王，他来了，我们也就复活了！’如今，燕国的国君虐待老百姓，大王您的军队去征伐，燕国的老百姓以为您是要把他们从水深火热中拯救出来，所以献上饭食和酒浆欢迎您的军队。可是您却杀死他们的父兄，抓走他们的子弟，毁坏他们的宗庙，抢走他们的宝器，这哪里是在救助他们？这种强盗的暴行怎么能够使他们容忍呢？况且，天下各国本来就害怕齐国强大，现在齐国的土地又扩大了一倍，而且还不施行仁政，这就必然会激起天下愤怒。大王您赶快发出命令，停止正在做的一切不得民心的举措，选立一位燕国人民拥戴的国君，然后立即从燕国撤回齐国的军队。这样或许还可以来得及制止事态的进一步恶化，避免更加严重的战乱发生。”孟子的话正如《诗》中所说：“邦畿千里，唯民所止。”民好仁而国安和，民好义而国无乱臣，民知耻而国有礼仪，民知是非而国无忧患。因此，无论国家强弱，城市大小，兴衰存亡，一切取决于民心所向。一切的政略举措，都应当根据人民的心愿来推行或是停止。

【史例解读】

好为民兴利，务在富之

召信臣，字翁卿，西汉九江郡寿昌（今浙江省建德县西南寿昌镇）人。水利专家。初以明经甲科，任职郎中，后迁南阳太守。为民兴利，教化大行。深受百姓爱戴，被尊称为“召父”。迁河南太守，治行第一。终官少府，位列九卿。为官一生，“好为民兴利，务在富之”。《汉书》将其列为西汉“治民”名臣之一。

召信臣任南阳太守期间，着力开发治理唐白河流域，兴修水利，大力发展农业生产。为了劝说百姓重视农业，安心耕作，召信臣经常深入乡村，出入田间，晚上住在农家，亲自勘查水源。他组织民众开凿沟渠，修筑堤坝，建造水闸，建成水利工程数十处，灌溉面积年年增加，最多时达到三万公顷，使当时南阳地区成为全国富庶地区之一。在所修筑的水利工程中，最著名的是六门堰、钳卢陂、马仁陂等，其中有的一直沿袭使用了两千多年。召信臣在大力兴修水利工程的同时，也注重管理，制定了灌溉管理制度，“为民作均水约束，刻石立于田畔，以防纷争”。百姓得到了很大的好处，家家有余粮，年年有结余。出外的百姓也纷纷返回家乡，户口成倍地增加。偷盗及纷争的现象一天天减少，秩序安定。同时，召信臣倡导节俭办事，使当地民风敦厚，百姓安居乐业。南阳的百姓尊称他为“召父”。

东汉建武七年（31），南阳太守杜诗在召信臣兴建工程的基础上扩建修治，广开农田，大兴灌溉，效益显著，当时的百姓称赞说：“前有召父，后有杜母。”

以农为本的孙权

孙权（182-252），字仲谋，三国时吴国君主。吴郡富春县（今浙江富阳）人。

孙权在位的时候很重视农业生产。大约在建安七、八年间，他就开始推行屯田。东吴的屯田分为军屯、民屯两种，采用军中编制，设置典农校尉、典民都尉、屯田都尉等官职管理屯田事务。屯田兵且耕且战，屯田户只种田，免除役事。公元226年，孙权还采纳陆逊的建议，扩大屯田面积，并将自己驾车的牛由八头减为四头，省下的牛用于耕地。他还身先士卒，亲自耕田，“与众均等其劳”，这些作为大大鼓励了士农的情绪。

另外，孙权还注意兴修水利。他在建业开凿东渠，宽五丈深八尺，把玄武湖水倾泻入秦淮河里。他又在句容开凿破岗渎运河，通往云阳（今江苏丹徒）。这些水利工程，既便于内河航运，又可供灌溉农田。

孙权的上述措施，促进了东吴的经济发展，而且还改善了百姓的生活，赢得了百姓的爱戴，使得东吴在很长时间内国富民强。

《诗》云：“缗蛮黄鸟，止于丘隅。”子曰：“于止，知其所止，可以人而不如鸟乎？”

【典句札记】

此处的意思是说鸟都知道栖息的地方，而人却不如鸟儿。引出孔子阐发“知其所至”这个观点。其实人不如其他动物的事情多了，跑得不快，不会飞，不善游等。此处还蕴含了人贵有“自知之明”的意思。

各得其所，意思是个体（包括人和物）在整体中应正确地、安分地处于自己合适的位置或地位，不要抱有非分的想法。个体的行为，更应当依据集体的行为规范，行所当行，止所宜止。宋代理学家程颢说：“万物庶事莫不各有其所，得其所则安，失其所则悖。圣人所以能使天下顺治，非能为物作则也，唯止于各于其所而已。”治理天下没有别的，只要使万事万物都能各安其所就行。

人对于自己的行为，哪些是适宜的，哪些是需要立即停止的，该如何确定？怎样才能做到适度，达到尽善和完美？这是困惑我们一生的难题。小小黄鸟，可以自由地飞翔或栖止，可以选择自己停留的树枝和飞去的方向，而自以为万物之灵的人，对于自己的行为，却总是不能恰当地做出决断。但是，作为个人修养来说，顺义则行，悖德则止，这应该是我们可以自己决定的。因此说，人岂能不如小鸟？

只是在人与自然的关系上，盲目自大的人类，总是不能有效地做到“知止”。总是将自己的意志强加于人，强加于物，结果在表面上征服自然的同时，却破坏了生态平衡，带来了巨大的灾难。同样，一个企业、一个单位内部，上下级之间、各部门之间，也都要各自遵循既定的秩序，既不能超越权限，越俎代庖；也不应互相推诿，逃避责

任。应当各司其职，和谐共事，做好自己该做的，在不该占有的权利上停下自己伸出的手。

【史例解读】

叔侄同进退

疏广（前？——前45），字仲翁，祖籍东海兰陵（今山东苍山县西南兰陵镇）。少年好学，治学严谨，深通《论语》《春秋》大义。本始元年，初征博士、太中大夫，后为太子太傅。在职五年辞归。

疏受（前？——前48），字公子，是疏广的侄子。疏受少时跟其父和叔父疏广学习儒家经典。疏受才思敏捷，言辞逻辑缜密，精于《礼》的奥微。

疏广为人恭谨，以贤良方正被任命为太子家令。疏受策对应答、行为举止，都中规中矩，合乎礼仪法度，因此被提拔为太子少傅。

在封建家天下的时代，“太子是天下的根本”，对于太子的成长与教育，是举国瞩目的大事。当时太子的外祖父许伯被特赐为平恩侯，许伯以太子年幼为由，请求皇上让他的弟弟中郎将许舜监护太子。皇上以此询问疏广，疏广回答说：“太子是国家的继承者，他的老师朋友必须是天下的英俊之才，不应该只亲近外戚亲族。况且太子自有太傅、少傅，官属也已具备，如果让许舜监护太子，这样的做法未免会局限太子的视野，不能够广布太子的美德于天下。”皇上认为他说的有道理，就把这个意思和丞相魏相讲了，魏相免冠致礼，谢罪说：“这样的高见，是为臣所不能达到的。”疏广从此更为皇上器重，多次受到皇上的赏赐。太子每次上朝进见，都由师傅引导，太傅在前，少傅在后。叔侄同为太子师傅，朝廷上下也感到这是一种荣耀。

疏广任职五年，皇太子十二岁，就已精通《论语》《孝经》，学有所成，见识日进。疏广就对疏受说：“古人说‘知足不辱，知止不殆（知足者不受辱，知足而止者不会遭受危险）’，老子也说‘功遂身退，天之道（功成名就，然后退隐，这是天理）’。现在，我们叔侄做官至二千石，应该算是功成名立了，何况天下有更多高明的才俊，是该给他们让出位置的时候了。如果现在还不辞去，恐怕就没有比这更

合适的时候了。我们叔侄相随出关，回归故里终老一生，这不正是一个完美的结局吗？”疏受致礼说：“我听从叔父您的意见。”

于是，二人同时以年老多病为由上表辞职，请求退休回家颐养天年。宣帝批阅他们的表章时，读着他们恳切的文章，为他们叔侄在年高体衰的状况下，长期为教育太子殚精竭虑，辛劳奔波，积劳成疾，深深感动，便加赐黄金二十斤，诏准两人的请求。皇太子也赠赐黄金五十斤，致谢师恩。

二人离家那天，朝中公卿大夫、挚友故旧都来到东都门外设筵饯别。前来送行的人乘坐的车有好几百辆。路上围观的人感叹道：“真是两位贤良的大夫啊！”

疏广、疏受回家后，都以寿终。他们在历史上称为“宁邑二疏”，其故里分别被命名为“东疏”和“西疏”，以纪念这两位宁邑先贤。

三百年后，陶潜路过宁邑，赋五言《咏二疏》：“大象转四时，功成者自去。借问衰周来，几人得其趣。游目汉廷中，二疏复此举。”

蔡泽说服范雎引退

蔡泽，燕国人。公元前250年，秦军与赵、魏、楚三国联军在邯郸展开大战。秦军大败，主将王龁逃跑，副将郑安平又领着两万秦军投降了赵国。郑安平是范雎任命的。秦法规定：“任人而所任不善者，各以其罪罪之。”按法律，范雎罪当夷三族。然而秦昭王有意袒护他，下令：“有敢言郑安平事者，以其罪罪之。”并且赐给范雎饮食物品，以消除他的疑虑。但是两年以后，又发现河东守王稽“与诸侯通”，出卖秦国利益，王稽因此被杀。而王稽也是范雎荐任的。虽然秦昭王并没有向范雎问罪，但范雎的心情更加沉重、郁闷。

秦昭王为了让范雎再振作起来，为国效力，对他推心置腹地说：“现在秦国内无良相，外无勇将。秦国的前途，实在令人焦虑呀！”

范雎误解了秦王的意思，以为秦王要和他算账了，心里感到十分

恐惧。

就在这个时候，燕国人蔡泽来见范雎说："一年四季的变化，是周而复始的。春天完成了滋生万物的任务后，就让位给夏。夏天结束养育万物的责任后，就让位给秋。秋天完成成熟的任务后，就让位给冬。冬把万物收藏起来，又让位给春天。这便是四季的循环法则。"

蔡泽滔滔不绝地述说了一通，顺应时势、合乎天命的道理。这些范雎都懂，只好诺诺而听。

突然蔡泽话锋一转："先生自命不凡，然而如此之辈，善始善终的能有几人？君不见秦之商鞅、齐之苏秦、楚之吴起、吴之伍员、越之文种的下场吗？难道君侯希望得到他们的结果吗？"

范雎听了心中一震，可还是诡辩道："这几个人都是忠诚节义的榜样，与其屈辱偷生，不如舍生取义，又有什么不可以呢？"

蔡泽笑道："他们身为大臣，自然是尽心尽职，无可指摘的。但是他们所辅佐的，却未必都是明君。难道一个人，非要以死来成就忠孝节义的美名吗？果真如此，那么当初殷微子谏纣不听而佯狂；孔子不入卫都；管仲不死公子纠之难；这几位为世人敬仰的贤人的行为，就都不值得后人称赞了。而且同样是建功立业，周朝的开国功臣闳夭、辅佐成王的周公、帮助越王的范蠡，难道因为他们善于保护自己，就不是忠臣圣人了吗？所以说，一个追求功名，又善于保全自身的人，才是第一高人。功名传世，以身殉职，就差了一等。当然那些为了保全生命，而声名狼藉的，则是最下等的。"

范雎听了连连点头："是的，您说得很对。一个人既得功名传世，又能保全自身，那才是最完美的呀！"

"如今您的地位在一人之下，万人之上，日子已经很久了，恐怕会遭遇不测。所以您应该让位给他人，这才是明哲保身之道。"

一席话启发了范雎，他立即上表请求解职引退，并且推荐蔡泽继任相国。

"日中则移，月满则亏"，是人人皆知的自然规律，蔡泽利用来做

劝退的契机，后来，蔡泽做了一段相国以后，有人揭发他，不用别人劝退，蔡泽自己便主动退隐。这样来说，蔡泽确实具有自知之明。

《诗》云："穆穆文王，于缉熙敬止！"为人君，止于仁；为人臣，止于敬；为人子，止于孝；为人父，止于慈；与国人交，止于信。

【典句札记】

对于此处文字的理解应该联系上面"知其所止"，人怎么样才能"知其所止"找准自己的定位呢？此处以端庄谦恭的文王为榜样给出了答案："做国君，做到仁；做臣子，做到敬；做子女，做到孝；做父亲，做到慈；和国人交往，做到信。"这几乎概括了儒家文化的忠孝礼义。

我们常说，做最好的自己。自己是谁？负什么责任？自己的位置在哪里？什么事情该做？哪些利益不该得到？这一切问题，归结起来，就是要能够"知其所止"，即知道自己应该停在什么地方，然后，才谈得上"止于至善"。作为人，是不可能离开社会而生存的。对于为政者来说，是否有德，不仅关系到个人的修养素质，更关系到人民的福祉、国家的兴衰。古人说："才者，德之资也；德者，才之帅也。"而对于平凡的我们来说，我们并不只是自己，承担着诸多角色，在任何一个方面，我们都必须做到最好。我们没有理由回避应该承担的责任。

对于我们大多数个人来说，作为普通的一员，就应当恪尽职守尽责敬业。因为职业带给我们的是生活的需求，没有职业，我们的生活就将陷入困境。在漫长的职业生涯中，也许有一天我们会升为负有一定责任的主管，我们就应该修养自己的德行，努力提高自己的才能，在处事中体恤他人，不要苛求，因为自己也并不完美。而作为下属时，就应当谨慎恭敬，对于自己承担的事务，应该努力做好，不出纰漏，对待上司，尊敬诚笃。回到家中，我们作为儿女，对于父母就应当尽孝尽心，尽自己最大的能力赡养老人，使父母能够颐养天年。因为我们自己也必有老来的日子。而对于自己的儿女，我们作为父母，就负有抚养、教育的责任，就必须以深沉的爱来对儿女的未来负责。因为儿女是承续我们未竟事业的希望。在与他人的交往中，我们更应

当信守承诺，遵守信义。这一切，构成了我们的生活的现实，也组成了我们自己的人格和人品，我们只能是尽力做好，义不容辞。

站在生活的十字路口，何去何从？所止何处？作为人，一生中需要面对太多，“知其所止”，就是知道自己应该“止”于何处，找准自己的位置。不同的身份、不同的角色转换中，不同的人有不同的“所止”，关键在于寻找到自己，认识自己，确定最适合自身的条件，最能扬长避短的位置和角色——“知其所止”，这是最为重要的。

【史例解读】

十世同堂的秘诀

郑文嗣，字绍卿。元朝婺州浦江（今浙江省浦江县）人。治家有方，十世同堂，计历二百四十多年，和睦相处，平时家庭成员连一文钱、一尺布都不私自占有。元朝至大年间朝廷赐匾予以表彰。

郑文嗣去世以后，他的叔伯弟弟郑大和主持家事，治理更加严格，同时对家庭成员也更加关怀，使家庭成员心悦诚服。他的家庭管理严格得如同官府，如果子弟中谁犯有过失，不分年纪老幼，即使是头发斑白，也仍然依据家规进行惩戒，决不轻易放过。

郑大和治理家政十分注重礼仪的教化作用。每到年节，他就对子弟进行考评。大和端正地坐在堂屋正中，全家的众多子弟按照辈分，都穿着新衣服，戴着新帽子，排着整齐的队伍分列在左侧的屋檐下，依次进见，行拜、跪之礼，并举酒杯祝寿。然后，拱手从右边退出。整个仪式庄重严谨，没有人喧哗谈论、影响队形，保留着上古遗传下来的古朴家风。这种仪式令看到的人为之感叹、羡慕。

郑大和为人正直而且遵守法度，不信仰佛教和道教，每逢冠礼、婚礼以及丧葬大事都按朱熹规定的礼仪进行。每逢葬礼，全家哀痛，三年不吃肉喝酒。全家众多子弟都受到教育感化，行为孝道谨慎。即使是曾经做过官吏的也不敢对家法有丝毫违犯。众多妇女只做妇女应该做的事，从来不允许干预家政。亲族乡邻都因为受到过恩惠而怀念他。有《家范》三卷流传于世。

朝廷得知后，免除了他们家所有的租税和徭役，并派来使者书写了“东浙第一家”的匾额，对他们进行表扬和鼓励。

据传说，他们家曾喂养过两匹马，其中一匹马外出，而另一匹在家则不吃草。人们认为这是被他们的家风感化的结果。

郑家传承至明代，世代同堂已近三百年。家族中人人孝顺长辈、为官清正。自七世祖郑绮（《宋史·孝义传》载有其事），传至郑文嗣、文融，又皆载入《元史·孝友传》。后有郑濂享有盛名，仍以孝义载入《明史·孝义传》。

据史书记载，明太祖朱元璋曾问郑濂：“你们全族人几代不分家，和睦相处，有什么方法吗？”

郑濂回答说：“没有别的，只是不听老婆的话而已。”皇帝不觉大笑。当时正赶上河南进贡香梨，皇帝就赐给郑濂两个梨。皇帝命人跟随郑濂回到家乡。

郑濂召集全部家人，向上叩首谢恩。然后准备了两大缸水，把两个梨打碎放入，所有家族的人都得以饮用。朱元璋听到回报，十分高兴。后来有持不同政见的人向皇帝进言说郑家与权臣暗通，太祖说：“郑家没有这种人，必定是诬告。”又下旨令郑门子弟，凡三十岁以上都应来京任官，并建一大门，御赐“奉天门”，太祖亲书“孝义家”三大字赐之。后又题为“江南第一家”。

简朴家风

范仲淹（989-1052），字希文，吴县（今属江苏）人。少年时家贫但好学，当秀才时就常以天下为己任，有敢言之名。曾多次上疏批评当时的宰相，因而三次被贬。后官至参知政事，他有一个儿子叫范纯仁，后来，官位在他之上。并且他家在朝廷中很有人气。范氏及其亲朋好友中共有八名宰相级别的大官。范仲淹的妻叔李昌龄，范仲淹女儿的老公公，儿子范纯仁和他的老丈人都是宰相，范仲淹和其三儿子范纯礼是副宰相，此外还有两名亲戚也是当朝宰相，范家的影响力可见一斑。

不过，没有范仲淹的严格教育，恐怕未必会有范纯仁的大成就，也不会有范氏家族的兴旺。范仲淹教子俭朴生活的故事就广为流传。范仲淹小时候家里贫穷，读书时过着十分艰苦的生活，每天熬一锅粥，冷了凝成粥冻后，用刀切成四块，早晚各吃两块，每餐就着几条咸菜下粥。

范仲淹做官以后，他不忘穷苦百姓，对儿子更加严格要求，常将自己艰苦求学的故事讲给他们听，要他们保持勤俭家风。但父子所处的年代与家境迥然不同，所以范纯仁结婚时，想把婚事办得体面一些。他深知父亲的脾气，便列出一张清单征求父亲的意见。范仲淹看后皱起了眉头，然后摇摇头说："这太过分了，哪能这么铺张！"见儿子低头不语，不像平时那样乐于听取自己的意见，便又亲切地说："孩子，我不是舍不得花钱，而是我们在任何时候都不能丢掉范家的家风啊！"一席话说得深明事理的儿子点头称是，忙把清单改了又改，最后办了一个简朴大方的婚礼。

范仲淹的儿子范纯仁也以简朴作为家风教育后人。范纯仁亲族中有一位子弟向他请教，他说："只有俭朴可以助人廉洁，只有宽恕可以成就道德。"这位子弟把这句话写在书桌一角，终身奉守。

后来，范纯仁因为上疏请求皇上赦免吕大防等人而冒犯了大臣章敦，被贬到随州任太守。在随州将近一年，他的眼睛完全失明了。范纯仁上表请求退休，不料又遭到章敦陷害，被贬到永州安家。

在永州，范纯仁的儿子们想以父亲与司马光意见不合为由请求赦免回去。范纯仁说："我启用司马光，推荐他做宰相，跟他一起在朝廷上议论朝政可以，像你们今天所说这样翻旧账为自己解脱就不可以。与其抱愧而生，不如无愧而死。"他的儿子们于是打消了这个主意。

在永州，范纯仁教儿子们读书，亲自监督，常常到深夜。在永州的三年中，他心平气和，自得其乐。有人对他蛮横无理，一般人无法忍受，而范纯仁却不为所动，也不在事后怀恨。每次和客人交谈，只是谈论圣贤，修身养性之事，其他的事一句也不说。他的气色与外表越来越安康宁静，就像在京城一样。

为人子，止于孝

黄庭坚（1045-1105），字鲁直，自号山谷道人，晚号涪翁，又称黄豫章，洪州分宁（今江西修水）人。北宋诗人、词人、书法家，北宋江西诗派的代表，其以非凡的文学造诣给后人留下了颇丰的文学著作。另外，黄庭坚在“孝顺父母”方面也给后人留下了宝贵的道德遗产。

黄庭坚自幼孝顺父母。对于父母之事，无论大小，他都会认真努力地做好，从来没有推辞拒绝过。

黄庭坚23岁时就中了进士，后来做了太史官，公务特别繁忙。虽然家里也有仆人，但他却不辞辛苦，依旧亲自照顾母亲，毫不懈怠。每天忙完公事，他一定会陪在母亲身边，力求事事让母亲满意。

他的母亲特别爱干净。那时候房间里没有卫生间，人们都准备一个应急的马桶，以便夜里方便如厕。黄庭坚为了让母亲身心安稳，避免因为仆人所做的卫生不彻底而使母亲心生烦恼，他就坚持每天亲自为母亲刷洗马桶，从不间断。

有人对他的做法颇为不解，问他：“你身为高贵的朝廷命官，家里奴仆成群，何苦要做如此卑贱之事？”黄庭坚回答：“孝敬父母是我的本分，同我的身份没有任何关系。何况孝敬父母是出自一个人对父母至诚感恩的天性，又如何有高贵与低贱之分呢？”

尽心尽孝的老莱子

春秋时，楚国有位隐士，名叫老莱子。这个老莱子非常孝顺父母，对父母体贴入微，千方百计讨父母的欢心。

为了让父母过得快乐，老莱子特地养了几只美丽善叫的鸟让父母玩耍。他自己也经常引逗鸟儿，让鸟儿发出动听的叫声。父亲听了很高兴，总是笑着说：“这鸟声真动听！”老莱子见父母脸上有笑容，心里非常高兴。老莱子其实也不小了，年龄已经过了70岁。一次，父母看着儿子的花白头发，叹气说：“连儿子都这么老了，我们在世的日子也不长了。”老莱子害怕父母担忧，想着法子让父母高兴。为此，

他专门做了一套五彩斑斓的衣服，走路时也装着跳舞的样子，父母看了乐呵呵的。

一天，他为父母取浆上堂，不小心跌了一跤。他害怕父母看到他的样子伤心，故意装着婴儿啼哭的声音，并在地上打滚。父母还真的以为老莱子是故意跌倒打滚的，见他老也爬不起来，笑着说：“莱子真好玩啊，快起来吧。”老莱子想尽办法让年事已高的父母心情舒畅，可以说是古代尽心尽孝的典范。

与国人交，止于信

有一个范仲淹代师保管秘方的故事。

范仲淹青少年时期，曾在三思书院读书。他虽然出身贫寒，但由于其功课非常出色，深得书院李先生的赏识。这位李先生是一位知识渊博、精通阴阳五行的术士。由于他长期研究炼金术，劳累过度，最终吐血而死。

李先生临死之前，交给范仲淹一个包裹，包口用火漆封得严严实实，还加盖了印章，托付说：“这里面有一张祖传的炼金秘方，我托你代为保管，等见到我儿子时交给他。”范仲淹郑重地答应了。

范仲淹为李先生料理完后事，就进京赶考去了。一路上，他并没有注意到有一个戴斗笠的跛脚人一直在尾随着自己。走到荒无人烟的郊外时，那个戴斗笠的跛脚人突然从草丛中窜出，手持大刀，逼迫范仲淹交出炼金秘方。

范仲淹跟那人装糊涂，说自己根本不知道什么炼金秘方。戴斗笠的跛脚人大笑说：“我亲眼看到李先生将一包白金和祖传炼金秘方交给了你。你就不要装糊涂了！”说着，那人摘下头上的斗笠，范仲淹这才发现，这人竟是自己的同窗。

原来，那人那天在门外偷听到了李先生的遗言。

范仲淹无奈，趁其不备，拔腿就跑。跛脚人并不善罢甘休，就在后面紧追不舍。最后，范仲淹被逼到了悬崖边。眼看就要被跛脚人抓到了，范仲淹心想：哪怕是自己死了，也不能把别人所托之物落入他

人之手！于是范仲淹便毅然跳崖。也许是命不该绝，范仲淹跳下去后，恰好挂在悬崖峭壁边的一棵大树上，幸免于难，当时，他手里还紧紧地攥着那只包裹……

大难不死的范仲淹来到京城。一日，他目睹得宠的李太监欺压百姓，非常气愤，就说了几句公道话，不想因此遭到毒打，差点丧命，幸而被王大人遇见，讨个人情，将他救了下来。

王大人见范仲淹伤势很重，便把他带回家中疗伤。两人一见如故，很快便成了“忘年交”。在一次闲谈中，范仲淹惊奇地发现，王大人竟然是已故李先生的同乡，而且还是情谊甚笃的儿时好友。有了这一层关系，范仲淹便把先生所托之事告诉了王大人。

京试发榜了，范仲淹高中进士，王大人设宴为他庆贺。而此时，他的同窗——那个跛脚人投靠了李太监，成了他的心腹。跛脚人将炼金秘方一事告诉了李太监，并说及范仲淹。李太监恍然大悟，立即直奔王大人府上。

李太监一见范仲淹，发现他竟然是自己曾经毒打过的那个人，非常尴尬，也就少了客套，开门见山地说：“我听说了，李先生的炼金秘方在你手上，快把它交给我，我保你一辈子荣华富贵，享用不尽。”

范仲淹一口拒绝了。他说：“我并不知道什么炼金秘方，只有一个包裹，那是受先师之托，替他的孤儿保存的。”李太监无计可施，愤然离去。

李太监无功而返，心犹不甘。跛脚人献出一计：明的不行，就来暗的。深夜，一个黑影溜进了范仲淹所住的房间，偷走了包裹。拿到包裹的李太监欣喜若狂，不料跛脚人却拔出匕首，刺向了李太监……

跛脚人急忙打开包裹，一下子傻了眼：包裹里根本没有什么炼金秘方，而只有一团破布。就在这时，侍卫们冲了过来，拿下了跛脚人。原来范仲淹早就料到李太监会出此奸计，所以就预先调换了包裹。

又过了几天，有一个自称是李先生儿子的少年来到王大人府上，

投靠王大人。范仲淹喜出望外——先师的遗愿终于可以实现了。范仲淹回忆先师临终前的情景，那少年立即追问："家父有没有留下什么东西？"王大人立即让范仲淹转交遗物。范仲淹迟疑了一下，回房间取出了包裹交给了那少年。

当夜，那少年悄悄地来到王大人的书房，将包裹交给了王大人。王大人得意忘形地大笑："我终于如愿以偿了！李太监只知蛮干，最后丢了小命；我巧用计谋神不知鬼不觉地就把秘方弄到手了。范仲淹那小子现在还蒙在鼓里呢！"

王大人的话音刚落，门"嘭"的一声被踢开了，范仲淹愤怒地站在门口，大声斥责道："真想不到，你连同乡好友托给孤儿之物也要豪夺！"

不料，王大人却哈哈大笑起来，原来同乡、好友、李先生的儿子……这一切都是他精心策划、胡编乱造的。范仲淹这时才明白：他自始至终都中了王大人的圈套！但是，他除了愤怒却还有一丝庆幸……

王大人急切地打开包裹，不想里面竟是一些杂物。这时，该轮到范仲淹哈哈大笑了，他说："你的谋划确实天衣无缝，只可惜你求物心切，最后一步棋下得太仓促了！但凡为人子者，闻知家父去世，当会号啕大哭，可这位自称是恩师儿子的少年却毫无表情，反而立即追问有无遗物，这怎么能不让我起疑心呢？！"王大人颓然瘫倒在地。

三年以后，范仲淹信守诺言，历经艰辛，终于找到了先师的儿子，将珍藏的包裹亲自交给了他，那包裹上面，当年的火漆和印记纹丝未动。

守信是一种高尚的品德，也是一个人立身处世之本。青年范仲淹为人诚实，信守诺言，历经艰辛，终于把先师所托之物——祖传的炼金秘方，完好地交到了先师的儿子手上。

《诗》云："瞻彼淇澳，竹猗猗。

有斐君子，如切如磋，如琢如磨。

瑟兮僩兮，赫兮喧兮。有斐君子，终不可兮！”

如切如磋者，道学也；

如琢如磨者，自修也；瑟兮僩兮者，恂栗也；

赫兮喧兮者，威仪也；

有斐君子，终不可兮者，

道盛德至善，民之不能忘也。

【典句札记】

此处全部引用《诗经》上面的话赞美君子的外表和操行。和上处的怎么样做到“知其所止”联系起来，意思更加清楚，因为能够做到“知其所止”，才能够得到百姓的赞美。

随着年龄的增长，阅历的扩大，人对修养也会有一些新的更广泛更全面的认识。在读古人书籍，与古人对话的过程中，你就会很强烈地感到那些思想深邃、学识渊博的人多么有修养！在阅读人物传记的时候，又会感到那些宠辱不惊、淡泊宁静的人是多么有修养！在与人交往的过程中，又会感到那些平易近人、尊重别人的人是多么有修养！那些有修养的人，又曾经给我们的心灵带来过多少震撼啊！他们的修养，有时就是启迪你智慧的心曲，有时是照亮你思想的明灯，有时是慰藉你灵魂的诗韵。

人总是在不断地否定自己，否定自己的过去。在这种不断的否定之中，你会逐渐明白和懂得修养的真切内涵。修养其实就是一种“心底无私天地宽”的胸怀，一种“会当击水三千里”的胆略，一种“衣带渐宽终不悔”的执着，一种“吾将上下而求索”的坚忍，一种“腹有诗书气自华”的自信和一种“要留清白在人间”的决心……

古今有多少名词佳句流传千古，如“清水出芙蓉，天然去雕饰”“不以物喜，不以己悲”“先忧后乐，普济众生”等，这不仅仅是文字的魅力，更多的是一份人性魅力的传承。修养是一杯香茗，需要细细的品尝，那份高贵典雅、清新透明的品质，在润物无声中浸润进心扉，在

袅袅的氤氲中尽显光辉和美丽。修养是一束温煦和暖的阳光，令人心胸开朗，激情洋溢。修养是一缕和煦的春风，让你陶醉，让你飘逸，让你歌唱。

世界是美丽的，生活是美好的，但一切皆因良好的修养。作为普通人，我们可以没有金钱，可以没有高位，但是我们不能没有修养。

【史例解读】

好的教化能兴家兴国

李䜣，字元盛，后魏范阳（今河北定兴西南）人。聪明机智，太武帝十分信任倚重。初为助教博士。高宗即位升仪曹尚书，不久出任相州刺史，兴化重教，颇有政绩。

公元439年，北魏消灭北凉，统一了北方，在重视中央官学教育的同时，也十分注意恢复和发展地方普及教育，以此作为汉化政策实施的重要组成部分。

《魏书·李䜣传》记载，当时任相州刺史的李䜣上疏献文帝，请求在当地设立学校。上疏说："我听说治理一个国家使其兴隆，除了发展文化教育，没有别的更好的办法。要想使一个国家兴盛发达，除了优秀的人才没有其他什么能够帮助皇上来达到教化目的的。所以，从前英明的君王都在京师建立大学，在州、县建立学馆。教授子弟学习文化以及各种专业技艺，然后挑选其中才德优秀的人担任各级重要职务。如今，皇上英明，国家发展走向正途，百姓渴望接受良好的德义的教化。然而，在我所任职的这个地方，竟然还没有设立学校。我虽然愚钝，但是愿意全力办好这件事。使当地的青年后生能够受到教育，懂得经史典籍，明达道德礼仪，使孩子知道圣人所要求的做人的基本道理。我曾蒙受皇上的信任，掌管中秘时，注意培养学有所成的人。其中德业优秀的，已经得到朝廷的擢用。如今我又受到皇上重用，出任相州刺史，执掌地方，因此很想让皇上的德泽能够得到广泛的传播、宣扬。可是，自从到相州任职以来，经过调查访问，发现原有的文化人已经年老，年青一代却没有能够进用的。每年地方官按照已有的规定推荐的人，经考查问对之后，发现其中很少有合格的，不

堪擢用。我准备按照以前的惯例，在州郡的首府所在地设立学校，让那些有志于读书的士人以及官员子弟得到学习的机会。我想其中必然有优秀杰出的人会学有所成，然后推荐给王府。那么，这里的文化事业自当得以承续而不至于出现衰落。”李䜣的奏疏，阐明了设置地方学校的意义。献文帝同意了这一建议，于天安元年（466）诏谕汉族大臣高允参议制定郡国学制。这一举措不仅加强了地方教育与中央教育的联系，而且也加速了汉文化的传播，促进了北魏社会的文明进程。

行乞办学

武训（1838-1896），山东堂邑（今山东聊城西）人，原名武七。他早年丧父，家境清贫，以行乞事母，被称为孝丐。后给人当长工，雇主欺武训不识字，赖去三年工钱，又以诈骗罪名将其毒打解雇。武训愤然不食不语。在乡邻的劝导下，身体渐渐复原，遂决心靠乞讨集资兴办义学，以便让穷人的孩子都能读书识字，免受有钱人的欺压，过上好日子。在行乞过程中，还以织麻和纺纱以及在街头卖艺等形式积攒资财，以所积资财在堂邑柳林集兴办义学。后来，他又在堂邑、馆陶、高唐、临清等地设立四所义学。学校开学以后，每天清晨，武训早早地来到学校门口，恭恭敬敬地跪在地上，请教师认真教学，勉励学生刻苦攻读……寒暑易节，始一返也。他的敬学、敬业精神，被时任山东巡抚张曜知道后奖励了他，并将其业绩禀报朝廷。于是，清政府授以“义学正”名号，赏赐武训穿戴“黄马褂”。

《诗》云：“於戏！前王不忘。”君子贤其贤而亲其亲，小人乐其乐而利其利，此以没世不忘也。

【典句札记】

此处借《诗经》中的一句话，讲了人们对前代英明王者的挂念。并且蕴含了前代英明的君王对于后代的影响。当然此处的王者也包含了为政一方的人物，在我国历史上像汉文帝、唐太宗等有为帝王，范仲淹、欧阳修等一心为民的为政者。他们永远留在后世人的心中，被人们所爱戴。

那些能够永远留在我们心里的，除了德行，还能是什么呢？

作为一个人，总想在有生之年有所作为，以惠及后世而令后人怀念，从而实现自己的人生价值。于是，“有的人把名字刻在石头上，想不朽；有的人，情愿做野草，等着地下的火烧”。

无论是谁，无论你在人生历程中做了什么，说了什么，对社会的发展产生了什么影响，历史自有公论。为政者，只要顺应历史，本着对历史负责，本着对子孙万代负责的态度，替老百姓办好事、办实事，那么自然会在人民的心里永远被铭记。

【史例解读】

做官要以民生为本

程大昌（1123-1195），字泰之，北宋徽州休宁（今安徽省休宁县西）人。天资聪颖，十岁能属文，绍兴年间进士及第。孝宗时累官吏部尚书、龙图阁直学士等。后出知泉、汀诸州。一生勤奋好学，古今事靡不考究，是宋代著名学者。研究领域广泛，著述颇多，在经学、文学、历史等方面都有突出建树，著作有《禹贡论》《诗论》《易原》《易老通言》等。曾创办“西山书院”。庆元元年卒，谥文简。

程大昌任浙东提点刑狱，恰逢这一年大丰收，百姓收入有所增加。有的官吏依仗朝廷命令，主张成倍地增加酒税。程大昌坚决反对，拒不执行。他说：“酒税已经很重了。若再借故增加，恐怕百姓难以承受。我宁肯因为这件事承担责任，甚至被罢掉官职，也决不增加酒税。”他也因此被贬为江西转运副使。程大昌说：“可以兴利去害，推行我的政举，实现我的志向了。”在任内修复清江县破坑、桐塘二堰，造福人民。

当官本来是为百姓办事的。为民办事，当以民生为本，首先必须体恤民疾，而不是为了成全个人的政绩。更不能为了彰显个人的政绩，做出损害民利的行为。对于那些有担当的当政者，历史总会铭记他们的功勋，人民总会感念他们的德泽。

以民为本，无为而治

汉文帝刘恒（前202——前157）与他的儿子景帝执政时期，被历史学家们称为“文景之治”。当时的社会政治清明，社会稳定，经济发展，“海内殷富”，被称为“治世”。

汉文帝当上皇帝以后，勤政爱民，虚心倾听大臣们的治国建议，尤其对待像周勃这样自恃有功面露骄色的人，每次退朝时，汉文帝都目送他走下大殿以示尊重。他知道，皇权本身就象征着一种神圣和威严，皇权加仁德换来的必然是忠诚，皇权加暴虐得到的只能是离心。他用勤政和谦恭的态度施政，仅用一年时间就把朝廷内外梳理得井然有序，受到了人民的爱戴。百姓都称他“真是一位贤德的君王啊”。

汉文帝知道，经济发展是强国富民的根本。他说：“农业是天下之本，是最重要的事情。”他最为成功的治国措施就是发展农业。他为皇室设置了“籍田”，亲自耕种，为百姓做榜样。他轻徭薄赋，减免农业税，促进了生产的大发展。

汉文帝在他执政的二十三年里，始终奉行的是“以民为本，无为而治”的治国方略。其中以民为本是基础，是衡量历朝历代统治者施政水平的试金石。无为而治则是施政手段，就是遵照事物发展的客观规律，顺其自然，实事求是。无为而治不是无所作为地乱干一气，而是高屋建瓴的施政目标和为此而进行的有效督导。汉文帝恰到好处地运用了这一规律，使国家富强，四邻宾服，人民安居乐业。

后来，司马迁在《史记·孝文本纪》中高度评价汉文帝“德至盛焉”“岂不仁哉”。

子罕亲民利国

子罕名乐喜，字子罕，是春秋时期宋国的司空（即相国）。一次，楚国派士尹池出使宋国，子罕在家里宴请他。士尹池来到子罕家，看见子罕南边邻居家的墙突出来，挡住子罕家的道，西边邻居家的积水流进子罕的院子里，感到很惊讶。因为凭子罕的地位，只要下一个命令，就可以让他们搬家，就问子罕为什么不这样做。子罕说：“南边邻居家是做鞋的工匠，我要让他搬家，他的父亲说：‘我家

靠做鞋已经三代了，现在如果搬家，那些要买鞋的就不知道我的住处，我就会断了生路，希望相国可怜我。’因为这个缘故，我没让他搬家。西边邻居家院子地势高，我家院子地势低，积水流过我家很便利，所以就没有制止。”士尹池听了，对子罕非常敬佩。这虽然只是对待邻居的小事，却能看出子罕虽身居高位，却能处处体恤百姓的难处，替百姓着想。

士尹池回到楚国，楚王正要发兵攻打宋国，士尹池劝阻楚王说：“不能攻打宋国呀，宋国的君主贤明，国相更是仁慈，他们深得百姓的爱戴，百姓都会为他们尽力打仗。楚国要打宋国，大概不会成功，还要被天下人耻笑。”楚王听从士尹池的劝告，没有攻打宋国。孔子听说这件事后，赞赏子罕说：“在朝廷上修养自己的品德，却能制胜敌军于千里之外，就是说的子罕吧。”

朱晖善待故友后人

东汉有一位学者叫朱晖，他读太学期间，结识了朝廷重臣张堪，两个人一见如故，很是投缘。朱晖不但学识渊博，为人也很正直，他不是那种一有机会就想着往上爬的人。张堪很欣赏他的学识与为人，再加上他们是同乡，就有意提拔朱晖。可是朱晖婉言谢绝了。这样一来，张堪反倒把朱晖看作是可以信赖的人，他推心置腹地和朱晖说：“你是一个非常自持之人，我愿意把自己的身家与妻儿托付与你！”朱晖虽然嘴上说着“岂敢，岂敢”，内心却非常感激，毕竟有人把自己当作生死之交，也是一件让人欣慰的事。

后来，两个人因为种种原因失去了联络。时光如水，张堪去世，因为他本人为官清正廉洁，没有任何积蓄，家人的生活一时间非常困难。就在他们家为生活困窘而发愁的时候，朱晖闻讯赶来，向张家伸出援助之手。这令张堪的家人颇感意外。有了朱晖的帮助，他们全家熬过了最艰难的日子。

朱晖的儿子对父亲的行为极其费解，他问：“以前也没有见您和张堪有什么深交，为什么要厚待他的家人？”朱晖只得把张堪以后事相托的前情告诉了儿子。朱晖感慨道：“我和张堪其实是彼此倚重、生死相托的朋友，这就足够了。”

儿子更纳闷了，又问："既然你们是好朋友，怎么长时间也不来往？"朱晖答道："张堪以前身居高位，自然不需要我的帮助。现在他不在了，家里人生活困难，我怎能袖手旁观呢？"

田婴亲贤

田婴，齐威王少子，田文（孟尝君）之父。齐威王驾崩，田婴的异母兄齐宣王即位。田婴跟宣王合不来，于是就离开首都到自己的封土薛地去，齐貌辨也跟他一同到了薛城。

齐貌辨是田婴的门客，他常常不拘小节，因此门客们都讨厌他。有个叫士尉的人曾为此去劝说过田婴，田婴没有接受，士尉拂袖而去。这时孟尝君田文也在暗中劝谏，要父亲驱逐齐貌辨，不料田婴却大发脾气说："即使将来有人铲除我们这个家族，捣毁我们这片家业，只要能对齐貌辨有好处，我也在所不惜！"田婴还给齐貌辨上等的客舍住，并且派长子去赶车，朝夕侍奉不懈。

没多久，齐貌辨决定辞别田婴回齐国去晋见宣王，这时田婴就说："君王既然很讨厌我田婴，那你此去不是找死吗？"齐貌辨说："我根本就不想活，所以臣势在必行。"田婴也无法阻止，于是齐貌辨就去见宣王，当他回到齐国首都临淄时，宣王很早就知道他来，就满心怒气地等着他。齐貌辨拜见宣王后，宣王首先问他说："你为靖郭君（指田婴）手下的宠臣，靖郭君是不是一切都听你的呢？"齐貌辨回答说："臣是靖郭君的宠臣并不错，要说靖郭君什么都听臣的那倒未必。例如，当君王还是太子时，臣曾对靖郭君说：'太子长得一副不仁相貌，因为他的下巴太大，看起来好像一头猪。让这种人当国王，施政必然违背正道，所以不如把太子废掉，改立卫姬之子效师为太子。'可是靖郭君竟然哭着对臣说：'不可以这样做，因为我不忍这样做。'假如靖郭君是一切都听臣的话，那么靖郭君也不会遭受今天这样的迫害，此其一。当靖郭君到了薛城，楚相昭阳要用几倍的土地来换薛地，我又向靖郭君说：'一定要接受这个请求。'靖郭君说：'从先王那里接受薛地，现在即使与今王关系不好，如果把薛地交换出去，将来我怎么对先王说！况且先王的宗庙就在薛地，我难道能把先王的宗庙交给楚国吗！'又不肯听从我的。这是第二件事。"齐宣王听了不禁

长声叹息，脸上的颜色变了，说："靖郭君对寡人的感情竟然深到这种程度啊！我太年轻了，不了解这些事情。您愿意替我把靖郭君请回来吗？"齐貌辨回答说："好吧。"

田婴穿戴上齐威王赐给的衣服帽子，佩带着齐威王赐给的宝剑，齐宣王亲自到郊外迎接田婴，望着他哭泣。田婴到了朝廷，齐宣王就请他做相国。田婴表示辞谢，不得已才接受了。七天以后，又以有病为名坚决要求辞职，三天以后齐宣王才答应了他的要求。

徐九思深受百姓爱戴

徐九思，江西贵溪县人，一生经历明朝孝宗、武宗、世宗、穆宗、神宗五朝，历任知县、工部营缮司主事、员外郎等职。

徐九思与戏剧《徐九经升官记》中的徐九经是叔伯兄弟。《明史》中记载：此知县，为官清正，爱民如子，在句容连任九载，深得民众拥戴。

嘉靖二十五年（1546），65岁的徐九思画菜辅官的故事流传至今。这年，徐九思针对时弊，于县署前建方丈石屏一面，上画青菜一棵，上方题词："为民父母，不可不知其味；为吾赤子，不可令有此色。"两旁一副对联："方丈石墙为户屏，一丝画菜为官箴。"后来画菜石屏被移至县署的西边，称作"菜铭碑"。

身为知县的徐九思，画菜辅官不是给别人看的，也不光是"辅助"他为官，而首先是自己力行。他曾亲率吏卒，开荒种菜，挖塘养鱼，其收入作为招待过往宾客的开支；同时，他规定了招待上面来人的费用标准，从未逾越。当时，茅山道观名声甚高，朝廷每年都要遣派数批官员前来斋醮，当地民众苦于供应。针对这一情况，徐九思查核有关财产登记文册，发现"有益引金贮于府者"，便让这些富户拿出一些财产作捐赏，使民众少受干扰。1544年至1546年，句容连续三年干旱，粮价猛涨，平民买不起。徐九思开官仓，放粮几百石，一半以平价出售，一半赈济灾民，同时在各地寺庙设赈点，以大锅煮粥，免费供应饥民；对散居深山的平民百姓，就让附近的富户拿出粮食给予赈灾，然后县署给予补偿。……由于徐九思采取了有效的赈灾措

施，因而句容虽遭受特大旱灾，饿死的人却很少。

徐九思离开句容后，句容人十分怀念这个好知县，城内不少居民经常来到“菜铭碑”前，一边手抚石墙，一边喃喃说道：“徐知县啊，你应该经常来句容看看呀！”在他被调入京的当年，句容民众就自发为其建生祠四五座，句容百姓还悬挂徐九思的画像，早晚祈祷。

徐九思活到85岁，临终前，扬手高呼：“茅山迎我！”句容人十分怀念徐九思，在茅山建立了一座“遗爱祠”以作纪念和供奉。

徐九思以“勤、俭、忍”为座右铭，常言“俭则不费，勤则不隳，忍则不争”，为官刚正不阿，励精图治、节俭裕民，留下了许多脍炙人口的佳话。

勤：勤于公务。徐九思勤于公务，亲自处理胥吏们易于舞弊的事务。让当事人当庭相对，审理前自己先行调查，判决时即以“所言相同处断”，遇到“所述不同”，即当面对质。通过整顿吏风，将一名窃藏公款、偷盗官印的县吏置于堂前，并绳之以法，使得“胥吏于是人人惴恐于法，不敢有所舞（弊）”。征税催赋事务也自己直接参与处理，先了解乡民贫富、赋役轻重，避免徇私。除勤于政务以外，徐九思还勤于生产，带头耕种，饲养猪羊，放养鱼苗等等。

俭：节俭裕民。徐九思不仅自己厉行节俭，对于公费也千方百计地节省，当地粮簿上本有一笔供地方开支的例金，他对此分文不取，且本于惠民之心，毅然将这笔例金革除。当时地方官多以招待过路官员作为自己投机钻营的一个主要渠道，滥用公款大肆宴请，重礼接送。如此庞大的费用开支，自是百姓不堪忍受的负担。徐九思顶风反其道而行之。一次上面府中属员到句容，横行索贿未能得逞，这些人就借酒装疯，在县衙谩骂，咆哮公堂。徐九思毫不退让，将他们缚而笞之，从而使路过句容的士大夫“安公（九思）之质俭，弗过望也”。平时县内摊派徭役，他尽量为民节俭而减之，有时达到了“役三减”的程度。

忍：忍则不争。徐九思不争名，不图利，守廉安贫，不忍心为己而与当时官场的奔竞之流同流合污。但对于豪强争夺，官员贪污，只

要是侵害百姓利益的行为，他就作坚决的斗争。由于徐九思不争名利，不计得失，在句容知县任上一干就是九年，深受百姓拥戴。

第五章　知本

朱本称此章为“传之四章，释知本”。旧本在“止于信”下，朱熹移于此。此章征引孔子的话，说明要知道只要有光明正大的德行，自然民心就会畏服，故狱讼不待听断，自然就没了。所谓“知本”，就是要知道本末先后次序。

万事皆有因果，凡理都有本末。在近代中国历史中，积弱积贫的中国的大门，被西方列强以坚船利炮蛮横地撞开，于是人们在震惊之余，痛定思痛，把落后的罪责归结为文化的原因，认为传统道德文化禁锢了人们的创新精神，束缚了人们的思想。于是为了自强，清政府确定了“师夷长技以制夷”的强国之路，学习西方成为时代的呼声。西洋文明便以令人目眩的速度加紧渗透，猛烈地冲击着中华传统文化。直至今日，崇尚西洋、摒弃我们民族文化，已成为时尚。甚至于走向极端，一味地强调学习西方，反而丢弃了祖先创造的瑰丽的文化精髓，此类教训不可谓不深。

对于我们的民族文化，切不可妄自菲薄，一概否定，本末倒置。只有大力弘扬我们祖先创造的优秀的民族文化，扬长避短，古为今用，才真正算得上“知本”。

【原文】

子曰①：“听讼，吾犹人也②，必也使无讼乎！”无情者不得尽其辞③。大畏民志④。此谓知本⑤。

【注释】

①子曰：子指孔子。这段话见《论语·颜渊》。②听讼：听诉讼，审案。犹人：同别人一样。犹，如同。③情：实。不得尽其辞：不能够巧言辩说。④民志：民心，人心。⑤知本：知道本末次序。

【译文】

孔子说：“审理诉讼，我也跟别人一样，（所不同的是）我要使争讼事件根本不发生。”使无理的人不敢花言巧语，（在平时）用德

行道义使民心畏服。这才叫作抓住了根本。

【历代论引】

朱子说："圣人能使无实之人不敢尽其虚诞之辞。盖我之明德既明，自然有以畏服民之心志，故讼不待听而自无也。观于此言，可以知本末之先后矣。"

智慧运用

子曰："听讼，吾犹人也，必也使无讼乎！"无情者不得尽其辞，大畏民志，此谓知本。

【典句札记】

此处引孔子的话说他也和别人一样不能使人没有诉讼。曾子从孔子的话中得出不让隐瞒真实情况的人花言取巧，占得利益，这就是懂得根本的道理。其实孔子的话还夹杂了不防民之口的意思，民众有了纠纷有了矛盾就让民众讲出来，只有这样才能通达下情，了解民众的心声。

何谓"大畏民志"？"畏"者，敬畏，顺服；"民志"者，民心。

俗话说，"得民心者得天下"。人民是历史的创造者。为政者，只有顺应历史发展潮流，始终代表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以人为本，亲民、爱民、造福于民，国家才能长治久安，社会才能安定和谐，人民才能团结和睦。

"夫以德得民心以立大功者，上世多有之矣。失民心而立功名者，未之曾有也。取民之所说而民取矣。"

【史例解读】

法律讲究公正

张释之，字季。西汉南阳堵阳（今河南方城）人。文帝时为官，累迁公车令、中郎将，后任廷尉，是西汉时期著名的法律学家，严格以法处刑，以公正执法名扬天下，认为"法者，天子所与，天下公

共”，而廷尉为“天下之平”，不能任意高下。吏民称赞道：“张释之为廷尉，天下无冤民。”景帝立，出为淮南相。

张释之生于富豪之家，经中郎将袁盎推荐，得到汉文帝赏识，不久被提拔为公车令，掌殿司马门。

太子和梁王坐车入朝，根据礼仪规定，王公大臣，到了皇宫外的司马门时都必须下车，但是太子和梁王乘车驰驱而过，没有下车。张释之立即阻拦，不让他们进宫，并弹劾“不下公门，有不敬之罪”。汉文帝碍于亲情，没有理睬。但是，文帝的母亲薄太后听到这件事后，对文帝骄纵儿子的行为很生气。文帝这才意识到自己的不对，向母亲道歉：“是我教子不严。”薄太后也派使臣带着她的诏书前来赦免太子、梁王的罪过，太子、梁王这才被放行，进入宫中。

文帝由此觉得张释之与众不同，对他十分器重，认为他很有胆识，又能坚持原则，不久即任命张释之为中大夫，很快又拜为中郎将。

张释之升任中郎将，跟随皇帝到了霸陵，慎夫人也随行。汉文帝用手指着通往新丰的道路说：“这是通往邯郸的道路啊。”接着，让慎夫人弹瑟，汉文帝自己合着瑟的曲调歌唱，歌词凄惨悲伤。汉文帝回过头来对着群臣说：“唉！用北山的石头做椁，用切碎的苎麻丝絮填塞缝隙，再用漆胶涂在上面，哪里还能打得开呢？”近侍群臣附和着说：“对的。”张释之走上前说道：“假若里面放着引发人们贪欲的东西，即使封铸南山做棺椁，也还会有缝隙；假若里面没有引发人们贪欲的东西，即使没有石椁，又哪里用得着忧虑呢！”文帝称赞他说得好。

由于张释之处事公正，文帝任命他当廷尉，掌管天下司法。

一次，文帝外出，经过渭桥时，有一个人突然从桥下跑了出来，惊吓了拉车的马。卫队把这个人捕获，文帝下令交给廷尉审讯。张释之讯问时，这个人说：“我是一个乡下人，从这里经过，听说皇上车驾到来，立即到桥下躲避。过了很长时间，以为皇上已经过去，出来时，却看到皇上的车驾正在到来，于是赶紧躲避，不料惊吓到了皇上

的舆马。”于是，张释之做出判决：皇上经过，这个人没有回避，冲撞车驾，处以罚金。然后，释放回家。文帝听了处理的结果后恼火地说：“这个人惊驾，应予重治。”张释之说：“法律，不属皇上私有，而是与天下百姓公共的东西，依照法律就应该这样量刑。如果处理得过重，那么，天下人就不会再相信朝廷法律。如果您当时将他处死，那也就算了。现在既然交给廷尉处理，那么廷尉是‘天下之平’，他对天下人使用一个法律标准。如果轻重可以随意，那么百姓将根据什么行事呢？恳望皇上考虑。”停了很久，文帝说：“廷尉是对的。应该这样处理。”

国家法律是皇帝和老百姓都应该共同遵守的。法律，是天下的公器，不可以任由权势者根据个人好恶，随意玩弄。但是在封建专制体制下，君主说的话往往就是法律。张释之能在那样的时代执法持平，刚正不阿，实在难能可贵。

听取真情，利国利民

寇准（961-1023）字平仲，北宋人。华州下邽（今陕西渭南）人。相传，宋淳化年间，青年时代的寇准，得到宋太宗的支持和信任，提升为参知政事。不久，太宗又为寇准主婚，让皇姨宋娥与他成亲。宋娥是赵匡胤宋皇后的幼妹、邢国公宋准的幼女，美貌聪慧，贤淑多才。新婚期间，日日酒宴，夜夜歌舞。

一天，寇准与宋娥正在欢宴，忽听门官来报：“相爷，大门外有个老汉，说是相爷的乡里，非要见相爷不可。”一听是家乡人，寇准忙说：“快请进来！”

不一会儿，门官领来一个老汉，衣着破烂，脸上布满皱纹。寇准一看，原来是舅舅赵午，便忙拉宋娥一起上前拜见，侍女也急忙搬来椅子，让老人家坐下。谁知老汉两眼发呆，并不回答寇准夫妻的问话，却大哭起来。寇准忙问：“舅舅，有什么委屈？受了谁的气？还是家里出了什么事？”老汉连连摇头。问了半天，老汉才长叹一口气，叫着寇准的小名，说：“牛娃，我进了这相府，见你这么荣华富贵，又听你手下人说，你每日每夜都是这样，叫我不由得想起我那可怜的老姐了。她一辈子受苦受难，没过过一天好日子！”寇准听舅舅

说起母亲，慌忙跪倒，说：“都是甥儿不好，得意忘形，忘了母亲早年的苦楚。”

赵老汉擦了擦眼泪，拍着寇准的肩膀说：“牛娃子，那年你爹去世，你才10岁，你娘昼夜纺线织布，供你读书，我送你上华州会试时，你穿的蓝布袍还补着补丁。后来，你一直没回家来。你母亲归天时，你正在关外操劳王事，顾不上奔丧，舅也不能怪你。你现在当了大官，又招了皇姨，从地下到了天上，欢乐几天也就是了。可你天天作乐，夜夜宴饮。你娘受过的苦难，你不是早忘光了吗？”

寇准忙给舅父叩了三个头，说：“舅父指教，甥儿得益不浅，母亲弃世时，我君命在身，忠孝不能两全，是甥儿终生憾事。不过，母亲的苦楚，甥儿实不敢忘。甥儿今为国家大臣，誓以上报宋王，下抚黎民。”说罢，忙和宋娥劝舅舅入席用饭。

老汉看着宴席上的山珍海味，硬是不入席，却指着宴席说：“这一桌饭，够咱家乡一家人过几个月哩！你在京城里吃的这么好，可知咱华州、同州今年大旱，颗粒不收，一斗米涨到一千钱。现在还没过年，已闹起了饥荒，到明年春天，不知要饿死多少人呢！想到这，我怎么能吃下这样好的饭呢？”

寇准也听说过家乡有旱情，可是从地方官的奏折里，却看不出灾情的严重程度。听舅舅这一说，顿感自己失职，愧对乡里。他安排舅舅住下，急忙回到大厅，吩咐撤了宴席，并以此为戒，永不夜宴。

第二天早朝，寇准将故里旱情如实奏给太宗，并请旨回陕西督赈和巡察民情。他回陕西后，为家乡办了一些好事，免征关中赋税三年，为朝廷赢得了民心。

强项令

董宣，生卒年不详。字少平，陈留圉（今河南杞县南）人。东汉初任北海相、江夏太守、洛阳令等职。

东汉光武帝时，京都洛阳是全国最繁华的城市，同时，也是最难治理的地方。聚居在城内的皇亲国戚、功臣显贵的子弟和奴仆经常横

行街市，无恶不作。接连换了几任洛阳令，都没有办法。最后，有人举荐了69岁的董宣做洛阳令。

董宣到任后，遇到的第一件棘手的难题，就是处理湖阳公主的家奴行凶杀人的案件。

湖阳公主是光武帝刘秀的姐姐。这位公主仗着自己和皇帝的姐弟关系，豢养着一帮凶狠的家奴，这帮家奴，在京城里作威作福，为非作歹，横行无忌。

有一天，公主的家奴在街上杀了人，董宣立即下令逮捕他。可是，这个恶奴躲进湖阳公主的府第里不出来，地方官吏不能到这个禁地去搜捕，急得董宣寝食不安。没有别的好办法，董宣就派人监视着湖阳公主的住宅，只要那个杀人犯一出来，就设法抓住他。

过了几天，湖阳公主以为新来的洛阳令只不过是故作姿态，虚张声势而已。于是有一天，湖阳公主带着这个杀人恶奴出行，在大街上被董宣派出去的人发现。于是马上报告董宣，但是，那个杀人犯陪乘公主的车马队伍走，无从下手。董宣一听，立即赶到城内的夏兰亭，拦住了公主的车马。湖阳公主坐在车上，看到这个拦路的白胡子老头如此无礼，便傲慢地问道：“你是什么人？敢拦住本公主的车驾？”

董宣上前施礼，说：“我是洛阳令董宣，请公主交出杀人犯！”

那个恶奴在马队里看到形势不妙，就赶紧爬进公主的车子里，躲在公主的身后。湖阳公主一听董宣向她要人，仰起脸，满不在乎地说：“你有几个脑袋，敢拦住我的车马抓人？你的胆子也太大了吧？”

可是，她没有料到的是，眼前这位小小的洛阳令竟然怒气冲天，双目圆睁，猛地从腰中拔出利剑向地下一划，厉声责问她身为皇亲，为何不守国法？湖阳公主一下子被这凛然的气势镇住了，目瞪口呆，不知所措。

董宣又义正词严地说道：“王子犯了法，也得与老百姓一样治罪，何况是你的一个家奴呢？我身为洛阳令，就要为洛阳的众百姓做主，决不允许任何罪犯逍遥法外！”

董宣一声喝令，洛阳府的吏卒一拥而上，把那个作恶多端、杀害无辜的凶犯从公主车上拖了下来，就地砍了脑袋。

湖阳公主感到自己蒙受了奇耻大辱，气得脸色发紫，浑身打颤。丢了个奴仆，她倒并不十分痛心，可是在这洛阳城的大街上丢了这么大的面子，这口气怎么能咽下！

她顾不得和董宣争执，掉转车头，便直奔皇宫而去。

湖阳公主一见到刘秀，又是哭，又是闹，非让刘秀杀了董宣替她出这口恶气不可。光武帝听了姐姐的一番哭诉，不禁怒形于色。他感到董宣竟如此蔑视公主，便喝道："快把那个董宣捉来，我要当着公主的面把他乱棍打死！"

董宣被捉来带上殿后，他对光武帝叩头说："请允许我先说一句话，然后再处死我吧！"光武帝十分恼怒，便说："你死到临头了，还有什么话说！"

董宣这时声泪俱下，却又十分严肃地说："托陛下的圣明，才使汉室再次出现中兴的喜人局面。没想到今天却听任皇亲的家奴滥杀无辜，残害百姓！有人想使汉室江山长治久安，严肃法纪，抑制豪强，却要落得个被乱棍打死的下场。我真不明白，陛下口口声声说要用道德和法律来治理国家，现在陛下的亲族在京城纵奴杀人，陛下不加管教，反而将按律执法的臣下置于死地，这国家的法律还有何用？陛下的江山还用什么办法治理？要我死容易，用不着棍棒捶打，我自寻一死就是了。"说着，便一头向旁边的殿柱上撞去，碰得满头满脸都是血。

光武帝不是个糊涂的君主，董宣那一番理直气壮的忠言，以及刚直不阿、严格执法的行动，深深地打动了他的心。他又惊又悔，赶紧令卫士把董宣扶住，给他包扎好伤口，然后说："念你为国家着想，朕就不再治你的罪了。不过，你总得给公主一点面子，给她磕个头，赔个不是呀！"董宣理直气壮地说："我没有错，也无礼可赔！因此，这个头不能磕！"

光武帝只好向两个小太监使了个眼色，示意他们把董宣搀扶到公

主面前磕头谢罪。

两个小太监照办。这时，年近七十的董宣用两只胳膊支撑着地，硬着脖子，怎么也不肯磕头认罪。两个小黄门使劲往下按他的脖子，却怎么也按不动。

湖阳公主自知理亏，却仍耿耿于怀，不出这口气心里憋得慌，便又冷笑着问光武帝说：“嘿……文叔（光武帝的字）当老百姓的时候，常常在家里窝藏逃亡的罪犯，根本不把官府放在眼里。现在当了皇帝，怎么反而连个小小的洛阳令也不敢驾驭了呢？我真替你脸红！”

光武帝回答得也真妙。他笑着说：“正因为我当了一国之君，才应该律己从严，严格执法，而不能像过去做平民时那样办事了。你说对不对呀！”

光武帝转过脸又对董宣说：“你这个强项令，脖子可真够硬的，还不快点退下去！”

光武帝从心眼里喜欢董宣那股子执法如山、宁折不弯的虎气、牛劲儿。为了对他嘉奖和鼓励，他专门派人给董宣送去了30万赏钱。董宣把这一笔赏金全部分给了他手下的官吏和衙役。

从此，“强项令”“卧虎令”的威名传遍了全国，整个洛阳城的豪强、皇亲，没有一个不怯他的。经过治理，洛阳的社会秩序得到好转。据载，当时洛阳有一句民谣说：“枹鼓不鸣董少平。”枹鼓是官衙前的警鼓，少平是董宣的字。意思是说，董宣做洛阳令，境内没有人敢违法胡来，也就无人去官府门前击鼓鸣冤了。

五年后，董宣75岁的时候，因工作劳累死在了洛阳令任上，有许多大臣前来吊唁，到董家只看见白被覆盖着尸体，妻子和儿子相对而哭，家中只有几斗大麦和一辆破车，光武帝知道后感到非常伤心，说：“董宣如此廉洁，但朕才知道。”赐予他有印纽的绿色丝带，用葬大夫的礼节把他埋葬了。

崔杼谋杀国君光

崔杼（前？——前546），又称崔子、崔武子，齐惠公姜元执政时期为齐国正卿。

齐庄公五年，齐庄公姜光与崔杼的妻子棠姜私通，崔杼大怒之下杀了齐庄公，然后，崔杼串通了几个大夫立齐庄公的兄弟姜杵臼为国君，是为齐景公，自己则担当右相，独揽齐国大权，当国秉政，骄横异常。

事后，崔杼叫太史伯在记录这件事时不要照实记录，而要写成齐庄公是生病而死的。

太史伯坚决不从，他严肃地说：“按照事实写历史，是我当太史的本分，哪能捏造事实，颠倒是非呢？”他照实将事件记录在竹简上：“夏五月，崔杼谋杀国君光。”

崔杼一看之下大怒，下令把太史伯杀了，然后由太史伯的弟弟太史仲接替哥哥的职位。

但太史仲也是照实记录，崔杼想不到天下竟有这样不怕死的人，因此便问：“难道没看到你哥哥的下场吗？你就不怕我把你也杀了吗？”

太史仲面不改色，正颜回答：“做太史只怕记史不真实，但决不怕死。”

崔杼大怒，吩咐手下把太史仲也杀了。第三个太史叔还是不屈服，也被崔杼杀了。

崔杼一连杀了三位太史，虽然十分生气，但心里却愈加恐慌。等到第四位太史季上任，崔杼把他写的竹简拿来一看，上面还是那句话——“夏五月，崔杼谋杀国君光。”

崔杼气急败坏地问太史季：“难道你不爱惜自己的性命吗？”

太史季回答：“我当然爱惜生命。但要是贪生怕死，就失去了做太史的本分。但您也要明白，就是我不写，天下还有写真实历史的人。您只能不许我写，却不能改变历史事实。您愈是杀害史官，就愈显出您心虚。”

无奈之下，崔杼只得作罢。

太史季在回衙的路上，迎面碰见南史氏走来。南史氏义正词严地对太史季说：“听说三位太史都被崔杼杀害了，我怕你也保不住性命，这就来接替你。”

太史季笑了笑，拿出写好的记史竹简给南史氏看，南史氏仔细地检查无误后，才放心地回家去了。

太史伯、太史仲、太史叔、太史季、南史氏都忠实于自己的职责，即使牺牲自己的性命，也要维护历史的真实，在他们的心目中，历史的真实记载太重要了——人世间就有这样的人：宁肯被杀头，也要说真话！

八千两白银止讼

清朝时，凡是参加祭孔大典的人，一律不得在祭典中东张西望，或转头回身说话，否则就犯了“大不敬”，重则杀头，轻则坐牢，至少是免职永不录用。

有一次，一位督抚率领部属祭孔，在部属中同僚有隙，某甲到皇帝面前，告某乙在祭典中回头说话，于是皇帝下令让督抚查明这件事。

督抚一接到圣旨，惶恐得不得了，最后从部属中，找来了平日最讨厌的讼师向他求教，结果，被讼师敲了八千两银子，一千两银子买一个字，讼师还说白送了一个字，答复共有九个字：“臣位列前茅，不敢反顾。”

这样答复上去，不但没有事，那个原告，也不敢继续追究下去了。因为追究下去，你自己如果规规矩矩不转头，又怎么知道被告转了头呢？有罪大家有罪嘛！

一件要杀大官们脑袋的大案，就这样由讼师用九个字，给轻轻地平息下去了。

魏徵直谏

魏徵（580-643）字玄成，河北省巨鹿人，从小丧失父母，家境贫寒，但喜爱读书，不理家业，有远大志向，对于各种书籍、学问能够融会贯通。唐太宗时是重要的谏官。

唐太宗非常敬重魏徵，曾说：“贞观以来，尽心于主，献纳忠说，安国利人，犯颜正谏，诓朕之违，唯见魏徵一人。古之名臣，何以如此。”唐太宗还常对左右说：“人要看到自己的容貌，必须借助明镜；君王要知道自己的过失，必须依靠直言的谏臣。”魏徵就是唐太宗身边的“忠谏之臣”。

一次，唐太宗兴致大发，带了一群护卫近臣，要到郊外狩猎。出宫门时，迎面遇到了魏徵。魏徵问明了情况，对唐太宗进言道：“眼下时值仲春，万物萌生，禽兽哺幼，不宜狩猎，还请陛下返宫。”

闻此劝谏，唐太宗觉得很扫兴。于是请魏徵让开道路，坚持要出猎。魏徵站在大路中央，坚决拦住唐太宗的去路。唐太宗非常生气，气冲冲地下马回宫而去。

回到宫中，唐太宗见到了长孙皇后，义愤填膺地说：“一定要杀掉魏徵这个老顽固，才能一泄我心头之恨！”长孙皇后轻声问明缘由后也不说什么，悄悄地回到内室，穿戴上礼服。然后面容庄重地来到太宗面前，叩首即拜，口中说道：“恭祝陛下！”她的这一举动，让唐太宗不知道她的葫芦里面卖的什么药，因而吃惊地问道：“何事如此庄重？”长孙皇后一本正经地回答说：“臣妾闻听，主明才有臣直，今魏徵正直，由此可见陛下英明，妾故此恭祝陛下。”唐太宗听后心中一怔，觉得皇后说的有道理。于是心头的怒火随之而去。

当然，魏徵直谏的事情不止这么一件，但是唐太宗不愧为一代贤明君主，在他每次发过火以后，总会原谅魏徵的犯颜直谏。以至在魏徵死后，唐太宗极为伤感地对众臣说：“以铜为鉴，可以正衣冠；以古为鉴，可以知兴替；以人为鉴，可以明得失。今魏徵逝，一鉴亡矣。”

第六章　格物致知

朱本称此章为“传之五章”，释格物致知之义”。因阙失作补传。补传反映了朱熹的完整认识论。朱熹讲的理，包括物理，但主要内涵是仁义礼智四德，“明德”的内涵也是此四德。这同《大学》本意已有不同。《大学》更强调认识外部事物，而朱熹是要焕发人内心固有的道德意识。

朱熹指出，“格物”即明辨，穷究事物的道理，从而扩充知识，增长智慧，一说“格”是格除的意思，即格除自己思想的杂质，使自己不被物欲所诱惑而蒙蔽了自己的本性，使自己不受恶行的玷污而污染了自己的心灵，使自己的行为高尚，使自己的心灵美好，使自己的修养提高。

“格物”“致知”是“八条目”的基础。所谓“格物致知”，就是穷究事理，增长知识和智慧，以达到至善的境界。

【原文】

（此谓知本①。）

[所谓致知在格物者，言欲致吾之知，在即物而穷其理也②。盖人心之灵莫不有知，而天下之物莫不有理，唯于理有未穷③，故其知有不尽也。是以《大学》始教，必始学者即凡天下之物，莫不因其已知之理而益穷之，以求至乎其极。至于用力之久，而一旦豁然贯通焉，则众物之表里精粗无不到，而吾心之全体大用无不明矣。此谓物格④，]此谓知之至也。

【注释】

①此谓知本：程颐、朱熹都认为此句是衍文。与上句重复，当删。②穷：穷究，彻底研究。③未穷：未穷尽，未彻底。④“所谓致知在格物者”至“此谓物格”为朱熹取程颐之意所作的补传。

【译文】

（这叫作抓住了根本。）

所说的要想获得知识，就必须认识、研究事物，是指要想获得知识，就必须接触事物而彻底穷尽它的道理。大概人的心都是灵动的，都具有认知能力，而天下事物都有一定的道理，只不过因为这些道理还没有被彻底认识，所以人的知识很有限。因此，《大学》一开始就教人接触天下万事万物，用自己已有的知识去进一步探究，以彻底认识万事万物的道理。经过长期用功，总有一天会豁然贯通，到那时，万事万物的里外精粗都被认识得清清楚楚，而自己内心的一切道理都得到呈现，再也没有蔽塞。这就叫万事万物已被认识、研究，这就叫知识达到了顶点。

智慧运用

此谓知本。

【典句札记】

此句和上段话中的末句重复，放在上段话中理解强调的意思比较明显。归在此章有引起下文的意思。由此引出的是怎样知道“得天下”的根本。

人为天地之灵。数千年来，中国传统文化就是立足于民，关注民生，注重民心，体恤民情，主张为民请命。从盘庚的“重民”到周公的“保民”再到孔子的“爱民”；从孟子的“民贵君轻”到荀子的“君舟民水”再到汉唐以来的“民为邦本”；不论是政治家，还是人文智者，或是古圣先哲，在对民众的关怀上，都体现着精深的辩证色彩，富有深刻的哲思和睿智的思想光芒。在漫长的中国封建社会，历史总是在“君权”与“民本”间摇摆，从而推动历史在跌宕起伏中曲折前进。最典型的例子当数秦王朝。秦统一六国，可谓上应天意，下顺民心，但面对百废待兴的残局，秦王朝却践踏“公天下”的道德传承，只为了一家一姓的权利而不顾百姓的意愿，一味地奉行严刑峻法，剥夺人民的自由，加重人民负担，从而激化了社会矛盾，结果只经过短短十五年便改朝换代。于是，后代的思想家和政治家就以“水可载舟，亦可覆舟”的警语告诫当政者要善待民众，爱护百姓。

中国历代王朝盛衰兴亡的演变史无一例外地证明，民心向背是国

家兴亡最关键的决定因素。统治者“重民”，则“其兴也勃焉”；统治者“薄民”，则“其亡也忽焉”。一部《二十四史》，记载的是朝代更替的历史轨迹，体现的则是民心所向：得人心者得天下，失人心者失天下。那些以成就帝王霸业为目的的统治者，只是把人民当作实现这一目的的工具，甚至把人民群众看作是无知无识的“群氓”，或是供其驱使的“牛羊”。这些统治者虽然也曾掀起了历史的波澜，但是他们的功业都是短命的，很快便又被民众争自由的浪潮所淹没。

相对于斗转星移朗朗乾坤，人类是渺小的，是微乎其微的。要推动人类历史的发展，必须懂得“民为邦本，本固邦宁”的道理。

【史例解读】

在其位，利其民

薛胄，字绍玄。隋代汾阳（今山西万荣西南）人。北周大将军薛端之子。薛氏从东晋时就是豪门世族，历代显赫。薛胄虽然生在豪门显族，但他聪颖好学，经常借阅那些被束之高阁、无人翻阅的深奥古籍。每览奇书，对于其中所载的奇人异事，都细究深摩，直到了然于胸，晓解其意。少年时代的刻苦攻读，为薛胄日后实现救世济民的理想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周明帝时薛胄世袭爵位，赐为元城郡公，累迁司金大夫，加开府。周亡入隋，于隋文帝开皇年间任兖州刺史。任内惠政德民，遂升任大理寺卿。到任后，薛胄发现监狱里人满为患，积案数年，无人过问，数百人多年监禁，仍未定案判决。于是他逐案审查，发现在押犯人大部分都是贫苦无助的百姓，因为欠税逃租之类的原因而被羁押。薛胄只用了十余天即处理完毕，将无罪百姓释放归田。隋文帝说：“赵绰断案多以法，薛胄断案多以情。”薛胄平暴除乱，执法宽平，昭雪冤案，深得民心。因此，他又被召回京师，任刑部尚书。但是，终因他性情刚正，坚持原则，政见与当朝权贵不合，被贬出京。由于薛胄长年奔波迁徙，心力交瘁，病卒于途中。

薛胄在任兖州刺史时，曾治理泗河水患，修筑丰兖渠，变害为利。

兖州地势平缓，城东有两条河，一条叫沂河，一条叫泗水。在此汇合后转向南流，形成大泽，泛滥成灾，吞没农田、房舍，给百姓带来很大的危害。

从北魏元匡修筑泗津桥堰到薛胄时，已历八十余年。经过无数次的洪水冲蚀，当年元匡所建的桥堰已被毁圮无余。又由于战乱，东魏娄昭攻取瑕丘城时，决泗河水灌城，致使堤防遭受严重破坏。数十年间，无人修治，使泗水河成了瑕丘城的一大祸患。每到雨季，河水泛滥，沿河流域尽成泽国，居民无以为生。

薛胄到任后，实地进行勘察了解，组织当地民众筑堤修渠，利用地形，当河垒石为堰，引水西流。工程完成后，被水淹没的田地恢复成为良田，并利用堰水灌溉兖州的田地，免去了水患，发展农业生产。之后，薛胄又开通淮河至渤海的通路，开发航运，进一步发展水利，使兖州的经济贸易逐渐发展起来，百姓富裕，给淮海一带的人民带来了很大的好处。百姓感念他的德政，至今百姓仍把淮河至渤海所开通的航路称为“薛公丰兖渠”。

薛胄治理泗水河，兴修丰兖渠，不仅保证了兖州农业的丰收，在此后的历史进程中也发挥了重要作用。元代时为发展漕运，开掘了会通河，多次对丰兖渠加深疏浚，通过丰兖渠引泗水补给济运。数百年中，既通航运，又有灌溉和排涝的功能。

以民为本

唐太宗李世民（599-649），“贞观之治”的开创者，他深知获得民心的重要。

《贞观政要·务农》里面记载了唐太宗重视农业，以民为本的故事。贞观二年（628），唐太宗对他的近臣说：“任何事情都必须掌握根本。国家以人民为本，人民以衣食为根本，凡经营农桑衣食，以不失时机为根本。要不失时机，只有君主不生事劳民才能做到。假如连年打仗，营建宫殿，而想不占用农时，能办得到吗？”大臣王珪说：“从前秦始皇、汉武帝，对外穷兵黩武，对内大建宫室，人力物力用尽，灾祸也就接踵而至了，他们难道不想安定百姓吗，只是没有

找到正确的方法。隋代的灭亡就是眼前的借鉴啊！陛下承受了隋代遗留下来的弊病，懂得怎么样去改变，不过刚开始还比较容易，要坚持到底就很难。我真希望陛下自始至终都能小心谨慎，善始善终。”太宗说：“你讲的很对。安定百姓和国家，关键在于君主，君主能与民休息，百姓就欢乐；君主多私欲，百姓就痛苦，这就是我之所以不敢任情纵欲，而不断克制自己的缘故。”

贞观二年，长安地区出现了蝗虫，太宗到玄武门北面的禁苑，看见蝗虫就抓住了几只，愤怒地说：“百姓以粮谷为生命，而你们却吃了它们，宁肯让你们吃了我的肺肠。”举手想吞掉蝗虫，身边的人劝谏道：“吃脏东西容易得病啊。”太宗说：“朕为百姓承受灾难，为什么要躲避灾难？”于是便吞噬掉蝗虫。唐太宗在《务农篇》中还说：“夫食为人本，农为政本”。

贞观十六年，唐太宗发现天下米价一斗卖五个钱，更便宜的，一斗只卖三个钱。因此他对近臣说：“国家以百姓为根本，百姓又以粮食为生命。如果粮食不丰收，国家就没有收入。既然粮食对国计民生关系如此重大，我又是百姓的衣食父母，只希望能够克勤克俭，不奢侈浮华，造福于民。我常常想赏赐天下的百姓，使他们都富裕尊贵。现在我减少劳役，不占用他们的时间，使他们能够顺应天时，把庄稼种好，其实这就是使他们富裕的途径。我还推行礼仪谦让的风气，让乡间的百姓，年轻的尊敬年长的，妻子尊敬丈夫，其实，这就是使他们尊贵。只要天下人都得到尊贵，我即使不听音乐、不打猎也乐在其中了。”

孙武功成身退

孙武也就是孙子，出生于约公元前535年，字长卿，后人又尊称孙武子，《孙子兵法》的作者，著名的军事家。

孙武出生在齐国，后被伍子胥推荐到吴国为官。当时的楚国是中原诸国中的强国，伍子胥为了为父报仇一直筹划攻打楚国，孙武在对楚国的攻战中充分发挥了他的军事才能，不但击败楚国，而且攻下了当时的楚国国都郢都，致使楚国长期一蹶不振。

破楚凯旋以后，吴王想论功行赏，按功劳孙武第一，但是孙武说什么也不接受，下决心归隐山林。吴王深觉不甘，再三挽留，但是孙武执意要走。吴王于是派出了伍子胥去劝说，孙武见伍子胥来了，就让左右的人都退下，推心置腹地对伍子胥说："你知道自然规律吗？夏天去了则冬天会来，吴王从此会仗着吴国之强盛四处攻击，当然战无不利，不过从此骄奢淫逸之心也就冒出来了。要知道功成身退，不然，将会有后患。现在我不但是想自己隐退还想劝你一起隐退。"

可是伍子胥不以孙武的话为然，孙武和伍子胥话不投机，也就不再多说。随后孙武飘然隐去，从此不知所归。

后来果如孙武所料，伍子胥被吴王夫差处死，头颅挂在了城门上。吴王夫差也在和越王勾践争霸中，先胜后败，最后身死国灭。

所谓致知在格物者，言欲致吾之知，在即物而穷其理也。

盖人心之灵莫不有知，而天下之物莫不有理，唯于理有未穷，故其知有不尽也。

是以《大学》始教，必始学者即凡天下之物，莫不因其已知之理而益穷之，以求至乎其极。

至于用力之久，而一旦豁然贯通焉，则众物之表里精粗无不到，而吾心之全体大用无不明矣。

【典句札记】

此段话讲的是格物致知的意思，和怎么样才能算得上格物致知。格物致知，现代汉语解释为：穷究事物原理，从而获得知识。是古人认识事物的法则，格物，就是要即物穷理，凡事都要弄个明白，探个究竟；致知，即做个真正的明白人，为人行事决不糊涂。放在今天的哲学范畴来研究就是通过表象的认识深入到本质的认识，通俗地讲就是说能够通过认识掌握事物的内涵和外延，举一反三、触类旁通。此处还指出《大学》的教育就是，让学者多接触事物，用亲身的经历体会感悟知识，这样经过一段时间的积累就会达到认知的飞跃，从而心智豁然贯通，世界上万事万物的规律也变得清清楚楚了。

世界虽然看上去杂乱无序，但其运行是有规律的；万物的存在也都有其意义。认识世界是困难和复杂的，但简单地说，世界可划分为两个部分，即我与我之外的存在。世间的一切，都是我与外在的一切的关系。我只是世界的一部分，世界是不以我的意志为转移的存在。但是，世界又不能无视我的存在，也因为我的作用而使这世界有了些细微的改变。而我对于世界的影响，在于实践、在于思考，并由此而影响社会的发展方向。而现实的每一个具体问题都有其存在的必然性，都是事物存在的具体形式。对于这些问题的解答，只能是在特定历史条件下的理论与现实的妥协的产物，是一种相对的合理，永远也没有绝对的求解。因为，思想本身就是时代的产物。因此只能是一种探索，谁也不能给出一个一劳永逸的答案。而且随着时代的变化，还在不断地获得新的解答。

人类对于自然的认识，对于自身的认识，乃至一切知识的来源，都离不开实践。想要求取真理，必先付诸实践。学习与思考是获得知识的唯一途径。学习是实践，当然也需要思考，而思考也就是实践的一种方式，而且是更高级的实践方式。“格物致知”就是教给人们求知和认识事物的方法。

【史例解读】

好学不倦，获得真知

鲁丕，字叔陵，东汉扶风平陵（今陕西咸阳西北）人。他性格稳重，好学不倦，从不把时间浪费在毫无意义的宴请交游上，常因此被人非议。但鲁丕依然故我，并欣然自得。经过不懈的努力学习，鲁丕通晓五经，尤其对《鲁诗》《尚书》深有心得，并以此教授弟子，成为一代名儒。

建初元年举贤良方正，鲁丕以对策高第，除为议郎，迁新野令，后又升任青州刺史、赵王相等职。前去向他求学者常达百余人，关东号之曰“《五经》复兴鲁叔陵”，影响很大。

鲁丕任赵王相期间，赵王商曾经听信巫医之言，想要移居学馆来避病。鲁丕谏止说：“我听《礼记》说，诸侯死于职任，大夫死在家

里，人的生死各有天命，没有听说过有可以逃避得了的先例。学校是传授五帝治化之道的所在，是弘扬先王礼乐教化的处所，您却想废除杜塞这个神圣的净地，用来私相结交游宴，那些巫医相师的邪说妄语是不可听信的。”赵王因而敬畏鲁丕。

鲁丕任赵相六年后，升为东郡（河南濮阳南）太守。他重视发展农田水利，促进了当地农业生产的发展。

西门豹破除迷信

西门豹，战国时魏国人，生卒年不详，魏文侯（前446——前396在位）时任邺（今河南安阳北）令，后来还立下了赫赫战功，同时他还是一位无神论者。

西门豹来到邺城后，发现那里非常荒凉，人口也很少。于是，他把当地的民众召集到一起，了解情况。

西门豹问：“这地方怎么这么荒凉？老百姓一定很苦吧？”

人们回答说：“都是因为河伯娶亲，人们都快逃光了。”

西门豹觉得很奇怪，就问：“河伯是谁？他娶媳妇，为什么老百姓要逃跑呢？”

有位老者说：“这儿有一条大河叫漳河，漳河里的水神叫河伯。他最喜爱年轻的姑娘，每年要娶一个媳妇。大家必须挑选漂亮的姑娘嫁给他，他才保佑我们。不然，河伯就会兴风作浪，发大水把庄稼全冲了。”

西门豹问：“这是谁告诉你们的？”

老者说：“是巫婆说的，巫婆和衙门里的差役一起出面给河伯办喜事。他们把选好的少女打扮得漂漂亮亮，然后搭起席床，让少女坐在上面，顺着水流漂下去，河伯就把少女娶走了。每年为了办喜事，我们都得拿出很多钱，没钱的人家就不得不逃走了。”

西门豹听完，心里明白了，原来是当地的官员用“河伯”娶妻来搜刮钱财，残害生灵。他继续问道：“你们这儿经常闹水灾吗？”

老者回答说：“幸亏每年给河伯娶媳妇，还算没碰上大水灾。有时候夏天缺雨，庄稼旱了是难免的。要是巫婆不给河伯办喜事，那么，除了旱灾，再加上水灾，日子就更不好过了。”西门豹笑着说：“河伯还很灵验啊！下回他娶亲时，麻烦你们告诉我一声，我好去给河伯道喜。”

到了河伯娶亲那一天，西门豹来到河边，当地的大小官员也都来了，四周围观的老百姓有几千人。一个70多岁的老巫婆，身后跟着十几个女徒弟。

“娶亲”就要开始了，西门豹说：“把新媳妇叫过来，我要看看她漂亮不漂亮！”

老巫婆把少女领到西门豹面前。西门豹一见，大声对老巫婆说：“河伯的媳妇必须挑个特别漂亮的。这个女子不够漂亮，麻烦你去报告河伯一声，说我们准备另外再找一位漂亮的女子，过两天就送去！”

说罢，西门豹命令几个武士抬起老巫婆，“扑通”一声，把她扔到河里去了。岸上的人吓得连大气都不敢出。老巫婆在河里挣扎了一会儿，沉下去了。

过了一会儿，西门豹说：“大巫婆怎么这么久还没回来？你们年轻的女徒弟去催她一声吧！”接着，只听“扑通、扑通”两声，两个女徒弟又被武士们扔到河里去了。

又过了一会儿，西门豹说：“这些弟子都是女人，还是麻烦几位乡官去催催吧！”说罢，又命人把几个官员都扔进了河里！

河岸上的老百姓叽叽喳喳地议论开了，而那些官员们都吓得魂飞魄散，生怕下一个轮到自己。一会儿，西门豹看着几个官员说：“他们怎么都不回来了，怎么办呢？”

那几个官员早已吓得面如死灰，赶紧跪下连连叩头，把额头都叩出了血。又过了好一会儿，西门豹说：“你们起来吧！看来是河伯把他们留下了，咱们都回去吧！”于是率人离去了。从此，再没人敢提为“河伯”娶亲的事情了。西门豹动员邺城一带的百姓开了十二条水

渠，引漳河的水灌溉庄稼。不少荒地变成了良田，水灾、旱灾也很少见了。老百姓安心耕种，很多以前逃走的人，又都纷纷回来了。

西门豹机智、果断地处理了“河伯娶妻”这一危害百姓的迷信行为，大大造福了百姓。很多年以后，当地的百姓还在怀念着西门豹。西门豹的事迹，亦成为我国历史上破除迷信的著名故事。

此谓物格，此谓知之至也。

【典句札记】

此句是对上段话的总结，是说，一旦自己内心明白了才算是真正的认识了事物。

常言说：“人贵有自知之明。”自知之明就是自己对自己人生存在价值的一个客观定位。所谓“旁观者清，当局者迷”，大多数人是很难把握自己的，所以也就很难客观地评判自己。所以也才会有“人贵有自知之明”之说。人在职场，明白自己想做什么、会做什么、长处是什么、短处是什么是最可贵的。只有对自己定位准确，才能使自己适得其所，发挥出最大的主观能动性。

有不少人在树立理想、目标的时候十分在行，但当理想与现实发生矛盾的时候，却不会及时修正自己的目标，而是一条胡同走到底、一条道上走到黑。表现在求职上，他们往往只考虑大单位、白领职位，年薪不能少于多少多少，即使碰得头破血流也不改初衷，却不考虑自己有多大本事，值不值拿这么多年薪，能不能胜任这些高级职位。这种行为是导致“有人没事干，有事没人干”这种不正常现象的一个重要原因。当你所追求的理想高不可攀，当你为了达到目标而同时又会失去很多、得不偿失，当你实现理想后并不能给就职的单位和自己带来益处……这个时候，你就应当选择放弃。虽然放弃是痛苦的，但比起失败的痛苦又小了很多。

实际当中，我们有时候对自己有了一个明确的认识，知道自己会干什么，能干什么，然而我们却没有机会去实现自己的人生梦想，因为，我们没有舞台。没有舞台，一个再好的演员也只能是默默无闻。遇到这种情况，我们不要气馁，不要失望，而是要尽心尽力做好每一

件事，这本身就是一种成功，因为，我们无愧于心。

【史例解读】

应召应当不为虚名

魏舒，字阳元。战国时晋国任城樊（今山东济宁）人。

魏舒幼年丧父，成为孤儿，为外家宁氏所养。宁氏建造新的宅院时，有位风水先生看了看这所宅院的位置后说：“从宅象气势看，当会出现显贵的外甥。”外祖母因为魏舒自小就天性聪慧，心里认为必定会应验在他的身上。魏舒也说：“我当为外婆家争光。”

魏舒为人诚实质朴，看上去似乎有些迟钝，因此不为乡亲所重视，但魏舒对此并不介意。在日常言行当中，魏舒并不刻意遵守平常人所信奉的礼仪行为，也没有做出过为人所称赞的事情。与人交往，总是宽以待人，从来不指责别人的不足。他生性喜好骑马射箭，经常穿着皮制的衣服，深入山泽，以渔猎为乐。只有太原王乂对魏舒说：“你的才德堪当国家栋梁，终当为台辅，只是至今仍然未能令妻子免于饥寒，我当尽力资助你。”于是常常给予接济，魏舒也坦然接受而不推辞。

魏舒曾经去野王（今河南泌阳）拜会朋友，适逢主人的妻子夜间分娩。不大一会儿，魏舒听到外面有车马声，又听有人问道：“是男孩还是女孩？”回答说：“是男孩，记录下来，他15岁当受到铁器伤害而死。”又问：“借宿的是谁？”回答说：“是魏公，叫魏舒。"15年后，魏舒又来到这家，问起当年所生孩子的情况。主人说：“那孩子因为修剪桑树时被斧子所伤，已经不在人世了。”于是魏舒便知自己日后应会封爵为公。

魏舒四十多岁时，郡府推荐他当孝廉，宗族中年长的老人觉得魏舒没有学问，就为他筹划说，不要应召，这样还可以得个辞让的美名。大家也都认为不应召是上策。

魏舒不愿意这样假做作。他说：“去应召考试，如果因为自己的才德修养不行，不被选拔，那是我自己的责任。怎么能以不应召而获

得一个高士的虚名呢？”

从此，他奋发上进，发愤学习，每百日诵读一部经典。功夫不负有心人，结果魏舒以对策升第。魏舒先被任命为渑池长，后升任浚仪会、尚书郎等职，又转任相国参军，封爵为剧阳子。魏舒善于决断大事，遇上众人难以决断的国政大事，他总能娓娓道来，详为筹划，其见解之深刻多在众人之上，因此深受晋文帝的器重。文帝曾称赞说：“魏舒堂堂，人之领袖也。”晋武帝即位后，魏舒累官至司徒，为当时所宗仰。

仁者的诈变

宋朝官场暮气沉沉，这是受赵匡胤用人的影响。他认为老者稳健，年轻人浮躁。所以想升官者虚报年龄，年刚40，却报称已届五旬。《宋史》记载：“太宗取人，多临轩顾问，少年往往罢去。或教寇准增年，答曰：准方进取，可欺君耶？后中第。”

寇准是个老实人，不敢增报年龄。宋真宗很器重寇准，有意提升他为宰相，但因为他年纪稍轻犹豫不决。但是寇准很想再为朝廷和人民做些事情，就到药店买了一种药，服后须发全白，顿时变成老成持重的模样。不久，做了宰相。

第七章　诚意

本章朱熹称之“传之六章，释诚意”。此章是古人讨论最多的一章。朱熹认为诚意是“自修之首”，“进德之基”。“意”是心里最初发出的念头，道德修养第一个念头就要真实，否则一伪百伪。真实念头自自然然，心安理得，很满足，很快乐。孟子曰：“至诚，未有不动者也。”做事有诚，不务空言。诚意就是不自欺，就是慎独。

所以君子要慎独。独有二义，一是独处，无人看你，要谨慎自己的行为。二是独知，你的念头，大庭广众之中，别人也不知道，而自己知道，这更需要谨慎。君子注重道德理想和动机的修养。在与别人相处时谨守诚笃，在独处时也谨守心灵的诚敬。内心诚挚，表现于外就是诚恳，“诚于中形于外，故君子必慎其独也”。正是《大学》提出了“慎独”这个概念，宋明以后思想家都讨论它，有的人还以它为学术宗旨。

在本章中，还第一次引用了曾子的话。曾子学术以孝与敬慎为宗，这大概是朱熹以此篇为曾子所作的理由之一。

【原文】

所谓诚其意者，毋自欺也①。如恶恶臭，如好好色②，此之谓自谦③。故君子必慎其独也④！

小人闲居为不善⑤，无所不至，见君子而后厌然⑥，掩其不善，而著其善⑦。人之视己，如见其肺肝然，则何益矣。此谓诚于中⑧，形于外。故君子必慎其独也。

曾子曰：“十目所视，十手所指，其严乎⑨！”富润屋，德润身⑩，心广体胖[11]，故君子必诚其意。

【注释】

①诚其意者：使意念真实无妄。毋：不要。②恶（wù）恶（è）臭（xiù）：厌恶腐臭的气味。臭，气味。好（hào）好（hǎo）色：喜爱美丽的女子。③谦：通“慊（qiè）”，满足，惬意。④慎其独：一个人独处独知时也谨慎、不苟。⑤闲居：即独处。⑥厌然：掩藏、躲闪的样子。

⑦掩：遮盖。著：显示。⑧中：指内心。⑨严：严密。⑩润屋：修饰房屋。润身：修养自身。[11]心广体胖（pán）：心胸宽广，身体安适舒泰。朱熹注："胖，安舒也。"

【译文】

所谓使意念真诚：是说不要自己欺骗自己。就像厌恶恶臭的气味一样，要像喜爱美色一样，一切都发自内心的真实，这样才能使自己心满意足。所以，君子哪怕是在一个人独处独知的时候，也一定要戒慎。

小人在独处时为非作歹，做尽坏事，及至见到君子便遮遮掩掩，掩盖自己的邪恶行径，而显示其如何善良。殊不知，别人看自己，就像看见自己的心肺肝脏一样，掩盖有什么益处呢？这就是说内心的真实总要表现到外面的，所以，君子哪怕是在一个人独处独知的时候，也一定要戒慎。

曾子说："十只眼睛看着你，十只手指点着你，这是多么严密的监督啊！"财富能润饰房屋，道德却可以润饰身心，心胸宽广，而身体自然安适舒泰。所以，君子一定要使自己的意念真诚。

【历代论引】

朱子说："立志自我修养品德的人，知道做好事而远离恶行，会诚实地致力去做，严禁自欺。他憎恶恶行就如讨厌臭味，崇尚好的行为就像喜爱美色一样，都是发自内心，以求自己的快意与满足，而不是随便做给外人看的。是不是真正行善去恶，只有自己内心最清楚，别人总有不知道的地方。因此，即使在别人不知道的地方，也应该谨慎自律，不能放纵和懈怠。"

朱子说："小人阴为不善，而阳欲掩之，则是非不知善之当为与恶之当去也，但不能实用其力以至此耳。然欲掩其恶而卒不可掩，欲诈为善而卒不可诈，则亦何益之有哉？此君子所以重以为戒，而必谨其独也。"

朱子曰："虽幽独之中，而其善恶之不可掩如此。可畏之甚

也。”又曰：“富则能润屋矣，德则能润身矣。故心无愧怍，则广大宽平，而体常舒泰，德之润身者然也。盖善之实于中而形于外者如此。”

智慧运用

所谓诚其意者：毋自欺也。如恶恶臭，如好好色，此之谓自谦，故君子必慎其独也！

【典句札记】

此段话说了两个意思：一，做一个诚实的人；二，君子谨慎对待离群独居的生活。这两个意思其实可以归结为“怎么样做一个诚实的人？”而这个问题的答案就是“君子谨慎对待离群独居的生活”。

“慎独”是品德修养的重要部分。独处静室，他人不知，除了良知，没有第三只眼睛的注视。于是，就会有各种欲望滋生，有各种诱惑萌动。在这个时候，一些平素在别人的注视下不便做的事便有可能付诸行动，一些不可告人的想法就有可能萌生出来。这时，如果能够及时对自己的思想行为进行反省，就是“慎独”的功夫。

独自静处，其所作所为、所思所想，体现的是一个人真正的道德品性。每个人都有独处的时候，这时往往由于寂寞，思想便活跃起来，总要想些什么，做些什么，从而会流露出人性真实的一面，而那些平素被理智剔除的欲念也会偷偷地跑出来，引诱着不甘孤寂的心灵去流浪去沉沦。也许正是因为这一点，前贤才对我们谆谆告诫说：“君子必慎其独也！”

然而，要真正做到“慎独”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正是因为“独”，便会放任自己，从而导致很多的不“慎”。既然没有人看见，就会有侥幸之心，做了什么别人也不会知道，那么就自我放纵。于是在一次次的不“慎”中，道德在滑坡，心灵被玷污，人格被扭曲，人性中丑陋的一面在扩大……这是多么危险的自我流放啊，能不“慎”吗？世间的诱惑是多种多样的，它们总是在人们孤独的时候来临，敲扣着不甘寂寞的心。那些自我沦落的灵魂不正是由于没有经受住潜在的诱惑吗？

其实，“慎独”并不是为了别人，而是为了自己。在不为别人看见的时候，我们面对的是自己赤裸裸的灵魂。而此时也正是我们修养道德品性的最佳时机。只有通过“慎独”的不断修炼，我们才能获得真正高尚的道德修养。

独处静思，读书习字、听听音乐，放飞自己的思绪，荡涤自己的灵魂，享受宁静，感悟阳光，难道不是一种美好的乐趣吗？

【史例解读】

君子必慎其独

刘恺，字伯豫。东汉彭城（今江苏徐州）人。刘邦后裔。当袭父爵，让给其弟刘宪，遁逃避封。执政官奏请收回刘恺封国，章帝嘉赏刘恺的义行，特意优待宽容，诏许等待，但是刘恺始终没有回来。多年后，执政官又提起此事。侍中贾逵上疏曰：“孔子曾说，能以礼让为国，于从政乎何有。有关部门不能体恤刘恺礼让向善的本意，只是简单地比照惯常的法则处理此事，这恐怕不能成全其礼让的善心，也不利于树立良好的风气，更无助于形成宽容仁厚的教化。”和帝于是采纳了他的建议，诏谕：“故居巢侯刘般嗣子恺，当袭父般爵，而称父遗意，致国弟宪，遁亡七年，所守弥固。盖王法崇善，成人之美。其听宪嗣爵。”于是同意刘宪袭爵，并征召刘恺为郎。后迁待中。安帝时，官至太尉。

刘恺任司徒时，大将军邓骘权势熏天，征西校尉任尚是邓骘的亲信，因贪赃枉法被判罚充军。太尉马英、司空李郃等人畏惧邓骘的权势，为了讨好邓骘，擅自将任尚赃款赃物全部发还本人。当时他俩游说刘恺，被刘恺驳斥回绝。后来，此事暴露，朝廷重责马英、李郃二人，高度赞扬了刘恺的刚直。

安帝建光元年，清河相叔孙光因贪污罪受到惩处。同时，居延都尉范邠也因贪污触犯刑律。皇帝下令让三公廷尉讨论定罪。当时司徒杨震、司空陈褒、廷尉张皓都提出依旧例治罪，株连其家族及子女。刘恺当时任太尉，依据《春秋》大义，从人性出发，释发刑罚本义，提出了与众不同的见解。他说：“《春秋》之义，善善及子孙，恶恶

止其身，所以进人于善也。《尚书》曰：‘上刑挟轻，下刑挟重。’如令使赃吏禁锢子孙，以轻从重，惧及善人，非先王详刑之意也。”（意思是说：褒扬善事功德时，应该延及其子孙后代；惩治坏事，清算罪行时，应该只追究到他本人为止，不应株连其子孙或亲属。之所以这样做，是尽力引导人养成好的行为。《尚书》说“上刑挟轻，下刑挟重”，就是说如果因为他们贪赃枉法而株连其子孙，恐怕会连累好人，这并不是先王制定刑律的本意吧。）

刘恺性好古，贵处士。论议宏正，辞气高雅，不阿附权贵而敢担道义。“推至诚以为行，行信于心而感于人。”入朝，在位者莫不仰其风行。

慎独让杀手不冷血

赵盾，春秋时晋国人，谥号“赵宣子”。赵盾性情劲直，疾恶如仇。

当时晋国的国君是晋灵公，晋灵公很荒淫，不行君道，以重税来满足奢侈的生活，所以对时时处处都来劝谏他的赵盾很不耐烦，就起了歹念，雇了一个杀手去杀赵盾。当杀手到了赵宣子的家里的时候，才凌晨三点多，天都还没亮，赵宣子已经将官服穿得整整齐齐的等着上朝，然后坐在那里稍微闭目养神。杀手看到以后，觉得赵宣子完全没有人看到他的时候，都毕恭毕敬，忠爱着朝廷和国君，而国君却要杀了他。于是杀手想：假如我杀了他，我对不起国家，但是我又答应君王要来执行这个工作，我假如不杀他，我又失信，但是我杀了他，失义于天下人民；所以这个杀手自己就撞槐树自杀了。

不自谦难参禅

苏轼（1037-1101）宋朝人，字子瞻，又字和仲，苏轼和佛印和尚是好朋友，佛印是个高僧，两人经常一起参禅、打坐。佛印老实，老被苏轼欺负。苏轼有时候占了便宜很高兴，回家就喜欢跟他那个才女妹妹苏小妹说。

一天，两人又在一起打坐。

苏轼问：你看看我像什么啊？

佛印说：我看你像尊佛。

苏轼听后大笑，对佛印说：你知道我看你坐在那儿像什么？就活像一摊牛粪。

佛印听后默然不语，这一次，佛印又吃了哑巴亏。

苏轼回家就在苏小妹面前炫耀这件事。

苏小妹听了直摇头，说道，“哥哥，你的境界太低，你知道参禅的人最讲究的是什么？是见心见性，你心中有眼中就有。佛印心中有佛，看万物都是佛。你说佛印像牛粪，想想你心里有什么吧！”

试想一下，苏轼听了苏小妹的话语作何面色。作为一个大文豪，却不懂这个道理，见识不如一个待字闺中的少女。这就是不自谦的缘故，一个人不管文学修养有多高，如果不自谦就会被人耻笑。

朱熹求学

朱熹（1130-1200）是南宋著名思想家。字元晦，后改仲晦，号晦庵。别号紫阳，祖籍徽州婺源（今属江西），朱熹是宋代理学的集大成者，他继承了北宋程颢、程颐的理学，完成了客观唯心主义体系的构建。

朱熹八岁开始读书，非常聪明好学，老师教他读《孝经》，他看完一遍后，在书上写道：“不能这样做，就不能算作一个人！”十四岁的时候，父亲病逝，从此朱熹的家境变得艰难起来，少年朱熹不得不投靠父亲的朋友门下生活。为了维持生计，他以教书为生，收入极其微薄，家里仍然是一贫如洗。尽管经常揭不开锅，但他以苦为乐。

朱熹的父亲的朋友大多是有学问的人，家里藏书很多，朱熹由此得到了充分的读书机会，凡是书房里有书，他见一卷读一卷。他颖异超人，才华横溢，被乡里称为“神童”。

朱熹于南宋高宗绍兴十八年考取进士，但是他仍然感到自己的学识不足，决心拜访当时最有学问的一位大师李侗。朱熹去同安县任主

簿的时候曾经拜见过李侗，朱熹很渴望得到这位老师的指导。现在想拜他为师，他深知李侗不会轻易地接受学生。为了求学深造，几天来朱熹吃不好，睡不好。最后，他想：只要诚心好学，李侗会收我为学生的。

于是，朱熹怀着对老师的崇敬之情，决心步行去见李侗。当时李侗在延平，朱熹在崇安，两地相隔几百里，山水阻隔。路途艰险，可是一心一意求学的朱熹顾不上这些了。他决心已下，一定要克服重重困难徒步前行，他觉得这样做能够表达自己的诚意。经过半个多月的长途跋涉，朱熹疲惫不堪地到了延平。

当天夜里，朱熹到了李侗的家。为了不打扰李侗，朱熹就在李侗的家门外打盹休息了。清晨，李侗散步，见在路边打盹的是曾经拜访过自己的朱熹。急忙问道：“朱进士，你从哪里来，怎么睡在这里？”朱熹见到李侗问自己，急忙整理了一下自己的衣服，躬身行了一个礼，说：“先生早晨好，我是从崇安来的。”李侗看到他风尘仆仆的样子吃惊地问道：“你难道是走来的吗，为什么没有坐轿骑马呢？”朱熹诚恳地答道：“我是专程来向老师学习的，怎么能够骑马坐轿呢？请收下我这愚鲁的学生吧！”朱熹的话，情真意切。“先别说什么，快到我家里去。”李侗把朱熹引进自己的家，让他洗漱就餐。

朱熹换了衣服，吃了饭，有了精神就和李侗先生谈论起佛学来了。李侗见朱熹夸夸其谈，华而不实，就严厉地批评说：“你谈的都是些空话，现实问题却懂得很少，这样求学不行啊！”说罢连连摇头不语。

朱熹一听这话，“扑通”一下，跪在李先生面前，说：“李老师，您说得对，从现在起，我就改掉夸夸其谈的毛病。收下我吧，收下我吧！”李侗见朱熹很诚恳又愿意改掉毛病，就收下了他。

从此，朱熹就在李侗的门下学习，起早贪黑地用功读书。实在太累了，就趴在书桌上打个盹，算是睡觉了。李侗见朱熹勤奋好学，有时候还有新的见解，就越来越喜欢他。还给他起了一个新的字“元晦”，希望他成为一个有道德内涵的人。

朱熹在李侗那里学了不少东西，后来终于成为我国古代一位著名的哲学家和教育家。后世有人认为他是中华民族道德的集大成者。辛弃疾更是写下了“历数唐尧千载下，如公仅有二三人”的赞词。朱熹有《四书集注》《名臣言行录》《资治通鉴纲目》及《朱文公文集》等传世。

小人闲居为不善，无所不至，见君子而后厌然，掩其不善，而著其善。

人之视己，如见其肺肝然，则何益矣。此谓诚于中，形于外，故君子必慎其独也。

【典句札记】

此段是在上面一段的基础上，用小人见了君子以后隐瞒自己私下里干坏事的行为——这种自欺的做法，继续讲为什么“君子慎其独”。

《礼记·中庸》说：“道也者，不可须臾离也，可离非道也。是故君子戒慎乎其所不睹，恐惧乎其所不闻。莫见乎隐，莫显乎微，故君子慎其独也。”意思是说，真正的道是一刻也不能离开的，能离开就不是真正的道了。因此君子在没有人看见、听到的时候也要谨慎检点。即使在隐蔽之处、细微之事上，也要遵道而行，因为越是在隐微的地方，越能显出一个人的品性。君子要时刻检点自己的行为，警惕有什么不妥切的言行而自己没有意识到，畏惧别人对自己有什么意见而自己没有听到。没有不可以从隐蔽的地方看出一个人的，没有不可以从微小的事情上显露出一个人的，所以，君子在独处、无人注意的时候，也处处小心谨慎，严格要求自己，不做违背道德的事。

历史上有很多生动的例证。东汉时，有“关西孔子”之称的杨震，以其“性公廉，不受私谒”著称，留下了“清廉诫四知”的典故。明代曹鼎在山东任泰和典吏时，曾押解一名绝色女贼，因来不及赶回县衙，共宿荒山野庙。入夜后，女贼频频以美色引诱曹鼎。曹鼎情急之下，用纸写下“曹鼎不可”贴在墙上，不为所动。

其实，不论是否有人注视，只要做了，就会有人知道，冥冥之中，自有神明在注视着，无论是有心还是无意，也无论做出的是善举

还是恶行，尽皆无所遁形。所以，我们能不慎重自律吗？何况，如果所做的是有违良知的事，我们自己也感到心虚，又岂能自安？

【史例解读】

谨慎行事，藏器于身

魏相（前？——前59），字弱翁。济阴定陶（今山东菏泽定陶）人。西汉著名大臣。年少学《易》，举贤良，以对策高第，先后任茂陵县令、扬州刺史、河南太守、大司农、御史大夫等职，后官至丞相，封高平侯。魏相为人严毅，刚正不阿，与丙吉同心辅政，君臣互相信任，励精图治，人民安乐。史家称赞说：“高祖开基，萧、曹为冠；孝宣中兴，丙、魏有声。”（《汉书·魏相丙吉传赞》）

魏相治郡有方，深得民心。任茂陵令时，御史大夫桑弘羊的门客昌允御使，行不法之事。魏相辨明真伪，不畏权贵，将其收捕治罪，公开宣判后斩首示众。从此，茂陵大治。

魏相任扬州刺史时，对郡县官吏的考核非常严格，很多官吏被贬谪或黜退。魏相与丙吉关系密切。丙吉当时为光禄大夫，曾写信给魏相说：“朝廷很了解您的政绩和才能，正在考虑对您予以重用，希望您稍加注意，谨慎行事，藏器于身，不要引起非议，以等待时机。”魏相认为丙吉说得很对，改变了过去那种过于严格的做法。于是，两年后他被任命为谏议大夫，再次任河南太守。

魏相任丞相期间，整顿吏治，抑治豪强，选贤任能，平反冤狱，并要求各地官吏节省费用，减轻赋税，奖励百姓垦荒种田，积粮解困。从此，汉朝的实力大大增强。

以“慎独”著称的国相

王杰，清代乾隆年间状元。曾经与和珅同朝为相，历任乾隆、嘉庆两朝重臣，官至宰相。他勤政为民，兴利除弊，忠君报国。

有一天，和珅手里拿一幅画轴，显得爱不释手的样子。王杰见了说：“贪‘墨’之风到了这种程度？”还有一次和珅拉住王杰的手仔细观看并说：“状元宰相的手果然不错！”王杰却反唇相讥道：“我的手只会

做状元宰相，不会要钱，有什么好处？”如此回敬，旁边的大臣听了都为之一惊。王杰为官以“慎独”著称，致仕时嘉庆帝特赐高宗御用玉鸠杖并御制诗两章，以宠其行。其中有这样的诗句：“直道一身立廊庙，清风两袖返韩城”，可谓对其为官一生的真实写照。以“贪墨”著称的和珅，最终落得被抄没家产，呜呼哀哉的下场，这恐怕也是历史的必然。

五视

魏文侯魏斯为选宰相一事伤透了脑筋，为选魏成还是翟璜而摇摆不定。一天他向他的大臣，中山守将李克问计。李克说：“我远在宫廷之外，不敢接受主君您要我议论立丞相的命令。”魏文侯说：“先生你身当要事时不可推让！”李克于是说：“哪一位当宰相，条件甚为明显，只是您没有注意到罢了，对于臣下，平日要考察他所亲近的人，富有时要考察他所相交结识的人，显达时要考察他所举荐的人，穷困时要考察他做的事，贫寒时要考察他是否贪取财物，观察这五个方面就足可以选定丞相了，哪里要等我李克来议论”。

恰巧李克出来后，就遇见翟璜。翟璜说：“刚才听说主君召请先生去择立丞相，究竟任哪一位为丞相？”李克说：“魏成。”翟璜听后，面带愤怒地说：“西河的守令吴起，是我举荐的。主君在国内对邺地很是忧虑，我举用西门豹。主君想要攻伐中山国，我举用乐羊。中山攻克之后，没有官员去守护它，我举用先生你。主君的儿子没有师傅辅导，我举用屈侯鲋。以这些耳所共闻、目所共见的事实，我有哪一点比不过魏成？”李克说：“你在主君面前建议用我，难道是要结成党羽以谋取大官吗？主君现在向我询问谁可当丞相，我回答的就是这样。我知道主君一定会让魏成做丞相，是因为魏成的食禄有千钟，其中十分之九使用在外，十分之一使用在家内，因此他在东边结交了卜子夏、田子方、段干木。这三个人，主君都把他们当作老师。你怎能和魏成相比？”翟璜听了，惭愧地后退一步，再次拜谢说：“我翟璜是个鄙陋的人，说话冒犯先生，愿终身做先生的弟子。”

此处所说的五个方面就是被后人用来考查一个人的五视：

一是居视其所亲。平常日子，注意观察他亲近些什么人。如与贤

者接近，则可重用，相反，若与小人为伍，就要加以当心了。

二是富视其所与。发财之后，看他如何支配自己的财富。如果只满足私欲，大肆挥霍，贪图享乐，则不可重用。

三是达视其所举。做了高官，看他举荐了些什么样的贤人。若任人唯贤，量才录用，自然是襟怀坦荡、秉公办事的有为之士。

四是穷视其所不为。不得志的时候，看他操守如何。若身处困境，却不做任何苟且之事，这样的人可以放心任用。

五是贫视其所不取。在贫困潦倒的时候，看他是否接受不义之财。不取不义之财，甘守清贫，则品德高洁，若见钱眼开，则万万不可重用。

苏武牧羊十九年不失其志

苏武（前140——前60）字子卿，杜陵（今陕西西安西南）人，代郡太守，苏建之子。公元前100年，匈奴政权新单于即位，汉武帝为了表示友好，派遣苏武率领一百多人，带了许多财物和礼物，出使匈奴。不承想，就在苏武完成了出使任务，准备返回自己的国家时，匈奴内部发生动乱，苏武一行受到了牵连，被关押起来。并且匈奴欲使其臣服单于。

最初，单于派人向苏武游说，许以丰厚的俸禄和高官，苏武严词拒绝了。匈奴人见劝说没有用，就决定用酷刑。当时正值严冬，天上下着鹅毛大雪。单于命人把苏武关入一个露天的大地窖，断绝食品和水，希望这样可以改变苏武的信念。时间一天天过去，苏武在地窖里受尽了折磨。渴了，他就吃一把雪，饿了，就嚼身上穿的羊皮袄。过了好几天，单于见苏武快要死了，仍然没有屈服的表示，只好把苏武提出了地窖。

单于知道无论软的还是硬的，劝说苏武投降都没有希望，越发敬重苏武的气节，不忍心杀苏武，也不想让他返回自己的国家，于是决定把苏武流放到西伯利亚的贝加尔湖一带，让他去牧羊。临行前，单于召见苏武说：“既然你不投降，那我就让你去放羊，什么时候公羊

生了羊羔，我就让你回到中原去。”

与他的同伴分开后，苏武被流放到了人迹罕至的贝加尔湖边。在这里，单凭个人的能力是无论如何也逃不掉的。唯一与苏武做伴的，是那根代表汉朝的旌节和一小群羊。苏武每天拿着这根旌节放羊，心想总有一天能够拿着它回到自己的国家。这样日复一日，年复一年，旌节杆上的装饰都掉光了，苏武的头发和胡须也都变白了。

就这样，苏武在贝加尔湖牧羊达十九年之久。十几年来，当初下命令囚禁他的匈奴单于已去世了，汉朝的汉武帝也死了，汉昭帝继任皇位。这时候，新单于执行与汉朝和好的政策，汉昭帝立即派使臣把苏武接回自己的国家。

当初，苏武与李陵都为侍中。苏武出使匈奴的第二年，李陵投降匈奴，不敢访求苏武。时间一久，单于派遣李陵去北海，为苏武安排了酒宴和歌舞。李陵趁机对苏武说：“单于听说我与你交情一向深厚，所以派我来劝说足下，愿虔诚地待你。你终究不能回归本朝了，白白地在荒无人烟的地方受苦，你对汉廷的信义又怎能有所表现呢？以前你的大哥苏嘉做奉车都尉，跟随皇上到雍的棫阳宫，扶着皇帝的车驾下殿阶，碰到柱子，折断了车辕，被定为大不敬的罪，用剑自杀了，只不过赐钱二百万用以下葬。你弟弟孺卿跟随皇上去祭祀河东土神，骑着马的宦官与驸马争船，把驸马推下河中淹死了。骑着马的宦官逃走了。皇上命令孺卿去追捕，他抓不到，因害怕而服毒自杀。我离开长安的时候，你的母亲已去世，我送葬到阳陵。你的夫人年纪还轻，听说已改嫁了，家中只有两个妹妹，两个女儿和一个男孩，如今又过了十多年，生死不知。人生像早晨的露水，何必长久地这样折磨自己！我刚投降时，终日若有所失，几乎要发狂，自己痛心对不起汉廷，加上老母拘禁在保宫，你不想投降的心情，怎能超过当时我李陵呢！并且皇上年纪大了，法令随时变更，大臣无罪而全家被杀的有十几家，安危不可预料。你还打算为谁守节呢？希望你听从我的劝告，不要再说什么了！”

苏武说：“我苏武父子无功劳和恩德，都是皇帝栽培提拔起来的，官职升到列将，爵位封为通侯，兄弟三人都是皇帝的亲近之臣，

常常愿意为朝廷牺牲一切。现在得到牺牲自己以效忠国家的机会，即使受到斧钺和汤镬这样的极刑，我也心甘情愿。大臣效忠君王，就像儿子效忠父亲，儿子为父亲而死，没有什么可恨，希望你不要再说了！”

李陵与苏武共饮了几天，又说：“你一定要听从我的话。”苏武说：“我料定自己已经是死去的人了！单于一定要逼迫我投降，那么就请结束今天的欢宴，让我死在你的面前！”李陵见苏武对汉朝如此真诚，慨然长叹道：“啊，义士！我李陵与卫律的罪恶，上能通天！”说着眼泪直流，浸湿了衣襟，告别苏武而去。李陵不好意思亲自送礼物给苏武，让他的妻子赐给苏武几十头牛羊。

后来李陵又到北海，对苏武说：“边界上抓住了云中郡的一个俘虏，说太守以下的官吏百姓都穿白的丧服，说是皇上死了。”苏武听到这个消息，面向南放声大哭，吐血不止，每天早晚哭吊达几月之久。

汉昭帝登位，几年后，匈奴和汉达成和议。汉廷寻求苏武等人，匈奴撒谎说苏武已死。后来汉使者又到匈奴，常惠请求看守他的人同他一起去，在夜晚见到了汉使，原原本本地述说了几年来在匈奴的情况，告诉汉使者要他对单于说：“天子在上林苑中射猎，射得一只大雁，脚上系着帛书，上面说苏武等人在北海。”汉使者万分高兴，按照常惠所教的话去责问单于。单于看着身边的人十分惊讶，向汉使道歉说：“苏武等人的确还活着。”于是李陵安排酒筵向苏武辞别，说：“今天你还归，在匈奴中扬名，在汉皇族中功绩显赫。即使古代史书所记载的事迹，图画所绘的人物，又怎能超过你！”李陵泪下纵横，于是同苏武永别。单于召集苏武的部下，除了以前已经投降和死亡的，跟随苏武回来的总共有九人。

博学多识的张衡

张衡（78-139），字平子，南阳西鄂（今河南南阳石桥镇）人，东汉时期伟大的天文学家，为我国天文学的发展做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在数学、地理、绘画和文学等方面，张衡也表现出了非凡的才能和广博的学识。

张衡虽然在年轻时就已才闻于世，但他却从无骄傲之心，他的性格从容淡静，不好交接俗人，也不追求名利。大将军邓骘是当时炙手可热的权势人物，多次召他，他都不去。后来他当了官，但因为这种性格，很长时间不得升迁。后来他由于才干做到了太史令，又从太史令升迁到了公车司马令，不久又被调任太史令，当时有很多人对张衡大加嘲讽，议论纷纷，并且从多方面加以改击。面对这些流言蜚语，他毫不在意，而是专心做自己的事情，孜孜于钻研科学技术。大概是为了回答好心人的劝慰，他写了《应闲》一文以表明自己的志向。文中说到，有的人劝他不要去钻研那些难而无用的技术，应该“卑体屈己，美言”以求多福。他回答说：“君子不患位之不尊，而患德之不崇；不耻禄之不伙，而耻知之不博。”这两句掷地有声的话，表明了他不慕势利而追求德智的高尚情操。他认为能不能得到高位是由命运决定的，这种想法现代人当然会视为唯心主义，但张衡的落脚点却在于认为对高位“求之无益”，智者是不去追求它的。反之，叫他去“卑体屈己”以求升官，他说这是“贪夫之所为”，自己是羞于为此的。他还特别回答了学技术的问题，说是你们认为这些技术无用，我却唯恐高明的人不教我。这里充分表达出张衡作为一个科学家渴求知识、敢于和鄙弃知识的社会愚昧思想作斗争的崇高精神。

十年著成《三都赋》

左思（250-305）字太冲，西晋临淄（今山东淄博）人。左思口讷语滞，天资迟钝，小时候学习成绩欠佳。其父左熹料左思难以成才，曾对人说：“这个孩子愚笨，远不如我小时候学习好、懂得多，将来不会有大作为。”左思不把别人的非议放在心上，坚信自己，潜心学习。

左思用一年的功夫写成了《齐都赋》，辞藻壮丽，气势雄伟，乡人和亲友都很赞赏。这对左思是个很大的鼓舞，使他悟出一个道理：天才出于勤奋，只要努力，一定能成才。他在写成《齐都赋》的基础上，准备以三国时魏国的邺城、蜀国的成都、吴国的建业为题材，写一篇《三都赋》。

而这个时候，左思有一个妹妹叫左棻，因为文章写得好，被皇帝

召进宫里做了妃子。由于这个原因，左思来到了当时文化、政治的中心——京城洛阳。

左思向晋武帝请求当一个管理图书、从事写作的秘书郎，以便接触国家图书馆中的典籍。晋武帝同意了。于是，凡朝廷内收藏的有关邺城、成都、建业的图书和资料，他都能随时查阅、摘记，深入研究。他还去过这三个都城，或对在这三个都城居住过的人调查了解，充分掌握了有关这三个都城的素材后，遂构思著文。他不但在书房伏案写作，还在床头、饭桌、庭院、楼台、厕所等处，都放有纸张和笔，只要脑际中闪现出一个妙辞佳句，就立即写下来。吃饭时想到有哪一句不妥，就先放下碗筷去修改。半夜里有了灵感，就赶忙起床点灯写作。就这样写了改，改了写，反复推敲，整整花了十年工夫，终于写成了传世名篇《三都赋》。

左思写成《三都赋》以后，自认为是上乘之作，满以为会得到当时的士子们的赞赏，没想到拿出去征求意见的时候，竟然受到一伙人的嘲讽。有位叫张华的人对他说，有位皇甫谧先生是当今文坛领袖，你可以请他评论一下。

于是左思把《三都赋》呈送皇甫谧。皇甫谧读后，大为赞赏，并且提笔作序，还请人做了注解。顿时，《三都赋》成为洛阳百姓赞赏的好文章。当时文坛上有一位著名的文学家叫陆机，诗赋写得很好。他原打算写一篇《三都赋》，听说知名度不高的左思要写这样的文章，以为是不自量力，抚掌讥笑。他给他的弟弟陆云（也是当时的著名文人）写信说："这里有个粗俗的左思，竟想写什么《三都赋》。就是写出来了，也不过只配拿来给咱们盖酒坛子。"等到他看过左思的《三都赋》后，竟佩服起来，以为自己写不出这样高水平的文章，遂取消了写《三都赋》的计划。

曾子曰："十目所视，十手所指，其严乎！"富润屋，德润身，心广体胖，故君子必诚其意。

【典句札记】

此处的意思是说，活在众目所及、众手所指中的世人，如果做坏

事是没有办法躲藏的，所以做君子的一定要诚心实意；“富润屋，德润身，心广体胖”这个古谚语具有无私心自宽的意思。另外，此处蕴含的意思有教人坦然面对生活，在众目下，做一个意念坚定而真实的自己。

海纳百川，有容乃大。人自从来到这个世界上，就注定要经历许许多多的磨难和痛苦。面对痛苦，一味的忍受不是最好的办法。重要的一点是要调整好自己的心态，以宽广的胸襟包容发生在自己身上的所有痛苦之事，并把它变成一种快乐。

痛苦是一种感受，快乐也同样是一种心情。现实之中，痛苦郁闷经常会在不经意间与我们为伴。生活的重担、工作的压力、人际关系中的排挤与中伤、昔日朋友的猜疑、势利小人的诽谤，等等，总会困扰着我们。“月有阴晴圆缺，人有悲欢离合，此事古难全。”既然每个人都不会一帆风顺，那么我们何不换一种心情，换一种态度，以一种静如止水的心态，以一种浩然宽广的胸怀来面对这一切呢？当你有这种心情的时候，你就会发现我们身边原来的种种痛苦顷刻间已化作缕缕青烟，随风而逝了。

容人、纳言、任事、忍气，“心底无私天地宽”。坦坦荡荡做人，认认真真做事，其实并不太难。

【史例解读】

以诚为本

何郯（1005-1073），字圣从，北宋陵州（今四川仁寿）人，后迁居成都。景祐元年进士及第，历知州府，遍历三院。累官至龙图阁直学士。以尚书右丞致仕（退休）。性情耿介，为时人所称道。

何郯任监察御史，转殿中侍御史，为官敢于坚持原则，不避权威。宫廷卫队的士兵作乱，首领杨怀敏却没有受到惩戒，仍然担任原职务。何郯、张升等上奏弹劾，要求给予贬谪。仁宗说：“事变之前，怀敏有所察觉，采取了相应措施，应当从宽对待。”何郯等说不可，辩论激烈。仁宗问何郯：“听说古代的谏官，把自己的头颅碰碎，以证明自己谏诤的正直无私，你能否做到这样？”何郯回答

说："古代昏庸的君主不能听取谏官的诤言，所以作为谏臣就有碎首的举动。如今陛下圣明，远远超过汉文帝、唐太宗，我怎能愚昧地仿照古人，自掠其美而归过于君主呢。"仁宗欣然采纳了他的意见，把杨怀敏出放外任。

夏竦为了向仁宗和张贵妃献媚讨好，极力将平定宫廷卫士哗变的功劳全部归于张贵妃。谏官王贽也附和说：请追究其事。因为变乱始起于后宫，夏竦、王贽他们想借此动摇皇后的位置而为张贵妃谋夺后位。何郯洞悉他们的图谋，立即指出："这正是奸诈之人的阴谋，想夺后位，不可不防。"仁宗恍然大悟，禁止进一步追究此案，并将夏竦贬知河南。此前仁宗想提拔张尧佐到二府（宰相府和枢密院）任职，何郯上疏反对说："张尧佐因为后宫张贵妃的关系所得的官职，已经超过了他的功劳和才能，朝外议论纷纷。如果再提升他到二府任职，更将激起众议，御史们肯定拼死谏诤。那时罢去尧佐则伤害陛下的恩泽，黜斥御史们的话而不用则损害陛下的德义。这对陛下来说都是损失。不如给尧佐以富贵而不是给予职权，使御史们无话可说，对尧佐又不失恩，两全其美。"仁宗很高兴地采纳了他的进言。

皇上命令群臣举报自己认为心术不正、性情奸诈的人。大臣们很为难，所以很长时间搁置不办。后来朝廷询问落实情况，何郯上疏说："古人说，君使臣以礼，臣侍君以忠。能够用诚心对待别人，别人才会报以诚心。诚心与猜疑是治和乱的根本。不能因为某一个臣子狡诈，就怀疑所有的大臣都心怀不忠。更不能因为一个读书人伪善，就怀疑所有的读书人虚伪。宰相的职责，就是主管职官，现在任用一个官员就怀疑他谋私，那么事无巨细都得自己亲自处理，这怎么行得通呢？将帅的职责，就是保护地方，如果他无权专断，每处理一件事都得向朝廷请示，否则就怀疑他别有用心，从而多方面进行限制，这怎么能充分发挥他们的才能呢？多接触人，多了解情况，这本来是大臣们应该做的，可是，现在他会见一个人就疑心是在请托，收受财贿，那么大臣怎么尽心尽力呢？从政为官有先有后，这是正常的。现在，如果谁引荐一个朋友，就怀疑是在拉党结派，这符合实际吗？君王怀疑臣子，臣子疑忌君王，心怀猜测，人人自危，却想言路畅通，消除堵塞的弊端，是根本做不到的。"

忧虑财富不足，不如担心修养不够

韩起，春秋时代晋国的正卿，叔向是晋国的大夫。有一天，韩起对叔向抱怨说："我空有正卿之名，却没有正卿的收入，穷得恐怕连和别的卿大夫应酬往来的费用都没有。"他本以为会博得叔向的同情，想不到叔向却对他拱手相贺。

韩起不解其意地说："我如此窘迫，你不但不予同情，反而恭贺我，这是为什么？"

叔向没有直接回答韩起的问题，而是讲了两个晋国历史人物栾书和郝至的故事：栾书贫而有德，郝至富而无道。

其中栾书曾是晋国的上卿，按规定应享受500顷田的俸禄，可他连100顷田都没有，穷得置不起宗庙中的祭器。但他并不以此为意，反而更加注意自己的品德修养。后来他以德行广布全国，赢得了全国百姓的普遍尊敬和爱戴。

郝至则相反，他曾是晋国的正卿，家中的财富达到了国家总财富的一半，但是他骄奢淫逸，贪得无厌，永远觉得自己的财富不够多，权势不够大，甚至依仗自己的财富地位胡作非为，鱼肉百姓。结果，不但自己最后落得个死无葬身之地，他的宗族也被满门抄斩。

叔向讲完故事，接着对韩起说："如今，您像栾书那样贫穷，我想您也一定能行栾书之德，所以我恭贺您。如果您对自己的品德修养不关心，而总为自己的财富不多而忧虑，那么，我叹惋都还犹恐不及，哪还有什么心思恭贺您呀！"

第八章　正心修身

本章朱熹称之为“传之七章，释正心修身”。大意是：开始的念头真实无妄了，但身心情志还要磨炼，因“心”比“意”更宽泛，所以才叫“正心”。愤怒会使人偏激，恐惧会使人胆怯，过分的喜好会使人偏离正道，不端正这些情志，思想恍惚不专一，那就无法认知事物。“正心”，就是保持内心的中正，就是谨守天性中的良知，不被个人好恶所左右，不受个人感情、自私的欲望所支配，就是把握好自己的情志、心态，以保持美好的心灵。而执一无适、聚精会神是正心的关键。

【原文】

所谓修身在正其心者，身有所忿懥①，则不得其正；有所恐惧，则不得其正；有所好乐，则不得其正；有所忧患，则不得其正。心不在焉，视而不见，听而不闻，食而不知其味。此谓修身在正其心。

【注释】

①身：程颐认为“身”当作“心”。忿懥(zhì）：愤怒。

【译文】

所谓修身要先端正自心，是因为心有愤怒，就不能够端正；心有恐惧，就不能够端正；心有偏好，就不能够端正；心有忧虑，就不能够端正。心思被不端正念头所困扰，就会心不在焉：虽然在看，但却看不明了；虽然在听，但却像没有听见一样；虽然在吃东西，但却不知道食物的滋味。这就是说，修身必须要先端正自心。

【历代论引】

程子说：“‘身有’之‘身’当作‘心’。”

朱子说：“（忿懥、恐惧、好乐、忧患）盖是四者，皆心之用，而人所不能无者。然一有之而不能察，则欲动情胜，而其用之所行，

或不能不失其正矣。”又说：“心有不存，则无以检其身，是以君子必察乎此而敬以直之，然后此心常存而身无不修也。”又说：“意诚则真无恶而实有善矣，所以能存是心以检其身。然或但知诚意，而不能密察此心之存否，则又无以直内而修身也。”

智慧运用

所谓修身在正其心者，身有所忿懥，则不得其正；

有所恐惧，则不得其正；

有所好乐，则不得其正；有所忧患，则不得其正。

【典句札记】

此句话说的是修养要端正自己的心志，而人在愤怒、恐惧、喜好、忧患时心态是不平静的。那么人如果要端正自己的心志，就要减少以上所说的这些，从而引出下句。

古人说：“政者，正也。”从有国家官吏制度开始，讲正气就是官吏的职业道德。先秦古籍记载，在我国的三皇五帝时期，官长称“正”。在相当长的时期里，“正”是从政官吏的总称，他们的作用主要是公正从政。坚持公正从政，是从政者应当遵守的基本准则。

孔子以“身正”为标准，把人划分为君子、贤人和小人、斗筲之人。君子、贤人在位执政，就会奉行仁政、德政，则政治清明，社会发展，人民安居乐业。否则，就将是暴政、苛政。孔子崇尚上古三代的德政，把尧、舜、禹时代视为天下大同的“黄金时代”，主张“祖述尧舜，宪章文武”，极力要求恢复天下为公的大同社会。历史进入封建社会后，王道渐趋衰微，国君们抛弃了正义和道德，靠玩弄阴谋权术、靠军事实力实现朝代的更替，推行强权统治，所以造成了礼崩乐坏、争战不止、民不聊生的局面。两千多年来，儒家学派丰富和发展了孔子的这些思想和主张，编纂了“四书五经”，并对这些经典进行训诂、考证和演绎，形成了一套完备的、系统的政德、官德理论体系，在许多方面有利于我们“常修为政之德”，值得我们继承和发扬。

一是重视官德、政德的表率作用。孔子说：“子欲善，而民善

矣。君子之德风，小人之德草，草上之风，必偃。”（《论语·颜渊》）后人在这个基础上提出“君犹器也，民犹水也。方圆在于器而不在于水”（唐·房玄龄语）的说法，主张先治吏而后治民，“圣王治吏不治民”。

二是注重修身正心的自我修养。曾子根据孔子“见贤思齐焉，见不贤而内自省也”（《论语·里仁》），提出“吾日三省吾身”，以后又发展成为“格物、致知、诚意、正心、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的准则，其核心是修身正心。《礼记》认为人本身有愤怒、恐惧、好乐、忧患等情绪，会影响到发扬正气，所以修身的关键在“正其心”。孟子则倡导“我善养吾浩然之气”，是因为这种正气“至大至刚”“塞于天地之间”，“配义与道”，是“集义所生者”。有了这种浩然之气，就能“贫贱不能移，威武不能屈”，就能“穷则独善其身，达则兼济天下”。

三是“得民心者得天下”。以孔孟为代表的儒家思想深刻认识到人民的力量和作用。孟子说：“得道者多助，失道者寡助。”如何得到民心的拥戴呢？他指出得民心有道，“所欲与之聚之，所恶勿施尔也”。

四是“以人为本”。孔子重视对人的教育和培养，认为人人都可以成为圣贤。他提出“有教无类”的教育思想，并说：“仁远乎哉？我欲仁，斯仁至矣。”（仁难道离我们很远吗？只要我想达到仁，仁就来了。）孟子也认为任何人经过学习和锻炼都可以成为圣贤，而有些人之所以成为小人，只是因为他们受到外物的诱惑而不思贪欲之害。因此，孟子劝人不要自暴自弃，要用心思考做人之道，把被丢弃的仁和义寻求回来。宋代真德秀在《西山政训》中要求自己做到“律己以廉，抚民为仁，存心为公，莅事以勤”，至今值得我们学习和借鉴。

【史例解读】

做官要修身正己，不能依靠严刑

汉朝的严延年做了河南洛阳的官，手段非常残忍。因为他喜欢杀人，所以河南人给他起一个别号，叫作“屠伯”。

有一天，他的母亲到了洛阳，想到严延年的衙门里去过年，看见

都亭囚着好多犯死罪的犯人。他母亲大吃一惊，就在都亭里住了下来，不再去衙门里。

严延年晓得母亲到了，就到都亭来迎接。他的母亲责备严延年说：“你很侥幸地做了人民的父母官，所管理的地方，有方圆一千多里，没听到你用仁义教化百姓，使人民安居乐业，反而多用刑罚杀戮，去建立你的威严。这哪里是做百姓父母官的本事呢？”

严延年听了这一番话，立即向母亲认罪致谢，亲自给母亲驾马车，回到衙门里。

过完年以后，他母亲告诉严延年说：“我不忍心看着自己的儿子犯了罪，受着刑罚，我现在要回到东海（地名）去，替你准备坟地！”说完话严母就走了。

后来，严延年果然犯了死罪。

做人要合乎礼仪

江惇，字思悛。晋代陈留（今河南开封东北）人。一生著述不仕。

江惇为人淳厚，孝顺父母，友爱兄弟，志节高尚，德操超俗。他天性好学，孜孜不倦，儒学道术广泛涉猎，识见卓异。他认为：君子应该用礼仪来规范自己的言行。不合乎礼仪原则的话不说，违犯道义准则的事不做。有的人入世显达，有的人出世归隐，虽然人生选择不同，但他们都是遵循礼教，以礼仪为本的。至于那些放荡不羁、以肆心纵意为尚的人，有悖礼法、抛弃正道，正道也会抛弃他们。江惇著有《通道崇检论》，很受世人称赏。

苏峻之乱时期，江惇避难在东阳山。太尉郗鉴、司徒康帝、征西将军瘐亮曾先后请他出任官职，皇上也征召他任博士、著作郎，但江惇都借口谢绝，没有赴任。乡里推重江惇的品行学识，有事必定先向他请教然后施行。东阳太守阮裕、长山令王濛，都是当时的名士，与江惇交游相处，相互深为敬重。江惇死后，生前挚友刻石赞颂，以表记他的美好德操。

唾面自干

娄师德（630-699），字宗仁，唐代人，他官至同平章事，一生为将相30多年，稳而不倒。其诀窍是能忍受任何侮辱而不动声色。

娄师德身长八尺，方口博唇，为人宽厚，深沉有度量，别人即使冒犯他，他也不计较。一次他与李昭德一同入朝，娄师德因身体肥胖而行动缓慢，李昭德久等他也不来，便怒骂他："被田舍夫所留。"娄师德却笑着说："我不是田舍夫，还有何人？"

有一次，他弟弟被派去做代州刺史，临行时来向娄师德辞行。他便问弟弟："你我受国家的恩宠太多，显荣太过，很容易招惹别人的妒忌，你有什么方法可以避免呢？"

他的弟弟说："往后即使有人唾口水在我面上，我也只把它揩干而已。"娄师德说："这还不行。人家唾你的脸，就因为他对你生气了，如果你把唾沫揩去的话，他便更恨你了。所以，你不要去揩，而要让它自己干，并且要面带笑容承受，这才对呢！"

心不在焉，视而不见，听而不闻，食而不知其味。

【典句札记】

此句的意思是，不关心、不视、不闻、食不知味。联系上句，知道此句是借以说明怎样才能做到端正自己的心志。意思是排除外来的干扰，保持内心世界的平静。相当于孔子所说的遇事不愠不怒。

古人云："凡事皆贵专。求师不专，则受益也不入；求友不专，则博爱而不亲。心有所专宗，而博观他涂以扩其知，亦无不可；无所专宗，而见异思迁，此眩彼夺，则大不可。"（《吕氏春秋》）

正如读书求知，如果无所"专注"，这也想学，那也想学，结果只能是一无所获。克己修身也是同样的道理，不受外界的影响，专心修炼品行，自然会收到好的效果。反之，如果心存杂念，患得患失，斤斤计较，最终必会无所进益。

我们无论做什么事情，成败的关键在于能否始终如一地充满激情

去做。选定了方向，就应当心无旁骛地深入下去，而不是无休止地去选择所谓“最适合”我们的。其实，真正适合我们做的就是我们最终坚持做出结果的，而不是选择的过程。因为事实上我们很难找到什么才是所谓的“最适合”我们的。只要自己决定去做的，就坚定地付诸实行，专心致志地尽力做好。那种轻易放弃，朝三暮四，俯仰于世风，用心不专，浮躁虚荣，不甘寂寞，急功近利的人，最终是不会有什么令人敬仰的成就的。

【史例解读】

下马陵的由来

董仲舒（前179——前104），西汉时期哲学家、思想家。广川（今河北枣强）人。少年时就开始研读《春秋》，非常用功，几乎把所有的时间都用在钻研学问上。他总觉得人生短促，穷其一生，也只有数十年的时光，而学问却像无边的大海，只有精神专一才有可能达到理想的彼岸。因此他整天埋头读书，书房附近的园圃，景色优美，他竟然三年都未曾分心看一看。其言谈举止每时每刻都遵循“礼”的规范，学士们尊奉他为导师。景帝时为博士，曾任江都王和胶西王相。后托病辞职，专心著述。其著作主要有《举贤良对策》《春秋繁露》等，后人辑为《董子文集》。

当时，汉武帝刘彻提拔贤良文学之士，请他们对施政方针提出建议。董仲舒根据西汉中期的政治需要，重新解释儒家经典，形成了一套以“天人感应”为核心的新儒学。他在《春秋繁露》一书中，对他的思想进行了系统的阐述。董仲舒认为天是有意志的，能主宰人的命运和国家的命运。他强调自然和社会的一切变化都是天意的体现，“国家将有失道之败，而天乃先出灾害以谴告之；不知自省，又出怪异以警惧之；尚不知变，而伤败乃至”。他主张“大一统”，并提出“三纲五常”的伦理道德准则。董仲舒向汉武帝建议，要把“以德为主，以刑为辅”作为治国治民的手段。他还坚持“天不变，道亦不变”的形而上学的宇宙观。他说，社会进步是永恒的规律，汉朝替代秦朝，是对旧制度的弊端的改革。好比琴弦已经陈旧不堪，无法使音调和谐，就必须更换新弦，然后才可以弹奏出美好的音乐。政治制度也是如此，也需要

改革，以新的政体代替旧的政体，这样才能达到“善治”。汉武帝的许多改革举措和政策方略，就是根据董仲舒的理论和建议制定的。

西安市碑林区至今保留有一条下马陵街。据说，下马陵是董仲舒的葬地，他的学生们每次经过这里都下马步行，所以称作“下马陵”。也有人说，“下马陵”的得名，是因为汉武帝每次经过董仲舒墓时，都下马致敬。宋代学者程大昌《雍录》引李肇《国史补》：“武帝幸宜春苑，每至此下马，时谓之‘下马陵’。”明代正德元年，陕西巡抚王珝在这里建造了董子祠。清康熙六年祠堂扩建，并且在门前刻石“下马陵”。

好学而头悬梁

孙敬，东汉人，在班固的《汉书》中有记载：“孙敬字文宝，好学，晨夕不休。及至眠睡疲寝，以绳系头，悬屋梁。后为当世大儒。”意思是说，孙敬年轻时勤奋好学，经常关起门，独自一人不停地读书。每天从早到晚读书，常常是废寝忘食。读书时间长，劳累了，还不休息。时间久了，疲倦得直打瞌睡。他怕影响自己的读书学习，就想出了一个特别的办法。古时候，男子的头发很长。他就找一根绳子，一头牢牢地绑在房梁上。当他读书疲劳时打盹了，头一低，绳子就会牵住头发，这样会把头皮扯痛了，马上就清醒了，再继续读书学习。

最后，孙敬终于成为有名的政治家。

师傅领进门，修行在个人

秋，我国古代的一位下棋能手，他的棋艺非常高超。

秋有两个学生，一起跟他学习下棋，其中一个学生非常专心，集中精力跟老师学习。另一个却不这样，他认为学下棋很容易，用不着认真。老师讲解的时候，他虽然坐在那里，眼睛也好像在看着棋子，可心里却想着：“要是现在到野外射下一只鸿雁，美餐一顿该多好。”因为他总是胡思乱想，心不在焉，老师的讲解一点也没听进去。

结果，虽然两个学生同是一个名师传授，但是，一个进步很快，成了棋艺高强的名手，另一个却没学到一丁点本事。

师傅领进门，修行在个人。虽然名师出高徒，可是如果不专心去学的话，再高明的老师也教不出好学生。

此谓修身在正其心。

【典句札记】

此句是对前句的总结，做到了上句所说的，不关心、不视、不闻、食不知味，内心的修持不被外部世界所干扰，那么就能够修身正心了。

东方人羡慕西方人的物质文明与先进的科学技术，而西方人却仰慕东方人的纯朴典雅、注重伦理和和睦的家庭关系。

修养一词，是对人的行为举止的评价。“修”主要是指整治、锻炼、学习和提高；“养”主要是指培育、涵养和熏陶。从表面上看，修养体现在人的仪表风度、言谈举止上。而实际上，修养更是一个人内在心灵的体现。中国传统的修养观认为：修身首先要正心，修身绝不仅限于外表的修饰，更重要的是内心的修养，“欲修其身者，先正其心”。现代人更应该深刻认识心灵修养的必要。良好的品质不可能与生俱来，只有通过长期的勤奋学习和砥砺锻炼的功夫，才能形成高尚的德行。孔子十五岁开始立志研究学问，修养道德，经过多年不懈的努力，终于成为圣贤之人。由此看来，伟大的人格，源自不断的修养。

因此，修养在于坚持不懈地努力，是长期的自我砥砺，乃至是终生不辍的功课。

【史例解读】

做文章不说空话

韩愈（768-824），字退之。祖籍河南邓州，后迁至河南河阳（今河南孟州南）。因其郡望昌黎，故后人称之为韩昌黎。贞元进

士，官至吏部侍郎，因谏阻奉迎佛骨，贬潮州刺史。他大力提倡儒学，反对佛教、道教，反对藩镇割据。倡导古文运动，他的散文内容丰富，形式多样，语言简洁生动，思想鲜明，立意新颖，风格雄健奔放，曲折自如，为古文运动树立了典范。苏轼称其“文起八代之衰”，被尊为唐宋八大家之首。谥号“文”，又称韩文公。著作有《昌黎先生集》传世。

韩愈三岁丧父，由兄嫂抚养成人。他七岁读书，十三岁便能作文。他认为自己幼年丧父，依附兄嫂，只有通过艰苦奋斗才能摆脱困境。因此，他刻苦攻读儒家著作，矢志不移。

有一个关于韩愈起名的传说，在兄嫂的抚育下，韩愈渐渐长大，这年送他去拜师入塾学习，于是，嫂嫂郑氏就想给弟弟起个高雅新奇的学名。郑氏翻看着书籍，一时总找不到一个合意的字。韩愈站在一旁，说：“嫂嫂，你要给我起个什么名呢？”郑氏说：“你大哥名会，二弟名介，会、介都是人字头，会乃聚集，介乃耿直，象征他们的品行和成就出类拔萃。那么，三弟的学名，也须找个人字作头、含义更要不同凡响的字。”韩愈立即说：“嫂嫂，那么就选‘愈’字最佳，我就叫韩愈。”郑氏问：“‘愈’字如何解说？”韩愈道：“愈，超越也。我将来一定要做出一番大事业，前超古人，决不当平庸之辈。”嫂嫂高兴地拍手说：“好！好！就用‘愈’字！”

韩愈少年时就胸怀远大志向，十九岁时已经是一位才华横溢、名满当地的青年。于是赴京应试，结果他在京中一连住了几年，连续四次参加考试，最后才考中了第十三名进士。之后，又经过三次殿试，也没得到一官半职，很不得志，一时郁闷黯然。这天他独自游历，遇到一位先生，交谈后，那人送他几句话：“人求言实，火求心虚，欲成大器，必先退之。”韩愈捧读赠言，陷入深思：自古道骄兵必败，自己缺少的正是谦虚宽让的心胸。于是，他选用赠言中的最后两个字“退之”作为自己的字。从此他更加虚心勤学，结交儒士，砥砺学识，最终独树一帜，开创了一代新的学风，名闻天下。

勤学苦读成为大名家

万斯同（1638-1702）字季野，浙江鄞县人。生而异敏，遍读家

藏书，博通诸史，尤熟明代掌故。

万斯同小的时候是一个顽皮的孩子。万斯同由于贪玩，在宾客们面前丢了面子，从而遭到了宾客们的批评。万斯同恼怒之下，掀翻了宾客们的桌子，被父亲关到了书屋里。万斯同从生气、厌恶读书，到闭门思过，并从《茶经》中受到启发，开始用心读书。转眼一年多过去了，万斯同在书屋中读了很多书。

终于，万斯同明白了父亲的良苦用心，父亲也原谅了儿子。万斯同经过长期的勤学苦读，终于成为一位通晓历史、遍览群书的著名学者，并参与了《明史》的编修工作。

第九章　修身齐家

本章朱熹称之为“传之八章，释修身齐家”。修身要注意自身的情感，情感容易走向一偏之极端，好恶不能简单二分，因为常人有优点，也会有缺点，所以人的认识也必须“好而知其恶，恶而知其美”。就像俗话所说的溺爱者不明，贪得者无厌，都是一偏之害，所以家也不会治理好。家庭内部感情很重要，没有感情，家也会貌合神离，但感情用事，也会导致家庭不和。因此，完善道德，塑造完美的理想人格是修身之要。

“修身”是“八条目”的根本，是格物、致知、诚意、正心的目的，道德的修养体现于行为举止的公正中和，从而承担起“齐家”“治国”“平天下”的重任。

【原文】

所谓齐其家在修其身者，人之其所亲爱而辟焉①，之其所贱恶而辟焉②，之其所畏敬而辟焉，之其所哀矜而辟焉③，之其所敖惰而辟焉④。故好而知其恶，恶而知其美者，天下鲜矣⑤！故谚有之曰⑥：“人莫知其子之恶，莫知其苗之硕⑦。”此谓身不修不可以齐其家。

【注释】

①之：这里相当“于”，即“对于”。辟：偏颇，偏向。②恶（wù）：厌恶。③哀矜：同情，怜悯。④敖：通“傲”，骄傲。惰：怠慢。⑤好（hào）：喜好。鲜（xiǎn）：少。⑥谚：俗语。⑦硕：大，茁壮。

【译文】

所谓治好自家在于先修养自己，是因为人们会有种种情感和认识偏差：对于自己所亲爱的人，往往会过分偏爱；对于自己轻贱和厌恶的人，往往会过分轻贱厌恶；对于自己敬畏的人，往往会过分敬畏；对于自己同情的人，往往会过分同情；对于自己轻视和怠慢的人，往

往会过分轻视和怠慢。因此，喜爱某人同时又知道那人的缺点，厌恶某人同时又知道那人的优点，这种人天下很少见了。所以俗话有这样说法：“由于溺爱，人不知道自己孩子的过失；由于贪得，人看不到自己庄稼的茁壮。”这就是不修养自身就不能治好自家的道理。

【历代论引】

朱子说：“五者，在人本有当然之则，然常人之情，唯其所向而不加察焉，则必陷于一偏，而身不修矣。”又说：“溺爱者不明，贪得者无厌，是则偏之为害，而家之所以不齐也。”

智慧运用

所谓齐其家在修其身者：人之其所亲爱而辟焉，之其所贱恶而辟焉，

之其所畏敬而辟焉，之其所哀矜而辟焉，之其所敖惰而辟焉。故好而知其恶，恶而知其美者，天下鲜矣！

【典句札记】

此句的意思是说人容易爱屋及乌。原意是，所说的管理家庭在于修养自身：人会对其所亲近喜爱的产生偏爱之情，所轻视厌恶的就心生偏恨，所畏惧敬佩的就心生偏服，所哀怜恻隐的就心生偏护之情，所傲视怠惰的就心生偏见。所以喜爱一个人也要能够发现他的缺点，讨厌一个人又要能够发现他的优点。

公正的待遇、公平的环境是人们共同的向往。古人说“公生明，偏生闇”（《荀子·不苟》）。可是，在历史的实际进程中，又有多少人能维护公平、主持公道、享受公正呢？究其原因，不是没有公平公正的规范，也不是没有客观平等的制度，而是因为人性中存有的弱点，使人的行为受到局限，很难做到公正和公平。因此，我们每个人都应该通过学习与磨炼来提高自身的道德修养，这样才能形成真正公平公正的社会环境，而我们自己也会从中受益。这就是“我为人人，人人为我”。

公平不是绝对的。如果主持公平的人多一些，那么社会就会朝着好的方向发展。因此，无论多么完善的法律，多么周密的计划，如果

执行者不能坚持原则，自然就不会有公正。这也正是为政者需要加强自身修养的原因。

【史例解读】

执法一心，不敢惜死

赵绰，字士焯。隋代河东（今山西永济西南蒲州镇）人。性格朴实、直率刚毅。开皇初年任大理寺丞，因执法平允、谦逊谨慎，升任大理少卿。

赵绰任大理少卿时因为坚持执法公正，有时难免与隋文帝意见不一致，隋文帝很不高兴。来旷是大理寺的官员，觉得有机可乘，为了迎合隋文帝，就暗暗给隋文帝上了一道奏章，认为大理衙门执法失于太宽。隋文帝觉得来旷说得很中肯，就提升了他的官职。来旷于是就以为皇帝很赏识自己，于是昧着良心，诬告赵绰徇私舞弊，把不该赦免的犯人释放了。隋文帝虽然觉得赵绰办事不顺他的心，但是却不相信他会徇私舞弊，对来旷所上告的情况有所怀疑。隋文帝便派亲信官员去调查，结果根本不是来旷所说的那样，而是来旷无中生有的诬告。隋文帝勃然大怒，立刻下令处死来旷。

赵绰却立即谏止说："来旷确实有罪，但是不该判死刑。"

隋文帝很不高兴，本来是替他出气，也是为了警告那些心术不正的人不再做诬陷大臣的事，可是赵绰却迂腐地拘泥于法律条文。

隋文帝根本就没有理睬赵绰说的话，进宫去了。

赵绰跟在后面，大声说："我有重要的事必须向陛下报告。"

隋文帝就说："有什么紧急事？说吧。"

赵绰说："我犯了三大罪责，请求陛下处分。"

隋文帝不解地问："是哪三大罪责？"

赵绰便说："第一，我身为大理寺主要官员，没有教育好下属，致使来旷触犯了刑律；第二，来旷不该判处死刑，我却不能据理力争；第三，我并没有什么别的重要事要报告，只是急于申述自己的想

法，所以欺骗了陛下。请求陛下治罪。”

独孤皇后很赏识赵绰的正直，就赐给赵绰两杯酒。隋文帝也同意赦免来旷死刑，改判革职流放。

又有一次，刑部侍郎辛亶听信传言“穿红色的衣裤吉利，有利于升官”，所以不着官服，却穿着红色的裤子在官署办事。隋文帝认为这是蛊惑人心，命令立即处斩。

赵绰说：“依据法律，不该判死刑，我不敢奉诏执行。”

皇上恼火地对赵绰说：“抗旨不执行，也是死罪。”命令左仆射高颖将赵绰推出斩首。

赵绰却高声呼喊：“陛下杀我可以，但不能杀辛亶呀。”

赵绰脱下衣服，准备接受死刑。

皇上派人对赵绰说：“你有什么话要说吗？难道就这样白白地送命？”

赵绰回答说：“执法一心，不敢惜死。”

隋文帝听到这句话震动很大，下令宽赦了他。

第二天皇上特地赐给赵绰绸缎三百匹，以示慰劳勉励。

唯才是用

吴起，生年不详，死于公元前381年，卫国左氏（今山东曹县北）人，战国时著名的军事家。最初为鲁国将领，齐国侵鲁，为表忠心，杀了自己齐国的妻子，帮鲁破齐以后，显露了他的出色的谋略才能。但是，也遭人谗言，不久由于齐国的离间，鲁穆公解除了他的兵权。

于是，吴起离开鲁国来到魏国。魏国有很多大臣，不信任吴起，都说此人不可用。魏文王就问他的大臣魏相李悝，李悝觉得一个人有缺点也有优点，所以，对魏文侯说：“吴起是个贪慕荣名之人，然而精通兵法，就是过去的司马穰苴也不一定能超过他。”于是，魏文侯

拜吴起为将军。公元前409年、公元前408年，吴起曾两度率师伐秦，大败秦军，夺回被秦军侵占的西河地区。这一时期他“曾与诸侯大战七十六，全胜六十四”，“辟土四面，拓地千里”，使魏国成为战国初期的强大的诸侯国。

魏文王死后，魏武王即位，刚开始也重用吴起，后来听信谗言，就疏远了吴起，吴起由于害怕就离开魏国到楚国去了。

楚悼王平常听说吴起很能干，等到吴起一到楚国就任他为相。吴起严明法令，撤去不急需的官吏，废除了较疏远的公族，把节省下的钱粮用以供养战士。加强了楚国的武备士卒等的供养，破除了纵横捭阖的游说。领兵南面平定了百越；北面兼并了陈国和蔡国，并击退了韩、赵、魏的扩张；向西征伐了秦国。使得楚国强大起来。

故谚有之曰：“人莫知其子之恶，莫知其苗之硕。”此谓身不修不可以齐其家。

【典句札记】

这句话和上句一样讲了人的偏私心理。人容易护短，对于自己的孩子不会知道他的坏处；人又羡慕别人，对于自己的庄稼觉得不如别人长得好；从而说明人有了私心以后是不会管理好家庭的。其实这是一个放之四海而皆准的道理，人只要有了私心，想管理好任何集体都是困难的。

加强修养，在于我们自己，在于我们对于美好德行的向往，在于对自己言行的自觉的砥砺。加强修养，提高素质，有利于化解各种矛盾，建立和谐的人际关系。加强修养，离不开学习。任何成就都是建立在勤奋学习的基础之上的，学习是提高素质的必由之路。

修身，就是提高自身修养；齐家，就是建立良好的家庭环境。家庭是组成社会的最基本的单位，治理好家庭，就可影响邻里风俗，就具备了治理政务的能力和良好的个人品德。所以，古人选贤，重在考察居家的行为，有“求忠臣于孝悌之门”的说法。可见，修身齐家具有多么重要的意义。

“修身”，实际上是追求“内外合一”的过程，即通过自身不断的努力和学习，使得自身在品德、才能各方面的素养都得到提高，从而与外部环境相协调、相统一，实现个体和局部与整体相统一。修身齐家，实际上是从我们社会的整体利益出发，从我做起，从局部做起，共同打造和谐安定的社会环境。修身齐家，是成就事业的基础，是成功人生的第一步，是造福社会的必要准备，是治理社会的基本条件，是建立功业的前提。致力于美好德行的修养，虽然不能立即得到预期的收益，但是幸福终将来临。所以《诗》说：“每天都能够有所成就，每月有所收获，日积月累，就会达到美好的境界。”

【史例解读】

文章成就，莫过樊孝谦

樊逊（？——565），字孝谦。北齐文学家。河东北猗氏（今山西临猗）人。出身寒门。其父樊衡性情至孝，父丧，负土成坟，植柏方数十亩，朝夕号慕。樊逊少年好学，专心典籍。后官至员外散骑侍郎。

樊逊家境贫穷，他的哥哥以制毡为业，以供给他读书资用。樊逊心里过意不去，内心常常自责：“为人子弟，不能自立，经常接受馈赠，怎么能心安理得地独享安逸，难道于心无愧吗？”就想跟随哥哥学做毛毡的技艺，共同为家庭的生计操劳。母亲冯氏对他说：“你难道只注重眼前，在小节方面谨慎，而放弃远大的志向吗？”樊逊听了母亲的话，心里有所感悟，于是专心攻读圣贤典籍，并在墙壁上书写“见贤思齐”四个大字，勉励自己。

北齐政权建立，他到临漳县谋得一个小吏的职位。县令裴鉴清廉俭约，偶有白雀栖集在县衙附近，当地人认为这是因为裴鉴俭约，上天降下的祥瑞，纷纷称颂。樊逊也就此写了几首称颂裴鉴清德的诗。裴鉴看了后，惊异于一介小吏也有如此才华，十分赏识，便任用他为主簿，掌管文书。随后，又推荐给右仆射崔暹（xiān）为宾客，与当时的文士李广、封孝惔等人讲论文章。樊逊以为自己相貌丑陋、门第清寒，总是独处静默，常以东方朔“陆沉世俗，避世金马”之语安慰自

己，并仿照东方朔的《答客难》写过一篇《答客诲》的文章，用以抒写自己的心志。

一次崔暹大会宾客，大司马、襄城王元旭在座。崔暹将樊逊推荐给元旭，说：“此人学富才高，是十分难得的军事参谋。”元旭看看樊逊的长相，不屑地说：“这种形象，哪里能参赞军机？”面对元旭的侮辱，樊逊恭敬然而又很尖锐地说：“家无荫第，确不敢当。”以此来讥讽元旭以门第为官。

樊逊文采出众。陆操、伏浑去世，尚书左仆射杨愔让樊逊作书告晋阳朝士，写好后又让当时的大文人魏收润色，魏收竟不能更改一字。杨愔也曾评论说：“后生清俊，莫过卢思道；文章成就，莫过樊孝谦；几案断割，莫过崔成之。”

唐太宗不偏私

唐太宗当上了皇帝以后，濮州刺史庞相寿犯贪污罪被解除官职，庞相寿陈述自己曾经在秦王府当过差。皇上李世民也同情他，想听从他的申说让他恢复原职。大臣魏徵进谏道：“在您做秦王时身边的人，朝廷内外十分多，恐怕人人都依仗恩宠偏爱，这足以全天下人心寒。”皇上欣然采纳了他的意见，对庞相寿说：“我过去为秦王，只是一个王府的主人；现在处于皇上的高位，是天下的主人，不能独自偏袒老朋友，大臣所执行的法令是这样，我怎么敢违反呢！”于是赐给他丝织品让他回家。庞相寿于是流着眼泪走了。

程母教子

宋朝程珦的夫人侯氏，个性谦顺柔和。即使是小事，也必禀告而后才去做。治理家务方法很好，从不鞭打奴婢。有一天，她的儿子诃责奴婢，她便告诫他说：“贵贱虽然不同，但同样都是人啊！”

当程珦发脾气时，侯氏必加以安慰，让他宽心。子女犯了过错，她也毫不隐藏。她经常说：“子女不肖，是因为母亲掩蔽他们的过失，而使得父亲不知情！”

后来，她两个儿子程颐和程颢，都成为大儒，地位显贵，而且死

后还配享孔庙。

第十章　齐家治国

本章朱本称之为“传之九章，释齐家治国”。中国古代社会是宗法社会，管理好家庭和整个家族是个大问题。家庭的管理，最好的方法是树立孝悌、仁慈、礼让等道德观念，孝悌是敬长，仁慈是爱幼，礼让则和逊不争。弘扬这种精神，家庭就会和谐。《论语·卫灵公》：“子贡问曰：‘有一言而可以终身行之者乎？’子曰：‘其恕乎！己所不欲，勿施于人。’”后儒把它概括成“推己及人”的原则。把推己及人的恕道推广到社会，社会也会和谐安定。

所以，修身的目的，在于提升人的素质，在于普济天下苍生，在于运用道德的力量改变社会，建立起美好的道德社会，进而治理国家，造福人民。

【原文】

所谓治国必先齐其家者，其家不可教而能教人者，无之。故君子不出家而成教于国：孝者，所以事君也；弟者①，所以事长也；慈者②，所以使众也。

《康诰》曰：“如保赤子③。”心诚求之，虽不中④，不远矣。未有学养子而后嫁者也！

一家仁，一国兴仁；一家让，一国兴让；一人贪戾⑤，一国作乱。其机如此⑥。此谓一言偾事⑦，一人定国。

尧舜帅天下以仁，而民从之；桀纣帅天下以暴，而民从之。其所令反其所好，而民不从。是故君子有诸己而后求诸人，无诸己而后非诸人⑧。所藏乎身不恕，而能喻诸人者⑨，未之有也。故治国在齐其家。

【注释】

①弟：同“悌（tì）”，指弟弟尊重兄长。②慈：慈爱。指父母爱子女。③如保赤子：《尚书·周书·康诰》原文作：“若保赤子。”意思是，周

成王告诫康叔说，保护平民百姓如母亲爱护婴儿一样。④中（zhòng）：达到目标。⑤贪戾：贪婪，暴戾。⑥机：本指弩箭上的发动机关，引申为关键。⑦偾（fèn）：败，坏。⑧诸："之于"的合音。⑨恕：即恕道。孔子说："己所不欲，勿施于人。"意思是说，自己不喜欢的事物，也不要强加于别人。这种推己及人，将心比心的品德就是儒学所倡导的恕道。喻：晓谕。

【译文】

所谓治理国家必须先治好自己的家庭，是说连自己家人都不能管教好而能管教好别人，这是没有的事。所以，有修养的人不出家门就能完成对整个国家的教育。孝顺父母，可以用于侍奉君主；恭敬兄长，可以用于侍奉尊长；慈爱子女，可以用于对待民众。

《康诰》说："爱人民如同爱护婴儿一样。"内心真有这种仁爱的追求，即使达不到目标，也不会相差太远。要知道，没有谁先学会了养护孩子再去嫁人的啊！

国君一家仁爱，一国人受到感化，也会兴起仁爱；国君一家礼让，一国人也会受到感化，兴起礼让；国君一人贪婪暴戾，一国人就会受到影响，纷纷作乱。其关联就是这样紧密。这就叫作：一句话可以败坏大事，一个人可以安定国家。

尧、舜用仁政统率天下，老百姓就跟随着学仁爱；桀、纣用暴政统率天下，老百姓就跟随着学凶暴。国君的命令与自己的实际做法相反，老百姓是不会依从的。所以，品德高尚的君子，总是自己先做到，然后才要求别人做到；自己先不这样做，然后才要求别人不这样做。如果不采取这种推己及人的恕道，而晓谕他人按自己的意思去做，那是未曾有过的。所以说，君主要治理好国家必须先治理好自己的家庭。

【历代论引】

朱子说："孝、弟、慈，所以修身而教于家者也；然而国之所以事君、事长、使众之道，不外乎此。此所以家齐于上，而教成于下也。"

又说：“明立教之本，不假强为，在识其端而推广之耳。”又说：“有善于己，然后可以责人之善；无恶于己，然后可以正人之恶。皆推己以及人，所谓恕也。不如是，则所令反其所好，而民不从矣。”

【原文】

《诗》云①：“桃之夭夭，其叶蓁蓁②。之子于归，宜其家人③。”宜其家人，而后可以教国人。《诗》云④：“宜兄宜弟。”宜兄宜弟，而后可以教国人。《诗》云⑤：“其仪不忒，正是四国⑥。”其为父子兄弟足法，而后民法之也。此谓治国在齐其家。

【注释】

①《诗》云：此指《诗经·周南·桃夭》。②夭夭（yāo）：鲜嫩、美丽的样子。蓁蓁（zhēn）：茂盛的样子。③之子：这个女子。于归：指女子出嫁。宜：善。④《诗》云：此指《诗经·小雅·蓼萧》。⑤《诗》云：此指《诗经·曹风·鸤鸠》。⑥仪：仪表。忒（tè）：差错。正是：做正面榜样。四国：四周围的邦国。

【译文】

《诗经·周南·桃夭》说：“桃花美艳艳，桃叶绿蓁蓁。此女嫁来了，和睦一家人。”让自家人都和睦，然后才能教育一国的人都和睦。《诗经·小雅·蓼萧》说：“兄弟和睦。”兄弟和睦了，然后才能教育一国的人都和睦。《诗经·曹风·鸤鸠》说：“仪容无差错，教正四方国。”只有当一个人无论是作为父亲、儿子，还是兄长、弟弟都值得人效法时，老百姓才会去效法他。这就是要治理国家必须先治理好自己家庭的道理。

智慧运用

所谓治国必先齐其家者，其家不可教而能教人者，无之。故君子不出家而成教于国。孝者，所以事君也；弟者，所以事长也；慈者，所以使众也。

【典句札记】

此句是说不能治理好一个家庭的人，是不能够治理好他的国家的，这和“一屋不扫何以扫天下”的意思相似，这种由小及大、从简单到复杂的推理是人们在论证时经常用到的，接着推出君子不出家门就能够治理好他的国家，原因是君子具有美好的品德——孝、悌、慈。

孝、悌、慈，是处理家庭关系的基本要素，个人修养的是非得失，国家的治乱安危，皆取决于此。可以说，建立和睦的家庭是构建和谐社会的基础。

人生是有限的，并不是每个人都能在有限的人生内成就宏功伟业。而作为普通人，我们可以从自己做起，从自己身边的小事做起，修养好自己的德行，以自己的言行影响并治理好家庭，使自己的家庭和睦幸福，并进而影响到邻里，形成良好的风气。从而因为我们的躬行，使道德与正气得以弘扬，这就是我们人生的价值。

【史例解读】

颜回的五种教化

有一天，颜回跟孔夫子到北方的山野去游玩，与子路、子贡辩论着各人的志愿。

颜回说：“我愿意遇见一位贤明的君主，帮助他佐理一切政事，从而教化人们：做父亲的教训要有义方，做母亲的要慈爱，做哥哥的要友爱，做弟弟的要恭谨，做儿子的要孝顺，这五种教化。用礼乐去化导人民，叫百姓不用修理城郭，也不必挖掘深的沟池，家里的人没有离散愁恨，过了千百年也没有战争的患难。这样一来，子路的勇敢没有地方可用，子贡的口才也没有地方可施！”

孔夫子听了这一段话，便严正地说：“颜回的道德是多么美满啊！不费钱财，不害百姓，不劳口舌，颜家的儿子就具备了这些条件！”

以清廉报母恩

崔玄（wěi），博陵安平（今河北蠡县南）人。以学行称，举明经。初官天官侍郎，后历官凤阁侍郎、同平章事、中书令等。

崔玄任户部员外郎时，他的母亲卢氏告诫他说："我听姨兄屯田郎中辛元驭说：'儿子在外做官，如果人们说他穷得连基本的生活都难以维持，这是个好消息。要是听说他有很多钱财，生活很奢华，这可是个坏消息。'我很重视他这番话，认为这是非常正确的言论。我发现在一些当官的亲戚中，总是把很多的财物拿回家献给父母，父母亲接受后只知道高兴，根本不问这些东西来自何处。如果是从自己的俸禄中节省出来的，当然是好事；如果不是通过合理的渠道取得，这同盗贼抢劫东西有什么区别？即使没有多大罪过，难道自己内心也能无愧吗？从前吴国孟宗的母亲不接受儿子的鱼鲊，大概就是出于这种原因。你如今享受国家俸禄，已经非常荣幸了，如果做不到忠诚清廉，那么还有何面目立于天地之间呢？孔子说过：'即使每天杀猪宰羊奉养父母，也不能算是孝顺。'又说'做儿女的，最应该关心的是父母的疾病。'我也不需要你用财物来孝敬我。只要你能修身进德、为官清廉就可以了。"玄一生为官都记着母亲的教诲，始终以清廉谨慎著称。

子发母教子

楚子发母，就是楚国将军子发的母亲。子发攻打秦国的时候，军粮吃光了，子发派人向楚王求援，并叫使者顺便回家探望一下母亲。子发母亲问使者："士兵们可安好？"使者回答说："士兵们能分吃豆粒充饥。"母亲又问："那么将军可安好？"使者回答说："将军每天早晚都吃好饭好肉。"子发打败秦国归来，回到家的时候，他的母亲关上大门不让他进去，并且叫人责备他说："你没听说越王勾践讨伐吴国的事吗？有人献上一坛美酒，越王勾践派人倒在江的上游，让士兵到下游同饮江水，其实江水中并没有多少酒的美味，但士兵作战的勇气因此而增加了五倍。又有一天，有人送来一袋干粮，越王勾践又下令赐给军士们分了吃，其实只有一点点食物，过了咽喉就没有了。但士兵作战的勇气因此而增加了十倍。现在，你身为将军，士兵们分吃豆粒充饥，唯独你早晚吃着好饭好肉，这是为什么？《诗经》上不是说了吗？'我快乐而不荒废正事，贤人都高兴'，说的是做事不能失了分寸。你指挥士兵进入生死相争的战场，而自己却高高在上地享乐，即使能够取胜，也不能说是用兵的正道。你不是我的儿子，不要进我的门！"子发只得向他母亲谢罪认错，这才进了家门。

后来，子发变得体恤将士，也赢得了将士们的爱戴，每次出战，将士都奋勇而战，子发也成为楚国有名的大将。

俭朴的皇帝

明成祖朱棣（1360-1424），明朝第三代皇帝。当上皇帝以后，他勤于政事。朱棣认为，应当居安思危，防微杜渐，唯恐失察。他认为小事必须谨慎，小事如果不谨慎就会招致大的祸患。

因此，朱棣在生活方面也很俭朴，有一次上朝穿的内衣破旧了，甚至衣袖外露，他也舍不得扔掉，而是让宫中的人拿去重新缝补之后再穿。他不仅自己俭朴不浪费，而且还要求子女以俭行事，坚决不能奢侈浪费比吃比穿。侍臣们看到皇帝那件布满补丁的衣服，由衷地佩服皇帝的为人，并且大力赞颂皇帝的“圣德”。作为一国之君，他这样做，能够防止官员之间的互相攀比，以及因此而使百姓生怨，致使天下不稳。

《康诰》曰：“如保赤子。”心诚求之，虽不中，不远矣。未有学养子而后嫁者也。

【典句札记】

此句的意思：一是做什么事情都要心怀真诚，和现在人们所说的“态度决定一切”有相似之处；二是做什么事情首先要怀着忠诚的态度去做，而不要问结果，很多事情都是做了以后才知道的，这是存在于事物当中的普遍的逻辑规律。

现实生活中经常出现舍本求末、本末倒置的事情，尤其表现在对人的要求上。选择配偶时，有些男子常常以美貌取人，注重的是对方的容貌是否姣好；有些女子则看重的是对方口袋里的钱财，至于学识如何、人品高下，则置之不问。

同样，在用人上，舍本求末的现象也十分普遍。尽管口头上都在说着“求贤若渴”，都有广纳天下贤才的气度，但实际上，在那些有用人决定权的人眼里，对于人才的评定，并不是注重业务能力有多高，而是该人有多高的学历、会几门外语、是否听话之类。再如评职称，

谁想要高级职称，必须具备一定的外语水平，不管所从事的工作是否用得上外语，即使汉语尚未学好，只要外语过关，就有了评高级职称的硬件。不管什么知识、什么技能，能在实践中派上用处是最为要紧的。学习不是目的，使用才是目的，花掉大量宝贵的时间学一些在工作中并无太多用处的东西，实在是对生命的浪费，是对人才的戕害。

【史例解读】

赵威后问齐使

赵威后是战国时期赵国赵惠文王的妻子，公元前266年，赵惠文王去世，太子丹继位为赵孝成王。由于赵孝成王还年轻，国家大事就由赵威后处理，赵威后很有才干。

《战国策·齐策》记载：齐王派使臣出访赵国，会见了赵威后。赵威后接过国书，还没拆开，就向齐使问道："岁亦无恙耶？民亦无恙耶？王亦无恙耶？（你们齐国今年的收成好吗？百姓衣食无忧吧？国君的身体安泰吧？）"齐国的使者听了很不高兴，说："我奉敝国国君之命，前来访问贵国，现在你先问年成和百姓，而后问国君，这岂不是先贱后贵，贵贱颠倒吗？"赵威后答道："不然。苟无岁，何有民？苟无民，何有君？故有问。舍本而问末者耶？（如果没有好年成，哪里有百姓的好日子？如果没有百姓，哪里还有国君？所以我才这样问。难道要我舍本问末、本末倒置吗？）"

敢和曹操论理的大臣

和洽，字阳士。汉末魏初汝南西平（今河南西平）人。汉末被举为孝廉，曾投奔荆州刘表，很受刘表的优待。后事曹操，任丞相掾属、侍中等职。曹丕代汉，任和洽为光禄勋，封安成亭侯。明帝即位后转任太常，封西陵乡侯。和洽为官清贫俭约，以至卖田宅以自给，死后谥为简侯。

袁绍占据冀州，派遣使臣迎请汝南郡的知名人士。和洽认为："冀州土地平坦，民众强悍，为英雄俊杰所利用，是古今争战用兵的地区。袁绍虽然现在强大，然而英雄豪杰正蜂拥而起，他未必可

以保全。荆州地势险要，山中民众容易依赖，虽然刘表没有远大的志向，但是爱惜人才，可以投靠。”于是他带着亲戚故旧向南投靠刘表，刘表以上宾的礼节接待他们。

曹操平定荆州，征召和洽任丞相掾属。当时毛玠、崔琰以忠正清廉受到重用，他们选拔官吏只以节俭为标准。和洽说：“国家大政，在于权位与人才，不能只以选人者个人某一个方面的嗜好选用官员。注重俭约朴素，作为自己的处世原则是可以的，但是如果只以这个方面片面地作为衡量人才的标准，就会失掉很多有用的人才。如今朝廷以官员衣服和车辆的新旧来评定是否清廉，致使各级官员故意穿着脏破的衣服，把车马收藏起来，看似清廉，其实虚伪。设立教令，观察风俗，贵在合度适宜。古人推行教化，务必使人情通达。凡是偏激过分的行为，必然误导视听，造成隐瞒伪善的风气。”

曹操是一位旷世英雄，重法治，明赏罚，唯才是举，用人得当，容易听取别人意见。但是他生性多疑，也同样容易轻信他人的谣言。有人告诉曹操，说大臣毛玠在背后诽谤他。曹操听后，极为愤怒。和洽知道后，当即替毛玠辩解：毛玠素行有本，信守节操，请求曹操明察。

曹操说：“毛玠不但暗地里诽谤我，而且为崔琰的死怨怼叹息，实为国法所不容，且有损于君臣之间的恩义。先前萧何、曹参与高祖刘邦从贫贱时起事，建立了功勋。高祖每次陷入困境，二人都全力支持，充分地表现出为臣之道，所以福泽能延至后代。我之所以不听取你的意见，也是为了表明我重视臣下报告的情况。”

和洽据理力争，说：“如果真像有人说的那样，毛玠的确罪责深重，非天地所能容，臣下也不敢为他辩解而忘了君臣大义。我只是认为毛玠本是一般官员，因受到特别提拔才身居要职。多年来一直受到宠信，为人刚直，忠诚公正，为很多官员所敬畏，不应该有不良行为。然而人心难保不变，应该明确查证是否属实。毛玠如果真有其罪，就应该公告天下。如果无罪，那就是有人诬陷大臣，以误主听。”

和洽所言，合情合理，不容辩驳。曹操听了，只得以“正有军事

行动”为借口，将此事敷衍了过去。

晚清功臣，一心谋国

左宗棠（1812-1885），字季高，湖南湘阴人，号湘上农人，清朝大臣，福州船政局的建立证明了左宗棠为国着想的忠心。

为了建设清政府的海上防线，他与保守势力据理力争。他强调：“中国自强之策……必须仿制轮船，必夺彼族之所恃。”他正式上书总理衙门，提出要仿制外国轮船，以求“海疆长久之计”。他的理智分析得到了皇帝的赞许，清政府正式批准了左宗棠的计划，左宗棠不遗余力地选造船厂的厂址，为筹建船厂四处奔波。

然而就在他奔波劳碌的时候，西北回民起义爆发了。清政府在内忧外患之际，召唤左宗棠出任陕甘总督，立即领军奔赴西北镇压回民起义。这正是船厂筹建的重要时刻，左宗棠左右为难。可是君命难违，战事也刻不容缓。左宗棠不得不冒险使出了缓兵之计。并且立下军令状，说：“这件事（指建造船厂）是我先提出来并开始施行的，如果什么地方考虑不周，以致出现疏漏，将来查出来，就把我交付礼部议处，作为对做事不谨慎的人的告诫吧！”他的坚持不懈使清政府同意左宗棠暂留福建，但要他四十天之内把所有的事情处理完，然后立即北上西北。珍贵的四十天是左宗棠“师夷长技以制夷”的思想得到体现的时间，可是左宗棠也陷入了“不成功便成仁”的危险。西北战事若有误，清政府必然降罪于他；如果船厂不能按时建成，不但前功尽弃而且给反对他的人以口实，排挤打击会接踵而来，左宗棠把自己置于死地。他以勇往直前的勇敢精神挑战一切困难。这四十天，他夜以继日，与外商谈判、筹购机器、募雇工匠、选择得力的接班人，还要创办学校，制定各种规章制度。四十天的时间转眼到了，福州船政局神话般地成立了。心力交瘁的左宗棠离开了福州，赴任陕甘总督。望着晨雾中的福州船政局，左宗棠泪眼蒙眬。

清政府也下谕称赞“左宗棠老成谋国，自当坚定，以期有效也”。

先助人，后助己

胡光墉（1823-1885），字雪岩，安徽绩溪人。清末买办资本家。

胡雪岩年轻的时候，在杭州一家钱庄里当学徒。有一天下午，胡雪岩一个人守在店堂里，和往常一样，依旧是翻书识字，有顾客来时，他就放下书，上前去打招呼。

这天下午，钱庄里来了位名叫王有龄的客人，是一个穷困潦倒的书生。胡雪岩与他并不相熟，但一番闲聊之后，胡雪岩发现这个书生很有才华，也很有抱负，将来有了机会一定会发达的，但是现在却缺少进京的盘缠和做官的“本钱”。

胡雪岩了解了王有龄的这些情况以后，二话没说，就把钱庄的五百两银子借给了他。黄昏的时候，钱庄老板回来了。胡雪岩向老板汇报一天的生意，一说到借出去了五百两，老板不等他说完，就气得跳了起来：“这哪里是生意？这五百两银子看来是有去无回了，你也给我卷铺盖走人吧！”

老板不肯轻易地相信别人。胡雪岩则不这么想，他想的是，真诚地相信别人才能扩大自己的生意。没有办法，老板就是老板，他叫走人，你不走也不行啊！于是，胡雪岩也就只能无奈地离开了钱庄……

胡雪岩离开钱庄后，就没有了工作，没有了饭碗，只得在杭州的街头流浪。

这样，过去了很长一段时间，直到王有龄当官回到了杭州，在西子湖畔见到了胡雪岩，他街头流浪的日子才告结束。

王有龄感念胡雪岩当初对他的信任和帮助，资助胡雪岩在杭州联桥开出了自己的钱庄。胡雪岩开办钱庄后，坚持重信守义，生意越做越好，越做越大。仅仅四五年时间，就赢得了“红顶商人”的称号。

1878年，胡雪岩受朝廷嘉奖，封布政使衔，赐红顶戴，赏黄马褂穿，可在紫禁城骑马。作为一个商人，能够获得如此殊荣，真是不得了！

胡雪岩认为“为人不可贪，为商不可奸，经商重信义，无德不成

商”。这番话显示的是诚信，诚信是胡雪岩的经商之道、经营之本，也是广大徽商安身立命、发扬光大的重要基础。相信别人才能够赢得别人的信任，同样，想要获得他人的帮助，首先得帮助他人。

一家仁，一国兴仁；一家让，一国兴让；一人贪戾，一国作乱；其机如此。

此谓一言偾事，一人定国。

尧舜帅天下以仁，而民从之；桀纣帅天下以暴，而民从之；其所令反其所好，而民不从。

是故君子有诸己而后求诸人，无诸己而后非诸人。

所藏乎身不恕，而能喻诸人者，未之有也。故治国在齐其家。

【典句札记】

此句用由家到国、由人到国的逻辑推理举例论证了先因后果的规律，说明了君子先要修身，才能够要求他人，想要管理好一个国家先要管理好一个家庭。另外此处还蕴含了“上梁不正下梁歪”、上行下效的道理和“虎门无犬子”“将熊熊一窝”这种环境榜样所带来的力量，强调了首领对于集体的重要性。

“君子之德风。”个人的行为，并不仅仅是个人的事，因为任何人都不是孤立的，都代表了自己的时代，都担负着承上启下的义务，既是流逝的世代的继承者，又是即将到来的未来世代的中介者。“虽无所能，而苟有其德，则天下之善，皆归焉。虽有所能，而苟无其德，则天下之恶，皆归焉。”

大与小是相对的，二者相比较而存在。小是大的基础，大是小的发展。要想治理好国家，必须先治理好家庭，“所谓治国，必先齐其家者”。因而，正如每个人都是从小长到大的道理一样，我们只有认认真真地做好每一件小事，才可以具备做大事的能力。“不积跬步，无以至千里；不积小流，无以成江海。”

【史例解读】

国之重臣郭子仪

郭子仪（697-781），华州郑县（今陕西渭南华州）人，平定安史之乱的功臣。他不仅得军心民心，侍奉皇上忠心勤谨，而且善于治家。德宗皇帝尊他为“尚父”。他既富贵而且长寿，后代繁衍安泰。他有八子七婿，都是朝廷重要官员。孙子有数十人之多，孙子来问安，他都无法分辨谁是谁，只是颔首而已。有一出戏《打金枝》，反映了他家兴旺热闹的场面。戏的故事是，郭子仪七十大寿，全家的人全来拜寿，只有他的六儿媳升平公主没到。儿子气愤之下打了皇帝的金枝玉叶，还斥责道：“你依仗皇父就不来拜寿，我父还不愿意当皇帝呢！”郭子仪知道儿子打了“金枝”以后，带着儿子就去向代宗皇帝请罪。代宗对郭子仪说：“儿女闺房琐事，何必计较，老大人权作耳聋，当没听见这回事算了。”郭子仪谢过皇恩，回家后把儿子痛打一顿，小两口又和好如初了。

建中二年（781）六月十日，郭子仪以八十五岁的高龄辞世。德宗沉痛悲悼，废朝五日，下诏书高度评价和追念他。按律令规定一品官坟墓高一丈八尺，特下诏给他加高十尺，以示尊崇。君臣依次到府第吊唁，皇帝还到安福门送行。生前死后，哀荣始终。

景阳救燕保楚

景阳，战国时期楚国大将。一次，齐、韩、魏联合起来攻打燕国。燕国眼看危在旦夕，便派太子到楚国求援。楚王与燕王交好，立即以景阳为将，率兵以解燕国之围。

在当时的情况下直接杀上前线，同三国联军对阵虽然可以支援燕国，但是楚国军队并不是非常强大，贸然向三国联军发动进攻，要冒极大的风险。

于是景阳没有直接发兵救燕，而是选择了三国中最强大而后防空虚的魏国作为敌手，用一支精干的骑兵偷袭魏国的雍丘，结果很轻松就取得了胜利。

景阳率军攻城不久，魏国国内的民众开始混乱，前线的将士士气也受到了很大的影响。在攻燕的战斗中，魏军思乡心切，作战也不如

往常那样积极勇敢，这就间接地支持了燕国。攻下雍丘后，楚王很高兴，准备重赏为他开疆拓土的将领，然而景阳却坚持要将雍丘作为礼物送给宋王。楚王非常恼怒，派人前去质问。

景阳回答说："本来我们是去救助燕国，解燕国之围，怎么可以为了区区一座小城而使亡国的危险降临呢？"

来人不解，问："难道占据一座小城，楚国就会灭亡吗？这简直是在危言耸听。"

景阳不紧不慢地答道："表面上，我们攻占了雍丘，一方面援助了燕国正面战场，一方面多占了一座城，可谓一举两得，可如果这样，祸事就来临了。楚国虽然兵强马壮，国力殷实，但与齐、韩、魏三国联军比起来，还是处于下风。魏国见楚国乘机夺取了一座城池，必然会回师声讨，如果到那个时候，燕国战乱刚息，必定不能救援我们，楚国将独力和三国联军作战，难道就没有战败的危险吗？一旦战败国家还能存在吗？这难道是危言耸听吗？如果我们送给宋国，宋国国君会感谢我们，我们有难还会帮助我们，除此以外，难道还有更好的办法吗？"

果然没有过多久，三国联军便不再攻打燕国而来攻打楚国。魏国的大军驻扎在楚国的西面，齐国的军队驻扎在楚国的东面，楚军的后路被韩国阻断。景阳再次运用智谋，联齐打魏，和东打西。并派疑兵来往于韩楚之间，三国的军队都以为楚军和另外两军谈判，害怕别国军队率先撤退，于己不利。于是齐国先撤兵，紧跟着韩国也撤兵。最后剩下魏国军队，他们看到孤掌难鸣，于是只好和楚国言和。

一屋不扫，何以扫天下？

陈蕃，字仲举。东汉汝南平舆（今河南平舆北）人。桓帝时任太尉，与李膺等反对宦官专权，为太学生所敬重。灵帝时，任太傅，封高阳侯。与窦武谋诛宦官，事泄，率官属及太学生八十余人冲入宫门，被杀。

陈蕃出生于官僚世家，祖父曾任河东太守。年少时，独自居处一个庭院读书。只专心于书册典籍，无暇他顾，庭院杂草丛生。一天，

他父亲的一位老朋友薛勤来访，看到荒芜的院子，就说：“孺子何不洒扫以待宾客？”陈蕃回答说：“大丈夫处世，当扫除天下，安事一室乎！”薛勤暗自惊异，知他有清世之志，非常器重，于是奉劝说：“一屋不扫，何以扫天下？”意在激励他力争完美，从小事、身边事做起。

陈蕃经太尉李固推荐，征为议郎，后升任乐安太守。当时，正值东汉外戚、宦官专权之时。有一次，时任大将军的梁冀派信使来见陈蕃，让陈蕃为他办件私事。大将军梁冀威震天下，是梁皇后的哥哥。作为一名地方官员，能攀上梁冀这样的高官无疑将官运亨通，青云直上，这是一般为官者梦寐以求的事，但陈蕃却不以为然。他看信后，觉得所托之事有违礼制规矩，因而没有照办。那个信使就借着梁大将军的威势对陈蕃进行恫吓。陈蕃一怒之下，就让手下用皮鞭将信使打死。为此，陈蕃便被贬到修武县，留下了“不畏强御陈仲举”的美誉。

灵帝时，陈蕃为太傅，录尚书事。窦太后因陈蕃在桓帝时坚决拥立她为皇后，此时又与窦武共参朝政，因此下诏封他做高阳乡侯，食邑三百户。陈蕃上疏辞让说：“皇上的使者携带高阳侯的大印封赏我，我反复自思，不知道该如何辞谢。辞让封赐，是高尚的品德。但是，我不敢盗用这一美名。我想朝廷赐封大臣，唯一的标准应该是他为国家做出了卓越的贡献，或者说有巨大的功劳。我自任职以来，自认为没有什么特殊的功勋。做好了享受国家的俸禄，做不好也享受国家的俸禄。我没有高尚廉洁的品德，但心里常常羡慕那些不以其道得之决不占有的仁人君子。如果对于您的赐封我不顾羞耻地接受，那么就会引起上天的愤怒，然后降灾给百姓。那么我有何面目立身于天地之间呢？”窦太后不批准，陈蕃坚决辞让。前后上疏达十次，最终不接受封赐。

《后汉书》的作者，南朝宋人范晔在评价陈蕃时，称赞说：陈蕃能树立风尚，不计个人荣辱；以遁世为非义，所以屡退而不去；以仁心为己任，虽道远而弥厉。

《诗》云：“桃之夭夭，其叶蓁蓁；之子于归，宜其家人。”宜其家人，而后可以教国人。

【典句札记】

此句中的“宜其家人”和“齐其家”的意思相近。《诗经》的内容被称为“思无邪”，所以说以诗经中的话语作为引论的依据更具有说服力。另外原句中还蕴含妇女对于一个家庭的重要性，在古代，妇女具有相夫教子的职责，一个家庭的好坏和一个贤良的女人是分不开的。

人们常说：任何一个成功的男人后面，都有一位伟大的女性。这是说家庭的支持是成就事业的基础。

家庭是社会的细胞，千千万万的家庭组成了国家。没有一个个的家庭，就没有社会，也就没有国家。

我们每个人既是国家的公民，又是家庭的成员，或父母、或子女、或兄弟、或妯娌，不管是哪一个角色，都应该互尊、互敬、互爱、互助，做一个有责任感的人，做一个勇于承担义务的人，做一个富有爱心的人。只有家庭和睦，社会才能安定，国家才能昌盛。

【史例解读】

节俭爱民，心不贪婪

宋仁宗的皇后曹氏，是曹彬的孙女，生性节俭，喜欢种田，在宫里种植五谷，并且亲自养蚕。

有一年的正月十五日，仁宗皇帝要在宫里四处悬挂华丽的灯具，被曹皇后劝阻了。

后来，仁宗死了，英宗才四岁大，便登基做皇帝，却又生着重病，于是把曹皇后尊为皇太后，在殿上挂了帘子，让她坐在帘子后面处理国家大事。这时候，天下非常太平。英宗的病好了，曹太后就把政权归还英宗。

英宗驾崩，神宗做了皇帝，尊她做了太皇太后。

有一次，神宗皇帝想要去攻打燕蓟（今辽宁），曹太皇太后就说道：“倘若你攻下那地方，也不过坐在南面，接受他们的朝贡与祝贺而已。万一攻打不下，那可是关系着百姓的生命，这么重大的事，那

里可以轻易举动呢？况且那个地方，若是可以取得，早在太祖皇帝和太宗皇帝时便早已收复了，怎么会等到现在？”

于是，神宗就打消了出征的念头。

李充分家

李充，字大逊，东汉陈留（今河南开封东南）人。初征为博士，后迁待中，因与大将军邓骘不和，为外戚排挤。后迁右中郎将。年八十余，为国中三老。安帝特赐几杖，卒于家。

李充年轻时，家里很穷。兄弟六人，衣服哥哥穿了弟弟穿，日子相当艰难。他的妻子悄悄对他说：“现在，家里的日子艰难到这种地步，很难长期维持。我娘家给我一部分私房钱，也答应给予财物帮助，所以，咱们还是同他们分开过日子吧。”李充表面上答应妻子：“分家当然可以，不过得请乡亲邻里的老人出面共同商量一下，你准备酒菜，我去请乡里老人们来帮助分家。”妻子就按照他说的去置办酒菜。客人都到来了，李充忽然跪在母亲面前说：“媳妇不懂道理，暗中挑唆我和母亲以及哥哥的关系，想让我和母亲、哥哥分家，该被赶出家门。”于是，就把妻子休回娘家。妻子含着眼泪离去。

状元休妻

曾彦，江西泰和人，字士美，生于明仁宗洪熙元年（1425），卒年不详。曾彦看到当时的明朝法律纰漏较多，很不完备，许多事情都不好处理，于是他就想编著一部完备的法典。

为了尽快编出一部法典，曾彦在荒郊野外搭起了一座茅屋，整天在那里写呀写呀，连家也不回，无论冬夏，一日三餐都由妻子送来。

一天，妻子又来给他送午餐。他望着日渐消瘦的妻子，心疼地说：“为了让我写好这本书，你受了不少苦！现在好了，我的书马上就写完了，很快就可以回家了。”

妻子一听很高兴，温柔地说：“那太好了，可是你一定饿了，还是先吃完饭再说吧！”

曾彦掀开盖着饭篮子的布，看见三个水灵灵的大桃子放在篮子里，就问：“我们家这么穷，你怎么还有钱买桃子给我吃。”

妻子笑着说：“不是买的，刚才我给你送饭，正好路过李家的桃园，就顺手摘了几个，想让你尝个鲜，也好补补身子。”

曾彦愣了一下，问：“李家的人在吗？”

妻子说：“不在，可能是回家吃饭去了。”

曾彦突然大声说：“你偷人家的桃子！”

妻子不以为然地说：“你说话怎么这么难听，都是熟人，摘几个桃子怎么能算偷呢？”

曾彦说：“不经别人允许拿别人的东西就是偷。按照我编的法律，女人偷东西应该被休。”

曾彦拿起笔就写了一封休书，两眼含着泪水说：“虽然我也舍不得赶你走，可是法律是我编的，我必须诚实地遵守。你就回到娘家，另嫁一个好人家吧！”于是把休书交给他妻子。

妻子原以为曾彦是和他开玩笑，也没抬头看，只顾着给曾彦补衣服。后来发现曾彦的声音不对，抬头一看曾彦已经流下两行眼泪，这才知道丈夫是认真的。妻子知道曾彦向来很讲诚信，没有特殊情况说出去的话是不会更改的。

于是妻子就拿着休书找到婆婆，哭着向婆婆讲事情的经过。婆婆听了很生气，当时就领着儿媳妇去找儿子，见到曾彦就破口大骂：“你这没心肝的畜生，你整天躲在这里又写又画的，哪一件事情不得你媳妇操心，可是她却从无怨言。这么勤快贤惠的媳妇，你打着灯笼也难找，竟然还要休她。”

曾彦红着眼睛说：“我也知道她好。可是做人一定要讲诚信，孩儿制定的法律，孩儿自己首先应该遵守。”

曾母生气地说：“你以为你是皇帝，可以颁布法律，真是不知道天高地厚。”

聪明的儿媳妇受到了婆婆的启发，说：“只有皇帝才有权颁布法律，你写的法典在没有被皇帝批准之前，只是废纸一堆，你根本没有权力休我。”

曾彦答不上来，再说他也不愿意让母亲为难，也不想休掉跟随他多年的妻子，休妻的事就算了。但是他让妻子必须向桃园的主人道歉，他不想让妻子做一个不诚信的人。

后来曾彦中了状元，把自己编的法典呈给皇上，皇上很高兴，还专门让他带领一批人重新修订了法律。

王吉休妻

王吉（？——484），字子阳，西汉时琅琊皋虞（今属山东省温泉镇）人，官至博士谏大夫。王吉年轻时居住在长安。邻家有大枣树，枝叶垂入王吉庭院中，枣果成熟了，王吉的媳妇就摘取了几颗红枣给王吉吃。王吉就把妻子休了。邻居听到这件事后，感到很内疚，就准备砍伐掉枣树，邻里共同劝止，并坚持劝告王吉请他让媳妇回家。

王吉赶走妻子，是因为其妻摘取邻居家的枣，玷污了自己的清白品质。邻居感到因为自家的枣树而令他人家庭不和，心里不安，所以产生了砍伐掉枣树的想法。最后在乡邻的共同劝说下，王吉接回妻子，邻居不伐枣树。邻里关系更加融洽和谐。

明事理的妻子

吕蒙正（944或946-1011），字圣功，河南洛阳人。

有一部叫《状元媒》的京戏，说的是北宋新科状元吕蒙正出面做媒，将皇室成员柴郡主下嫁给武将杨延昭的故事。能为声势显赫的天波府杨家将跟大宋皇室联姻充当月老，可见吕蒙正在朝廷的地位已非一般。然而，谁能想到，吕蒙正在未及第之前却是一个一文不名仅以教书糊口的乡村秀才呢。

相传有一年除夕，大家小户都兴高采烈地忙着过年，而居住在寒窑内的吕蒙正却家徒四壁，冷冷清清。原来这一年，吕蒙正为集中精

力准备来年赴京赶考而歇馆在家，中断了那份微薄的资财，穷得连饭都吃不上，哪还有钱置办年货？

晌午时分，邻居王屠看看挂在肉案旁的一个猪头还无人问津，便在心里嘀咕道：看来这猪头是没人要了，若卖不掉，过了年谁肯买这陈猪头呢？转念一想：哎，那个穷酸吕蒙正还未曾买过一两肉呢。于是他唤来妻子，如此这般地教导一番。

对丈夫的话心领神会的王屠婆娘踅进吕家寒窑，见吕蒙正手持诗书正在诵读，新婚不久的妻子则坐在一旁手摇纺车，便满脸堆笑地说："我家当家的穷忙，脱不开身，让我过来给先生、师娘拜个早年，顺便看看还有什么事情需要帮忙的！"

吕蒙正夫妇一听，顿觉三春之暖，赶紧起身，笑脸相迎，答礼让座。

王屠婆娘并不坐下，两眼在室内逡巡一遍，未见到吕家桌上、灶台上有一丁点儿的荤菜，心中暗暗得意，显出一副十分关心的模样，问吕妻："吕师娘，年忙得怎么样？"

吕妻答道："我家上无老，下无小，就我跟先生两个人，不讲究了！"

"哎，话岂能这样讲，一年到头的，过个大年多少总要割点肉吧，吕先生，你说是吗？"吕蒙正正在聚精会神地看书，便随口应道："是啊，是啊！"

"这就对了！"王屠婆娘双手朝大腿一拍，对吕蒙正说，"我知道你吕先生一时有难处，特为你家留一猪头，钱嘛，待先生新春开馆后再给也不迟！"

吕蒙正深受感动，便对妻子说："娘子，难得王老板一片好意，你就随老板娘去将猪头提回来吧，一切容蒙正日后重谢！"

吕妻见丈夫高兴，自然也很开心，便随王屠婆娘到肉铺将猪头提回来了。

吕蒙正难得地放下书本，欢天喜地地帮妻子劈柴烧水，一个操刀

刮皮，一个拿镊除毛。两人花了半天工夫，方把猪头收拾干净，放进锅里，架柴烧煮。渐渐地便从锅内溢出肉香，室内热气腾腾。

傍晚时分，一个船老板急急匆匆赶到王屠肉铺要买猪头。王屠说："你来迟了，正午才将一猪头赊欠给邻家。"

船老板着急地说："我们船家大年五更都要用猪头敬祭船神、河神，近几日因替一油坊抢运豆子，今日才到，卸了货就跑来买猪头，不想几家肉铺皆无猪头可卖，真急死人！"王屠见他心急火燎的样子，便说："你若愿意出三倍的现银，我就把赊出去的猪头要回给你！"船老板无奈，只得答应王屠的无理要价。

一个猪头要三个猪头的价，而且还是现银，王屠何乐而不为呢？便又如此这般地教了老婆一番。婆娘一听有大钱可赚，便三步并作两步往吕家跑。一进吕家门，便哭丧着脸对吕蒙正夫妇说："吕先生、吕师娘，实在对不起啊，中午因我多了一句嘴，现在惹出祸来了！"

吕蒙正一听，十分惊诧，忙问是怎么回事。

王屠婆娘说："祸事就出在那个猪头上。昨天，当家的跟人合杀一头猪，分肉时，那人说不要猪头，可现在他又上门，死活赖命地要那猪头。当家的说卖了，他就不让，三言两语蹦起来，捣当家的几拳头不算，还发狠，若不把那猪头给他，就跟当家的白刀子进红刀子出。"说着，竟呜呜咽咽地哭起来。花言巧语的王屠婆娘将故事编得天衣无缝，无懈可击。

向来与人为善的吕蒙正夫妇听了王屠婆娘的哭诉，觉得很过意不去，是自家对不住邻居王屠，绝不能让好心的邻居为难遭殃，于是二话没说，爽快地揭开锅盖，将在沸水锅里上下翻滚的猪头捞出来放进王屠婆娘的提篮里。王屠婆娘提起竹篮，脚底板像抹上了油似的，头也不回地跑回家了。

吕蒙正夫妻二人草草吃了年夜饭，虽未吃上猪头，但心里却坦坦荡荡。二人正准备上床就寝，听有人叫门。来人自我介绍是船老板，因忙了一天脱不开身，这才上岸买全了香烛纸马，特慕名请吕先生帮忙写副敬祭船神、河神的对联。

吕蒙正写好对联交与船老板，船老板揭开篮盖，将对联放进篮中。吕蒙正夫妇无意中瞧见篮中有一个煮熟了的猪头，这猪头竟好生面熟，不免心生疑窦。船老板掏出几文钱递与吕蒙正，说：“这是先生为我写对联的钱。”吕蒙正拒绝不收，说：“随手写几个字要什么钱啊！”船老板感慨地说：“比起王屠来，吕先生真是个好人，我买王屠的这个猪头花了三倍的高价，听他讲原本已赊给邻人了。”

吕蒙正一听恍然大悟，自家竟被王屠两口子蒙在鼓里，玩弄于股掌之间。一时间他气得浑身发抖，怒发冲冠，脸色铁青。因碍于脸面，当着船老板的面又不好发作。妻子虽忍气吞声，但心里也不是个滋味。待船老板走后，她开导丈夫说：“王屠是生意人，生意人嘛往往见利忘义；你是读书人，明事理，切莫跟这等龌龊小人一般见识。大丈夫要志不要气，圣人有言，小不忍则乱大谋，你气他恼他，又奈何不了他，分散了心思，影响了功课，误了前程，值得吗？”吕蒙正觉得妻子的话在理，便将这桩不快之事丢诸脑后。

就在那年秋天，吕蒙正金榜题名，中了头名状元。

多年之后的一个除夕，吕蒙正下朝后看到厨子在做猪头，想到当年遭受的猪头之辱，一股怨气不由升起，便狠狠地骂道：“看我该如何治你这个畜生！”夫人闻声忙问：“你在跟谁生气？”吕蒙正便说：“夫人难道忘了当年我们穷困潦倒之时的那个除夕吗？王屠将一只卖不掉的猪头主动上门赊我，待我二人将猪头弄净下锅煮得烂熟了，他却又让婆娘来索去卖高价。多少年来我心里一直窝着这口气，我要给地方官打个招呼，让他们好好整治这个可恶的王屠！”

夫人听了，略一沉吟便劝道：“君子当有容人之量，得饶人处且饶人。你一个堂堂的朝廷大臣跟一个乡野屠户计较旧事，像话吗？为国家、皇上办事的人，不能小肚鸡肠，应有肚量大如海、腹内任舟行的气度啊！”

夫人一席话，说得吕蒙正哑口无言，扪心自问，自己确实心胸狭隘，有失体统。当即挥笔写下“肚量大如海，腹内任舟行”，挂于书房以自勉。

后来，吕蒙正官居一品，北宋太宗年间曾三任宰相之职，处处以谦让为怀，美名远播。人们都说他有海纳百川之胸襟，由此渐渐地演绎出“宰相肚里能撑船”这个千古美谈。

乐羊子妻相夫

战国时期，魏国有一个叫乐羊子的人。他的妻子非常贤惠，诚实善良，知书达理，虽然家境贫寒，但是非常自爱，从不贪便宜，甚至捡来的东西也不要。

一天，乐羊子的妻子去田地里干活，只有乐羊的妹妹在家。她看见邻居家的一只老母鸡跑到自己的院子里来了，于是想：嫂子待我像亲妹妹一样，并且为哥哥的学业整日操劳，一年到头也吃不上几顿肉。她想给嫂子补补身体，就捉住这只鸡杀了。

晚上，乐羊子的妻子回来了，看到碗中的鸡肉，就问：“妹妹，咱们家的鸡一只也没有肉，这肉哪来的啊？”乐羊子的妹妹本想撒谎，一看嫂子一本正经的样子就如实说了。乐羊的妻子听后，说：“我们家里虽然穷，但是无论如何也不能拿别人家的东西。想一想这也是别人辛辛苦苦养大的鸡，我们怎么能够白吃呢？”说完就在自家的鸡里面挑出了一只又大又肥的老母鸡，送到了邻居家并到邻居家道歉。

乐羊子的妹妹被嫂子诚实守节、不贪图小便宜的品德感动了，向嫂子认了错，在嫂子的影响下，发誓也要做一个像嫂子一样的人。

还有一次，乐羊子在回家的路上捡到一块金子，心里很高兴。

回到家里，他就把这件事情告诉了妻子，并把金子拿给妻子看。他的妻子看了看金子，又看看乐羊子，然后温和地对他说：“我从前听人说‘有志气的人不饮盗泉之水，廉洁的人不食嗟来之食’。路上捡来的金子，怎么可以拿回家来呢？”乐羊子听了妻子的话，很受感动，就把那块金子又扔到原来的地方。

过了一段时间，乐羊子离开家到了一个很远的地方，去拜师求学。

有一天，他的妻子正在家中织布，乐羊子突然回到家中，他的妻子很惊讶地问："你的学业这么快就完成了？"乐羊子喃喃地说："学业还没有完成，可是我在外面，天天想念你，所以回来看看。"他的妻子听了以后，转身拿起织机上的一把剪刀，嚓嚓几下把织布机上已经织好了的布剪成了两段，乐羊子忙上前阻挡，他的妻子就对他说："这织布机上的布，是一丝丝地累积成尺、成丈、成匹，是长期辛劳的结果，现在我把它剪断了，就等于前功尽弃，白白浪费了时间。你读书求学，不是也和我纺线织布一个道理吗？"

乐羊子被妻子的话所感动，于是立刻离开家，继续拜师求学，再也没有中途回家。几年后，乐羊子终于学有所成，返乡归来，他的妻子高兴地迎接他。

《诗》云："宜兄宜弟。"宜兄宜弟，而后可以教国人。

【典句札记】

此句同样是借《诗经》中的话，"宜兄宜弟"就是说兄弟要和睦友爱。兄弟是骨肉相连的，兄弟和睦，一个家庭才能够和和睦睦。

古人云：家和万事兴，家齐国安宁。由此可见，家庭对于社会的意义是举足轻重的，对于个人而言又是不可或缺的。

家是人生旅途的港湾。和睦家庭中各成员间的感情、兴趣、爱好、谈吐等能和谐，彼此相处融洽，互谅互慰，充满温暖，是爱、尊重、责任、谅解、幸福、温暖所组成的共同体。

和谐的家庭不仅是人心灵休憩的美丽的港湾，更是人取得事业成功的重要条件。家庭和睦就会激发人的创造精神，就会令人产生无穷力量，就会鼓舞人树立战胜一切困难的必胜的信心。

只要家庭成员各自担负起自己的责任，在共同的生活中，用爱和尊重，用关心和信任，用谅解和宽容，用支持和帮助化解隔阂，融入亲情，那么每个家庭都会幸福美满。

【史例解读】

司马光像对待父亲一样的服侍哥哥

司马光（1019-1086），字君实，号迂叟。北宋陕州夏县涑水乡（今山西夏县）人，世称涑水先生。进士出身，北宋宰相，杰出的政治家和历史学家。历经宋真宗、仁宗、英宗、神宗、哲宗五朝，是史所罕见的五朝名臣。熙宁三年，因与王安石政见不同，坚辞枢密副使，以端明殿学士出知永兴军（今陕西西安），四年判西京（今河南洛阳东）御史台，居洛阳十五年，专意编《资治通鉴》，元丰七年（1084）书成。去世后追赠太师，封温国公，谥文正。司马光学识渊博，史学、音律、天文、书数，无所不通。著作甚丰，有《资治通鉴》《温国文正公文集》《稽古录》《涑水记闻》等。

司马光为人正直，为官清廉，居处得法，举止有礼，忠信仁孝。这些优秀的品质是与他幼年所受到的良好家教分不开的。司马光五六岁时，有一天拿了一个青胡桃，请他姐姐帮忙剥掉胡桃的皮。他姐姐忙了半天也剥不掉，就生气地走开了。一会儿后，家里的女佣过来，用开水烫软青胡桃，很容易地把皮剥好了。他姐姐回来，看见司马光在吃胡桃，就问胡桃皮是谁剥的。司马光说："我自己会剥。"司马光的父亲恰巧看到女佣替儿子剥胡桃皮的情形，便叱责司马光说："小孩子怎么可以撒谎！"

对此，司马光铭记在心。多少年后，甚至做了大官后，他仍然时时告诫自己，以"诚"字作为律己待人的信条。司马光读书非常勤奋，废寝忘食。为了警诫自己不致懈怠，他请人做了一个圆木枕头，称为"警枕"，熟睡中只要木枕滚动，他就醒来，立刻起床，伏案读书。

退休后，他在洛阳居住，吩咐一老兵把他骑的马牵到市场上去卖了。老兵临走时，司马光叮咛道："这匹马曾犯有肺病，有人买马时，要据实告诉人家。"老兵私下笑他迂腐，却不能理解他对人诚实的用心。

司马光对待父母极其孝顺，对待哥哥弟弟极其友爱，侍奉皇上极其忠心，对待朋友极其诚信。他的哥哥名叫司马旦，兄弟二人十分友爱。司马旦八十多岁了，司马光像对待父亲一样服侍他，像对待小孩子一样保护他。每当吃饭稍为迟了一些，就温和地问哥哥："恐怕你

已经饿了吧。”天气稍稍有所变化，就摸着哥哥的背说：“需要加（减）件衣服吧？”

苏轼和苏辙一生相携

苏轼（1037-1101），宋朝眉州眉山（今属四川）人，字子瞻，又字和仲，号“东坡居士”；苏辙，苏轼的弟弟，（1039-1112），字子由，晚年自号“颍滨遗老”。

苏轼和苏辙的父亲是苏洵，他们家三人以“三苏”闻名天下，其中苏轼的成就最高。苏轼和苏辙一生关系密切，就像他们的名字都取之于车上的部位一样。

苏轼才大气高，虽能登高而轼，却犯了“不外饰”的官场大忌；苏辙恬淡柔和，常常追随哥哥，也在一定程度上保护了哥哥，使他避免了更大的灾祸。屡屡在关键时刻充当大哥的保护人。

苏轼一生大起大落，凭借他“上可陪玉皇大帝，下可以陪卑田院乞儿，眼前见天下无一个不好人”的超强兼容性，在最困厄不堪的时候，他都能收获大量的友情，得到知心的朋友。但伴随他生命始终的只有一个人，弟弟苏辙。当苏轼被人构陷下了大狱，子由奔走营救，申请降低自己的官阶，为兄长赎罪；当苏轼屡遭放逐，一天天远离政权核心地带，奔窜在穷苦蛮荒的流放地，子由陪他走千里万里的苦旅；当苏轼狼狈不堪自顾不暇的时候，子由照顾他的家人料理他的家事；苏轼与世长辞了，苏辙抚恤他的儿孙，直到死后陪伴在东坡的旁侧。

苏轼苏辙两兄弟，刚柔相济，珠联璧合，性格的差异恰成互补，他们同学同戏，互相扶持，分享快乐，共度时艰。他们不单单是成就了流芳千古的文名，还有一段旷世手足情。

他们的这份情感，当时就赢得人们的赞美，宋史说：“辙与兄进退出处，无不相同，患难之中，友爱弥笃，无少怨尤，近古罕见。”又有人评价：“从来兄弟埙篪之乐，未有过于二苏者。”二苏的感情基于血缘又超越血缘，他们不仅是相濡以沫的手足，更是心心相印的知音。

苏辙比苏轼小两岁，苏辙回忆小时候和哥哥在一起的时候说："昔余少年，从子瞻游，有山可登，有水可浮。"每遇危险，这个小哥哥都是自己撩起衣裾在前边探路。等到学成出蜀迎考，兄弟又同登进士，同策科举。父亲苏洵去世后，二人更是相依为命。苏辙说："手足之爱，平生一人。"苏轼说："我年二十无朋俦，当时四海一子由。"苏辙对自己的这位兄长除了爱之外，还有一份尊敬。他在《东坡先生墓志铭》中说东坡是"扶我则兄，诲我则师"。

因为拥有了这份亲情友情，人生中一切的不可知和孤单寂寞都不再那么可怕。苏辙就说"自信老兄怜弱弟，岂关天下少良朋"。

从入了官门的那天起，子瞻与子由便聚少离多，他们用诗歌辞章的形式互吐心曲。或倾诉思念之情，或抒发关于宇宙人生的感慨。苏轼的诗文中与子由唱和的不胜其数，以《示子由》《别子由》《和子由》等为题的诗歌，就有104首。苏辙赠答、步韵、应和的诗词也多达130首。

即使他们的其他作品全部散佚，只要把彼此往来唱和的词章串联起来，兄弟二人一生的行迹心路也清晰可见。

感动了强盗的兄弟情

赵孝，西汉末年王莽时期人，表字常平。他的弟弟名叫赵礼，他们非常友爱。有一年，年成荒歉得很，一班强盗占据了宜秋山，把赵礼捉去了，并且要吃他。

赵孝就赶紧跑到了强盗那里，恳求那班强盗们说，赵礼是有病的人，并且他的身体又很瘦，是不好吃的。我的身体生得又白又胖，我情愿来代替我的弟弟给你们吃，请你们把我的弟弟放走。强盗还没有开口说话，他弟弟赵礼不肯答应。他说，我被将军们捉住了，就是死了，也是我自己命里注定的，哥哥有什么罪呢？两兄弟抱着大哭了一番。

强盗也被他们感动了，就把他们兄弟俩都释放了。这件事传到了皇帝那里，就下了诏书，让他们兄弟两个都做了官。

兄弟和睦花——茉莉花

从前，在苏州某山下有一户人家姓田。父母已亡，只剩下三兄弟，老大叫家福，老二叫家禄，老三叫家寿。一家人靠种花采茶过日子。

然而，三兄弟经常斗嘴吵架，甚至动手相打，有时相互打得头破血流，一家人难以相安。是什么原因呢？原来三兄弟中，老大贪利，老二贪财，老三贪钱，三个人都自私贪婪。

有一年，弟兄三人在北山背阴面种了茶树，在南山朝阳面栽了花。栽的是一种据说是从印度传来的花，叫摩尼花。摩尼本是印度国王给公主的帽冠上镶嵌的一颗宝珠，洁白光亮，珍贵无比。这花儿的形状就很像那颗宝珠，洁白圆润，芬芳四溢，因此就叫它“摩尼花”。

这年的春末夏初，摩尼花儿开了，茶树也长大可以采摘了。南山的花香被风儿吹到北山的茶树林。老大头一个发现今年的茶叶上有一股甜香味儿。甜得沁人心脾，香得使人陶醉。老大高兴极了，瞒着老二、老三，偷偷把茶叶抢先摘下来，拿到市场上去卖了。果然人人喜欢，争先恐后地来买，价钱也比往年高了许多，一会儿就卖完了。

这事儿给老二、老三知道了。老二说：北山的茶树是他种，南山的摩尼花是他栽，卖茶叶的钱应该全归他。老三说：种茶他出了力，栽花他吃了苦，卖的钱应该全归他。老大却说：摩尼是大家栽，茶叶是大家采。但是发现茶叶有香味的却是他老大一个人，所以卖的钱理应只归他。三兄弟吵得不可开交，就动手打了起来。俗话说“相骂无好言，相打无好拳”，这一打就打了个三败俱伤，头破血流地还不肯罢休，你揪着我，我揪着你，就闹到戴逵那儿去了。

戴逵何许人呢？原来他是当时有名的雕塑家兼琴师。据说他弹出的琴声可以把凤凰引来，可以使鸟儿跳舞。当朝宰相知道了，就派人去找他来宰相府弹琴。他却不愿为权贵弯腰，把琴砸了，隐居到苏州的深山中来了。因此，苏州一带的百姓，人人都知道他为人正直、办事公道，都尊重他，有事都愿找他帮个忙，评个理。

这一天，田家三兄弟就找到戴逵这儿来了。三人争着把事情前后

叙说了一番。戴逵听了，笑笑说：“摩尼花香茶叶贵，本是好事。但是，摩尼、摩尼，不要变成谋利，要认作末利。人不能过分求利，更不能因利忘义。为谋利而伤了兄弟的手足情，太不值得。若是你们兄弟三人一条心，门前的黄土也会变成金。我看以后把‘摩尼’改成‘末利’吧。只要你们三人都牢记住这两个字——末利，就再也不会吵闹打架了。”兄弟三人听从了戴逵的劝导，从此，团结一心，共创幸福生活。

这件事情也教育了四方百姓。从此这一带民风淳朴，百姓和睦相处。人们都把“摩尼花”改叫作“末利花”。后人兴许因为末利是花草，就给加了个草字头，叫作“茉莉花”。

兄弟和睦树

在黄骅市聚馆村的冬枣原始林中，有一棵同根三枝的枣树，树不高，但三枝似乎从一个园墩上均匀的分开，而且距离大致相当，每个枝干都健壮茂盛，比齐长着，好像是在公平地竞赛，这就是“兄弟和睦”树。

相传600年前，这里迁来一户姓刘的人家。父母已亡，只有三兄弟，一家人初来时靠熬盐为业，后因此处私盐泛滥，官府平毁了这里的灶地，哥仨就在荒地里开了荒，种点大田作物，栽了些枣树，每年的收成勉强维持生计。这兄弟仨名字也挺喜性，老大叫喜财，老二叫喜富，老三叫喜金。

但自打开荒种了地，这哥仨经常斗嘴打架，全不如当灶丁（盐户）的时候，因那时家境好一些，如今刚刚开荒种枣，手头都紧，免不了个人顾个人，有时为争一棵树上的枣竟打得头破血流，一家人不得安宁。

这一年，他们把树分到各自的名下，老大的树结的枣多，老二、老三有气，连嚷着重新分配，但老大一点也不肯让步，因此，兄弟们斗气就更加升级。老二和老三一合计，决定毁坏老大的树，在一个漆黑的夜里，兄弟俩用些酸枣枝和些杂七杂八的树枝接在老大的十几棵枣树枝上，正巧碰上老大那些日子不舒服，没去地里，也没发现树被

剪枝嫁接。过了些日子，有的树枝竟接活了，老二老三心里暗喜，甭想臭美了，你的树分家时分得偏上，你不承认，接的枣多，不想重新分配，还耍性子，这回，把你的树给你破坏了，看你哭都找不到鼻子了。

过了几天，老大病好了，到了树园子一看，枣树被人动过，有的枣枝上蔫巴巴地耷拉着好多杂树枝，知道是老二、老三使的坏，就怒气冲冲地找了去，二话不说，伸拳就打，结果哥仨打成一锅粥，幸亏有邻居赶来劝解，这才罢手，但哥仨身上都受了伤，老大鼻孔流血，老二瘸了腿，老三断了胳膊。但老二、老三死不承认是他俩动了树，有的邻居想，不是你们动的，难道是我们这些邻居动的吗？因为那时这地方没几户人家。想到此，有的邻居心里不高兴，再说也把这场兄弟恶斗止住了，也就不想再说什么，便都各回各的家了，兄弟仨也没趣地回自家了。

到了深秋，小枣早已晒干入库，唯独老大有一棵枣树不同寻常，枣子圆又大，青青的下不了树，直到临近入冬时，枣子才红，老大用以往的方法打枣，一杆子打下去，群枣落地，碎裂有声，只见地上一片碎枣瓣，老大感到奇怪，为什么这枣熟得这么晚，而且这么脆呢？他奇怪地伸手摘下一颗，放在口中一尝，酥脆甘甜，十分好吃。他带着疑问摘了几颗送到家中，他妻子一尝，可高兴了，就说从来没见过这种好枣，摘下来，咱们分给邻居们吃吧，老大照办，但唯独没送给老二和老三家。

老二、老三听到信，到邻居家尝了枣子，很惊诧，怎么还有这么好吃的枣啊，哥俩一合计，认为是他们嫁接的结果，本想害老大一下，却偏偏帮助了他。哥俩气不打一处来，就找老大理论，老大更是生气，你们分明是想害我，原本不承认，现在又说是你们干了好事，鬼才相信，我还没找你们算账呢！说着说着，哥仨又动起手来，和往常一样，各自有伤，被邻居强行拉开。

这一奶同胞，总是这样打打闹闹，搅得各家过不安，邻居有个心肠极好的老太太，就开始在三妯娌之间撮合，极力规劝，说动了她们，然后她们各自回去劝自己的丈夫，慢慢地，弟兄们僵硬的死结儿

开始松动。这年春天，兄弟们一齐去找李柳西先生，李柳西是当时这一带有名的学问家。李柳西告诉他们，“兄弟和气家不散，妯娌和气日子甜”。兄弟间要互相谦让，多替别人想，不要太自私，并建议他们合种一棵树，早晚伺弄，共同负责。哥仨回来后，照着做了，合栽了一棵枣树，哥仨比着劲地栽培它。巧得很，这棵树正是三个枝丫。邻居们看到他们兄弟团结，心里高兴，都说这棵枣树的三根枝是三兄弟的象征。哥仨一块儿寻找嫁接那种枣子的原因，开始做嫁接试验。终于有一天，这棵树上也结出了那种酥脆香甜的枣子。后来，慢慢传下“兄弟和睦树”的名字。至今，这棵树依然以团结的姿态融在这片原始冬枣林中，十分精神，诉说着兄友弟恭、同胞团结兴家的道理。

《诗》云：“其仪不忒，正是四国。”其为父子兄弟足法，而后民法之也。此谓治国在齐其家。

【典句札记】

此句借《诗经》中的语句，继续讲治国平天下的必要条件——修身齐家。中国古代儒家修己安人的思想是以端正己身为根本，讲“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重在正心。只有在治理好家庭的前提下，才有可能公正地办理好国家事务。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齐家与治国紧密联系在一起。历史上就有很多官员因不能治理好家庭而遭到谴责，甚至降职的事例。

【史例解读】

无愧先祖

延笃，字叔坚，一说字叔固。东汉南阳（今河南鲁山东南）人。初仕议郎，累官京兆尹。年少时拜颍川唐溪典学习《春秋左氏传》，后又跟从马融学习百家经典，博览群书，通晓治术，能著文章，知名京师。顺帝时，举孝廉，为平阳侯相。桓帝征为博士，拜议郎，与朱穆、百边韶共同著作东观。又迁京兆尹，为政宽仁，不阿权贵。因为得罪梁冀，称病免官回家教书。死后家乡子弟将他的画像供奉在屈原庙中。

延笃升任京兆尹，正身率下，政用宽仁，擢用长者，与参政事，优恤民黎，劝民农桑，谷食丰饶，邻郡老少归附，于是境内户口迅速增加。

当时皇子有病，皇上命令郡县进献珍贵药材。大将军梁翼派人带着书信去见延笃，借机贩卖牛黄谋利。延笃说：“大将军身为皇室外家，皇子有病，理应进呈医方珍药，怎么可能让人奔赴千里谋求私利呢？这必是不法之徒假托大将军的名威行骗。”立即把使者抓起来杀掉了。梁翼既惭愧、愤恨，却又无话可说，便恼羞成怒，命令官府追查。延笃以有病为理由辞职，回到家乡教书。

延笃免官归家后，前越嶲太守李文德与延笃的关系很好。李文德当时正在京师任职，就对公卿大臣说：“延叔坚有王佐之才，为什么使这匹千里马屈居草野呢？”准备说服朝廷重新任用延笃。延笃听说后，立即给李文德写信阻止说：“我的见解和主张不被采用，这是命运。据说您在京城为我复职而奔走，虽然感念好意，但这是我担当不起的。我现在的生活很舒适，每天天亮起床，梳洗之后坐在堂屋。朝日初升开始诵读伏羲、文王的《易经》，虞、夏的《书经》。从周公旦的典籍《礼记》，读到孔子的《春秋》。夕阳西下之时，在院内悠闲地散步，在南面的长窗下倚靠着栏杆吟诵著名的《诗》篇。在诵读经典之余，我也阅读玩味诸子百家的名作，那铿锵的语句，就如亲耳聆听；那多彩多姿的描绘，就像亲眼所见。使我忘记了一切，沉浸在只有自己才能体会到的乐趣之中。这时，我神游物外，浑然不知天地之存在、人世之艰辛。况且自从我开始做官以来，作为臣子没有做不忠之事，作为人子也没有不孝的行为。与上级交往不巴结谄媚，和下属往来不盛气凌人，始终尊重别人的人格。即使我现在死去，到黄泉见到先君远祖，也是无愧的了。”

曾文正修身齐家

曾国藩（1811-1872）初名子城，字伯函，号涤生，谥文正，湖南长沙府湘乡（今湖南双峰）人。曾国藩很有治家的智慧，虽然权倾朝野，但是他要求所有的子孙，基本的家务，都要自己做。

曾国藩在北京时见到不少高官子弟奢侈腐化，挥霍无度，胸无点

墨，且目中无人。因此，他不让自己的孩子住北京、长沙等繁华的城市，要他们住在老家。并告诫他们：饭菜不能过分丰盛；衣服不能过分华丽；门外不准挂“相府”“侯府”的匾；出门要轻车简从；考试前后不能拜访考官，不能给考官写信；等等。因此，他的子女因为自己的父亲是曾国藩，反而更担心自己的言行不够检点、学识不够渊博而损害自己父亲的声誉。所以他们磨砺自己，迎难而上，奋发图强。

曾国藩很重视自己的一言一行对自己的孩子的影响，凡要求孩子做到的，先要求自己做到，他生活俭朴、两袖清风。传说他在吃饭遇到饭里有谷时，从来不把它一口吐在地上，而是用牙齿把谷剥开，把谷里的米吃了，再把谷壳吐掉。他要求纪泽、纪鸿也这样。他日理万机，但只要有时间，就给小孩子写信，为他们批改诗文；还常常与他们交换学习、修身养性的心得体会。在教育孩子的过程之中，曾国藩既是父亲又是朋友，他赢得了孩子们的尊敬和爱戴，他的孩子们都非常钦佩、崇拜他，把他视为自己的人生偶像和坐标。

曾国藩曾经说，看一个家族的兴败有三点。第一，子孙睡到几点起床，假如睡到日上三竿了才起来，代表这个家族会慢慢懈怠下来。第二，看子孙有没有做家务，因为勤劳、劳动的习惯会影响一个人的一生。第三，看后代子孙有没有读圣贤经典，“人不学不知义”。正是因为曾国藩有这样的观念，他的家族才能始终兴旺，不但晚清时子孙人才辈出，就是在今天曾国藩的子孙也有不少学界名人和政坛名人。

第十一章　治国平天下

本章朱本称之为“传之十章，释治国平天下”。治国要有治国原则，这个原则就是治国者要慎德。有了孝悌慈幼等标准，就可以推己及人，实施矩之道。“民之所好好之，民之所恶恶之。”天命是由民心决定的，“得众则得国，失众则失国”。正如朱熹所言：“此章之义，务在与民同好恶而不专其利，皆推广矩之义也。能如是，则亲贤乐利各得其所，而天下平矣。”

所以，达成道德的至境，德泽广布，就会迎来美好和谐的大道，就会天下大同。

【原文】

所谓平天下在治其国者，上老老而民兴孝①；上长长而民兴弟②；上恤孤而民不倍③。是以君子有絜矩之道也④。所恶于上⑤，毋以使下；所恶于下，毋以事上；所恶于前，毋以先后；所恶于后，毋以从前；所恶于右，毋以交于左；所恶于左，毋以交于右。此之谓絜矩之道。

【注释】

①老老：尊敬老人。②长长：尊重长辈。弟：同“悌”。③恤：体恤，周济。孤：孤儿。倍：通“背”，背弃，背叛。④絜(xié）矩之道：指言行要有规矩准绳，要有示范作用。推己及人，使上下四方均齐方正。絜，量度。矩，画直角或方形用的尺子，引申为法度、规则。⑤恶：厌恶，憎恨。

【译文】

所谓平定天下在于先治理好自己的国家，这是因为：在上位的人尊敬老人，老百姓就会兴起孝顺自己父母的风气；在上位的人尊重长辈，老百姓就会形成尊重长者的风气；在上位的人怜恤孤幼，老百姓也同样不会背弃这一美德。所以，君子总是实行以身作则，推己及人

的“絜矩之道”。凡是处于上位的人厌恶的行为，就不用这种做法去对待处于下位的人；凡是处于下位的人厌恶的行为，就不用这做法去对待处于上位的人；我若厌恶前面的人的作为，就不用这种做法去对待后面的人；我若厌恶后面的人的某种做法，就不用这种做法去对待前面的人；我若厌恶右边的人的某种做法，就不用这种做法去对待左边的人；我若厌恶左边的人的某种做法，就不用这种态度去对待右边的人。这就叫作推己及人的“絜矩之道”。

【历代论引】

朱子说：“上行下效，捷于影响，所谓家齐而国治也。亦可以见人心之所同，而不可使有一夫之不获矣。是以君子必当因其所同，推以度物，使彼我之间各得分愿，则上下四旁均齐方正，而天下平矣。”

朱子说：“如不欲上之无礼于我，则必以此度下之心，而亦不敢以此无礼使之。不欲下之不忠于我，则必以此度上之心，而亦不敢以此不忠事之。至于前后左右，无不皆然，则身之所处，上下、四旁、长短、广狭，彼此如一，而无不方矣。彼同有是心而兴起焉者，又岂有一夫之不获哉？所操者约，而所及者广，此平天下之要道也。”

【原文】

《诗》云①：“乐只君子②，民之父母。”民之所好好之；民之所恶恶之。此之谓民之父母。《诗》云③：“节彼南山，维石岩岩④。赫赫师尹，民具尔瞻⑤。”有国者不可以不慎。辟则为天下僇矣⑥。《诗》云⑦：“殷之未丧师，克配上帝⑧。仪监于殷，峻命不易⑨。”道，得众则得国，失众则失国。是故君子先慎乎德。有德此有人⑩，有人此有土，有土此有财，有财此有用。德者，本也；财者，末也。外本内末，争民施夺[11]。是故财聚则民散，财散则民聚。是故言悖而出者[12]，亦悖而入；货悖而入者，亦悖而出。

【注释】

①《诗》云：此指《诗经·小雅·南山有台》。②乐：快乐，喜悦。

只：语助词。③《诗》云：此指《诗经·小雅·节南山》。④节：高大。岩岩：险峻的样子。⑤师尹：太师尹氏。尹姓是周朝的世卿，祖先尹佚在武王时有功，尹吉甫辅佐宣王有功。此位尹大师因勾结小人，祸乱国政，是诗中谴责的对象。太师是周代的三公之一。具：通“俱”，都。尔：你。瞻：瞻仰，仰望。⑥辟（pì）：偏私，邪僻。僇(lù）：通“戮”，杀戮。⑦《诗》云：此指《诗经·大雅·文王》。⑧丧师：失去民众。克配：能够配合。⑨仪：宜。监：鉴戒。峻命：大命。不易：指不容易保有。⑩此：乃，才。[11]争民：与民争利。施夺：施行劫夺。[12]悖：逆。

【译文】

《诗经·小雅·南山有台》说：“使人心悦诚服的国君啊，是老百姓的父母。”老百姓喜欢的他也喜欢，老百姓厌恶的他也厌恶，这样的国君就可以说是老百姓的父母了。《诗经·小雅·节南山》说：“巍峨的南山啊，岩石耸立。显赫的尹太师啊，百姓都仰望你。”统治国家的人不可不谨慎。稍有偏颇，就会被天下人推翻。《诗经·大雅·文王》说：“殷朝没有丧失民心的时候，还是能够与上天的要求相符的。请用殷朝做个鉴戒吧，守住天命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这就是说，得到民心就能得到国家，失去民心就会失去国家。所以，君子首先注重修养德行。有道德才会有人拥护，有人拥护才能有土地，有土地才会有财富，有财富才能供使用。道德是根本，财富是枝末。假若轻根本而重枝末，那就会和老百姓争夺利益而实行劫夺之术。所以，君王聚敛财富，民心就会失散；君王散财于民，民心就会聚在一起。这正如说话悖逆道理，也会有悖逆道理的话回报；财货悖逆情理而来，也会悖逆情理地失去。

【历代论引】

朱子说：“能絜矩而以民心为己心，则是爱民如子，而民爱之如父母矣。”又说：“在上者人所瞻仰，不可不谨。若不能絜矩而好恶徇于一己之偏，则身弑国亡，为天下之大戮矣。”又说：“其为天下君，而对乎上帝也。”又说：“有天下者，能存此心而不失，则所以絜矩而与民同欲者，自不能已矣。

朱子说：“人君以德为外，以财为内，则是争斗其民，而施之以

劫夺之教也。盖财者人之所同欲，不能絜矩而欲专之，则民亦起而争夺矣。”又说：“外本内末故财聚，争民施夺故民散，反是则有德而有人矣。”又说：“此以言之出入，明货之出入也。自‘先慎乎德’以下至此，又因财货以明能絜矩与不能者之得失也。”

【原文】

《康诰》曰：“唯命不于常①。”道善则得之，不善则失之矣。《楚书》曰：“楚国无以为宝，唯善以为宝②。”舅犯曰③：“亡人无以为宝，仁亲以为宝④。”《秦誓》曰⑤：“若有一个臣，断断兮无他技⑥，其心休休焉，其如有容焉⑦。人之有技，若己有之。人之彦圣⑧，其心好之，不啻若自其口出⑨，实能容之。以能保我子孙黎民，尚亦有利哉！人之有技，媢疾以恶之⑩。人之彦圣，而违之俾不通[11]，实不能容。以不能保我子孙黎民、亦曰殆哉！”唯仁人放流之，迸诸四夷[12]，不与同中国[13]。此谓唯仁人为能爱人，能恶人。见贤而不能举，举而不能先，命也[14]。见不善而不能退，退而不能远，过也。好人之所恶，恶人之所好，是谓拂人之性，灾必逮夫身[15]。

【注释】

①命：天命。②“《楚书》”句：《楚书》为楚昭王时史书。楚昭王派王孙圉（yǔ）出使晋国。晋国赵简子问楚国有多少珍宝美玉。王孙圉答道：楚国从来没有把美玉当作珍宝，只是对有德行的人，如观射父（人名）这样的大臣给予重视和珍惜。事见《国语·楚语》。汉代刘向的《新序》中也有类似的记载。③舅犯：名狐偃，字子犯。晋文公重耳的舅舅，所以后来便以“舅”为姓，叫作“舅犯”。④亡人：流亡的人，指重耳。鲁僖公四年十二月，晋献公因受骊姬的谗言，逼迫太子申生自缢而死。重耳避难逃亡在外。在狄国时，晋献公逝世。秦穆公派人劝重耳归国掌政。重耳将此事告诉子犯，子犯以为不可，对重耳说了这几句话。语见《礼记·檀弓下》。⑤《秦誓》：《尚书·周书》中的一篇。⑥断断：真诚厚道。⑦休休：宽宏大量。有容：能够容人。⑧彦圣：指德才兼备。圣，明。⑨不啻（chì）：不但。⑩媢(mào）疾：妒忌。《尚书·秦誓》作“冒疾”。[11]违：阻抑。俾（bǐ）：使。[12]放流：流放。迸：即“屏”，驱逐。四夷：四方之夷。夷，指古代东方的部族。[13]中国：指中原地区的诸侯国家。[14]命：东汉郑玄认为应该是“慢”字之误。慢，即轻慢。[15]拂：逆，违背。逮：及，到。夫（fú）：助词。

【译文】

《尚书·康诰》说："只有天命是不会常保的。"这就是说，行善便会得到天命，不行善便会失去天命。《楚书》说："楚国没有什么是宝，只是把善人当作宝。"舅犯说："流亡在外的人没有什么是宝，只是把仁爱亲人当作宝。"《尚书·秦誓》说："假若有这样一位大臣，忠厚老实而没有什么特别的本领，但他心胸宽广，有容人之量。别人有本领，就如同他自己有一样；别人德智兼备，他心悦诚服，不只是在口头上说说，而是实实在在能容纳。用这种人，是可以保护我的子孙和人民的，而且还是有利的啊！相反，假若别人有本领，他就妒忌、厌恶人家；别人德智兼备，他便想方设法压制、阻挠，使君主不知道他的才德，这实实在在是不能容人。用这种人，不仅不能保护我的子孙和人民，而且可以说是很危险！"因此，有仁德的人会把这种容不得人的人流放，把他们驱逐到边远的四夷之地去，不让他们与自己同住在中原。这说明，有仁德的人能爱护好人，也能憎恨坏人。发现贤才而不能选拔，选拔了而不能优先重用，这是轻慢。发现恶人而不能罢免，罢免了而不能把他驱逐得远远的，这就是过错。喜欢众人所厌恶的，厌恶众人所喜欢的，这是违背人的本性，灾难必定要落到他的身上。

【历代论引】

郑氏云："命，当作慢。"

程子云："命，当作怠。"

朱子说："不宝金玉而宝善人也。"又说："有此媢疾之人，妨贤而病国，则仁人必深恶而痛绝之。以其至公无私，故能得好恶之正如此也。"又说："若此者，知所爱恶矣，而未能尽爱恶之道，盖君子而未仁者也。"又说："好善而恶恶，人之性也；至于拂人之性，则不仁之甚者也。"

【原文】

是故君子有大道：必忠信以得之，骄泰以失之[1]。生财有大道：

生之者众，食之者寡，为之者疾，用之者舒②，则财恒足矣。仁者以财发身③，不仁者以身发财。未有上好仁而下不好义者也，未有好义其事不终者也，未有府库财非其财者也④。孟献子曰⑤："畜马乘不察于鸡豚⑥，伐冰之家不畜牛羊⑦，百乘之家不畜聚敛之臣⑧。与其有聚敛之臣，宁有盗臣⑨。"此谓国不以利为利，以义为利也。长国家而务财用者⑩，必自小人矣。彼为善之，小人之使为国家，灾害并至。虽有善者，亦无如之何矣[11]！此谓国不以利为利，以义为利也。

【注释】

①骄泰：骄横放纵。②疾：快，迅速。舒：舒缓。③发身：修身。发，发达，发起。④府库：古时国家收藏文书或财物的地方。⑤孟献子：鲁国大夫，姓仲孙，名蔑。⑥畜：养。乘（shèng）：指用四匹马拉的车。畜马乘，是士人初做大夫官的待遇。察：关注。⑦伐冰之家：指丧祭时能用冰的人家。是卿大夫类高官的待遇。⑧百乘之家：拥有一百辆车的人家，指有封地的诸侯王。⑨聚敛之臣：搜刮钱财的家臣。聚，聚集。敛，征收。盗臣：盗窃府库财物的家臣。⑩长（zhǎng）国家：成为国家之长，指君王。[11]无如之何：没有办法。

【译文】

所以，做国君的人有正道：必定遵循忠诚信义，以获得天下；若骄奢放纵，便会失去天下。生产财物也有正道：要让生产财物的人多，消费财物的人少；要让生产财物的人勤奋，消费财物的人节俭。这样，国家财富便会经常充足了。仁爱的人散财以提高自身的德行而得民，不仁的人不惜以生命为代价去聚敛财物。没有在上位的人喜爱仁德，而在下位的人却不喜爱忠义的；没有喜爱忠义，而做事却半途而废的；没有国库里用仁德而得来的财物不是属于国君自己的。孟献子说："具备马匹车辆的士大夫之家，就不该再去计较养鸡养猪的小利；祭祀能够用冰的卿大夫家，就不要再去养牛养羊牟利；拥有百辆兵车的诸侯王，就不该豢养搜刮民财的家臣。与其有搜刮民财的家臣，还不如有偷盗财物的家臣。"这意思是说，一个国家不应该以财货为利益，而应该以道义为利益。做了国君却还一心想着聚敛财货，这必然是有小人在诱导。而那国君还以为这些小人是好人，让他们去处理国家大事，结果是天灾人祸一齐降临。这时虽有贤能的人，却也

没有办法挽救了。所以，一个国家不应该以财货为利益，而应该以道义为利益。

【历代论引】

吕氏曰："国无游民，则生者众矣；朝无幸位，则食者寡矣；不夺农时，则为之疾矣；量入为出，则用之舒矣。"

宋陈淳说："唯上之人不妄取民财，而所好在仁，则下皆好义，以忠其上矣。下既好义，则为事无有不成遂者矣。天下之人，皆能成遂其上之事，则府库之财，亦无悖出之患，而为我有矣。非若不好仁之人，财悖而入，亦悖而出也。"

朱子说："君子，以位言之。道，谓居其位而修己治人之术。发己自尽为忠，循物无违谓信。骄者矜高，泰者侈肆。"又说："此因有土有财而言，以明足国之道在乎务本而节，非必外本内末而后财可聚也。"又说："仁者散财以得民，不仁者亡身以殖货。"又说："君子宁亡己之财，而不忍伤民之力；故宁有盗臣，而不畜聚敛之臣。"又说："深明以利为利之害，而重言以结之，其丁宁之意切矣。"

智慧运用

所谓平天下在治其国者：上老老而民兴孝，上长长而民兴弟，上恤孤而民不倍，是以君子有矩之道也。

【典句札记】

此句是说为王者如果孝、悌、恤，那么百姓也会照着去做。这就要求为王者平时要注意自己的言行，另外从中不难看出，对于大人物来说相应地具有更大的社会责任。

只有热爱自己生命的人，才能真正地爱人。

爱人，必先从爱敬自己的父母兄弟开始。能够敬孝父母，敬爱兄长，自然就会深怀爱心，也就能够热爱他人。孝行，是每一个人都能做到也应该做到的，是做为人所负有的一种历史使命。古语说得好，"百行以孝为先"，"孝"向来是中国人最注重的品德。做人就是做

良心，就应遵奉孝的伦理，上敬父母祖先，下为子孙做出模范。从原始的报本开始，以求得子孙的回报为结果，从而承续家统。于是，自然就会影响民众，构建“德业相劝，过失相规，礼俗相交，患难相恤”的健康和谐之风。古时，孝顺的人不单会受到大家敬重，更有可能被推荐当官呢！在古代，人们如此重视孝道，现在，我们更不容忽视“孝”这一传统美德。

民风淳敦，自然天下和谐，德泽所施，天下太平。同理，政治的得失也会影响到民心民风。

乐善好施是修德正心的具体体现，是修己利人的善良行为，是美好品德和仁爱之心的自然流露。

【史例解读】

乐善好施

严世期，南朝宋山阴（今浙江绍兴）人。心性善良，热心帮助周济穷人。同乡张迈等三人，家境贫困，无以为生。时值灾荒，无法养活幼小的子女，准备抛弃。严世期知道后，给他们分别送去衣服、粮食，在他的接济资助下，三家得以度过灾荒，孩子得以长大成人。

灾荒年景，人们都外出逃荒要饭，而老弱病幼只能困守在家。同乡之中潘伯等十五人先后被饿死。因为其家人不知下落，无人给他们安葬，严世期便买来棺材安葬死者，并且收养照顾他们的孩子长大。

元嘉四年，朝廷赐匾给严世期，上写“义行严氏之闾”，予以表彰，并且免除他应服的徭役和十年的租税，以嘉奖他乐善好施的德行。

宰相偷布

楚国的江乙，在郢都做官时，楚王的王宫里失了窃。楚国宰相以为这是江乙治理地方不善的缘故，便在楚恭王的面前进言，免了江乙的官。

过了不久，江乙的母亲遗失了六丈四尺的布匹，就亲自去见楚

王，说是相国偷了她的布匹。

楚王说："我不相信！宰相怎么会偷走你的布呢？"

江乙的母亲回答："不是宰相亲自偷，而是他差人来偷的。因为宰相的耳目不明，治理不善，以致盗贼公然出现，偷走我的布。这样说来，和他派人来偷我的布，又有什么分别呢？"

楚王赞许她善于辞令，说得颇有道理，就叫官吏赔偿她的布匹，又把金子赐给她。

江乙的母亲说："我哪里是为了贪这一点小小的东西，来和大王斗气呢？我不过怨宰相治国不善罢了！"说完话就走了，始终不肯接受楚王的赏赐。

后来，楚王把江乙召来，又让他做官。

怎么样从政

季康子问政于孔子，说："如何治理国家呢？"孔子回答："政就是走正路的意思，你本人带头走正道，那么还有谁不走呢？"在古代，"正"字是有从政的意义的，可见先民对于政的原始解释是要行得正，公正。这样，才能从政，从而才能上行下效，政通人和。

如果每个为政者都能够行得正，那么从政有什么难的呢？

承担道义的责任

晏婴，生年不详，卒于公元前500年，山东高密人，春秋后期一位重要的政治家、外交家。以有政治远见和外交才能，作风朴素闻名诸侯。他爱国忧民，敢于直谏，在诸侯和百姓中享有极高的声誉。

晏婴劝谏齐庄公，庄公不听，晏婴于是出外隐居，后来听说齐庄公被崔杼所杀，晏婴不顾个人安危，毅然带着随从前往齐都去吊唁齐庄公。晏婴来到崔杼家门前，他身边的下人担心地问他："您将为国君殉而葬吗？"晏婴说："难道是我一个人的国君，我应该为他而死？"随从又说："那么我们何不逃跑呢？"晏婴说："难道国君的死是我的罪过，我要逃跑？"手下说："那么我们还是回去吧？"晏婴

说："国君都死了，我回到哪里去呢？作为万民之主，难道只是为了利用他的地位来高踞于百姓之上？应当主持国政。作为君主的臣下，难道只是为了获取俸禄？应当保卫国家！所以君主为国家而死，那么臣下就应该为他而死；君主为国家而逃亡，臣下就应该跟他逃亡。如果君主只是为自己的私欲而死，为个人的事情而逃亡，不是他宠爱的人，谁敢承担责任，为他而死，为他而逃亡呢？可是我现在又能回到哪里去呢？"说罢，晏婴径自闯进崔家，脱掉帽子，捶胸顿足，不顾一切地扑在齐庄公的尸体上，号啕大哭了一场，然后起身离去。崔杼的左右欲杀掉晏婴，崔杼对晏婴也早已恨之入骨，但是有所顾忌，便对身边的人说："他是百姓所景仰的人，杀了他，就会失去民心。"晏婴遂从容离去。

君子有絜矩之道

陈嚣，西汉时期的山阴（今浙江绍兴）人。以70岁高龄，被朝廷征召，出任太中大夫，为九卿中光禄勋里一个职员，秩俸比一千石。每次上朝皇帝总以师傅之礼来敬待他，还赏赐给他座椅和拐杖。

陈嚣本来是一个普通人，能做到高官和受到皇帝的尊敬和他的道德是分不开的，他的一生可以说做到了"不以恶小而为之，不以善小而不为"。当时的山阴有个姓车的老婆婆，年纪大了，没有子女，听说陈嚣是个讲仁义的人，就想要陈嚣为她养老送终。但是陈嚣考虑到车婆婆还有一点财产，不敢答应下来，就去问年高长者，他们都说这是好事情呀，应该做的。于是陈嚣就把车婆婆迎到了家中，每天早晚都去探望、问候，就像对待自己的亲人、亲娘一样，一切费用都不用她负担。等到车婆婆寿终死去，陈嚣办好殡葬一应事后，又让家中仆人守墓，自己也穿衣守孝三个月。车婆婆的财物，除了部分随葬，其余都送给她的一些远房亲戚。这件事使陈嚣的敬老名声一下子传遍了全国。

陈嚣有个邻居，叫纪伯，有一次纪伯趁夜色偷偷地把陈家土地的标记移动了一下，目的是为了扩大自己的土地。不料，这一幕恰巧被陈嚣看到了，陈嚣不作声响，等到纪伯走了，他自己悄悄地把标记拔起来，又往后面退出了一丈土地，把更多的土地给了纪伯。纪伯发觉

了这件事后，羞愧万分，不但返还了多占的土地，而且也后退了一丈。太守知道了这件事后，觉得陈嚣是一个具有高风亮节、高尚品德的人，就在他们那里立起了石牌坊加以表扬，称这儿为义里。还有一个小故事，说的是陈嚣年轻时候的事。他到城郊外面的自家的湖里捕鱼，发现有人偷鱼。偷鱼的人远远看到了陈嚣，就扔下鱼躲到芦苇草丛中去了。陈嚣连忙追上去，把鱼送给那个偷鱼的人，那人感到非常惭愧，怎么也不肯接受。从此以后，这个人再也不偷窃了，这个湖里也不再发生偷鱼的事了。

陈嚣的事迹传到了朝廷，被皇帝知道了，特地派车来把陈嚣接走，以七十高龄官拜太中大夫。另外这件事也教化了当时的人们，一时敬老尽孝、以邻为善、以德化怨……美德不断，也为我国的传统美德写下了重重的一笔。

君行仁义，感化国人

尧做了天子，推行仁政，教养孤儿和寡妇，救助贫困；存心于天下，对于穷苦的人特别关照：先宽恕，而后推行教化；慈悲显著，而且道义建立；德育深厚，教化宽广。所以不必奖赏，人民就自然向善；不必惩罚，国家就能治理得很好。他在位一百年，逝世后，百姓哭得很伤心，宛如父母过世一般。尧逝世三年内，全国各地都没有举行庆祝活动，可见他们多么思念尧帝！

舜二十岁时就以孝闻名于世，帝尧知道他的仁德，便推荐他接受天子的职位。他做了皇帝以后，敬畏天命而爱护人民，体恤远方的百姓而且亲切地对待自己的亲属和族人。他治理国家的要领是对待属下不用繁文缛节，对待大众尽量宽厚。四海之内都称赞他的德政。舜在位四十八年天下大治，而且享年一百一十二岁。

所恶于上，毋以使下；所恶于下，毋以事上；

所恶于前，毋以先后；所恶于后，毋以从前；

所恶于右，毋以交于左；所恶于左，毋以交于右：此之谓絜矩之道。

【典句札记】

把此段和上面“是以君子有絜矩之道也”联系起来，知道此段话讲的是怎么样做才算是“絜矩之道”：厌恶上级对待下属的态度，就不要用同样的态度去对待自己的下属……概括起来就是说“己所不欲勿施于人”，要求别人做到的自己得先做到。

礼仪法度，不仅是一个人生活的规范，也是一个人修养的体现，而且更是人与人之间的根本秩序。人之所以为人，就在于无论在什么情况下都有自我反省的能力，不断地自觉积累，实现人格的提升。

人具有与生俱来的善良的天性，是道德的主体。但更重要的是，人必须进行后天的磨炼和砥砺，使自身的道德品行日趋高尚，臻于完美。因为，人总是时时受到各种私欲的诱惑，从而会在不经意间被欲望所俘虏，做出不合规范的事体，而使纯真的本性受到玷污。因此，在人世间生存，就应当时时注意向各种人学习，借鉴他们的优长与过失，从而使自己能够优游自如地处在人际关系的旋涡之中，并使自己的人格日趋完美，提升自己的道德修养，留下为人所称道的德行。

【史例解读】

为人清廉，为官正直

吕蒙正，北宋政治家。幼年寒微贫苦，孜孜好学。太平兴国二年举进士第一，通判升州，召直史馆。迁知制诰、翰林学士。擢左谏议大夫，参知政事。三度任相，辅佐两朝。封许国公。大中祥符四年卒，年六十六。谥“文穆”。

根据民间传说，年少时家境贫寒，吕蒙正父母亡故，孤苦无依，风餐露宿，饥寒交加，沦为乞丐，寄居寺庙破窑，凄凉悲惨至极。所以民间谈论到谁贫穷时，常以“穷过吕蒙正”作为比喻。但也正是因为出身苦难，吕蒙正以此激励自己奋发苦读，终于考上状元，直至位登宰相。

吕蒙正任吏部尚书时，皇上召集群臣，讨论征伐的军国大事。皇上说：“我打算兴兵讨伐戎狄，安定边境，为民除暴。可能有人会说这是好大喜功、穷兵黩武，但是，如果不能征服他们，那么天下百姓就不能有一个安定的生存环境，以至于人民将会全部离我而去。”吕

蒙正回答说：“隋、唐两朝，四次征伐，前后用了数十年时间，百姓苦不堪言。结果，隋炀帝全军覆没。唐太宗自运土木攻城，最终也以失败告终。而治理国家最关键的是上下同心把自己的内政搞好。如果国内政治清明，百姓拥戴，生活富裕，那么远方的人自然就会归顺，国家自然安定，哪里用得着劳师征伐呢？”

吕蒙正胸襟宽阔，豁达大度。据司马光《涑水纪闻》记载，吕蒙正因政声清廉升任参知政事后，有一位官员对他很不服气，故意在朝堂帘内指着吕蒙正说：“这小子也配当参知政事？”吕蒙正装作没有听见，平静地走了过去。吕蒙正的同事却感到受了侮辱，十分愤怒，下令追查，但被吕蒙正制止了。下朝以后，同事们仍然愤愤不平，坚持要彻底查问。吕蒙正说：“何必在意一句话的责难呢？如果真的知道了那个人的姓名，那么双方必然都很为难，终身心存芥蒂，相互猜忌，还不如不知道为好。何况，就这么一句话，对我来说也没有什么损失和影响。”人们听了后，都从心里佩服吕蒙正的度量。

“海纳百川，有容乃大。”吕蒙正为官、做人、处世的态度是“吾直道而行，无所愧畏，风波之言不足虑也”。

宋太宗年老后喜欢听歌功颂德之词。一次盛宴之后，很怡然地对吕蒙正夸耀说：“京城致此繁盛，乃知理乱在人啊！”吕蒙正当即正色说：“我常见都城外不过数里，因饥寒而死的百姓很多，京城的繁盛只是表面的，实际并不尽然。愿陛下视近以及远，那则是天下苍生的幸运啊！”太宗当即命令有关官员救助穷人，赈济饥民，从而使很多处在饥困之中濒死的灾民得以保全性命。

失刑则刑，失死则死

李离，春秋时晋国晋文公的狱官，主管刑狱。有一次，李离在审理一件案子时，由于听从了下属的一面之词，致使一个人冤死。真相大白后，李离准备以死赎罪，晋文公说：“官有贵贱，罚有轻重，况且这件案子主要错在下面的办事人员，又不是你的罪过。”李离说：“我平常没有跟下面的人说我们一起来当这个官，拿的俸禄也没有与下面的人一起分享。现在犯了错误，如果将责任推到下面的办事人员身上，我又怎么做得出来。”他拒绝听从晋文公的劝说，伏剑而

死。

《诗》云："乐只君子，民之父母。"民之所好好之，民之所恶恶之，此之谓民之父母。

【典句札记】

此处也是借用《诗经》中的话"乐只君子，民之父母"，讲乐民之乐、忧民之忧的人才能够被人民像父母一样的爱戴。

在"家天下"的封建时代，官员总是以民之父母自居，"爱民如子"是他们奉行的官箴。于是"父母官"的遗风数千年来盛传不息，以至于在当今社会依然能够感受得到。细想一下，古代社会的历史更替直至最后的消亡，其关键就在于为政者本末倒置，颠倒了自身与老百姓的关系。

其实，官员不论职位高低，都是为民众服务，是人民的公仆，是人民的儿子，竭诚为民谋利，体现的是一片赤子之心。

【史例解读】

为民请命

石抹元毅，名神思，金代咸平（今辽宁开源东北）人。以荫补吏部令史。历任景州宁津令、同知亳州防御使事、汾阳军节度副使、同知武胜军节度使事军职。

石抹元毅任景州宁津令时，有强盗白天大肆劫掠，为害百姓。元毅组织吏卒百姓设防，几经相持，盗贼终无所获，自行解散逃走。明昌初年，石、岚之间贼党啸聚山林，肆行剽掠，朝廷命令元毅剿捕，山贼听到元毅大名，畏惧远逃。元毅追剿奔袭，将盗贼全部消灭，于是境内安定。

河东北路地区，山岳连绵，农田多在山坂之上，土地贫瘠，条件艰苦。以前，由于未做实地调查，情况不清，朝廷只以耕地数量确定这里的百姓按最多的数额缴纳赋税，致使百姓生活特别贫困。石抹元毅上任后，将情况上报朝廷，要求降低税赋，朝廷予以批准，让他根

据当地农田的实际情况合理确定赋税数额。元毅就把土地质量分为三等，然后根据土地的不同等级让百姓交纳相应的赋税，百姓因此受益，生活得到改善。

元毅性情沉稳忠厚，勇武过人，“每读书见古人忠义事，未尝不嗟叹赏慕，喜动颜色，故临难能死所事云”。授任抚州刺史。会边将失守，粮草马牛焚剽殆尽，元毅奉命率领吏卒三十余人出城筹办军饷，中途突然与敌军相遇。随从兵吏建议退守，以待时机。元毅说：“我们的责任就是守卫边境，遇到敌军就逃跑，那么谁来保护老百姓？纵使得以自身安全，又有何面目向朝廷述职！”于是举着弓箭，身先士卒，号令杀敌。随从被其忠勇感召，奋勇杀敌，前仆后继，争先死战。元毅奋力争战，箭无虚发。敌军退去，调集更多的援兵包围了元毅。元毅斗志更加坚定，双方鏖战不息，终因寡不敌众，战死疆场。后赠信武将军。

女中尧舜

宋英宗的皇后高氏，日常生活很俭朴。皇帝想把皇后的弟弟高士林升官，高后就说：“不要为了我的缘故，违背了祖宗的法度！”于是皇上就没给皇后的弟弟升官。

神宗做了皇帝，尊她为皇太后。哲宗做了皇帝，又尊她为太皇太后。那时候，她就同哲宗在延和殿里，垂着帘子，在帘子里面办理国家的政事。

高后所行的政策都很好，例如：以前从民间叫来修京城的百姓，一个个都叫他们回去；减少皇城里面所用的侦探；把皇宫里奢侈无益的工作，都停止了；宫里的三十多个宫人或近侍，都放了出去；警诫朝廷里面和外边的官吏，不要用苛刻、暴虐、贪婪的手段去对付百姓；把奢靡的物品废除；又把王安石所行的新法，叫百姓按户计算产业；替皇家养战马的事，废止或者放宽期限。这些完善的措施，都出自高后一个人的命令，没有其他大臣参与，所以百姓称她是女中尧舜。

包青天

包拯（999-1062），字希仁，庐州合肥（今安徽合肥）人。出身于官僚家庭。包拯做官以断狱英明刚直而著称于世。后世则把他当作清官的化身——包青天。他曾说："后世子孙做官，有犯贪污之罪的，不得踏进家门，死后不得葬入大墓。不遵从我的志向，就不是我的子孙。"包拯认为，普通百姓是国家的根本，只有老百姓日子好过了，不受贪官酷吏欺压了，国家才能富强和太平无事。

包拯在朝廷为人刚毅，贵戚宦官为之收敛，听说过包拯的人都很怕他。以前的制度规定，凡是告状不得直接到官署庭下。包拯打开官府正门，使告状的人能够直接到他面前陈述是非曲直，使胥吏不敢欺骗长官。朝中官员和世家望族私筑园林楼榭，侵占了惠民河，因而使河道堵塞不通，正逢京城发大水，包拯于是将那些园林楼榭全部拆掉。有人拿着地券虚报自己的田地数，包拯都严格地加以检验，上奏弹劾弄虚作假的人。包拯的一生不仅是为了宋朝天下的长治久安，而且以他的实际行动造福人民，为后世所称道。

体贴人情的父母官

宋朝的曹彬当徐州的州长（知州事）时，有一名官吏犯了罪，曹彬过了一年后才处罚他。有人问："您这么做是什么原因呢？"

曹彬回答："我听说这个人刚娶妻子，如果我以木杖打他，他的公婆一定以为媳妇不好，而早晚责骂或鞭打她，使她不能自存，所以我才延缓处罚，而律法也没因此变得不公正！"

像处罚那么微细的事情，曹彬都那么体贴人情，可见其慈爱之心，如果不是非常有爱心的人，怎么能做到这样呢？

孟子论识人

孟子（前372——前289），山东邹城人。中国古代伟大的思想家。战国时期儒家代表人物之一。

有一次，齐宣王向孟子请教："怎样才能去识别那些缺乏才能的人而舍弃他呢？"孟子答道："国君选拔贤才，如果迫不得已要用新人，就要把卑贱者提拔到尊贵者之上，把疏远的人提拔到亲近的人之

上，对这种事情一定要慎重。左右亲近之人都说某人好，不可轻信；众位大夫都说某人好，也不可轻信；要全国的人都说某人好。然后去了解，发现他真有才干，才任用他。同样道理，要罢免一个人，左右亲近之人都说某人不好，不要听信；众位大夫都说某人不好，也不要听信；要全国的人都说某人不好。然后去调查，发现他真不好，再罢免他，这样才可以做百姓的父母。”

兰考人民的父母官焦裕禄

焦裕禄，1922年8月16日出生在一个贫农家庭里。参加过革命战争，建国后当过工人。后于1962年12月，焦裕禄被调到兰考县先后任县委第二书记、书记。他上任之后带领全县人民进行封沙、治水、改地的斗争。焦裕禄身先士卒，以身作则；风沙最大的时候，他带头去查风口，探流沙；大雨瓢泼的时候，他带头踏着齐腰深的洪水察看洪水流势；风雪铺天盖地的时候，他率领干部访贫问苦，登门为群众送救济粮款、医药。他经常钻进农民的草庵、牛棚，同普通农民同吃同住同劳动。在群众最需要帮助的时候，去关心群众、帮助群众。他把群众同自然灾害斗争的宝贵经验，一点一滴地集中起来，成为全县人民的共同财富，成为全县人民战胜灾害的有力武器。

焦裕禄的心里装着全县的干部群众，唯独没有他自己。他经常肝区痛得直不起腰、骑不了车，即使这样，他仍然用手或硬物顶住肝部，坚持工作、下乡，直至被县委强行送进医院。

1964年5月14日，焦裕禄被肝癌夺去了生命，年仅42岁。他临终前对组织上唯一的要求，就是“把我运回兰考，埋在沙堆上，活着我没有治好沙丘，死了也要看着你们把沙丘治好”。

焦裕禄诚恳待人，爱护关心人民群众，帮助人民群众解决具体困难，是真正的人民父母官。获得了人民群众的爱戴和永远的怀念。

《诗》云：“节彼南山，维石岩岩，赫赫师尹，民具尔瞻。”有国者不可以不慎，辟则为天下僇矣。

【典句札记】

此句应当和前面所说的“与民同好恶，才能为民之父母”联系起来理解。对于君子来说先要修持自我，自我修养好了，很自然地就会让人民像爱戴父母一样爱戴自己，“乐民所乐，忧民所忧”只是君子修养好自我的外在表现，关键还是在自我的修持。

所谓的“慎”就是慎其独，应当谨慎自己的言行，若不谨慎，“辟则为天下僇矣”。“辟”有两种说法，一种说法就是当邪辟讲。像周幽王烽火戏诸侯，作为天子竟然拿国家大事当儿戏，结果被犬戎杀戮。昏君夏桀、商纣王也是如此，结果为天下人所弃。“辟”的另一种说法，就是当作偏讲。这种解法本于朱熹，朱熹就把“辟”当“偏”讲，意思说有国有家者若不能行絜矩之道，亲爱、贱恶、畏敬、哀矜、敖惰有所偏，必会为天下所杀戮。无论那种方法都是说不能不慎其独，不能不自我修持。

【史例解读】

为国者不可不谨慎

周公，姓姬名旦，他是周文王的儿子，周武王的四弟。因“周”地为其采邑，所以世称周公。他与姜太公一起辅佐周武王，伐纣灭商，立下了汗马功劳。商朝灭亡后，武王封周公于少昊之墟曲阜，国号鲁。由于周王朝刚刚建国，百废待兴，周公就留相王室，辅佐武王。周武王去世后，立十三岁的太子即位，是为成王。成王年少，尚不能理政，周公恐怕天下发生动乱，于是决定“摄政当国”，协助成王治理天下。后来前朝王公贵族发动“武庚叛乱”，周公率军东征，经过三年征战，彻底摧毁了商朝在东方的残余势力。

“礼为天理之节文，人事之仪则。”周公为了政权的巩固，根据夏、商两代治理国家的经验、教训，以及周人先祖以德治国的方略，“制作礼乐”，修订了礼法，制定了各项制度，完善、确定了繁盛奴隶制社会的宗法制、分封制、世袭制等，被称为“周礼”或“周公之典”，从而将周朝的统治以法律的形式固定下来，成为后人效法的成例。

周公送儿子伯禽去鲁国就任时，嘱咐儿子一定要谨慎治国，谦虚

做人。他礼贤下士，常常“一沐三握发，一饭三吐哺”，还犹恐失去天下贤才。他还把治理国家的经验和方法刻写下来，命人背着走在伯禽的前面，让儿子边走边学。

周公一生谨慎，为国事日夜操劳，从没有片刻松懈，为周王朝的统治和长治久安做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

国家和人民本是一体

许有壬（1287-1364），字可用。元代汤阴（今河南汤阴）人。延祐二年进士。授同知辽州事。至正中累官集贤大学士。改枢密院副使，拜中书左丞。自仁宗至顺帝，历事七朝，辅政五十年，遇国家大事，无不尽言，“明辩力诤，不知有死生利害”。谥“文忠”。善笔札，工词章。著有《至正集》《圭塘小稿》。

英宗至治年间，许有壬任江南行台监察御史，他巡视广东时，发现广东道廉访司副使哈只和蔡衍二人营私舞弊，“黩货无厌”，便立即弹劾，将其罢免。

泰定元年，许有壬任中议大夫，很快又改任中书左司员外郎。这年京师一带发生大灾荒，粮食无收，百姓因饥饿而死的人很多。许有壬请求朝廷立即给予赈济。有人反对说：“你用心善良，提议虽然很好，只是救济了灾民，亏损了国家，国库空虚怎么办？”许有壬说：“你说的不对。国家和人民本是一体，人民是国家的根本，哪有救济了灾民而亏损了国家的道理。有人民才有国家，没有人民，国家又如何能够存在呢？”许有壬坚持自己的意见，经丞相转奏皇上，于是批准调拨国库粮食四十万斛赈济灾民，很多人因此保住了性命。

汉景帝为太子慎重选辅臣

周亚夫（前？——前143），西汉著名将军，沛县（今属江苏）人。为汉景帝的股肱重臣，他在平定七国之乱的时候立下了赫赫战功，以后又官至丞相，为汉景帝献言献策，忠心耿耿。可是汉景帝在选择辅佐少主的辅政大臣的时候，还是把他抛弃了，原因何在呢？

在古代，每个皇帝年老之后，皇位的继承问题就空前复杂起来，

每个皇帝都会费一番心血，汉景帝就碰到了这个问题，当时太子才刚刚成年，需要辅政大臣的辅佐，汉景帝为此考察了一次周亚夫。

为此，汉景帝宴请周亚夫，给他准备了一大块肉，但是没有切开，也没给他准备筷子，周亚夫看了，很不高兴，就回头向主管筵席的官员要筷子，汉景帝笑着说，丞相，我给你这么大一块肉你还不满足吗？还要筷子，真是讲究啊。周亚夫一听，赶紧摘下帽子，向皇帝跪下谢罪，汉景帝说，起来吧，既然丞相不习惯这样吃，那就算了，今天的宴席就到此了。周亚夫听了，羞愤不已，不情愿地向景帝跪下谢罪。景帝刚说了个“起”，他就马上站了起来，不等景帝再说话，就自己走了，快步出了宫门。汉景帝目送他离开，叹息着说：“看他闷闷不乐的样子，怎么能辅佐少主呢？”

因为少主年轻气盛，万一有什么做得过分的地方，只有具有长者风范的人，才能包容这些过失，一心一意地忠贞尽责。从周亚夫的表现来看，连老皇帝对他不礼貌的举动，他都不能忍受，一副很不高兴的样子，以后又怎么能包容少主的过失呢？

《诗》云：“殷之未丧师，克配上帝；仪监于殷，峻命不易。”道得众则得国，失众则失国。

【典句札记】

此处借用《诗经》中的话，从而得出“道得众则得国，失众则失国”的结论，意思和后来人们所说的“得道多助，失道寡助”相似。

此句诗文出自于《诗经·大雅·文王》篇。“师”当“众”讲，就是民众的意思。“仪”就是合宜的意思，“监”就是看、借鉴的意思，“峻”是大的意思。意思是说商朝在纣王父亲以前，并没有丧失民心，国君都能够奉上天之命而行，但是到了纣王，国家不行了，因为纣王不能奉上天之命而行，所以臣民都背叛而归顺周。所以周朝能得到天下，这是因为文王把商朝的历史作为一面镜子，以此来告诫自己。

古之圣贤，必敬天，必畏民。敬天是敬畏天命变换，畏民是敬畏民心向背。

在人类悠长的历史长河中，悠悠中华文明，传承五千载。我们的祖先在中华大地上生息、繁衍，创造出一段又一段的辉煌，为后人所赞颂。分析历史，我们不难发现，每一段辉煌之中，都毫无例外地闪现着一个盛世明君的身影，像汉高祖刘邦、唐太宗李世民、清康熙帝玄烨，他们为百姓安居乐业、社会繁荣稳定，做出了卓越的贡献。虽然他们统治的时代不同，但他们却印证了同一个道理：得民心者得天下。

【史例解读】

得民心者得天下

刘邦、项羽都是名载史册的英雄，可前者成就了千古伟业，后者却无奈自刎乌江，这难道真如项羽所言“此乃天意”吗？并非如此。考校刘邦、项羽二人的德能，不难发现，项羽比刘邦更有才能，但项羽恃才傲物，胸怀器度促狭，一意孤行，只逞匹夫之勇，行妇人之仁，最终走向了灭亡。相反，刘邦虽然没有什么过人的个人才能，但他善于听取良言，以德率众，身边谋士云聚，豁达坦荡，有着超常杰出的人格魅力，能与天下才德之士共谋善举。因此，他最终成为楚汉之争的胜者。

斗转星移，到了康熙时期，作为皇帝的玄烨，有着比刘邦更为出众的才华，有着比项羽更为强健的体魄，照说他可以安安稳稳地坐上龙椅，安享太平。但是，他却遭到了关内百姓的强烈反抗。只因为他是满人，他统治下的臣民却大多是汉人。在汉人的眼中，他永远是夷人，是外来者。因此，各地的反清斗争绵延不绝，这也成了康熙的一块心病。一次，他去长城察看城墙的毁坏情况，面对破落的长城，大臣中有人认为要进行加固，以防来袭。康熙却坚定地说：“我要修筑的是百姓心中的长城，这比真正的长城坚固好几倍！”康熙多次微服私访，体察民情，用自己的真诚打动了百姓，最终赢得了百姓的认同，迎来了天下的安定。

“以史为镜，可以知兴替。”综古观今，我们不难看出：成就大业，一统天下，取决于民心所向，民乐则君乐，民忧则国忧，得民心

者得天下。

心战为上，兵战为下

马谡（190-228），字幼常，三国蜀襄阳宜城（今湖北宜城南）人，侍中马良之弟。初以荆州从事跟随刘备取蜀入川，曾经任绵竹、成都令，越太守。后因失守街亭，被诸葛亮挥泪斩首。

马谡“才器过人”，诸葛亮对其很是器重，任命他为参军，常常引见谈论军事，自昼达夜。

建兴三年，诸葛亮征讨南中，马谡送了数十里。诸葛亮说：“虽然我们谋划这么多年，今天可有更好的策划吗？”马谡回答说：“南中依仗地势险阻，不归顺中原的历史已经很久了，即使今天打败他，明天他就又反叛了。现在，丞相集中精力，将要举行北伐，与强贼搏斗，后防的巩固十分重要。如果他们知道国内空虚，那么他们就又会立即反叛了。假若把他们全部消灭，以除后患，那样做既不是仁者应有的行为，也不是短时间内能够办到的。用兵的原则是攻心为上，攻城为下；心战为上，兵战为下。希望您能让他们心服就行了。”诸葛亮接受了马谡所提出的策略，对孟获七擒七赦，终于平定南方，直到诸葛亮去世，南方再没有任何动乱，为北伐奠定了安定的后方基地。

马谡虽然向来以“纸上谈兵”闻名于世，但他关于“心战为上，兵战为下”的军事见识是非常高明的，以至于被后人总结为“能攻心，则反侧自消，从古知兵非如战”的重要经验，而广为流传。

是故君子先慎乎德。有德此有人，有人此有土，有土此有财，有财此有用。

【典句札记】

此句以用人和理财的角度来谈“絜矩”。“絜矩”在前面出现过，在《大学》中有将心比心的意思。而且此处蕴含了“德”与“人”“土”“财”的辩证关系。国君只有具备了高尚的德行，才能得到民众的拥戴，只有民众拥戴才能得到土地，拥有了土地才能聚集财富，有了财富国家才有用度开支。一个人，不管你经商、为官，

还是为民，倘若无德，自然不会得到别人的尊重，如果人人都反对你，那么作为一个社会的人如何才能立足？更不用说要干成一番事业了。

发展以人为本，立人以德为先。人是社会动物，不是孤独的生命。因而，人只有在与他人的社会交往之中，在组成社会团体的合作之中，才能体现人的价值。社会交往与合作的过程，同时也是道德产生的过程。社会机体有效运行需要依赖道德，人类走向和谐社会更要倚重道德。“天生烝民，有物有则；民之秉彝，好是懿德。”道德是立身之本。

我们的民族以美德懿行作为安身立命之根。“道德当身，故不以物惑。”将道德修养作为最崇高的事业，“太上有立德，其次有立功，其次有立言。”“道德不厚者，不可以使民。”“得道者多助，失道者寡助。寡助之至，亲戚畔之；多助之至，天下顺之。”古往今来，无论世事如何变迁，生活方式如何变化，总有不变的天理存在，这就是民心，就是根植于我们内心的德行。无论时间、场所及环境如何改变，带有普遍性的大经大法——做人的良知，都永远不会改变。慎思于内，方能笃行于外。道德是人类共同生存、和谐发展的基础。

中国古代，人们无论是做官还是经商，无论是处于统治地位还是处于创业之初，一直重视人才的使用。他们不但提出了一些基本用人的标准，比如唯才是举、用人不疑等，还十分强调用人的严格，并多方考察。

庄子讲：“远使之，以观其忠；烦使之，以观其能；色使之，以观其性；酒使之，以观其态。”古代强调用人之严，由此可见一斑。

古人深知：为官成事，必须用人，而使用人才得当，方能百尺竿头，更进一步。故无论治世、乱世都需要德才兼备的人才，更需要培养用才的良好环境，唯有如此，方可成就大事。所以，历代统治者和广大官员，无不为此努力奋斗，以期获得最大成就，流芳千古。或察贤尊能，或广咨博选，或唯才是任，或用人不疑，或扬长避短，或育才造士……

【史例解读】

用人要德才兼备

诸葛亮（181-234），字孔明，号卧龙，琅邪阳都人（今山东沂南），蜀汉丞相。谥曰忠武侯。诸葛亮是中国历史上少有的一位德才兼备的栋梁之才，他以其隆中策预见天下三分，显示其大才；以其鞠躬尽瘁尽忠蜀汉，显示其大德。其人如此，其择官也以德才兼备为准则。

诸葛亮第一次北伐向刘禅上疏，即《前出师表》，疏中说："亲贤臣，远小人，此先汉所以兴隆也；亲小人，远贤臣，此后汉所以倾颓也。先帝在时，每与臣论此事，未尝不叹息痛恨于桓、灵也。"

桓帝、灵帝是东汉末年的皇帝，二人都信任宦官，大兴党锢之祸，杀戮贤臣，以致社会动荡不安。诸葛亮上《前出师表》时，刘备已去世，由他执政辅佐刘禅，故在出征前总结了先汉与后汉兴亡的经验教训，谆谆告诫刘禅，不要学桓、灵二帝"亲小人，远贤臣"，要学先汉"亲贤臣，远小人"，才能使蜀国兴隆，以复兴汉室。

诸葛亮在《十六策》里指出："治国之道，务在举贤。若大国危不治，民不安居，此失贤之过也。夫失贤而不危，得贤而不安，未之有也。"因此，诸葛亮在治理蜀国时特别重视选拔德才兼备之人。

他推荐董允为侍中，领虎贲中郎将，统宿卫重兵，负责宫中之事。刘禅欲增加后宫嫔妃，董允认为古时天子后妃之数不超过十二人，今已足数，不应增加。刘禅宠爱宦官黄皓，黄皓为人奸佞，想干预政事，董允上则正色匡主，下则数责黄皓，他在时，黄皓不敢胡作非为。

蒋琬、姜维都是诸葛亮精心选拔的接班人。蒋琬入蜀，开始时任于都县长。刘备前去巡视，正看见蒋琬饮酒醉倒，不理政事，非常生气，要杀掉他。诸葛亮深知其人，为之说情："蒋琬，社稷之器，非百里之才也。其为政以安民为本，不以修饰为先，愿主公重加察之。"

刘备敬重诸葛亮，听到他所言，没有惩罚蒋琬。后来诸葛亮提拔

蒋琬为丞相府长史，每次出征，他都足食足兵保障供给。诸葛亮经常赞蒋琬为人“忠雅”，可与他一起辅佐蜀汉大业。诸葛亮死前，秘密上表给刘禅：“臣若不幸，后事宜以付琬。”

诸葛亮死后，蒋琬执政，其人大公无私，胸怀广阔，能团结人。同时他能明知时势，使得国治民安。

姜维继诸葛亮复兴汉室之志，屡次北伐，虽无大胜，但魏兵也不能侵入。等到司马昭派大军伐蜀，刘禅昏庸，不听姜维派兵扼守阴平的主意，终于使邓艾得以偷渡而直捣成都。刘禅献城投降，并命令姜维也投降。姜维想假借投降的机会，杀掉钟会，复兴蜀汉，最后没有实现。其夙愿虽未实现，足见其忠烈。

以德立人

娄师德（630-699），字宗仁，郑州原武（今河南原武西）人，唐朝大臣、名将。

娄师德自幼才思敏捷，弱冠便以进士及第授江都（今江苏扬州）县尉。娄师德的才能很快便使扬州（治江都县，今江苏扬州）长史卢承业感到惊异。为此，卢承业对他说：“吾子台辅之器，当以子孙相托，岂可以官属常礼待也？”

娄师德善于举荐人才。狄仁杰当宰相之前，娄师德曾在武则天面前竭力推荐他，但狄仁杰对此事却一无所知。他认为娄师德不过是个普通武将，很瞧不起他，一再排挤他。武则天察觉此事后，便问狄仁杰：“师德贤乎？”狄仁杰说：“为将谨守，贤则不知也。”武则天又问：“知人乎？”狄仁杰说：“臣尝同僚，未闻其知人也。”武则天笑着说：“朕用卿，师德荐也，诚知人矣。”并随手拿出以往娄师德推荐狄仁杰的奏章，让狄仁杰观看。狄仁杰看后，十分惭愧，叹息道：“娄公盛德，我为所容乃不知，吾不逮远矣！”后来，狄仁杰也向娄师德学习，努力物色人才，随时向武则天推荐。

有德则有财

杨翥（zhù），是我国历史上以忍让著称的人物，明代的王琦在

《寓圃杂记》中记述了杨翥的两件小事：杨的邻人丢失了一只鸡，指骂被姓杨的偷去了。家人告知杨翥，杨说：“天下不只我一家姓杨，随他骂去。”

又一邻居，每逢下雨天，便将自家院中的积水排放到杨家门前，使杨家深受脏污潮湿之苦。家人告知杨翥，他却劝解家人：“总是晴天干燥的时日多，落雨的日子少。”

久而久之，邻居们被杨翥的忍让所感动。有一年，一伙贼人密谋欲抢杨家的财宝，邻人们得知后，主动组织起来帮杨家守夜防贼，终于免于这场灾祸。

有德之人，秦兵避境

魏国的段干木，品行很高尚，不肯做官，拜卜子夏做老师。

有一天，魏文侯要去见他，已经走进大门，段干木就爬过墙，逃避而去。

魏文侯经过段干木的门口，一定行一个敬礼。替魏文侯驾马车的人问道：“段干木只是一个平民百姓，您做诸侯，是一国的君主，您从他家门口经过行礼，不会太过分吗？”

魏文侯说：“段干木所荣耀的是道德，我所荣耀的是土地。段干木所富有的是义气，我所富有的是钱财。这样两两比较起来，我比他差得多，怎么敢不去礼敬他呢？”

有一次，段干木高卧在草原上的一间小茅屋里，秦国的军队来攻打魏国，听到段干木的德行和操守，便退兵，而不到魏国来了。

卧薪尝胆

春秋末年，吴王阖闾打败楚国，成了南方霸主。公元前496年，越国国王勾践即位。吴王趁越国刚刚遭到丧事，就发兵打越国。吴越两国在槜（zuì）李（今浙江嘉兴西南）地方，发生一场大战。

吴王阖闾满以为可以打赢，没想到打了个败仗，自己又中箭受了重伤，再加上年纪大了，回到吴国，就咽了气。

吴王阖闾死后，儿子夫差即位。阖闾临死时对夫差说：“不要忘记报越国的仇。”夫差记住这个嘱咐，叫人经常提醒他。他经过宫门，手下的人就扯开了嗓子喊：“夫差！你忘了越王杀你父亲的仇吗？”

夫差流着眼泪说：“不，不敢忘。”过了三年，吴越两国的军队在太湖一带打上了。越军果然大败。越王勾践带了五千名残兵败将逃到会稽，被吴军围困起来。勾践一点办法都没有了。他跟范蠡说：“懊悔没有听你的话，弄到这步田地。现在怎么办？”

范蠡和文种建议勾践求和，于是，勾践派文种到吴王营里去求和。

文种回去后，打听到吴国的伯嚭是个贪财好色的小人，就把一批美女和珍宝私下送给伯嚭，请伯嚭在夫差面前讲好话。经过伯嚭在夫差面前一番劝说，吴王夫差不顾伍子胥的反对，答应了越国的求和，但是要勾践亲自到吴国去。

文种回去向勾践报告了。勾践把国家大事托付给文种，自己带着夫人和范蠡到吴国去。勾践到了吴国，夫差让他们夫妇俩住在阖闾的大坟旁边一间石屋里，叫勾践给他喂马。范蠡跟着做奴仆的工作。夫差每次坐车出去，勾践就给他拉马，这样过了两年，夫差认为勾践真心归顺了他，就放勾践回国。

勾践回到越国后，为了收揽民心，下诏罪己，说是因为他的处置不当而使老百姓遭受灾难。为了报仇，他唯恐眼前的安逸消磨了志气，在吃饭的地方挂上一个苦胆，每逢吃饭的时候，就先尝一尝苦味，还自问：“你忘了会稽的耻辱吗？”他还把席子撤去，用柴草当作褥子。这就是后人传颂的“卧薪尝胆”。

勾践决定要使越国富强起来，他亲自参加耕种，叫他的夫人自己织布，来鼓励生产。因为越国遭到亡国的灾难，人口大大减少，他订出奖励生育的制度，免除税收等措施。人民看到自己的国君亲自耕作，并且免去了赋税，都想为国君复仇。勾践叫文种管理国家大事，叫范蠡训练人马，自己虚心听从别人的意见，救济贫苦的百姓。全国

的老百姓都巴不得多加一把劲，好叫这个受欺压的国家成为强国。过了几年，越国的人民都富裕起来了。就在越国励精图治时，吴国的政治却日趋腐败。过了一段时间，越王勾践觉得时机成熟，便号召伐吴，当时越国全国互相勉励，母亲勉励儿子，妻子勉励丈夫，儿子勉励父亲……

于是越王勾践乘吴王北上参加黄池之会时，出动大兵五万人奔袭吴国，打败了吴国的军队，并杀死了吴国的太子。公元前473年，越军又一次大破吴军，吴王夫差被包围在姑苏山上。越王勾践接受了范蠡的劝告，拒绝了夫差求和的要求，一举灭掉了吴国。

德者本也，财者末也。外本内末，争民施夺。

【典句札记】

此句主要辨析“德”与“财”的关系，德性是根本，财富是末梢，如果一个国君表面上重视德行而内心却重视财物，就会与民争利，所以说重德在于内心真诚，而不是仅做表面文章去博取别人的尊重。

在中国古代，道德与事业是君子毕生奋斗的两大人生追求，《易经》说：“君子进德修业。”在对待道德与财物的态度上，中国人重德轻财，将德看成是一个人的根本。所谓“德者，本也。财者，末也”。古人说：“德，国家之基也。”道德历来都是人们修身养性、完善自我乃至治国安邦的重要工具。在面对利益的取舍时，古人崇尚“见得思义”，并视为人格修养的至高境界，只有高尚的品德才是永远的财富。

做人如果不重视品德的修养，失去了道德的自觉约束，那么就会无所不为。在面临金钱的诱惑时，就会不顾一切，不择手段地攫取钱财，最终跌入“孔方兄”的陷阱而不能自拔。

【史例解读】

德行是根本

廉希宪（1239-1280），字善甫，号野云。元代杰出的政治家。

他出生时，正值其父拜燕南诸路廉访使，遂以官为姓，于是子孙皆姓廉。其祖上为高昌世臣。成吉思汗崛起，其父布鲁海牙依附蒙古。廉希宪十九岁入侍元世祖，累官中书平章政事。至元中以平章行省事于荆南。后复召为相。元世祖至元十七年，在上都病故。谥“文正”。大德八年，追封魏国公，加封恒阳王。倡导孟子性善义利之说，禁剥夺，兴商贩，兴利除害。

当初元世祖还是亲王时，廉希宪就得到元世祖的信任。廉希宪爱好读书，常常手不释卷，一次正在读《孟子》，元世祖有事召见他，廉希宪未及放下书，就带着《孟子》急忙赶去。元世祖于是就问《孟子》是一部什么书，书中讲的是什么，廉希宪于是给元世祖详细讲解了《孟子》的宗旨，元世祖称廉希宪为“廉孟子”。

廉希宪奉命去荆南行省主持政务，励精图治，率民治水垦田，兴利除害，为民所拥戴。

他刚到任，就立即下令禁止强取豪夺，保护正当的商业贸易，使军民相安以处，官吏各司其职。然后登记原来的南宋官员，量才任用，给予信任。

当时，凡是在宋朝做过官的人，在进见元朝太守以上的官员时，必须先送上珍贵的珠宝文物，才能被接待，但只有廉希宪不这样做。他对来拜访的人说：“你们以前如果是清廉为官，那么可以继续担任原职，甚至有可能得到破格录用。你们应当明白，这是我朝皇上对你们的恩德，要以加倍地努力做事来作为报答。你们不必拿那么多宝物给我。如果这些宝物本来就是你们的祖先传下来的，我收下归为己有，那么就不合乎道义；如果这些宝物是你们做官时利用职权从官府中占取的财产，我收下后，那么我就如同你们一样成为偷窃的合谋了；如果这些宝物是你们从百姓中间搜刮来的，我如果收下，那么这就是有罪的。希望你们善自珍重。”那些受时风所迫而送礼的宋朝官员听了之后，心里十分感激。

在任期间，廉希宪开发护城河用于御敌的河水，发展灌溉；将数万亩良田分给贫民耕种；遇到灾荒，及时发粮救济饥民。在地方秩序恢复稳定后，廉希宪就兴办学校，亲自讲课，训导激励学生学以报

国，使当地经济和社会生活很快呈现了勃勃生机，从而使那些远在西南地区的宋将闻风归降。元世祖听到后，感慨地说："先朝用兵不能征服的，现在廉希宪不用一兵却让几千里外的人都来奉送土地，廉孟子其名不虚啊！"

廉希宪厌恶奸邪，不礼权贵，对儒士则十分尊重，以礼善待。宋朝降臣刘整已被任命为行省、都元帅，前来求见，廉希宪有意给以羞辱，不予理睬。他对刘整说："这是我的家宅，你如果有公事需要汇报，那么，明日就到政事堂来见。"但是，当那些流落京城、饥寒困顿的南宋儒士持诗求见时，他立即铺设坐椅，亲自出门迎接，整备酒茶款待。他的弟弟对此很不理解：刘元帅为皇上所任命，你反而菲薄鄙视，却对江南穷秀才礼遇如此。他说："我作为国家大臣，言谈举止，无不关系天下重轻。刘整虽然官居富贵，但他是出卖国家的叛逆贰臣，因此给以折辱，使他明白君臣义重。而天下寒士，他们诵读圣贤之书，是孔夫子的门徒。在宋朝时，公朝没有位置，公宴无资格参与，但他们却满腹经纶，胸怀乾坤，因此应当礼敬尊崇。况且现在国家崛起于朔漠，读书人已经很少了，我如果不能对他们尊重礼敬，那么儒术就将断送了。"廉希宪先后举荐、启用的人才很多。在这些人才的辅助下，他的政声治绩得到人们的称颂。

弃财保国

弦高，春秋战国时，郑国的爱国商人，公元前628年，秦军发兵攻打郑国，留在郑国的将军也送信给当时的秦国国君秦穆公说："郑国北门的防守掌握在我们手里，要是秘密派兵来偷袭，保管成功。"

秦穆公为图霸业不听劝阻，派百里奚的儿子孟明视为大将，蹇叔的两个儿子西乞术、白乙丙为副将，率领三百辆兵车，偷偷地去打郑国。

秦国的大军进入滑国地界（在今河南省）。当时有一位郑国的牛贩子叫弦高，去洛阳做买卖，途中闻听秦军来犯的消息，心里非常为自己的国家着急，立即派人去速报郑国国君，自己则买了礼物，选了十二头肥牛，冒充郑国的使者求见秦军的大将。说："敝国国君听说贵国三位将军远道而来，特意命令我先送肥牛给贵军。这不过是一点

小意思，算不上犒劳军队，请将军笑纳。敝国国君说，敝国承蒙贵国军队保护北大门，十分感激，我们自己也不敢怠慢，请将军尽管放心。”孟明视一听大吃一惊，接着，弦高献上四张熟牛皮和十二头肥牛。

孟明视原来打算在郑国毫无准备的时候进行突然袭击，现在郑国使臣老远地跑来犒劳军队，这说明郑国早已有了准备，要偷袭就不可能了。

他收下了弦高送给他们的礼物，对弦高说：“我们并不是到贵国去的，你们何必这么费心。你就回去吧。”

弦高走了以后，孟明视对他手下的将军说：“郑国有了准备，偷袭没有成功的希望。我们还是回国吧。”说罢，就灭掉滑国，准备回国了。

郑国的国君接到弦高的信，急忙叫人到北门去观察秦军的动静。果然发现秦军把刀枪磨得雪亮，马匹喂得饱饱的，正在做打仗的准备。他就老实不客气，向秦国的三个将军下了逐客令，说：“各位在郑国住得太久，我们实在供应不起。听说你们要离开，就请便吧。”三个将军知道已经泄露了机密，眼看呆不下去，只好连夜把人马带走。

事后，郑国国君要封赏弦高，弦高说：“因欺诈而得到赏赐，那么郑国的朝政真的要废弛了。作为一个国家如果没有信义，是败国之俗。赏赐一人而败坏了国家，聪明的人是不会这样做的。”于是弦高隐身东夷，一直没有回郑国。

是故财聚则民散，财散则民聚。是故言悖而出者，亦悖而入；货悖而入者，亦悖而出。

【典句札记】

此处先讲疏财和得民心的因果关系，然后将这种关系扩大为，说错了话就会有别的错话回敬过来；财产来路不明就会不明地丢失。这两句话都体现了我国人民所信仰的朴素的因果论。疏财和“破财免

灾”有相似之处。“悖入”和“悖出”与“善有善报，恶有恶报”相似。另外此处还暗含了“君子爱财，取之有道”的意思。

孟子说：“富贵不能淫，贫贱不能移，威武不能屈，此之谓大丈夫。”

荀子曰：“义胜利者，为治世；利克义者，为乱世。上重义则义克利，上重利则利克义。”

天下之财为天下人所用，财物之生聚，其目的是为养民，而不是只为了满足个人的欲望。

作为人，应该有所追求，对于名利荣辱，应该能够看透。对于人生，应当豁达，不必强求，应该常怀一颗平常之心、坚守之心。这样，在你面临财利的诱惑时，才不会迷失自我，要时刻记住这句话：君子爱财，取之有道。

【史例解读】

勿玩物丧志

吕诲（1014-1071），字献可。其先祖是幽州安次（今河北廊坊西）人，后寓居开封（今属河南）。是宋太宗时著名宰相吕端的孙子。吕诲生性纯厚耿直，具有乃祖之忠，朝臣敬重。进士及第，累官谏议大夫。现存文章主要是奏议、议论文。奏议关切时政，议论有先几之见。

仁宗即位后，司马光以吕诲“一不爱富贵，二重惜名节，三晓知治礼，四不畏强暴”，举荐为知谏院。迁右谏议大夫、权御史中丞。嘉祐年间，吕诲奏疏仁宗皇帝：鉴于皇帝体弱多病，应早立昌嗣，一则可平稳延续，二则垂考皇太子临政实际。仁宗经熟虑后，采纳了吕诲的建议，即立太子，为政权稳定做出了卓越贡献。

吕诲任御史中丞期间，朝廷曾下旨，命令京东官府供给宫中数万两黄金，广东为宫中购置珍珠。吕诲知道后，立即进谏说：“皇上正处在大有作为的年龄，智慧过人，应当把精力集中在治理国家方面，以天下百姓之心为心，想天下百姓所想，做天下百姓想做的事，而不

应把那些黄金、珍珠之事放在心上，而玩物丧志。希望诏示侍臣，立即停止。”

财散民聚

平原君，名赵胜（前？——前253），战国时期赵国人，赵武灵王之子，赵惠文王之弟，号平原君。有一次，秦军攻打赵国的邯郸，邯郸告急。邯郸传舍吏之子李同提议说：“现在形势十分危急，但你的姬妾数百人仍穿好吃好，如果赵国被攻破，你还能这样吗，不如让夫人以下的人都帮助守城，把家里的东西都拿来犒劳士兵，如果守得住，还愁没有这些东西吗？”平原君于是将家财散尽，犒赏军队，募得敢死之士三千人，由李同率领攻击秦军，秦军退却三十里，李同在此役中战死。楚、魏的援军随后赶来，解了邯郸之围。

焚烧债券赢来民心

孟尝君，名叫田文，是田婴的儿子。田婴在孙膑指挥的马陵战役中担任过副将，因作战有功，齐国把他封于薛地（今山东滕县东南），称为薛公。田婴死了以后，田文继承了父亲的官位和封地，号称孟尝君。春秋战国时期，各国的重臣喜欢收养各种各样有一定本领的人，做他的“门客”，给他出谋划策，并借此提高自己的声望，维持和巩固自己的地位。孟尝君就是其中之一，他和当时魏国的信陵君、楚国的春申君、赵国的平原君，合称为战国“四公子”。

孟尝君知道，收养大量门客能够获得很多人的拥护和支持，这对于巩固自己的地位是很必要的。于是他到处搜罗人才，不论贵贱，只要有一技之长，都以客相待。这样，他爱慕贤人的名声就慢慢地传开了。别的国家的一些豪杰之士，甚至一些逃犯也来投奔他，把他当作知己，为他办事。

有一次，一个衣着破旧、脚穿草鞋、身材魁梧的大汉腰里系着一把剑，求见孟尝君。他称自己叫冯谖，齐国人，孟尝君看他那副打扮，腰里系的剑，连剑鞘也没有，知道是个穷苦人，就问他：“先生找我有何见教？”冯谖说：“我穷得活不下去，到您这儿找口饭吃。”“你有什么本事呢？”“我什么本领也没有。”孟尝君笑了起来，

说："那你就先住下吧。"孟尝君手下的人看冯谖这么穷，又没本领，都看不起他，把他安排在下等房间里住，天天给他粗饭吃。

没过几天，孟尝君问起："那个冯谖在干什么？"回答说："他呀，天天弹那把剑，边弹还边唱：剑啊！咱们回去吧，这儿吃饭没鱼虾。"孟尝君觉得这话传出去，自己没脸面，就让人把冯谖搬到中等房间里住，给他鱼虾吃。没过多少日子，冯谖又唱了："剑啊！咱们回去吧，这里出门没车马。"有人把这话报了孟尝君，孟尝君吩咐再给他一套车马。

又过了几天，孟尝君带着微笑问手下总管门客的说："这次冯谖可满意了？"

谁知总管说："冯谖仍旧天天唱哩，什么'剑啊！咱们回去吧，没钱不能养活家。'我看此人只是为了混饭的骗子！"

孟尝君听后眉头皱了起来，不过还是说："这个人是有点过分，不过既然这样，那就再派些人去慰问供养他的母亲，这又算得了什么呢？"

于是，孟尝君派人经常给冯谖的老母亲送钱用。冯谖这才不弹不唱了。

过了一年光景，孟尝君名气越来越大，这时候，他的门客已经有三千人了。养活这么一大帮人，得多少钱啊！尽管他收入不少，可也感到力不从心。他想来想去，想到在薛城还放了一大笔高利贷，已经快一年多没收上利息来了，决定派人去收一下。这收债可是个费力不讨好的差事，还得懂一套会计业务，门客没人愿意去，倒叫孟尝君作了难。有人推荐冯谖，说："这家伙身材高大，又很会说话，别的本事没有，收债也许还行。"孟尝君就把冯谖找来，对他说："我平时太忙，对先生照应不够。请您原谅。现在请您上薛城去一趟，替我收债，不知道您愿不愿意去？"冯谖很爽快答应："行，我去。"于是准备车马，收拾行装，带着债券，就出发了。临走的时候，他问孟尝君："债收了以后，要买点什么回来吗？"孟尝君说："你看我家缺什么就买什么吧。"

冯谖到了薛城，那些比较宽裕的人跑来还了利钱，那些还不起债的穷人家早躲得无影无踪了。冯谖用收上来的钱，买了几头大肥牛和十几坛美酒，办了几十桌酒席，邀请所有的债户来喝酒，并且通知说，不管还得起还不起的都要来，还不起不要紧，来核对一下债券就行了。聚会那天，债户们都来了，冯谖热情地招待他们。喝过酒，冯谖同债户们一一核对了债券，问明了情况。凡是当时能给利钱的，就收下他们的钱；一时没钱的，就约好归还的期限；穷得实在还不起的，就干脆把他们手中的债券收回，当着大家的面，一把火把那些债券都给烧了。债户们看了真是又惊又喜，不知道是怎么回事。这时候，冯谖站起来说：“咱们孟尝君借钱给你们，是看到大家没有本钱务农经商，难以度日；本来他是不想收利钱的，可是他手下有一大帮门客要养活，所以叫我来收利钱。如今核对了债券，能付的都付清了，暂时没钱的都约定了归还的期限，请务必按期交付，实在付不起利钱的，孟尝君说，连本带息都奉送了。所以我把这些人的债券全烧了。这都是孟尝君的恩典，大伙可别忘了啊！”一番话，说得大家欢呼起来，都万分感激孟尝君的恩德。

孟尝君听到冯谖焚烧债券的消息，不由得火冒三丈，立刻派人把冯谖叫回来，气呼呼地责备他：“好哇，我要你去收利息，你收了钱，就杀牛买酒，大摆宴席，还把债券给烧了。你搞的是什么名堂？”冯谖不慌不忙地回答说：“公子您别急！请您想一想，不办酒席怎么能把债户全都找来呢？债户不来，怎么知道谁付得起利钱，谁又付不起呢？现在，付得起的，已经定好期限，到期准能交上。付不起的，就是再过十年八年，他还是付不起。逼急了，他索性跑到别的地方去了，那些债券还有什么用处呢？您要是硬逼着他们，得钱不多，倒落个不好的名声，这划得来吗？我把这些没用的债券烧了，使薛城百姓对您感恩戴德，到处颂扬您的美名，这不是大好的事情吗？我临走的时候，您嘱咐我拣您家缺少的东西带回来。我看您这儿金银财宝，山珍海味，什么都不缺，唯独缺少对穷苦人的情义。所以我就把情义给您买回来了。”

孟尝君听了觉得还有点道理，虽然心里很可惜那些钱，但也没有办法，只好对冯谖拱手谢道：“先生的眼光真是长远啊，谢谢。”不过

从此，对冯谖又冷淡了。

随着孟尝君的名声越来越大，在齐国也受到了重用：做了国相。秦昭襄王知道这些以后，认为孟尝君是秦国的后患，就派人离间，说：“孟尝君到处收买人心。现在，天下人连齐王都不知道啦，就知道孟尝君。过不了多久，孟尝君就要取代齐王了。”

齐王听到这些谣言，心中很不高兴。于是，齐王罢免了孟尝君，打发他到薛城去。这样，他的门客们也都纷纷散去了，只有冯谖还跟着孟尝君。冯谖替孟尝君赶着车马来到薛城。薛城的百姓听说孟尝君来了，都站在城门外来迎接。他们有的提着鸡，有的拿着酒，都争着向孟尝君献酒食，问候长短。孟尝君见到此情景激动不已，连连向冯谖称谢。

冯谖说：“没有什么，现在只有薛城是你安居的地方，俗话说：狡猾的兔子有三个洞，才能免遭死患；现在您只有一个洞，还不能把枕头垫得高高地躺着（指放松戒备）。请让我再去为您挖两个洞吧。并且此行必定能够使你官复原职，并且俸禄增加。”

孟尝君说：“一切尽凭先生。”就给冯谖五十辆车子，五百斤黄金。冯谖向西去魏国活动，他对魏惠王说：“齐国放逐他的大臣孟尝君，哪位诸侯先迎住孟尝君，可使其国家富庶而军事强大。”于是惠王空出上位（指相位），让原来的相做了上将军，派使者带着黄金千斤，百辆车子，去聘请孟尝君。冯谖先赶车回去，告诫孟尝君说：“千斤黄金，很重的聘礼了；百辆车子，这算是很显贵了，但你不能答应。因为齐国君臣也会听说这事，会再来请你的。”魏国的使臣往返了三次，孟尝君坚决推辞而不去。

齐湣王听说这一消息，君臣上下十分惊恐，派遣太傅携带千斤黄金、绘有文采的车子两辆、佩带的剑一把，封好书信，向孟尝君道歉说：“我没有福气，遭受了祖宗神灵降下的灾祸，深信于巴结逢迎的臣下，得罪了您。我不值得您来辅佐，希望您顾念齐国先王的宗庙，姑且回到国都来，治理全国的百姓吧。”冯谖告诫孟尝君道：“希望你向齐王请求赐予先王传下来的祭祀祖先使用的礼器，在薛地建立宗庙。”宗庙成就，冯谖回报孟尝君：“现在三个洞已经营造好，您可以

高枕作乐（无后顾之忧）了。”

那些走掉的门客听说孟尝君重新当上了相国，又来投奔他。孟尝君很恼火，对冯谖说：“我失势的时候，他们不帮助我，都溜了。多亏先生竭力奔走，我才得以重新担任相国。他们有什么脸再来见我呢？如果谁再来见我，我就唾他的脸，骂他一顿。”冯谖说：“公子大可不必这样做。您现在做相国正需要大家扶持，可不能赌气，把宾客赶走了，那样谁还给您办事哪？不如还像当初一样热情地招待他们，也显得您的度量大。”孟尝君说：“先生的话，我敢不听吗？”由于得到许多门客的支持，孟尝君又稳当当做了几年相国，没有遭到丝毫祸患，这都是冯谖的计谋所赐啊。

《康诰》曰：“唯命不于常！”道善则得之，不善则失之矣。

【典句札记】

这句“唯命不于常！”和人们常说的“天命无常”相似；曾子由此得出，行善则得天命，不行善就会失去天命，这些也成为后人讨伐无道时，所作檄文中最常用的一句话。

合乎正义就能得到支持与帮助，违背正义就会陷入孤立无援的境地。

“得道多助，失道寡助”是孟子的一个著名论断。《孟子·公孙丑下》说：“得道者多助，失道者寡助。寡助之至，亲戚畔之；多助之至，天下顺之。以天下之所顺，攻亲戚之所畔，故君子有不战，战必胜矣。”意思是说，对于得道的人，帮助他的人就多；对于失道的人，帮助他的人就少。帮助的人少到极点时，就连亲戚都会反对他；帮助的人多到极点时，全天下的人都会顺从他。拿全天下都顺从的力量，来攻打连亲戚都反对的人，要么不战，战则必胜。

在孟子看来，“民心向背”对于战争胜负具有根本性的意义，它决定着战争的成败。同样，“民心向背”对于政治也具有重要的意义。孟子说：“得天下有道：得其民，斯得天下矣；得其民有道：得其心，斯得民矣。”意思是说，得天下必先得民，得民必先得民心。所谓“得民”，就是得到人民的支持、拥护和帮助。所谓“得天下”，是指通过施

行仁政来“王天下”，而不是单靠武力来争夺天下。仁政，是以德服人，使人心悦诚服地前来归附；而以力服人，并不能服人之心。在孟子看来，得天下之道，即是施行仁政。因为只有仁政，才是“得其心”之政。

对于如何“得其心”，孟子提出了“保民”的思想，就是关爱和保护人民，要求君主“所欲与之聚之，所恶勿施”，就是说人民所希望的，就替他们聚积起来，人民所厌恶的，决不强加给他们。那么，人民所希望的是什么呢？当然是富裕、幸福的生活。孟子认为，这是行仁政的根本着眼点。做到了这一点，自然民心归服、天下归附，而且是任何力量都阻止不了的。

天理大道是无私的，冥冥中始终有着一种无声的注视，在默默地评判、仲裁着世间人们的一切善恶是非。不论你权势大小，地位高低，也不管你权谋智巧如何高明，你的一切所作所为终究逃不出上天的法眼，最终都会得到清算，这就叫作天理昭彰。

因此，武王告诉康叔说，唯有天命无常，或去或留，或吉或凶，都由天道主宰着。天道至公至正，唯德唯道是从。只有修养德行，奉行仁政，遵循天道，为百姓造福，才能够得到民心的拥护，求得民心和顺。

【史例解读】

治理国家必须顺应民心

苻坚（338-385），字永固，一名文玉，略阳临渭（今甘肃秦安东南）人。祖父苻洪，是十六国时期前秦的奠基者。

苻坚自幼聪明，慷慨好施，举止严谨，合乎规矩。八岁时主动求师读书。他的祖父苻洪惊喜地说：“我们戎狄部族世代只知道喝酒吃肉，你小小年纪却要求读书，真是太好了。”欣然满足了他。十三岁即为龙骧将军。他的父亲流着泪对他说：“你的祖父当年就曾被授予这个封号，我把这个封号授给你，望你好自为之。”

苻坚从小接受了系统的儒家教育，博学多才，广泛结纳贤士，团

结了王猛、薛赞、权翼、吕婆楼、强汪、梁平老等一批有才能的人。这些人给他出谋划策，帮助他夺得了王位；即位之后，他信任依靠这些人，建立了功勋伟业。据说，苻坚登上龙门（今山西河津），俯瞰滔滔远去的黄河，说："这山河是何等的壮美啊！汉代娄敬建议汉高祖刘邦建都长安，认为'关中四塞之国'，可永葆江山牢固，真是讲得对极了！"权翼说："我听说夏商两朝的都城，从地势看并非不险要，周、秦两朝的土地，也并非不广阔，可是桀、纣、幽王、二世等一个个身死名裂，这是他们放弃道德修养所致。吴起说过：'在于君主的德操，不在于地势的险要。'愿陛下追随尧舜，用高尚的德操感化天下，山河的险固是不足依恃的。"

苻坚继位后图强自立，进行了一系列的整顿和改革。他整顿吏治，削弱和打击氐汉酋豪的势力，采取一系列强化王权的政策和措施，"举异才，修废制，继绝世，课农桑，恤困穷，立学校"等。经过几年的整顿，前秦国富民强，"关陇清晏，百姓丰乐"，出现了汉魏以来少见的清明政治。在此基础上苻坚开始了统一大业。

治理国家必须顺应民心，才能昌盛强大；反之，失去民心，则迟早会灭亡。

推施德政，盗变良民

龚遂就任渤海郡太守时，汉宣帝问他如何平息盗贼。龚遂答道："沿海的人民生活穷困，为衣食所苦，官吏又不体恤他们，所以使陛下的赤子变成盗贼！"

龚遂来到渤海郡，取消捕捉盗贼的官吏，并且公布说："凡是手持田器的人都是良民，持兵器的人才算盗贼！"

盗贼们听到这一则政令，纷纷解散。龚遂便打开仓库，将民生物资、工具或资金借给贫民，劝人民从事农耕，种桑树养蚕，叫他们卖剑来买牛，卖刀来买犁。没有几年，人民都富足而且诚实，各种诉讼也平息了。

龚遂到了朝廷，将功劳归于君王。汉宣帝赞美他的政绩，龚遂禀告说："这策略都是曹王生提议和告诫臣的！"

于是汉宣帝派任龚遂为水衡都尉，曹王生为水衡丞。

《楚书》曰：“楚国无以为宝，唯善以为宝。”

【典句札记】

此句借楚书中的话语，继续讲善的好处。从中我们亦可以看出，曾子深得孔子“述而不作”的精髓。

《楚书》中的“楚国无以为宝，唯善以为宝”这两句话是春秋时期的名言。当时，楚国大夫王孙圉出使晋国，晋国的赵简子夸耀说赵国有很多的金银财宝，并问王孙圉说，你们楚国有什么珍奇宝贝啊？王孙圉说，我们楚国没有像你说的那些珍宝，有的只是有德行的贤能人才，全身心地为百姓谋福利，能够使国家富足强盛，社稷康宁，这就是我们楚国最大的财富。

所以说，只有美好的德行才值得珍惜，其他一切身外的财宝都不重要。

【史例解读】

真正的无价之宝是国君的仁德

魏击，即魏武侯，（前424——前370），魏文侯的儿子，有一天，魏击乘船沿黄河顺流而下。船刚划到河中央，魏击看到两岸林木葱茏，峰峦绵延，景色宜人，心情十分愉快。

“太美了！”他情不自禁地赞叹，又笑着对身边的大将吴起说：“山河如此险固，真是魏国的无价之宝啊！”

吴起听了，却摇了摇头，说：“真正的无价之宝是国君的仁德，而不是险要的地势。从前苗氏居住的地方，左有洞庭湖，右有彭蠡湖，山河可算极为险固了，可是因为部落的首领不讲仁德，还是被禹消灭了。夏桀居住的地方，左有黄河、济水，右有泰华山，南面是伊阙山，北面是羊肠坂，但因为朝政腐败，夏桀终被商汤放逐。商纣的国都，左有孟门山，右有太行山，常山雄踞城北，黄河流经城南，可因为残酷暴戾，商纣最后还是被周武王杀死。”

魏击两眼出神地盯着吴起，若有所悟地点点头。吴起神色严峻地继续说道：“主公如果不施行德政，恐怕连这条船上的人也会成为主公的敌人。”

魏击由衷地赞叹道：“一点不错，你说的太好了！”

齐国无宝

齐威王（前？——前320），战国时期齐国国君，妫（guī）姓，田氏，名因齐，田齐桓公田午之子。公元前356年继位，在位36年。以善于纳谏用能、励志图强而名著史册。

一次齐威王和魏惠王一起在郊野打猎。魏惠王问：“齐国有什么宝贝啊？”

齐威王说：“没有。”

魏惠王说：“我的国家小，尚有直径一寸以上、可以照亮十二乘车的大珍珠。像齐国这么大的国家，难道会没有宝贝？”

齐威王说：“我对于宝贝的看法跟你不一样。我的臣子中有位叫檀子的，我派他镇守南边国土，楚国不敢来犯，泗水流域的十二个诸侯国都来朝拜。我的臣子中还有位叫盼子的，我派他守高唐，赵国人不敢到其东边的黄河里捕鱼。我的官吏中有位叫黔夫的，我派他守徐州，燕国人向北门、赵国人向西门祭拜，从别的地方迁到我齐国的就有七千多户人。我的臣子中有位叫种首的，让他管理防盗事务，便出现了道不拾遗的景象。这四位大臣，光照千里，岂止十二乘车子呢？”

魏惠王听了，觉得自己实在是太卑俗了，脸上出现了羞愧之色。

拒不接受宝贝

吕蒙正一生忠厚宽简，清正廉洁。曾在宋太宗、宋真宗两朝三次出任宰相，可谓官高位重，权倾一时。但是，他在金钱财宝私利面前却显得很不开窍。

有位想通过送礼拉关系、求得进用的人，准备把自己家传的一面

价值连城的稀世珍宝——古镜送给吕蒙正，以期引起宰相对他的注意和重用，他说“此鉴能照二百里”，是祖上传下来的。然而，吕蒙正对此却不屑一顾，他说：我的脸面不过碟子大，哪里用得着能照二百里远的镜子。

吕蒙正为人质厚宽简，不为物累，为政以正道自持。古代清正、耿介的大臣，大多都有这样的胸襟，这样的操守，这样的修养。同样是在宋代，有位侍读名字叫孙甫。经常接触皇上以及朝中的皇亲国戚、高官显贵，于是就有许多人千方百计地亲近他，以期寻个向上攀附的阶梯。一次，有人给孙甫送来一块价值数千钱的名砚。他问：“这砚怎么这样贵呢？”那人带着几分炫耀、讨好的口气说：“砚，以石湿润不干为贵重，为上品，这块石砚只要朝它呵一口气，就会流出水来。”孙甫正气凛然地说：“京城一担水才值三钱，要这样的石砚有何用处？”

大凡送礼行贿、拍马阿谀之流，“骨子”里都有他们见不得阳光的“图谋”。试想，为了达到不可告人的目的，他们可以把祖传之宝都拿出来作为行贿的“敲门砖”，那么他们还有什么事做不出来呢？他们之所以拿出这么贵重的礼，只怕想要窃取的利益会更大。高投资就意味着高回报。他们总是有备而来，是想要得到更多、更大的好处。他们想象着：左手送出古镜或名砚，右手就能攫取更大的利益。无利可图的事，他们是不会做的。吕蒙正在贫寒乞讨时，怎么没有人把古镜名砚送给他呢？之所以有人给吕蒙正送珍宝，给孙甫送奇砚，注重的无非是他们头上的“乌纱帽”，是手里掌握的权力。其实，无论多么名贵的物品，与高贵的人格、崇高的道德修养、纯洁的节操相比，都一文不值。

舅犯曰：“亡人无以为宝，仁亲以为宝。”

【典句札记】

此句为《礼记》中的话，意思是那些流亡在外的人没有什么珍宝，只是以仁爱和亲情为宝。

《礼记·檀弓下》记载：鲁僖公四年十二月，晋献公因听信骊姬的

谗言，逼迫太子申生自缢而死。重耳避难逃亡在外。在狄国时，晋献公逝世。秦穆公便派人劝说重耳回晋国掌握政权，并说："我听说过这样的道理，失去国家就是在这样的时候，得到国家的权力也就是这样的时机。虽然你现在正在服丧尽孝时期，但是，也不能哀伤太久啊，机遇是不可以失去的，你慎重考虑吧！"重耳将这件事告诉子犯，请教策略。子犯认为不能这样做。子犯说："你现在赶紧向秦穆公辞谢吧。就说，身处服丧之中的人是不能怀有贪欲的，只是一心怀着仁厚的亲情、思念、缅怀先君的慈爱和德行，怎么能够乘父丧之期，图谋自己的私利呢？即使掌握了权力，拥有天下，但是天下的人民谁能心悦诚服而愿意拥戴呢？你赶紧辞谢他吧！"公子重耳就对来人说："贵国君王仁德慈惠，安慰我这个流亡的人的丧父之痛，实在令人感动。但是，重耳我身服孝丧，不能回国致达哀泣之诚意，而为国家和先君分忧。父亲新丧又怎么能乘机谋私利呢！哪里敢怀有他志，以折辱君父的大义呢？"于是使臣将这些话和这些情况汇报给秦穆公。秦穆公说："公子重耳真是一位仁厚的人啊！"

【史例解读】

孝张里的传说

张敷，字景胤，南朝宋吴兴太守张邵的儿子。吴郡人。好读玄书，少有盛名。累官黄门侍郎。

张敷刚出生，他的母亲就因难产去世了。张敷在四五岁时，就问他的母亲在哪里。家里人告诉他死与生的不同。他虽然还是孩子，不完全理解生与死的意义，但是却表现出思念与追慕的神色。到十岁他就向家人索要母亲的遗物。然而，母亲当年的东西早已经送人，或者散失了，只找到一把扇子，张敷就把这把扇子当成珍贵的宝物，收存在箱子里。每当想念母亲时就把箱子打开，对着箱子流泪不止。张敷见到继母，就想起自己的亲生母亲，常常悲戚哽咽。

张敷迁黄门侍郎，司徒左长史。他的父亲在吴兴亡故，来人只是说他的父亲重病，张敷立即赶回老家看望，从启程直至回到吴兴服孝，共十多天，未及吃一口汤饭。及至葬礼结束，仍然不吃饭菜，于

是生病，不长时间也死去了，年仅四十一岁。刘宋世祖即位，颁下诏书说：“司徒已故左长史张敷，贞心简立，幼树风规。居哀毁灭，孝道淳至，宜在追甄，于以报美。可追赠侍中。”改称其所居为孝张里。

仁者爱人

刘备字玄德，涿郡（今河北涿州）人，汉景帝之子中山靖王刘胜的后代，是个有理想的英雄，以恢复汉室正统自居，一生致力于匡复汉室，后建立蜀汉政权。

刘备之所以得天下是和他的忠厚爱民分不开的。公元208年，曹操挟天子以令诸侯，起兵南下欲铲除孙权和刘备，从而一统天下。曹操和刘备于新野相战，刘备新野战败以后，撤离襄阳时，刘琮的部属和不少平民纷纷跟着南撤。沿途又加入不少士兵和平民，快到当阳时，人数达到十余万，还有辎重几千辆，老弱相扶，道路堵塞，一天只能行进十多里。有人劝刘备说：“我们应当快速前进抢占江陵。现在随行的人虽然多，但能打仗的人却很少，万一曹操的军队赶上来，我们怎么抵敌呢？”建议抛下随行的百姓轻军疾进。但刘备不同意这样做，说：“成就大事业必须以人为本，现在大家前来归附我，我怎能抛下他们不管呢？”

于是他仍同大家一同行进，另派关羽率领水军，乘坐数百艘战船，从汉水前往江陵会合。

不贪为宝

子罕，春秋时期宋国人，一说名叫乐喜。有人得到一块宝玉，献给司城子罕（“司城”是个官职，相当于现在主管城建的官员），子罕不受。献玉的人说：我给懂玉的人看了，这是一块宝玉，几世难得，所以才敢拿来献您。子罕淡然一笑说：我以不贪为宝，你以玉为宝。若是我收了你的这块玉，我就没宝了，你这块玉也就不是宝了。还不如你我各自留着各自的宝贝呢。由此子罕获得了不贪为“宝”的美名。

皇太极得洪承畴如获至宝

洪承畴（1593-1665），字彦演，号亨九。明朝重臣，松山之败后降清。皇太极打算留下洪承畴为己效力，便派范文程去劝洪承畴投降。洪承畴当时跺脚大骂，而范文程心平气和地和他交谈，内容涉及古今之事。房梁上的尘土偶尔落下，沾到了洪承畴的衣服上，被他用手弹了去，范文程将此事告诉了皇太极，他说：“洪承畴肯定不会求死，他连衣服尚且那么珍惜，更何况他的性命呢？”

于是，皇太极亲自去看望洪承畴，脱下了自己身穿的貂皮大衣给洪承畴穿上：“先生是否觉得不那么冷了？”

洪承畴瞠目而视，许久叹息道：“这真是老天选定的明主啊！”

洪承畴投降了皇太极。皇太极非常高兴，当天给洪承畴的赏赐不计其数。

有的将领很不高兴，说：“皇上待洪承畴也太好了！”

皇太极劝他们说：“我们这些人栉风沐雨几十年，是为了什么呢？”

将领们答道：“那谁不知道啊，是为了入主中原！”

皇太极听后笑道：“这就譬如行路，我们都是盲人，如今好不容易得到了一个向导，我怎么能不高兴。”

《秦誓》曰：“若有一个臣，断断兮无他技，其心休休焉，其如有容焉。

人之有技，若己有之；人之彦圣，其心好之；不啻若自其口出，实能容之，以能保我子孙黎民，尚亦有利哉！

人之有技，媢疾以恶之；人之彦圣，而违之俾不通；寔不能容，以不能保我子孙黎民，亦曰殆哉！”

【典句札记】

这段话出自《诗经·秦誓》，是秦穆公自责的一段话，秦穆公曾听信杞子等大臣的意见，派大将三人，远征中原郑国，想向东方发展，结果在灭滑国后被晋军伏击，数万将士全部被斩首，事情过后，穆公

深切自责，于是就有了这篇文章。从中能够看出秦穆公沉痛的悔过之心。

秦穆公在文中还提出了对于品德高尚的人才必须依靠，体现了他重贤任能的思想。

天下之才，唯天下用之。“唯楚有材，唯晋用之。”任何人才都代表着他所在的时代。

古人云：“欲知平直，则必准绳；欲知方圆，则必规矩；人主与自知，则必直士。”（《吕氏春秋》）为政者，只有把那些有德有才、德才兼备的贤人志士重用起来，国家才会兴旺发达。

为政重在得人。而谁将得到任用？关键在于选才者的德行。

任用怎样的人，关系到事业的成败，决定着国家的兴衰。

【史例解读】

治乱在于任人

边光范（901-973），字子仪。北宋并州阳曲（今山西太原北阳曲镇）人。颇具才干，为人谦退和雍，为官体恤民情、纾解民忧，历唐、晋、汉、周、宋五朝，身居要职，政绩斐然。初仕榆次令，开宝初年官拜御史中丞。

晋天福二年边光范升任太府少卿。他上疏说：“我听说唐太宗说过这样的话，‘我居住在深宫之中，眼睛和耳朵所能看到和听到的情况有限，所委托和倚重的只有都督、刺史等官员。’因此可知，这些官职非常重要，所任用的人关系着国家的治乱与兴亡，对他们的任命决不能轻率从事，必须委任那些贤能的人才。而现在的都督、刺史有的是世袭承继世禄，有的是家庭富有用钱买来的，有的是因为一点小小的军功获得的，有的是靠资格逐级熬上来的，实实在在地说，这些都督、刺史恐怕对于治理国家、抚民、御吏的方法一点也不懂，朝廷用这些人去管理百姓，百姓想得恩惠恐怕是不可能的。希望朝廷选拔能干的官吏来解除百姓的疾苦，使国家实现升平的局面。”奏疏送进皇宫后，像一块石头沉到大海里去，没有人给予重视。

天福八年，石重贵即位，为少帝。边光范拜右谏议大夫，权知开封府事，担当京城治理大任。当时京城由于蝗灾，粮食歉收，边光范受命前往亳州筹集军粮，他出价公允，组织有序，不因受命于皇帝而横征暴敛，受到地方的称赞。

边光范一生经历变化复杂，但是，他无论是在哪个朝代的中央或地方，无论是在战乱年代还是和平时期，无论担任哪种职务，都能尽职尽责，处理政务干练妥当，政声卓著，利国利民。

李冰治理岷江

李冰，今山西运城人，秦昭襄王末年（约前256——前251）为蜀郡守，是战国时期的水利专家，对天文地理也有研究。

战国时期，蜀地岷江一带每到汛期洪水泛滥，百姓的房屋、田地都被洪水淹没，人们生命和财产受到了极大的损失，人民苦不堪言。这更引起了秦朝朝廷的关注，秦昭王每到这个时节就会因为岷江一带的洪灾而发愁。于是，秦昭王就召集文武百官商量治理岷江的对策，大臣们谁都知道这是一项艰巨的任务，自古以来，岷江就是洪水多发的地区，要治理好这个地方谈何容易？当秦昭王问起谁愿意担当治理岷江的任务时，大臣们都低下了头，默不作声，只有李冰一人挺身而出，愿意前往蜀都治理岷江。秦昭王非常高兴，赏赐给他重金，并封他为蜀郡太守。

李冰一到蜀地，百姓们非常高兴，多年来不断忍受洪水袭击的百姓，真的害怕极了，他们迫切希望朝廷能够派人来治理岷江。现在李冰来了，他们对李冰寄予了厚望。可是当地的地主和富商们却对此并不满意，他们害怕岷江治理好了，百姓就可以丰衣足食，那时候他们囤积的粮食就不能高价卖给百姓了，因而他们想方设法阻止李冰治理岷江，但是最终都被李冰识破，李冰坚定治理岷江的决心，任何困难和外力都无法阻止他。

蜀郡前任太守一心治理岷江，修筑堤坝几十年，但都没有取得实质性的进展，这次听说李冰是朝廷派来专门治理岷江的，所以对他的到来表示非常欢迎，还专门设宴招待李冰。李冰到任后，并不急于行

动，只是每天寻访百姓，查看岷江四周的地形，老百姓开始对他还很热情，可是渐渐地看李冰并不行动，就对他产生了怀疑，认为他是徒有虚名，并不干实事。此时那些黑心的地主富商们就伺机造谣，说李冰根本就不是来治理岷江的，他来蜀地，只是为了博得大王的欢心，好加官晋爵。百姓们听了这些话，开始对李冰产生反感的情绪，到处都在议论李冰的不是。李冰的二儿子看到父亲受到如此的侮辱，就督促父亲早点拿出治水的方案，以免百姓们误解。可是李冰却满不在乎地说："治理岷江是件大事，不可操之过急。前几任太守都曾经治理过岷江，但是他们筑的堤坝屡修屡垮，劳民伤财，既然要治理，就该把它彻底治理好。"

儿子明白了父亲的心思，于是一心帮助父亲考察地形，制订方案。自上任以来，李冰认真考察了岷江的地形，总结了前几任太守修筑堤坝的经验和教训，力图找到一个科学合理的方案彻底治理好岷江。在寻访和勘查的过程中，李冰渐渐明白，要彻底治理岷江洪水，光靠筑高堤是行不通的，必须采取疏通的办法。但是，如何疏通却是个难题。

一天，李冰和儿子在河岸边散步边商量疏通的对策，正在苦恼之际，李冰突然看见一头水牛懒洋洋地伏在水里，脊背露在外边，水流从两侧流过。他一拍脑袋，顿时茅塞顿开，想出了疏通的方案。

于是，李冰立刻命人在江心修筑一个人工的岛屿，岛尾像一个梭子，取名为"飞沙堰"，既能排洪又能灌溉。老太守对李冰的做法并不理解，怒气冲冲地上门质问李冰，李冰好言解释，老太守却置若罔闻。财主们看到"飞沙堰"更加惶恐起来，因为这个工程一旦完工，洪水得到防御，老百姓的灌溉也不成问题了，这样，他们囤积起来的粮食只能烂在粮仓里了。正在焦虑之际，他们听说老太守对李冰不满，于是想出了一个对付李冰的办法。他们筹集了一笔数目不大的银子送给老太守，说是捐做治理岷江之用。老太守甚为欣慰，感激得不得了。地主富商们趁机蛊惑，说李冰治理岷江的方案乃是沽名钓誉、劳民伤财，完全是为了自己的仕途，老太守听了怒不可遏。李冰这个时候刚好来拜见老太守，老太守正在气头上，大骂李冰。

当晚，大雨滂沱，洪水波涛汹涌，水位迅速上涨。当洪水快要漫过岸边时，前方的飞沙堰开始泄洪，水位又降了下来。李冰和儿子见飞沙堰确实起了作用，非常欣慰。但是地主富商们却偷偷派人将飞沙堰挖开决口，顿时洪水蔓延，流到岸上，岷江决堤了，在这千钧一发之际，老太守亲自带人将大堤堵上。人们对李冰的成见更深了，李冰成了孤家寡人，只有他的儿子还在他的身边支持他。但是李冰却没有放弃，他带着儿子继续修筑飞沙堰，同时，他也隐约感到有人在背后捣鬼，但是没有找到确切的证据，心里也多了几分提防。

李冰继续完善方案，找到了泄洪的关键所在，下令征集劳力开凿伏龙山，可这对于常年不堪劳役之苦的百姓而言，无异于雪上加霜，顿时民怨沸腾，地主富商们更是趁机煽动，于是全城的百姓聚集在太守府，要将李冰赶出蜀地。紧急时刻，老太守出现了，李冰本以为是救星来了，可谁知却是老太守严厉的警告“不得开凿伏龙山”。李冰无奈，只好带着儿子亲自开凿伏龙山，同时也想法找出暗中作梗的人，以还自己清白，让百姓理解自己的苦心。

最终，李冰父子的执着感动了百姓，一个财主的仆人挺身而出，与财主们当场对质，揭露他们破坏飞沙堰的阴谋，使真相大白于天下。老太守这才醒悟过来，不断地捶头自责。但是老太守对于开凿伏龙山一事还是有些疑虑。后来，当他亲眼目睹李冰父子为开凿伏龙山而身受重伤的时候，终于被两人的行为所感动，于是带领众人一起开凿伏龙山。伏龙山开凿完工的当年，岷江遭遇了史无前例的大洪水，但是岷江周围的百姓却安然无恙，堤坝成功地完成了泄洪的任务，自此成都平原成了真正的“天府之国”。

使平得宰天下，亦如此肉矣！

陈平（前？——前178），西汉王朝的开国功臣。阳武（今河南原阳东南）人。少时喜读书，有大志，曾为乡里分肉，甚均，父老赞之，他感慨地说：“使平得宰天下，亦如此肉矣！”

秦二世元年（前209）陈胜、吴广起义后，六国贵族也纷纷起兵，陈平往事魏王咎。不久受谗亡归项羽，随从入关破秦。刘邦还定三秦时，又间行降汉。拜为都尉，使参乘、典护军。后历任亚将、护

军中尉。先后参加楚汉战争和平定异姓王侯叛乱诸役，成为汉高祖刘邦的重要谋士。刘邦困守荥阳时，陈平建议捐金数万斤，离间项羽群臣，使项羽的重要谋士范增忧愤病死。高帝六年（前201）又建议刘邦伪游云梦，逮捕韩信。次年，刘邦为匈奴困于平城（今山西大同北部）七天七夜，后采纳陈平计策，重贿冒顿单于的阏氏，才得以解围。陈平因功先后受封为户牖侯和曲逆侯。

汉高祖死后，吕后以陈平为郎中令，傅教惠帝。惠帝六年（前189），与王陵并为左、右丞相。王陵免相后陈平徙为右丞相，但因吕后大封诸吕为王，陈平被削夺实权。吕后死，陈平与太尉周勃合谋平定诸吕之乱，迎立代王为文帝。文帝初，陈平让位周勃，徙为左丞相，因明于职守，受到文帝赞赏。不久周勃罢相，陈平专为丞相。孝文二年死。

马革裹尸还

马援，东汉名将，从小立志，立功边疆，后来马援果然成为一员大将。但是，马援并不汲汲于功名利禄，他担心的只是自己无功受禄，才德不能称位，因而，总想尽可能多地为国家出力。经常回到京城不久就披挂上阵出征去了。

在马援六十多岁的一天，他正在饮酒，突然一名将军跑来报信说：“刘尚老将军在武陵遭遇叛军袭击，全军覆没啦！”马援一拍桌子，愤然站起来说：“我要去见皇上！”说罢，拔腿就走。

金殿之上，马援言辞恳切地说：“陛下，臣愿意立即带兵平判！为刘尚老将军报仇。”光武帝迟疑着，众臣也都纷纷议论。马援知道众人嫌自己年老，不堪重任，于是大声说道：“老怕什么？大丈夫立志，越穷意志越坚定，越老气概越豪迈！老臣早年曾远途征战，南方地形颇为熟悉，臣自信朝中无一人可以代替！”他边说边扫视众人。马援接着说：“臣早年跟随陛下，从来都是不顾身家性命，更不在乎什么名誉，臣一生的志向就是战死沙场，为国效忠！好男儿当战死疆场，马革裹尸还！”光武帝看到马援威风不减当年，便答应了。

在前往武陵郡的时候，马援见到不少士兵水土不服，陆续倒下，

他心急如焚，深夜，副将前来商量战事，看到马援竟然口吐鲜血，吓了一跳。原来马援早染上了疾病。马援叮嘱道："这件事千万不能跟别人讲！战事正在紧要关头，军心不可涣散。"

第二天清晨，马援骑上了战马，精神抖擞地来到军前，鼓励将士们说："今日一战，誓决生死，我们要一鼓作气，扫平叛军！"士兵高呼："一鼓作气，扫平叛军！"余音响彻不绝。这一战杀得天昏地暗，马援率领大军将叛军全部消灭。马援回到军中犒赏三军，营帐里一片喜气洋洋的气氛，忽然马援昏倒，口吐鲜血。副将急忙扶住马援，向大家道明实情："其实将军早就染上了重病，他怕军心不稳，就不让我说……"这时，副将见马援嘴巴在嚅动，急忙将耳朵贴近，只见马援张了张嘴，就闭上了眼睛。众将急忙问："将军说了什么？"副将含着热泪说："将军说，'马……革裹尸……还！"

唯仁人放流之，迸诸四夷，不与同中国。此谓唯仁人为能爱人，能恶人。

【典句札记】

此句和传统儒家的中庸之道有所不同，"能爱人，能恶人"是敢爱敢恨的意思，而只有这样的人才称得上真正的"仁"。可见只要是为了国家，为了社会，持之正，执之严，他就是对社会和百姓有贡献的仁人。

作为平民百姓，最大的愿望就是能够享受幸福。那幸福是什么呢？怎样才能在柴米油盐、磕磕碰碰中感受到生活的幸福美好？其实，人的幸福并不在于金钱的多少，也不在于地位的高低，关键在于你是否拥有一颗仁爱和感恩的心。

古人讲究"天人合一"，崇尚淳朴、恬淡、飘逸、豁达、随遇而安。从内心爱好自然，使自己与天地万物融为一体，由欣赏天地宇宙之德，体会到自己的微不足道，自然而然地产生仁人爱物之心，幸福、快乐也就随即而生，人性中美好善良的天性自然得到发扬。

庸常的人们认为拥有圆满、平安、健康、富裕、荣耀等是幸福，反之则感到不幸。如今，浮躁、焦虑、忧郁、悲观、自私、功利等现

代病正像瘟疫一样不断侵袭、困扰着人们的心灵，降低了人们对幸福的认知和感受。经常听人抱怨，别人如何有福而自己如何没福：别人的房子比自己的大、别人的丈夫比自己的丈夫有能耐、别人的妻子漂亮温柔、别人比自己有钱……似乎总是生活在不如意中。比照自己的历史，回忆过去的岁月，哪怕再苦涩的往事也总能品出甘甜，幸福与快乐似乎只是昨天与明天，但绝对不在今天。其实，昨天就是曾经的今天，今天在明天终将成为昨天。粗心的人们在自设的不如意中不知不觉地忽视了自己真正的幸福。

尤其是在人际关系日益淡漠的今天，能够和三五位好友，品茗谈心或浅斟慢饮、赋诗作画，那该是多么令人向往的快意与幸福啊。卧病在床时有人端茶送水是幸福的；事业低潮时有人相辅相扶是幸福的；失意落魄时有人嘘寒问暖是幸福的；困难当头时有人伸手相助是幸福的；生命中有金兰之谊与生死之交是幸福的；家人团聚是幸福的；事业成功是幸福的；家庭和睦是幸福的；拥有知识是幸福的；死生契阔，与子成说，执子之手，与子偕老是幸福的……真正懂得欣赏的人是幸福的！幸福存在于我们的心灵感知之中。

一个人幸福不是由于他拥有的多，而是由于他计较的少，懂得发现和寻找，且具有博大的胸襟、雍容的风度。很多时候，幸福就是这么简单，像野草一样蔓延滋长，像空气一样弥散充满于每个空间，只要你留意，得到它其实很简单。人所处的环境不同，但凡福祸相倚，苦乐参半，只要从容处世，看淡得失，积极努力地发掘生活中美好的一面，幸福的感觉就会接踵而来。

幸福其实就在我们身边、就在我们眼前、就在时空的分秒间、就在我们的心灵里……幸福的源泉就来自于我们内心深深的仁爱。

【史例解读】

持之正

王延，字世美。后周长丰（今河北任丘东北长丰镇）人。重然诺，性耿直，“九岁丧母，泣血三年，几至灭性”。累迁刑部尚书，以太子少保致仕。《晋书·王延传》：“延事亲色养，夏则扇枕席，冬则

以身温被。”

王延官至中书舍人，权知贡举。当时，吏部尚书卢文纪同宰相崔协不和。这时崔协的儿子崔颀正在参加策试。卢文纪对王延说：“人们称赞你在朝中选拔人才注重实效，不以虚名取人，我也一直认为你是这样的人。有这样一则寓言说，从前一个越国人善于游泳，他的儿子刚出生，他的妻子就把孩子扔到水里。别人感到奇怪，问她为什么这样做。她说：‘他的父亲善于游泳，儿子也一定会游得很好。’这样做行吗？”卢文纪走后，王延说：“卢公这些话是为崔协说的，与他的父亲有矛盾，难道能株连他的儿子吗？”

经过考试，王延录取崔颀为甲科进士，人们都称赞说王延办事公正。

对于王延的厚道与大度，在晋书中还记载了一则小故事：王延家的母牛生了一头小牛犊，他的邻居以为是自己家的牛犊走失了，王延就毫不吝惜地送给他。后来，那人找到了自家的牛犊，才知道自己误认了，就把牛犊送还，并向王延道歉。结果，王延仍然把牛犊送给了他。

执之严

海瑞（1514-1587），字汝贤，自号刚峰，琼山（今海南琼山）人，明代著名政治家。嘉靖二十八年中举，四十五年任户部主事。这时，嘉靖已多年不上朝，民不聊生，加上常年灾害，盗贼猖狂。过去谁敢进谏，嘉靖不是廷杖就是杀头。廷臣、督抚争上符瑞，礼官纷上表贺。海瑞目睹邪气大盛，朝政日非，人民痛苦，国将不国，决心进谏。他料进谏将被杀头，便买好棺材，与妻诀别，遣送童仆，然后上疏指斥嘉靖错误，致国乱民穷，劝其悔悟不再修道，上朝理政，治好天下。嘉靖大怒，将他关进监狱。嘉靖不久中毒死，海瑞得释，其声誉更隆，任应天巡抚，他锐意改革，政绩显著。后任南京吏部右侍郎，死在任上。南京人罢市痛哭，送丧的人长达数百里。海瑞忠君爱国为民，冒死上疏，其耿直时人敬佩，后人景仰。

虞允文为弹劾自己者求情

虞允文，南宋高宗绍兴二十三年中进士，绍兴三十年奉命出使金国。他看见金人运粮造船的人很多，忙忙碌碌一幅备战的情景。等他告辞回归南宋的时候，金主完颜亮用马鞭指着南方，踌躇满志地说：“我将看花洛阳。”虞允文回到京都杭州，向高宗奏明了所见的情况和完颜亮的话，请求加强防御。

次年，完颜亮果然率大军南下入侵南宋，虞允文以中书舍人的官职参谋军事，到采石犒赏军队。正好赶上主将王权罢职，三军无主，他毅然督战，率领众将大破敌军。

虞允文在采石之战中立了大功，而且他一直主张抗金。但御史肖敏之却弹劾他，他也不争辩，上章待罪。这时候已经是太上皇的宋高宗到德寿宫，对虞允文被弹劾的事情愤愤不平地说：“采石之功，肖敏之何在？不要听他瞎说。”而且他认为肖敏之弹劾不当应该免职，宋孝宗只好照办。但虞允文却认为肖敏之为人端方正直，不应该受这样的惩罚。于是虞允文上疏请将肖敏之召回原职。宋孝宗赞许虞允文所言宽厚，准奏了。

作为御史的肖敏之，其职责在于纠察百官，弹劾错了在所难免，如果因为一两次失察就丢了官，以后的御史谁还敢监督臣子、弹劾别人。而在这次冲突中，挽留肖敏之的不是别人，恰恰是被他弹劾的虞允文，这足以显示虞允文为公而忘私，非但不乘机报复，反而挺身而出，请求召回肖敏之复职。虞允文以国家大事为重，抛弃个人恩怨，为弹劾自己的人求情，难能可贵。

见贤而不能举，举而不能先，命也；见不善而不能退，退而不能远，过也。

【典句札记】

此句论述了识人和用人的重要性，作为一个国君或者领导应当知道怎样辨别贤人和恶人。另外，在知道了谁是贤人以后，还要委以重任，人尽其才。知道了谁是恶人，还要罢黜他的职位，把他驱逐得远远的，使其不能为害社稷。不能人尽其才的，是怠慢；不能在国内规避恶人，是过错。

人才是指在某一领域、某一行业品学兼优、有突出成就和造诣的人。

人才是一个国家的宝贵财富，是一个国家兴旺发达的重要因素。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努力营造和谐、健康的育人、选人、用人环境，造就一支专业型、技术型、复合型人才队伍，使他们人尽其才，人尽其用，这是一种理想的社会氛围。

历代以来，统治者都把任用贤能的人才当作治国之首务，为政之根本。

人才对于国家的重要性不言而喻。墨子说："尚贤者，政之本也。"唐太宗也说："为政之要，唯在得人。"司马光则说："为政之要，莫先于用人。"明太祖朱元璋则说得更为具体，他说："构大厦者，必资于众工；治天下者，必赖于群才。"

对于人才自身的修养和使用原则，荀子提出"无能不官""尚贤使能，而等位不遗"，要求"量能而授官，皆使其人载其事而各得其所宜"。管仲主张"察能授官"，认为"授事以能，则人上功""毋与不可，毋强不能，毋靠不知，与不可，强不能，靠不知，谓之劳而无功"。强调只有根据人的实际能力分配任务，才能鼓励人们积极争取立功。

对于人才的任用，古人讲究知人善任，用人所长，忌求全责备。司马光评价汉高祖刘邦说"奋布衣提三尺剑，八年而成帝业，……唯其知人善任使而已"。司马光总结了历代王朝兴亡更替的经验教训，因而得出"兴亡在知人"的结论。可见，合理用人的前提是知人。只有知人，才能做到"任其所长，不任其所短，故事无不成，而功无不立"。

用人不疑与疑人不用是古代使用人才的一个重要原则。北宋政治家、文学家欧阳修指出："任人之道，要在不疑。宁可艰于择人，不可轻任而不信"。管仲说："不知贤，害霸也；知而不用，害霸也；用而不任，害霸也；任而不信，害霸也；信而复使小人参之，害霸也。"即使在21世纪的今天，这些言论也仍然值得我们思考和借鉴。

【史例解读】

举荐贤者

吴择仁，字智夫。北宋永兴（今河北涿鹿）人。以父任为开封雍丘主簿。黄河堤坏，沿岸十六县皆选派僚属进京向朝廷报告情况。吴择仁也被派任，宰相范纯仁独对择仁以为特异，说：“簿领之中竟有这样的人才啊？后知大鹿县。因治行优异，升为熙河路转运判官。

吴择仁出任大鹿县令。中贵人谭積的老家就在大鹿县，是县境内的富豪。他家的奴仆犯法，吴择仁依法逮捕，予以惩处。中贵人谭積感到受了侮辱，又羞愧又恼火，心存报复，就在暗中散布谣言，对吴择仁进行中伤。徽宗信以为真，派出户部郎中宋乔年前往审理。宋乔年正直无私，并不是一个唯上命是从的官吏。吴择仁听到朝廷的官员来到后，依照礼仪规定，端坐在长廊下，接受审查。宋乔年审核了囚犯的案卷，核实了财政、仓库的收支，没有找到丝毫徇私舞弊的过错。

当吴择仁送他回朝时，宋乔年说：“我这次来，原是奉命对你进行审查，是为了查处你的罪行，结果我发现了一位行为廉洁、才华出众、真正为民办事的人才，我将向朝廷如实报告审查结果，并推荐你。”

不久，皇上召见吴择仁，提拔他为熙河路转运判官。

李纲急辞求去

唐朝的李纲，屡次劝谏太子建成，可是太子总不肯听话，于是李纲想要告老还乡。

高祖皇帝听说后骂李纲说：“你从前做了潘仁的长史官，难道现在做了我的尚书官，倒羞耻起来，不肯做吗？”

李纲答道：“潘仁是个叛贼，可是我劝他，他一定是听的，所以我做了他的长史官，并不感到惭愧。陛下您是一位创业的明主，我所说的话，就好像一块小石子投在大水里，一点儿也没有影响，我去劝谏太子，也是这个样子。这样说起来，我怎么敢永远污辱尚书的官职，并且污辱了太子的东宫呢？”

皇帝说：“我晓得你是一位正直的大臣，可以辅佐我的儿子！”

李纲听了，才肯留下来。

王旦举荐寇准

王旦（957-1017）北宋名相，字子明，和寇准同为北宋真宗时期的宰相，寇准声名赫赫，而王旦却鲜为人知。其实在寇准显赫的政绩背后，王旦的支持和举荐，功不可没。

寇准有不凡的胆略和才干，宋太宗、宋真宗对他都很器重。但寇准的缺点也很明显，他比较独断自任，器量也欠宽宏。《宋史》说他是“虽有直言之风，而少包荒之量”。与寇准同年考取进士的王旦，大寇准四岁，他的为人，可以借用宋太宗评价吕端的话来概括：“小事糊涂，大事不糊涂。”更准确地说，其实他小事也并不糊涂，而是不去计较。

王旦从不为家务琐事发怒或者怪罪下人。有一次他家的厨子想试试他的忍耐限度，故意把灰尘投进肉羹里，王旦看了看，就只吃白饭。家人问他怎么不吃羹，他说：“我今天不想吃肉。”改天，厨子故意把灰尘掉进饭里，王旦看了看，说：“今天我饭也不想吃，就来点粥吧。”

一次，王旦送公文到寇准那里，体例不合。寇准禀报上去，王旦被真宗批评，手下人也都跟着挨罚。不久寇准送来的公文也出了类似问题，王旦手下的堂吏们欣然呈给王旦，心想这下可逮着报复的机会了。哪知王旦只是派人送还给寇准，请他改正后再呈送。寇准很惭愧，见到王旦就说：“老兄，你为什么有如此大的肚量？”王旦笑而不答。尽管王旦为人宽厚，又识大体，但是任职既久，也不免有人批评他。说王旦坏话最多的就是寇准。而王旦则基本都是说称许、赞扬寇准的话。时间长了，连宋真宗也替王旦打抱不平，说：“你如此赞美寇准，他却总说你不好。”王旦替寇准辩解说：“这也是理所当然的，我管事久了，失漏肯定不少。寇准直言无隐，更见得他是个忠直的大臣，我所推重的，就是这样的寇准啊。”

王旦自从景德三年（1006）正式登上宰相之位后，一直担任宰相

十多年。而寇准虽然比王旦早两年登相，却经历了几起几落。王旦任宰相后不久，寇准被真宗罢免枢密使之职。他托人私下请求王旦，说想当节度使。王旦吃惊地说："将相之任，怎么可以自己要求呢！我不接受私人的请求。"寇准以为这事没希望了。可是不久他真的被任命为武胜军节度使、同中书门下平章事。得到了节度使之职，寇准觐见真宗时称谢，真宗告诉他，这都是出于王旦的推荐。王旦虽然不接受他的私请，但以公而论，却认为他有这个资格。寇准既愧且叹，这才承认自己有不及王旦之处。

祁黄羊举荐仇人解狐

春秋时代，有几个大国为了争夺霸主的地位，经常出兵征伐别的国家。当时，晋国的军事力量比较强大，由祁黄羊担任中军尉，负责训练军队。

在多年的征战中，祁黄羊的腿脚落下了毛病，走路很不方便，便请求晋悼公准许它辞职。

悼公要祁黄羊再推荐一个可以担任中军尉的合适的人选。祁黄羊推荐了仇人解狐，悼公很惊讶就问："解狐不是你的仇人吗，你怎么会举荐他呢？"

而祁黄羊却说："主公问我谁可以担此重任，并没有问他是不是我的仇人哪！"后来悼公相信了他，就派人去请解狐。

前去请解狐的小兵跟解狐说了个明白，解狐听了很是疑惑，心想：祁黄羊怎么会举荐我当中军尉呢？我一定要去找他问个明白，他会不会害我呀？一天，解狐去了祁黄羊家，解狐问："你怎么会举荐我做中军尉呢？我可是你的杀父仇人呀！"祁黄羊对他说：主公要我推荐能替代我的人，事关国家安危，我不能不慎重。我只是想朝中哪个人有军事才能，可以担此重任，我压根儿就没去想他是不是我的仇人呀！你一定要好好干呀！"解狐听了很感动说："你做事如此出以公心，不计前嫌，真是难得呀！我一定会好好干的。"解狐就这样在中军尉的位置上干了起来。

欧阳修唯才是举

欧阳修在汴京为官时的最大功绩，便是嘉祐二年的主试。要不是他挽狂澜于既倒，不仅北宋古文运动行将夭折，而且苏轼父子也可能湮没终身。

仁宗嘉祐元年（1056），21岁的苏轼和弟弟一同考中进士。主考官欧阳修读完苏轼的文章后，大为叹服，他给同是考官的梅尧臣写信说："不觉汗出，快哉，快哉！老夫当避路，放他出一头地，可喜，可喜！"欧阳修为发现一个杰出的人才而欣喜若狂，同时又感到后生可畏，他想让苏轼出名。宋仁宗读到苏轼的文章，高兴地说："我今天又为子孙得到了一名宰相。"就将苏轼评为翰林学士。后来苏轼及苏辙便拜欧阳修为师。

欧阳修一生，还举荐过包拯、胡瑗、曾巩、吕公著等，这些人后来都成为北宋名臣和文坛大家。王安石早从曾巩那里听到过欧阳修对他的好评，但直到嘉祐初年才登门拜访。欧阳修对他的姗姗来迟并不介意，"倒屣相迎"，延之于广座之中。后又有《赠王介甫》诗："翰林风月三千首，吏部文章二百年，老去自怜心尚在，后来谁与子争先……"这位不阿权贵的翰林学士，以一代文宗之尊，竟对当时一名默默无闻的后生晚辈以李白、韩愈期许，实是难能可贵。

好人之所恶，恶人之所好，是谓拂人之性，灾必逮夫身。

【典句札记】

此句说的是民心相背的问题，一个人如果和百姓的喜好、憎恶相反，违背了人的本性的话，就会有灾难降临。这和"得民心者，得天下；失民心者，失天下"意思相近。

"好人之恶"是把自己的快乐建立于别人的痛苦之上的行为，"秦人纷爱骄奢"秦朝便二世而亡。"恶人之所好"，古来奸佞之臣对于忠臣总是不容，百般陷害，无所不用其极。如果重用这些奸佞之臣，国家就会很快垮掉。

"拂人之性"，是对前句的补充，如果只注意前句一味地不"好人之所恶"则容易犯人云亦云的错误。所以说此处也暗含了不人云亦云，坚持原则的意思。当然，在大多数的情况下，人民的眼睛是雪亮的，

大多数人的观点是正确的，这就提醒人们，如果要提出和大多数人相左的意见，一定要慎重考虑，莫要妄下结论。

【史例解读】

做人要坚持原则

司马迁，字子长，西汉夏阳龙门人。夏阳，县名，今韩城，靠近龙门。祖辈世代都担任着史官，他的父亲司马谈任汉朝的太史令。司马迁38岁时（即父亲去世后三年）在丞相的举荐下继任父职。司马迁42岁那年，汉武帝下令实行太初历，他开始着手写作《史记》。司马迁夜以继日地写作，几年以后，写出了《史记》的部分手稿。司马迁把它呈给武帝。武帝翻阅后，大发雷霆。因为司马迁在书稿中毫不避讳地记载了武帝的错误。武帝的宠妃懿妃曾经想让司马迁为她写赋，因遭拒绝而记恨司马迁，这时便趁机进谗言："听说司马迁恃才自傲，自比圣人，根本不把陛下放在眼里。"武帝立即召集文武大臣，向司马迁问罪。大臣们都沉默着不敢讲话，只有一位大臣因受懿妃的指使极力怂恿武帝严惩司马迁。但老丞相仗义为司马迁求情，御史大夫也支持丞相，武帝便只好从轻发落，责令司马迁重新修改《史记》。

司马迁痛苦愤怒之下要辞官："不求苟活于世，但求无愧我心！"当他来到父亲灵位前禀告时，想起了对父亲的承诺："一定要完成老人家著史的遗愿！"于是，他决心忍辱发愤，对《史记》进行修改，将历史的事实分散写在诸多章节中。不久，汉军北伐匈奴胜利而归，武帝吩咐司马迁将此事记入史书。司马迁本来只为卫青立传，但是经过调查，发现李广威武无敌，战功显赫，却含恨而死，决定也为他立传。有人提醒司马迁："你这样做，只怕又会引来祸端。"司马迁一笑置之，坚持为李广作传。

司马迁正在写《李广传》时，一个朋友来看他，顺手拿起刚写出的部分手稿看起来。朋友发现，司马迁对李广打仗退敌、脱险、射虎等细节，写得神采飞扬，但后面又写李广心胸不宽，公报私仇，于是就问司马迁："你后面这样写李广，不是有损他的形象吗？"司马迁说

道："我写历史，真实是第一原则，不能以个人好恶而隐匿真相。"

《李广传》写得文辞华美，武帝看后非常满意。但是懿妃又无事生非："李广如此勇猛善战、战功卓著却未能得以封侯，而且在战场上只让他起辅助作用，这不是批评朝廷用人不当吗？还有，他自刎而死，这不是说朝廷逼害忠良吗？"

事隔不久，李陵兵败被俘，投降了匈奴。武帝盛怒之下，下令诛杀其全家。有一武将冒死求情，武帝也将其斩首。于是，文武官员没有人敢为李陵说话。武帝命令司马迁将此事写入史书，以警后世。

司马迁四处寻访，得知李家世代忠良，一心为国，李陵投降匈奴也是为了救所属士兵的性命。司马迁又找到李陵的旧部，得到了第一手的资料。于是，他心里有了底，毅然决定要写出真相，决不让忠良之人蒙受不白之冤。

他的朋友就又提醒他，要三思而后行，不然，可能会招来杀身之祸，但司马迁却不改初衷。他说："先父在世，曾谆谆教诲我，史须采实，著史须以事实为准，我也深知此理。所以，我怎么能违背父训和良知，不让事实真相大白于天下呢？"

武帝看了司马迁的手稿之后，立刻下令将司马迁投入大牢，定为死罪。后来连同丞相在内的诸多大臣为司马迁求情，武帝才免去了他的死罪，但条件是要求司马迁用钱财或接受宫刑代替死罪。

可是，司马迁却一脸无奈：钱财——家徒四壁，没钱可用来抵罪；宫刑——士可杀不可辱，无法接受！他就只有等着被处死。

这天夜里，司马迁思前想后，久久不能入睡。天快亮时，迷迷糊糊地睡着了，梦见父亲言之谆谆地对他说："忍辱方能负重！我辈著史，只为传真相于后世。你如此撒手自去，谁能担著史之重任？"司马迁惊醒了，陷入了沉思……司马迁接受了宫刑，忍辱负重，发愤写作，终于完成了不朽的史学巨著——《史记》。

做人必须遵循是非原则。"著史须以事实为准"，"不能以个人好恶而隐匿真相"，这是司马迁坚持的职业道德原则。为了实践这一道德原则，他忍辱负重，承受了一般人难以忍受的耻辱和酷刑。一部《史

记》，不仅记载了历史的真相，而且记载了司马迁的血泪心路，为我们做人、做事、做学问树立了一个楷模。

卖友升官，不得好报

李燮，字德公，东汉汉中南郑（今陕西汉中）人。灵帝时，拜安平相，复为议郎，迁河南尹。

李燮是谏臣李固的儿子。当初，李固罢官，自知不能免于灾祸，将三个儿子送回家乡。当时李燮才13岁。李燮的姐姐文姬，贤惠有智，默然独悲，说："李氏将面临灭门的祸患了！自太公以来，积德累仁，为什么却会如此呢？"然后她秘密地与二位哥哥谋划先将李燮隐藏起来，就说送李燮回京师，人们都信以为真。很快灾难发生，李固遇害，朝廷下达命令，让州郡逮捕李固的三个儿子。文姬就求告父亲李固的学生王成，说："君执义先公，有古人之节。今委君以六尺之孤，李氏存灭，其在君矣。"王成被她的义节感动，于是带着李燮乘船顺着长江东去，在徐州隐姓埋名。李燮改名换姓做酒店的伙计，王成则在街上摆摊算卦为生。两人平时互不相认，只在暗中往来，相互照应。

十多年后，梁冀被诛除，于是大赦天下，李燮才得以回到家乡，为父兄服孝。

姐弟相见，悲感天地。姐姐训诫李燮说："先公正直，为汉忠臣，而遇朝廷倾乱，梁冀肆虐，令吾宗祀血食将绝。今弟幸而得济，岂非天邪！宜杜绝众人，勿妄往来，慎无一言加于梁氏。加梁氏则连主上，祸重至矣。唯引咎而已。"李燮认真地听从姐姐的教诲，谨言慎行。王成终老后，李燮以礼埋葬，感念旧恩，四季设位祭祀。

李燮在灵帝时，升任河南府尹。当时已经形成了买官的风气，诏书又命令征用三亿钱，用以修建西园。李燮上疏陈言劝谏，辞议恳切，于是皇帝下令停止修建。在此之前，颍川郡的甄邵阿附梁冀，当上了邺县县令。他的一位朋友因为得罪了梁冀，走投无路之际投奔甄邵。甄邵表面上装着答应帮助他，但是暗中却派人告诉梁冀。朋友从而遭到杀害。甄邵卖友求荣，得到晋升，任为太守。这时，偏偏他的

母亲病故。为了当官，甄邵就把母亲埋在马厩之内，直到任命的文书下达，他去上任以后才正式发丧。后来，甄邵去洛阳的路上，被李燮碰到了。李燮命令军兵把甄邵的车轿推翻到沟里，鞭棰齐下，一顿乱打，最后在他的脊梁上贴上布条说：“卖友升官，贪官埋母。”然后，把甄邵的恶行全部上报朝廷，朝廷免去甄邵的官职，判处终身监禁，使这种势利小人得到了应有的惩罚。

是故君子有大道，必忠信以得之，骄泰以失之。

【典句札记】

此句是规劝君王的一句话，也就是说怎样才能做一个好君王：“遵循忠诚信义，以获得天下；若骄奢放纵，便会失去天下。”其实不光是国君，作为普通人也应该以诚信为本，懂得忠诚，讲信用。

诚信是做人之根本，立业之根基。一个人只有以诚信之心，信守道德，仁善处世，诚信做人而不伪，不欺心，也不欺人，不失其道，不损己德，方不辜负天道自然赋予人的本性。

【史例解读】

王子犯法与庶民同罪

隋文帝杨坚（541-604）登上皇位后，能够自律自警，生活节俭，勤政爱民。他告诫自己的孩子说：“治理国家，必须树立法制的权威，取信于民。我朝的法律任何人都必须遵守，不管是谁犯了法，都要受到惩处。”他的五个儿子中，三皇子杨俊无视国法，仗势欺人，霸占别人田产，抢夺百姓妻女，干了许多违法乱纪的事。隋文帝知道后，断然下令削去杨俊的官职，依法惩处。这件事在朝野引起了很大的震动。

人无信不立，国无信不昌。治理国家，必须取信于民。

正义无畏

黄龟年（1080-1143），字德邵，号竹溪先生。宋代福州永福（今福建永泰）人。北宋崇宁五年进士，累官侍御史、中书舍人。

黄龟年还没有做官时，永福县的主簿李朝旌认为黄龟年才华出众，就把自己的女儿许配给他。黄龟年也答应了这门亲事。后来黄龟年考中进士，李朝旌已经去世，家境贫穷，就有人劝请黄龟年辞掉这门亲事，另选权门富户女子为妻。黄龟年说："当时我答应了这门亲事，不能因为现在人家贫穷就辜负人家，撕毁前盟。做人应当对自己的承诺负责，否则，还有什么脸面活在人世呢？"于是迎娶李朝旌的女儿为妻。

黄龟年为官不计安危，不惧权贵，以国为重，刚直不阿。据史书记载：绍兴元年秦桧升任参知政事，很快又升任右仆射同中书门下平章事兼知枢密院事，是宰相的职位，秦桧力主与金朝议和。绍兴二年使臣王伦被金朝放回，建议警惕金朝和议的诚意，遭到秦桧压制。在举朝皆未知其奸的境况下，黄龟年冒着生命危险，连奏三本弹劾秦桧"专主和议，阻止恢复，植党专权，徇私欺君，合正典刑"，表现了"威武不能屈"的浩然正气。绍兴八年，秦桧再次登上宰相之位，"对凡主战之臣，诛锄殆尽"，黄龟年被免职，移居湖州。

后来，英宗皇帝御制《五伦书》，把黄龟年弹劾秦桧的语言载入"臣道篇"，以风励天下。

张良拾鞋

张良（前？——前186），西汉初年的重要谋臣。字子房。先世为战国时韩国人。秦朝末年，张良在博浪沙谋杀秦始皇没有成功，便逃到下邳隐居。一天，他在镇东石桥上遇到位白发苍苍、胡须长长、手持拐杖、身穿褐色衣服的老人。恰巧，老人的鞋子掉到了桥下，老人便叫张良去帮他捡起来。张良觉得很惊讶，很不愿意，心想：你算老几呀？让我帮你捡鞋子？甚至想揍对方，但看到老翁年老体衰，而自己却年轻力壮，便克制住自己的怒气，到桥下帮老人捡回了鞋子。

谁知道，这位老人不仅不道谢，反而大咧咧地伸出脚来说："替我把鞋穿上！"张良心中大怒，想：这糟老头子，我好心帮你把鞋捡回来了，居然还得寸进尺，要让我帮你穿鞋，真是过分！

张良正想脱口大骂，但又转念一想，反正鞋子都捡起来了，干脆

送佛送到西天，好人做到底。于是默不作声地替老人穿上了鞋。

老人连一句客气话都不说，边走边说："孺子可教。五天后，一大早你到这里等我，我要教给你兵法。"过五天，天刚亮的时候，张良如约前往，老人已经在那里等着。老人说："与长辈约，你却后到，这是为什么？"说着扬长而去，临走，对张良说："过五天再来，早来一点。"五天后张良还没有到半夜就去了，过了不久那老人就来了，看到张良先到，高兴地说："应该这样。"于是拿出一册书交给了张良说："此书能够让你辅佐别人成王称帝，成为帝王之师。"说罢飘然而去。

天亮了，张良看到这册老人用自己用毕生心血注释而成的《太公兵法》。张良经过一番刻苦的钻研，学到了真正的本领。后来帮助汉王刘邦成就了帝业。

怎么治理国家

子贡问孔子怎么治理国家。孔子说："使粮食充足，军队强盛，人民信任。"

子贡又问："实在不得已的情况下要去掉一些，在这三者之中应先去掉哪一个。"

孔子回答说："先去掉军队。"

子贡又问："如果还要去掉了，应去掉什么呢？"

孔子说："去掉粮食。"接着又说："自古以来人都会死，但是没有老百姓的信任就不能立国，这就是说老百姓把粮食作为生存的根本，没有粮食就会死，但是自古以来哪个不会死呢？而且人是万物的主宰，如果没有信任来守身，即使活着又用什么来立身呢？还不如死了好。"

柳公权戒骄成名

柳公权（778-865），字诚悬，唐朝京兆华原人，官至太子太师，世称"柳少师"。由于他曾被皇帝封为河东郡公，因此后人也称

他“柳河东”。他是颜真卿的后继者，后世以“颜柳”并称。

柳公权的书法在唐朝即负盛名，民间更有“柳字一字值千金”的说法。他的书法结体遒劲，而且字字严谨，一丝不苟。在字的特色上，以瘦劲著称，所写楷书，体势劲媚，骨力道健，以行书和楷书最为精妙。

柳公权小时候，字写得很糟，常常因为大字写得七扭八歪受先生和父亲的训斥。小公权很要强，于是下决心一定要练好字。经过一年多的日夜苦练，他写的字大有起色，和柳家塬年龄相仿的小伙伴相比，公权的字已成为全村最拔尖的了。

一次，私塾里，小公权又得到了老师的夸奖，小公权感到十分得意。

放学以后，小公权发现在一棵大树下面，有几个孩子在玩耍。他想加入，结果遭到大家的拒绝，原来老师经常表扬他，他很得意看不起大家。孩子们就不喜欢他，当然也不愿意和他一起玩。

柳公权很生气，于是用激将法说：“我知道你们比不过我，不敢和我玩！”孩子们不服气，决定和他比试。但是比什么呢？柳公权很狡猾，就说：“我们比字！谁写得好，谁就当将军，写得不好的就当马，给将军骑！”孩子们居然答应了。

柳公权和几个小伙伴在村旁的老桑树下摆了一张方桌，举行“书会”，约定每人写一篇大楷，互相观摩比赛。公权很快就写了一篇。以为自己是第一个，但是抬头一看，却发现有一个孩子也写好了。

这时，一个卖豆腐脑儿的老头放下担子，来到桑树下歇凉。他很有兴致地看孩子们练字，柳公权递过自己写的说：“老爷爷，你看我写得棒不棒？”老头接过去一看，只见写的是“会写飞凤家，敢在人前夸”。老头觉得这孩子太骄傲了，皱了皱眉头，沉吟了一会儿才说：“我看这字写得并不好，不值得在人前夸。这字好像我担子里的豆腐脑儿一样，软塌塌的，没筋没骨，有形无体，还值得在人前夸吗？”几个小伙伴都停住笔仔细听老人的品评，小公权见老头把自己的字说得一塌糊涂，不服气地说：“人家都说我的字写得好，你偏说

不好，有本事你写几个字让我看看！”

老头爽朗地笑了笑，说：“不敢当，不敢当！我老汉是一个粗人，写不好字。可是，有人用脚都写得比你好得多呢！不信，你到华京城里看看去吧！”

最后，小公权只好被人当马骑了，他感觉到从来没有过的屈辱，眼泪不由自主地流下来了。后来他决定到华京城里去看看。华京城离柳家塬有四十多里路。第二天，他起了个五更，悄悄给家里人留了纸条，背着馍布袋就独自往华京城去了。

柳公权一进华京城寿门，见北街一颗大槐树下挂着个白布幌子，上写“字画汤”三个大字，字体苍劲有力，笔法雄健潇洒。树下围了许多人，他挤进人群去看，不禁惊得目瞪口呆。只见一个黑瘦的畸形老头，没有双臂，赤着双脚坐在地上，左脚压住铺在地上的纸，右脚夹起一支大笔，挥洒自如地在写对联。他运笔如神，笔下的字迹似群马奔腾，龙飞凤舞，博得围观看客们阵阵喝彩。

小公权这才知道卖豆腐的老汉没有说假话，他惭愧极了，心想：和字画汤老爷爷比起来，我真是差得太远了。他“扑通”一声跪在字画汤面前，说：“我愿拜你为师，我叫柳公权，请收下我，愿师傅告诉我写字的秘诀……”字画汤慌忙放下脚中的笔，用脚拉起小公权说：“我是个孤苦的畸形人，生来没手，干不成活，只得靠脚巧来谋生。虽能写几个歪字，怎配为人师表？”

小公权一再苦苦哀求，字画汤才在地上铺了一张纸，用右脚提起笔，写道：

“写尽八缸水，砚染涝池黑；

博取百家长，始得龙凤飞。”

老人向公权说：“这就是我写字的秘诀。我自小用脚写字，风风雨雨已练了五十多个年头了。我家有个能盛八担水的大缸，我磨墨练字用尽了八缸水。我家墙外有个半亩地大的涝池，每天写完字就在池里洗砚，池水都乌黑了。可是，我的字练得还差得远呢！”

柳公权把老人的话牢牢地铭刻在心里，他深深地谢过字画汤，才依依不舍地回去了。

自此，柳公权发奋练字，手上磨起了厚厚的茧子，衣肘补了一层又一层。他学习颜体的清劲丰肥，也学欧体的开朗方润，学习字画汤的奔腾豪放，也学宫院体的娟秀妩媚。他经常看人家剥牛剔羊，研究骨架结构，从中得到启示。他还注意观察天上的大雁，水中的游鱼，奔跑的麋鹿，脱缰的骏马，把自然界各种优美的形态都熔铸到书法艺术里去。

柳公权终于成为我国唐代著名的书法家。他的字，结构严谨，刚柔相济，疏朗开阔，为书法界所珍视，素有“颜筋柳骨”的美称。可以说是戒骄成就了柳公权，如果柳公权一味地自满，那么他写字的才能只能埋没于乡间，不会有提升，更别说成为名家了。

诸葛恪骄失人心

诸葛恪，三国时吴国大臣诸葛瑾的长子，蜀国丞相诸葛亮的侄子，自幼聪慧过人，深得孙权的欣赏。成年后，即拜骑都尉，与顾谭、张休等人向太子孙登待讲道艺，并为宾友，为左辅都尉。

诸葛恪曾多次要求自己领兵平定居于丹阳山上的山越人，虽然当时的人皆认为不太可能，连父亲诸葛谨亦认为不会成功，更说：“恪不大兴吾家，将大赤吾族也。（诸葛恪不会令诸葛家兴盛，反而会令家族遭到诛杀。）”可是，由于诸葛恪坚称他必会成功，孙权于是在嘉禾三年（234）提拔诸葛恪为抚越将军，领丹阳太守。诸葛恪上任后实行坚壁清野政策，成功逼山越人向朝廷投降；诸葛恪更下令不得对投降的山越人有所怀疑或拘禁他们。后来臼阳长胡伉拘禁投降的山越人周遗，诸葛恪以违令为由将胡伉处死，其余未投降的山越人见此，认为朝廷只想他们出降，并无加害的意图，于是不论老幼都相继出降。孙权为嘉奖诸葛恪平定山越的功绩，拜诸葛恪为威北将军，封都乡候。公元243年，诸葛恪出兵袭击舒县。后来更曾意图攻击寿春，因孙权认为不可能成功而被阻止。

公元245年，吴国重臣陆逊病故，诸葛恪升为大将军，驻武昌，

并代替陆逊领荆州事。

后来孙权不适，见太子孙亮年幼，便令诸葛恪兼任太子太傅，中书令孙弘兼任太子少傅。公元252年，孙权病危，又遗诏诸葛恪、孙弘、太常滕胤、将军吕据以及侍中孙峻处理身后事。孙权死后，孙弘意图除去诸葛恪，被孙峻知悉并告诉诸葛恪，于是诸葛恪将孙弘杀死。诸葛恪升任太傅后，消除监视官民的官员和制度，免去拖欠的赋税和取消关税。此举广受臣民欢迎，亦令诸葛恪深受人民爱戴。

会稽王建兴元年（252）冬，魏国进攻东兴，诸葛恪等领军击退魏国的进攻，进封阳都候，加任荆、扬州牧，督中外诸军事。但此战获胜后，诸葛恪有轻敌之心，翌年（253）就打算出兵攻打魏国。他不听其他官员的劝谏，率二十万人出征，因此渐失民心。诸葛恪围攻合肥新城但不能攻破，军中于此时暴发疾病，很多将士病倒，诸葛恪以为是谎报，不作理会。后来魏国救兵赶至，诸葛恪才撤军，但吴军已因疾病而伤亡惨重，官民怨声载道。很快，诸葛恪又打算出兵青、徐州。孙峻见诸葛恪民心渐失，发动政变，设酒宴伏兵杀死诸葛恪，诛灭三族。诸葛恪死时51岁。

宋濂好学守信

宋濂（1310-1381），字景濂，号潜溪，别号玄真子。浦江（今浙江义乌）人，明初大文学家，曾受业于元末古文大家吴莱、柳贯黄等，他一生刻苦学习，“自少至老，未尝一日去书卷，于学无所不通”。

宋濂小时候家境贫寒，但是喜欢读书。因没钱买书，只好向人家借，每次借书，他都讲好期限，按时还书，从不违约，人们都乐意把书借给他。

一次，他借到一本书，越读越爱不释手，便决定把它抄下来。可是还书的期限快到了。他只好连夜抄书。时值隆冬腊月，滴水成冰。他母亲说：“孩子，都半夜了，这么寒冷，天亮再抄吧。人家又不是等这书看。”宋濂说：“不管人家等不等这本看，到期限就要还，这是个信用问题，也是尊重别人的表现。如果说话做事不讲信用，失信于

人，怎么可能得到别人的尊重。”

又一次，宋濂要去远方向一位著名学者请教，并约好见面日期，谁知出发那天下起鹅毛大雪。当宋濂挑起行李准备上路时，母亲惊讶地说：“这样的天气，怎能出远门呀？再说，老师那里早已大雪封山了。你这一件旧棉袄，也抵御不住深山的严寒啊！”宋濂说：“娘，今天不出发就会误了拜师的日子，这就失约了；失约，就是对老师不尊重啊。风雪再大，我都得上路。”

当宋濂到达老师家里时，老师由衷地称赞说：“年轻人，守信好学，将来必有出息！”

元朝末年，元顺帝曾召宋濂为翰林院编修，他以奉养父母为由，辞不应召，修道著书。后来到了明朝，宋濂接受了明朝开国皇帝朱元璋的礼聘入朝为官，为明朝开国文臣之首，被尊为“五经”师，并且与刘基、高启并列为明初诗文三大家。

魏文侯冒雨应约

魏文侯（前？——前396），名斯，战国时期魏国的创立者，公元前445至前396年在位。有一次，魏文侯与掌管山泽园圃和田猎的官员虞人约定，将于某一天一同去附近的一个山上打猎。二人说好不见不散。

这一天到了，几个大臣在宫里陪着魏文侯，一边饮酒，一边欣赏歌舞。文候很高兴，大臣们看到文候高兴，自然也很愉快。正在这个时候，突然下起雨来。文侯也突然想起来，今天是他与虞人约好打猎的日子。于是他就命令下人赶快为他准备马和弓箭，他要去打猎。

左右的官员们都非常不解，问道：“主公，刚才我们一起喝酒，欣赏歌舞，大家都很高兴，何不继续呢。更何况现在下起雨来，您这要去哪里啊！”文侯说：“刚才我忽然想起来，今天是我和虞人约好去打猎的日子。我不能违约啊，虽然刚才我们在一起喝酒欣赏歌舞，也很快乐，但是既然我和人家约好了，而且说定不见不散，那么我就一定要去的。”大臣们都劝他说：“主公，现在下雨了，您不去的话，虞人不会有什么意见的。更何况您是主，他是臣子，主人做什么都是对

的，臣子不能对主人挑毛病。您还是不要去了。”

魏文侯不肯，仍旧让下人们赶快准备马匹、弓箭，自己到内室换上了打猎的行装，准备出发。大臣们还想说什么，可是魏文侯一句都不听，坚持去履约。此时，虞人正在他和魏文侯约定的地点等候，看到突然下起雨来，他想，文侯肯定不会来了。可是就在这时，听到远处有马蹄的声音，接着就看到文侯骑着马向自己跑来。虞人感动得热泪盈眶，赶忙上前给文侯行礼，对他说：“主公，下雨了，您不必来赴约啊。”文侯却说：“我和你约好的，即使下再大的雨我也得来啊，否则就是不讲信用啊。”说完就拍拍马屁股，往树林中打猎去了。

守约是诚信的要求和表现，魏文侯信守约定，冒雨打猎，体现了他的诚信。君王的诚信对一个国家是至关重要的，魏国在战国初期的强大，与魏文侯的诚信不无关系。

郭震冒雪访可汗

郭震，字元振。魏州贵乡（今河北大名北）人。18岁举进士，任通泉尉。后升为都督加安西大都护，他来到唐朝边界河西走廊后，立足发展生产、围垦荒地，从此军粮充足、士气旺盛，获得众人欢心。他还在南境峡口建筑和戌城，控制了深州南北通路，使原来僻静的深州城成为中原通往西域的一大重镇。郭震又特别注意和西域各族部落交好，尊重他们的民俗习惯，使玉门关内外羌笛悠扬，杨柳夹行，一派友好和平的气氛。

唐中宗神龙二年的冬天，郭震准备出关拜访西突厥可汗乌质勒。年过七旬的乌质勒，多年以来与唐王朝一直都保持着友好关系。因此，郭震很尊重他，约定日子前去做一次礼节性的拜访。

这是郭震以封疆重臣的身份首次和可汗见面。副使解琬建议送去一份最好的礼物，这样可以使可汗感受大唐的真情实意。那么，送什么礼物呢？那当然总离不开黄金、珠宝和蜀锦绸缎。可是，郭震觉得送这些都不太好。“乌质勒贵为可汗，哪能没有这些金帛呢？”郭震解释说，“送得过多，反而被他轻视，过少嘛，也会让他认为是小看了他。”

“都督的意见，还是不送的好？”解琬疑惑地向。“乌质勒是很讲情义的，我们步行几百里去拜访他，就是最好的礼物。”郭震谐趣地说，“如果要礼物，我这柄宝刀，是天后（武则天）赐予的，转送给他，岂不是最好的礼物吗？”

就这样，郭震拒绝了用金珠玉帛充当礼物的方法。郭震和解琬一行打点行装，准备启程。突然，风云四起，万里长空飘起鹅毛般的大雪。“此雪什么时候可以停止？”郭震抬头仰望，问解琬。“看来不要多久。塞上风云，一日数变，稍过些时候就会停止了。”解琬答。他在边城住了多年，见多识广。

可是，正午时分，风助雪威，雪下得更大了。漫山遍野，一望无涯，都是白茫茫。这是塞上多年来少见的大雪。郭震望望天空，果断地下令，立刻上马出发。“都督，雪路难行，何不另行改期？”解琬劝阻说，“我想可汗也能估计到我们不会去的。”

“不行。我们双方既已讲定时刻，怎么可以背信失约？”郭震摇摇头，表示不同意，“何况又是我先提出的。要知道，突厥人最讲情义，如果连这么小的事都失信于他，今后他还敢相信你吗？‘民无信不立’，副使博学，必定知道魏文侯的故事吧。”

“知道！知道！”解琬见主官如此认真，连忙应诺。

“当年魏文侯尚且能按约见山村隐士，我们作为大唐官员更不能失信突厥可汗。”郭震言之凿凿，“否则又怎能统率军民。”

郭震等一行人终于启程了。马蹄踏着三五寸厚的雪，过了一个丘陵又一个丘陵。当天晚上，郭震来到了突厥可汗驻地。

乌质勒和太子娑葛早在幕帐外恭候多时，见郭震冒雪来到，赶忙迎上前去。“可汗，让你久等。雪深马行迟，路上耽误了时间。”郭震颇感歉意，忙鞠躬作揖。

“无妨！无妨！大都督大唐贵人，事务繁忙，尚且如此讲信守义，我十分敬佩，”乌质勒出自肺腑，满怀兴奋地说，“百闻不如一见，都督果然名不虚传，真是相见恨晚啊！”

“岂敢，岂敢。”郭震更加谦恭地说，“能与可汗竭诚相见，我也不虚此行了。”雪下得更猛烈了，乌质勒站在雪里过久，有点头晕，他为了不失主礼，请郭震进帐，促膝长谈，十分融洽。

天刚拂挠，郭震尚未起床，副使解琬突然闯进，一把抓住他的手臂说：“都督快走！乌质勒中寒暴死，听说，他的太子说是我们害了他。”“我诚心对待突厥，乌质勒虽死，他儿子总不能不讲理吧。”郭震稍稍一惊，但立刻冷静下来，“我们到这里来是为了友好，要让他们知道。”

郭震立即赶到乌质勒灵堂，跪拜大哭。“我这次来，本意是和可汗长谈，哪里想到可汗竟不幸故去，”郭震沉痛地对小可汗婆葛说，随手摘下了腰上系的宝刀，“我没有祭吊礼品，现在只能将这把刀献给您，这把刀乃是则天皇帝所赐，权表示我的心意吧。”

婆葛被郭震的诚心感动了，抹着眼泪说：“都督大人真是有信有义之人，难怪我父王再三夸奖，要我唯大人马首是瞻。”

当天，郭震和小可汗婆葛继续在融洽的气氛里进行会谈。婆葛接受了郭震邀请，约定在丧事结束之后，他将到深州回拜。

生财有大道，生之者众，食之者寡，为之者疾，用之者舒，则财恒足矣。

【典句札记】

此句讲的是怎么样才能获得财富。《大学》中“财”的出现可谓频繁，和后来的腐儒不谈钱、不敢谈钱不一样，因为“财”直接关系的是民生问题，如果要齐家治国是不能够回避财的。此处提出的关于生财之道，在千百年来的今天也是适用的，“生产的多，消耗的少”，这条生财之道被普通的老百姓经常运用；另外，“为之者疾，用之者舒”意思是生产时勤奋，消费的时候节俭，说的是“开源节流，量入为出”的道理，一个人一个国家如果“开源节流”做得好，那么就会富裕强盛起来。

为政重在理财，财政状况直接关系到一个国家的兴衰与发展。国

库殷实，财用充足，则国力强盛。

国家的一切费用皆来源于民众，治国者既要能以德化民，又要能广开财源，注重培育壮大各种经济成分，增加收入，使国库储备宽裕充足。在治理政事中，免去一切不必要的开支，廉洁自律，勤俭理政，不挥霍民脂，不私吞民膏，从而实现国富民强。

【史例解读】

不私吞民膏

归融（？——853），字章之。唐代吴（今江苏苏州）人。唐元和年中进士。历官左拾遗、翰林学士，累官兵部尚书，封晋陵公。为官廉正刚直，不附权要。

归融升任御史中丞。湖南观察使卢周仁因为南方屡次发生天灾，想转调其他地方任职，于是拿取湖南地方的羡余钱十万贯向朝廷送礼。归融弹劾说："当今天下，本是一家。朝廷中的财富与地方上的财富，都属于国家所有。卢周仁为了个人的图谋，将百姓的血汗公然行贿，违犯禁令，以收买个人私恩。传播出去，天下人争相效法，将会令百姓受到更深的侵害，这种事情从卢周仁开始，请求皇上严加惩戒，把他所送的礼物退还，以代替穷苦百姓应上交的租赋，以正风气，杜绝后患。"于是，皇上把卢周仁所献的钱物收缴，用于应对水旱灾害。

自力更生

拓跋嗣，北魏明元帝，享年32岁，在位15年（409年十月至423年），有一次，全国连着几年发生霜旱等灾害，农民没有收成。于是，太史令王亮就向拓跋嗣上疏，要求迁都邺地，解救饥荒，躲避灾难。

但是博士祭酒崔浩说："如果把都城迁到邺地，虽然能够躲避这次饥荒，却不是长久之计。现在迁都，要留下军队守旧都，这样只能有少数一部分人向南迁，这些人住不满几个州的土地，要和汉人杂居。这样一来，就会暴露我们人口少的实情，四方邻国会轻视我们。

再次，我们的百姓也不习惯那里的水土，害病伤亡的人会很多。第三，旧都的守兵减少之后，临近的柔然等国就会攻击我们，他们一旦领兵前来，云中、平城一定会发生危机。我们居住在北方，崤山之东发生变乱，我们派遣轻装骑兵向南进攻，把部队分布在山林中，就没有人能知道我们的人数。第四，老百姓看到我们征战就会慑服。明年春天，杂草生长起来，家畜能够吃饱，牛奶能够供应上，又有蔬菜水果，就可以维持到秋天粮食成熟，我们面临的暂时的灾难就能够克服了。”

拓跋嗣听后说：“现在国库已经空了，没有办法等到明年秋天了，如果明年秋天再发生饥荒，怎么应付呢？”

崔浩说：“挑选最贫寒的饥民，让他们去太行山以东的地区谋生，如果明年再发生饥荒，到时候再想办法，只是现在不可迁都。”

拓跋嗣同意了他的意见。挑选百姓中的贫寒人家前往太行山以东的三个州去谋生，并派左部尚书代郡人周几统率军队镇守鲁口，安抚他们。拓跋嗣自己也耕种农田，又命令官员劝勉指导人们从事农耕和种桑养蚕。第二年庄稼丰收，百姓富足安定。

仁者以财发身，不仁者以身发财。

【典句札记】

此句讲的是仁人和不仁的人对于财富的态度：仗义疏财与唯利是图。其实就是讲怎样才能保有财富。

仁德是永远享用不尽的财富。

如何保持财富？财富藏在哪里最安全？答曰：藏在民间。仁德之君，以百姓利益为重，没有私心私欲，他对待财富的原则是“取之于民，用之于民”，不贪不吝，以自身的德才治国理财，以求得民富国强的长治久安。

没有仁德修养的人，为了自己的贪欲和享受，不顾生财为公的道义，只是攫取和侵吞，这样无德、缺德、损德而得来的财富，虽然也可暴富，但是不可能长久，迟早终会散去。民间说“富不过三代”，现

在很多是富不过一代，甚至富不过三年。

由此可见，只有仁德才能长久保有财富，才能享有财富。

【史例解读】

仁德才是传家宝

范仲淹（989-1052）字希文，和包拯同朝，吴县（今属江苏）人。他做穷秀才的时候，心中就念念在救济众人；后来做了宰相，便把俸禄全部拿出来购置义田，赡养一族的贫寒。先买了苏州的南园作为自己的住宅；后来听见风水家说："此屋风水极好，后代会出公卿。"他想，这屋子既然会兴发显贵，不如当作学堂，使苏州人的子弟，在此中受教育，那么多数人都兴发显贵，就更好了；所以就立刻将房子捐出来，作为学宫。

他一心想有利于群众，不愿自己一家独得好处。结果，自己的四个儿子，做了宰相公卿侍郎，而且个个都是道德崇高。他的儿子们曾经请他在京里购买花园宅第一所，以便退休养老时娱乐，他却说："京中各大官家中的园林甚多，而园主人自己又不能时常地游园，那么谁还会不准我游呢！何必要自己有花园，才能享乐呢？"

范仲淹的几个儿子，平日在家，都是穿着布素衣服。范公出将入相几十年，所得的俸钱，也都作了布施救济之用；所以家用极为节俭，死的时候，连丧葬费都不够。照普通人的心理，以为这样，太不替子孙打算了，谁知道这才是替子孙打算最好的法子。不单是四个儿子都做了公卿，而且能继承他父亲的传统，舍财救济众人。

所以，范家的曾孙辈也极为发达，传到了数十代的子孙，直到现在，已经是八百年了，苏州的范坟一带，仍然有很多范氏的后人，并且还时常有优秀的人才出现。世人若是想替子孙打算，想留饭给子孙吃，按照范文正公的存心行事，将会是最好的方法。

淡泊名利，则名利自来

耶律楚材（1190-1244），字晋卿，出身于契丹贵族家庭，生长于燕京（今北京），世居金中都（今北京），是辽太祖耶律阿保机的

九世孙。耶律楚材后来做了元太祖（成吉思汗）及元世祖的军师，军国大事多数是由他来决策，他借此救护了无数的人民。因为元太祖好杀，他能够劝谏太祖不要滥杀。他身为宰相，却是布衣蔬食，自己的生活非常清苦。耶律楚材还是个大佛学家，利欲心极为淡泊：在攻破燕京的时候，诸位将领都到府库里收取财宝，而他却只吩咐将库存的大黄数十担，送到他的营中；不久，就发生了瘟疫，他用大黄治疗疫病，收到了很好的效果。他不积钱财，但是他的子孙，数代做宰相的，却有十三人之多。

不以利易赏

叶禺页是宋高宗绍兴初年的进士，在常州做知州。有人劝他把地方上赋税的盈余，献给上司，以博得上司的欢心，说不定可做一个更大的官。

叶禺页说："名义上说是盈余，实际上如果不是重复（加重）的征收，那就是横暴的取了。用利去交换奖赏，我的内心实在很羞耻！"

后来，叶禺页做到宰相，他的为政识得大体，抑止了官场上贪图侥幸的人。

叶禺页当宰相时，穿着、饮食以及服侍他的僮仆婢妾，跟从前完全一样。他做了20年的官，到了死的时候，只有一亩的地，由此可见他生平的廉洁清白。

叶禺页死了后，被谥封"正简"。林光朝写了一首诗去哀吊他，诗中有两句话说："传家唯俭德，无地着楼台"。大家都认为这是真实的情形。

为国理财

程琳（988-1056），字天球。北宋中山博野（今河北蠡县）人。仁宗时任参知政事、拜大学士、同中书门下平章事、判大名府。谥文简。程琳为人敏锐严厉，为政持重不扰。

延州府东北群山绵延，无法建立城郭，因而外族的骑兵很容易侵

扰流窜。知州程琳曾经捕获西夏的军事首领，只是对其训诫后放其回国，由此，西夏也声称不再捕虏汉人。后来，西夏设计侵扰，先让五百户西夏人驱赶着牛羊，请求边关守将放行来投降，并说：“契丹的军队已经到了附近，国内大乱，自愿来归降。”程琳说：“这是诈降之计。如果契丹的军队侵入，应当举国御敌，怎么能允许他们来投降？最近刚听说西夏正在捕捉叛逃的，就是这些人吧？否则，就是用来诱我上当的。”拒不接纳。过了不久，果然有三万西夏骑兵逼临边境，声称要追捕叛降者。程琳命令全力戒备，不要轻举妄动，只是关闭城垒，静观其变。西夏军怀疑宋军已经有所戒备，只好撤回。

程琳改任三司使，上任后对官府仓库中的物品管理得特别严，对于收入、支出的审核格外慎重。凡是宫中取用物品，稍有不符合手续之处，就坚决不予承办；有些手续虽然完备，但是并非急需的，仍然上奏皇上，然后决定是否支出。因此宫中宦官都说程琳专横不讲理。程琳听到以后说：“三司府库中的财赋不是哪个人所私有，而是属于整个国家的，为朝廷所有。我为皇上珍惜这些钱物，与我个人有什么关系呢？”

王翦置家产

王翦，频阳东乡（今陕西铜川）人。生卒年不详，秦始皇时期将领。

有一年秦始皇派李信及蒙恬率军20万伐楚。结果由于李信轻敌，导致秦军大败，楚军在打败李信军后，还一直向西进军，大有反攻秦国的势头。秦王政在听到这个消息后，大为震怒。于是亲自赶往频阳，请王翦出来率领大军攻楚。王翦起先假意推辞，说自己年老体弱，又有病在身，疲乏无力，实在不能担当重任，请秦王另选良将。秦王政执意要王翦为将。王翦说：“如果大王一定要任用我为大将，非60万人不可。”秦王政立即答应了王翦的要求，并表示愿意听从王翦的谋划。

王翦率领秦国60万大军准备出发了，秦王政亲自到灞上为王翦送行。王翦临行时，请求秦王先行赏赐了许多良田、美宅、园林池苑等。秦始皇说：“将军为国作战，以后有的是赏赐，还用得着害怕家

里会穷困？”王翦说：“作为大王的将军，有功劳才可以得到封侯赐爵，所以趁着大王顾念我的时候，我就应该及时向大王请求赏赐一些产业来留给子孙后代。”秦王听后大笑。

王翦出发后到了函谷关，在这期间，连续五次派使者向秦王请求赏赐良田。有人觉得王翦索取无度，应该适可而止，就对王翦说：“将军连续请求赐予家业，太过分了吧。”王翦说：“不对。秦王暴魇疑人，现在这支60万的大军几乎是秦国的全部军力，如果我不多次请求赏赐来表示自己的意志，秦王不会怀疑我吗？”秦始皇为人多疑，王翦请田只是为了明哲保身，王翦几乎带走大部分秦军兵力，而没有引得秦始皇起疑，实属难得。

家富国穷者不值得道贺

周朝时，有个人名叫陶答子，在陶城（今山西永济北）做了三年官，名誉并不很好，可是家产却比以前增了三倍。他的妻子屡次规谏他，陶答子都不听从他妻子的忠告。

过了五年以后，跟随他的车乘多达一百辆。当他休假还乡时，族里的人都杀牛宰羊来恭贺陶答子。只有他的妻子抱着儿子哭泣。婆婆看了，很生气，认为这样是不吉祥的。

陶答子的妻子说：“我丈夫在陶城做官，家里变富，国却穷了。上上下下的人都要唾弃他，他败亡的现象已经可以看得见了，我情愿和孩子一起逃避！”

婆婆听了非常愤怒，就把陶答子的妻子赶出了家门。

过了一年后，陶答子因罪而被处死刑。他的母亲因为年老而免受刑罚，可是变得无依无靠。陶答子的妻子就回来赡养婆婆，一直到婆婆逝世。

未有上好仁而下不好义者也。未有好义，其事不终者也，未有府库财非其财者也。

【典句札记】

此处讲的是仁和义对于国君的重要性，如果在上位的人喜爱仁德，那么在下位的人就会喜爱忠义；而喜爱忠义的人做事不会半途而废；如果能够实行仁义的话，就没有国库里的财物不是属于国君的了。此处还体现了儒家“仁义”治国的思想。

聚财为民。德义相辅，上下同心。

为政者的德行，对社会风气有着潜移默化的作用。如果能够处处以民为重，忠诚于国家，忠诚于人民，为最广大的人民大众谋利益，人民必会受到感化而忠信仁义。就会上下同心，为国家创造财富，积累财富，为国所用，为民所用。

【史例解读】

宽国利民

庆历六年（1046）夏，包拯调任为三司户部判官。当时的三司是中央财政机构，户部掌管全国户口、两税等，户部判官协助三司使的工作。不久，包拯先后担任京东、陕西、河北转运使，转运使负责一路（相当于省）的财政、监察等行政事务。在地方，包拯十分重视体察民情，要求朝廷让百姓休养生息而安居乐业。两年之后，包拯被召回开封，提升为户部副使。在此期间，他曾前往河北解决军粮问题，又曾到陕西解决运城（今属山西）盐业问题。在河北，他奏请将用作养马的田地，还给地方和农民。在运城，他改革盐税法令，以便利于商贩经营盐业。

为了利国利民，包拯积极推进改革，在经济方面，包拯一方面主张压缩开支，另一方面又主张不能苛剥平民。当时有一种政策，由政府向城镇百姓强行购买国家需要的物资，价格比市场价格低。这就成了剥削民众的一种手段。包拯坚决反对这种害民政策。他列举陕西强购军用物资的危害，“前后人户破蔼家产不少”，因而要求废除这种办法。包拯建议，国家急需物资应该“置场收买”，以公平的价格自由收购。这一建议，无论对减轻百姓负担，还是对商品流通和商品生产，都是有利的。前面提到的运城解盐问题，也是由于包拯极力支持改革，使解盐的生产与销售，由原来官方垄断，改革为允许商人买卖。

这一改革，不仅解除了百姓为政府搬运官盐之苦，而且同样有利于食盐的流通。沈括称赞这种“通商法”，“行之几十年，至今以为利”。此外，包拯还曾主张方田均税，即丈量地主豪强的土地，防止他们漏税逃役。他还曾鼓励民间采矿炼铁等。可见，包拯的经济思想和经济改革，目的在于“宽国利民”。

义姑弃子，齐军退兵

齐国军队去攻打鲁国，到了鲁国郊外的地方，看见有一位妇女走在路上，妇女的一只手牵了一个孩子，另一只手抱了一个孩子。齐国的士兵就去追她。那位妇女就把手里抱着的小孩子丢掉，跟了牵着的孩子一同逃跑。

士兵把那位妇女追到了，就问她：“你丢弃手里抱着的孩子，却带了牵着的孩子一同逃走，这是什么缘故呢？”

那位妇人回答：“刚才带着走的，是我哥哥的儿子。被抛弃的那一个是我自己的儿子。我看当时的情势，这两个孩子是不能共同存活的，所以我宁可把自己的儿子丢了！”

齐国的将官听了不解地问道：“哥哥的儿子和自己的儿子，哪一个比较亲呢？”

那妇人答道：“对于自己的儿子，是一种私爱。对于哥哥的儿子，是一种公义。抛弃自己的亲骨肉，虽然心中痛苦，可是从公义上来说，这是对的！”

齐国的将官就叫自己的军队停止前进，不再去攻打鲁国。他感叹地说：“鲁国的妇女尚且晓得行义，这种仁义的国家，那里可以去攻打他们呢？”于是便带兵回齐国。

那位妇女先前丢掉的孩子的性命，也得以保全了。

鲁国国君知道了这一件事后，就送给那位妇人许多礼物，并且尊称为“义姑姊”。

孟献子曰：“畜马乘不察于鸡豚，伐冰之家不畜牛羊，百乘之家不畜聚敛之臣，与其有聚敛之臣，宁有盗臣。”此谓国不以利为利，以义

为利也。

【典句札记】

此处借用孟献子的话“具备车马的士大夫家不去计较养鸡养猪的事情”来说明：一个国家应该以道义为利益，而不应该以财利为利益。另外，此处还蕴含了不斤斤计较而因小失大的道理。

物质文明与精神文明应该并重。德政理论的缺陷就是重政治、轻经济，过分强调义利之分，片面要求人们舍利取义、克制私欲、清心寡欲、逆来顺受，以维护社会秩序稳定。殊不知没有经济的发展，没有雄厚的物质财富的支持，这种稳定只是暂时的、表面的，也是脆弱的，甚至是虚假的。

【史例解读】

君子不营小利

柳元景（406-465），字孝仁，河东解县（今山东临朐西南）人，南北朝时期宋朝名将。柳元景自幼善于骑马射箭，以勇猛著称。为人“寡言有器质”。应召到刘义恭部下，任中军将军，迁殿中将军，司空行参军，开府仪同三司。

柳元景宽宏高雅，升任开府仪同三司，加南豫州刺史，位显权重。但柳元景出身行伍，当朝理事，非其所长。当时朝中权要和达官贵人都在经营产业，千方百计地为自己谋求财富，只有柳元景一无所有，廉洁清慎。他家有数十亩菜园，除供自己家吃用以外，种菜人便将吃不了的蔬菜拿到集市上出售。日积月累，竟有数万钱。种菜人就把钱送到家里，向柳元景交账。柳元景听说后，很不高兴地说：“我之所以开辟这个菜园，目的是让您种植，供给家里吃用的，并不是用来取利的。现在，你却拿到市场上去卖，与老百姓竞争，损害百姓的利益，这怎么能行呢？”于是就将这些钱送给了种菜人。

楚王因贪婪丢失汉中

张仪，生年不详，卒于秦武王元年（前310），秦惠文王更元十

二年（前313）秦惠王想攻伐齐国，但忧虑齐、楚结成联盟，便派张仪入楚游说楚怀王。张仪利诱楚怀王说，“楚诚能绝齐，秦愿献商於之地六百里。”楚怀王听信此言，与齐断绝关系，并派人入秦受地，张仪对楚使说：“仪与王约六里，不闻六百里。”楚国的使臣返回楚国，把张仪的话告诉了楚怀王，楚怀王一怒之下，兴兵攻打秦国。秦惠文王更元十三年（前312）秦兵大败楚军于丹阳（今豫西南丹水之北），虏楚将屈丐等70多人，攻占了楚的汉中，取地600里，置汉中郡（今陕西汉中东）。这样秦国的巴蜀与汉中连成一片，既排除了楚国对秦国本土的威胁，也使秦国的疆土更加扩大，国力更加强盛。

用财买官，不如施散家财

有一次，鲁国的南宫敬叔，跟孔夫子到周朝去，在老聃那儿问礼，在苌弘那儿访求古乐。

当初，南宫敬叔因为家里太有钱了，在国内犯了罪，逃到卫国去了。等过一段时间，他又返回鲁国，在朝廷里用许多贵重的物品贿赂官员，想要恢复原来的官职。

孔夫子知道这件事，就说：“像他这样买官做，那么失去禄位的人，还不如早点穷了，来得好！”

子游听了，问道：“老师！这是什么意思呢？”

孔夫子说：“有钱的人不讲究礼法，是一种祸殃啊！南宫敬叔由于有钱，失去他的官位，可是他仍然不肯改过，我恐怕他将来还有祸患哩！”

南宫敬叔得知了孔夫子的这一番话，便立刻遵循礼法，把财产施舍掉了。

长国家而务财用者，必自小人矣。彼为善之，小人之使为国家，灾害并至。虽有善者，亦无如之何矣！此谓国不以利为利，以义为利也。

【典句札记】

此句是大学最末一段，也是对上段引用孟献子的话做议论。着重

论述了管理国家应该重义轻利。如果国政交给见利忘义的人，只看到眼前的利益，不考虑长远的发展，灾害就会随之而来。这就相当于今天所说的可持续发展。这句话对于当今着重于经济发展的当政者来说具有很重要的意义。

以义为利，以德治国。

作为执掌国家政权的执政者，应当以德治国，施仁德之政，以仁德教化民心，最大限度地造福百姓。因为，人心如果失去了道德制约，就会见利忘义，失去良知，社会风尚就会趋向奢靡败坏，于是贪污腐败、坑蒙拐骗、偷盗抢劫，乃至以权谋私、权钱交易……各种社会犯罪都将泛滥。因此，治理国家者，不能丢弃道德这个治国之本；平民百姓，更不能丢弃道德修养这个根本。“自天子以至于庶人，壹是皆以修身为本”。

义与利是辩证的统一，以利养民与以义教民，不可偏废；以德化民与为人民谋福利，不可武断地割裂；两者相辅相成，互为依存，是和谐发展的核心。道德养性，财利养命。只讲道德精神，忽视经济发展，生活贫穷，那么这个“道德”就是空话，是空头政治，是不会长久的。但是，如果只注重金钱物质的占有，否定道德的建设，那么，人们就会丧失灵魂，社会就会失去前进的发展方向。

国家是全体公民共同的国家，天下是天下人共有的天下，不是属于某一姓、某一家私有。古人说：“天下者，天下人之天下也，唯有德者居之。”孙中山也说：“天下为公。”因此选贤与能，以德治国，才是真正的“治国”大道。

【史例解读】

天下为公

高柔，字文惠，三国陈留（今河南省开封市陈留县）人。历任尚书郎、丞相理曹掾、颍川太守、侍御史、廷尉，赐爵关内侯，后封延寿亭侯。

高柔在家乡时，曾对人说：“当今英雄并起，陈留是四方争战的

战略要地。曹将军虽然占据兖州，本有四方之图，只是未能得以安坐自守。而张府君先前得志于陈留，我忧虑事变会突然发生，所以，想与大家共同避难。”众人都以张邈与太祖关系很好，高柔又年少，不在意他说的这些话。高柔的父亲高靖，任蜀郡都尉，在西州去世。当时路途艰险，兵寇纵横，高柔冒着危险到蜀都迎丧，辛苦荼毒，无所不尝，三年才得以返回。

高柔后来升任廷尉。魏国初年时，三公很少参与朝政。高柔上疏说：“天地依靠四时来成就其功德，国君依靠大臣的辅佐来振兴治理国家。成汤倚重伊尹的辅助，成就功业；周文王、周武王凭借周公、吕望的才智，建立大业。及至汉朝初期，萧何、曹参等人都是以元勋来做皇帝的心腹。这些都是开明贤圣的君王能够赏识信任大臣，而贤明有才能的大臣倾力辅佐君王的例证。当今的三公辅佐大臣，都是国家的栋梁，是黎民百姓所敬仰的人。把他们安置在三公的位置上，却不让他们参与国政，于是他们只好在家各自修养，很少对国家政事提出意见，这实在不是朝廷尊敬任用大臣的大义，也不是大臣出谋献策、辅佐君主的道理。古时刑律、政事疑而难决时，就在槐树下、草野中公开讨论。今后，朝廷遇有什么疑问难题或者刑狱大事，应该及时虚心地向三公咨问。三公可在每月的初一、十五这两天上朝议事，也特别延请他们参与时政的讨论议定，放开言论，让他们尽情议论政治的得失。这样对皇上的决策以及国家政局的稳定，都会有很大好处。”文帝赞赏并采纳了他的建议。

做事正义而有利可图

狐偃，戎国人，重耳的舅舅，又名舅犯、咎犯，智计过人，帮助晋文公回到晋国做了国君。晋文公想要会合诸侯，咎犯说：“不可以，天下人还不知道你的大义。”文公说：“那怎么办？”咎犯说：“天子因为叔带发难，躲在郑国。你为什么不接待他，借这个机会行大义？而且还能树立你的威信。”文公说：“我能够做得到吗？”咎犯说：“事情若是能够成功，就是继承了文王的事业，立下了武王的功绩，扩充土地，安定了边疆，都在这一举了；事情若不成功，挽救了周室，让天子脱了难，成就了教化，名垂青史，也在此一举。你不要

犹豫了！”文公听从了他，于是和骊戎国，使天子在成周安定下来。天子将南阳赐给了他，于是称霸诸侯。做事正义而有利可图，建立大功业，文公可以说是聪明的了。

李林甫误国

李林甫，（？——752)唐玄宗李隆基时著名奸相。他收买嫔妃宦官，探得玄宗动静，迎合意旨，因而获得信任，掌握大权。他为人忌刻阴险，对于才名高和受到玄宗重视的官员，必设法排斥，表面上甜言蜜语相结，背后却阴谋暗害，时人称他“口有蜜，腹有剑”。同时为相的张九龄、裴耀卿、李适之等皆被他排挤罢相。

李林甫对于那些有可能威胁到自己宰相地位的人，必欲除之而后快，在他的观念中，官场上只有利害关系，没有亲情可言。韦坚的妻子是李林甫的舅舅姜皎的女儿，所以当韦坚受到皇上倚重时，李林甫便亲近他，巴结他，讨好他。韦坚因为在漕运方面成绩突出，受到玄宗的赏识，有入相之心，又和李适之关系亲密，李林甫便讨厌他。在李林甫的授意下，朝廷罢免了韦坚江淮租庸使等使职，任命他为刑部尚书，而让杨慎矜接替他。提升为尚书，好像安排了他一个美差，实际上却夺了韦坚的实权，使他失去了继续取得更大成绩的机会，同时也就丧失了入相的机会。

李适之因为没有提防李林甫而中了他的圈套，被排挤。李适之为人随便，不够慎重。天宝五载（746）正月，李林甫对李适之说：“华山有金矿，开矿采金可以增加国家财富，皇上还不知道这件事。”李适之见玄宗奏事时便建议在华山开矿。玄宗问李林甫，李林甫说：“我早就知道，但华山是陛下本命和王气所在，开凿不吉利，所以从来不敢提议在华山开矿。”玄宗写过《华岳碑》，其中说过：“予小子之生也，岁景戌，月仲秋，膺少皞之盛德，协太华之本命，故常寤寐灵岳，肸(xī）向神交。”李林甫知道玄宗迷信卜卦者的话，认为华山乃自己的本命所在，所以让李适之发生这样的失误。玄宗则认为李林甫爱护自己，看不起李适之虑事不周，对李适之说：“从今以后，有事上奏，应该先跟林甫商量商量，不要太随便了。”从此李适之对朝廷的事没有什么发言权了。

有一个官员严挺之，被李林甫排挤在外地当刺史。后来，唐玄宗想起他，跟李林甫说：“严挺之还在吗？这个人很有才能，还可以用。”李林甫当天下午就邀请严挺之的胞弟严损之“叙故”，李林甫满脸笑容地亲自出迎，还亲热地拉着严损之的手哈哈一笑，嘘寒问暖：“哎呀，损之兄，近来好吗？嘿，你看我，整天瞎忙，好几次都想过来看看你，总脱不开身，今天好不容易休息，请你大驾光临，得罪得罪呀，呵呵。”

他最后表示：“关于你大哥的事情，我向皇上谈了几次，皇上也很重视，现在有个机会，我想让他找个借口回京一次，皇上必有重任。”

严损之受宠若惊，激动得半天说不出话来，噙着泪水，紧紧地抓着李林甫的双手，连表谢意。

李林甫也很激动，嘴巴贴近严损之的耳朵，嘀嘀咕咕地给严损之搞策划，让严损之替兄写一状纸，借口是“奏称风疾，求还京师就医”，这样肯定能回京城。

严损之依计行事后，李林甫立即拿着奏折，面奏唐玄宗，说我也想提拔严挺之，但他“年事已高，近来又患风疾，授其闲职以便就医”。玄宗闻奏，嗟叹良久，只好授严挺之以员外詹事，到东都洛阳养病去了。

李林甫还极力支持玄宗废太子瑛，劝立武惠妃子寿王瑁，玄宗却立了忠王玙（后改名亨，即肃宗）。他怕太子即位后于己不利，屡兴大狱，以动摇太子根基。他促使杨国忠诛杀太子亲戚和不附己的臣僚，株连数百家。他久踞相位，自张九龄罢相后，独揽朝政，同列宰相牛仙客、陈希烈都怕他而不敢问事。天宝八载（749），咸宁太守赵奉璋拟揭发林甫罪状二十余条，被他指使御史台以妖言逮捕杖杀。天宝十一载，林甫死。此前，他已和杨国忠有隙，死后，国忠唆使安禄山诬告林甫与番将阿布思谋反，玄宗追削林甫官爵，籍没其家产，子婿流配。李林甫在相位十九年，玄宗晚年政治腐败，朝政腐败，国无良臣，以致后来发生安史之乱，唐王朝迅速衰落，跟李林甫有很大的关系。

曾国藩受骗于小人

曾国藩在与太平军作战、攻克金陵时，有人自称是某部队的教官，来见曾国藩。那人高谈阔论、滔滔不绝，有不可一世的气概，曾国藩很是欣赏他。

谈话中，论及用人必须杜绝欺骗，那人义正词严："会被欺骗或者不会被欺骗，完全看人而定。在下衡量当今人物，说说自己的看法。像中堂（曾国藩）的至诚与盛德，他人自然不忍心欺骗；像左宗棠的公正严明，他人也不敢欺骗；至于其他人，有的别人不敢欺骗他，他却怀疑别人欺骗他，有的已经被欺骗却还不知受骗。"

曾国藩听后非常高兴，待之上宾。

由于一时没有恰当的位置安置，曾国藩就命他去督造炮船。过了没多久，那人就盗取千金逃跑了。

丑事暴露后，部属向曾国藩请示下令捉人。曾国藩沉默很久后说："算了，不要追了。"部属告退之后，曾国藩不禁自嘲道："他人不忍心欺骗？他人不忍心欺骗。"

管仲识小人

管仲（约前723或前716——前645），名夷吾，又名敬仲，字仲，春秋时期齐国名相，颍上（今安徽颍上）人。

管仲为周天子平定了戎族的叛乱，从周地返回齐国后就病倒了。齐桓公到处为管仲寻医问药，常常去看望他，但管仲的病情却不见好。

有一天，他看管仲的精神好转，便坐到床头，拉着管仲的手说："仲父！您的病没有什么好转。以后万一有什么意外，你看谁在大臣当中，合适接替您的位置呢？"

管仲慢慢地坐起来，惭愧地说："以前臣下竭尽一切精力和智慧，还没有物色到一个理想的人呢！今天重病之中，不久就要归天，还能说什么呢！何况对大臣的了解，臣下不如国君啊！"

齐桓公恳求地说：“仲父！这是国家大事，希望你教导寡人。”

于是管仲微微点头，然后轻声地问道：“那么主公打算拜谁为相呢？”

齐桓公暗自思忖：鲍叔牙是自己的老师，为人正直，经常提醒自己不要忘记过去。而且自己即位之初，就要拜他为相，可是他一定要举荐管仲，以“五不如”管仲为由坚决辞让相位，这样的人实在难得。同时他是齐国的元老重臣，对国家有很大的功劳，又是管仲的好朋友、大恩人。于是便说：“鲍叔牙可以吗？”

不料管仲回答说：“鲍叔牙是我的知交，确实是一个道德高尚的人，称得上清正廉洁。但是，他的毛病是爱憎过于分明，对于别人的过错总是牢记在心，这样谁能受得了呢？做国相的人肚量一定要大啊！”

齐桓公沉思了一会说：“那么隰朋怎么样呢？”管仲马上说：“隰朋为人非常谦虚，遇事能够不耻下问，又能因公废私，关心百姓。凡事用道德来教化人的，便称之为仁；用财物接济人的，便称之为良。隰朋具有仁与良的品德。他做事情，又量力而行，讲求方法。所以任相是完全可以的。国相是最大的官职，国君对于大官，不求细查，不要注意一些小的事情，应该懂得‘大匠不斫，大庖不豆，大用不斗，大兵不寇’。”

说完，管仲又长长地叹了一口气，自言自语地说：“可惜隰朋的年纪太大了，恐怕也时间不长了。”

管仲突然板起脸孔，皱起眉头，严肃地回答说：“易牙、竖刁、常之巫、开方这伙人，你就是不问，我也是要说的。这都是一些危险的人物，你可千万不能亲近他们。”

易牙本来是齐桓公很普通的一个臣子，但心肠毒辣，野心很大。他为了往上爬，获取高位，便想办法接近齐桓公。他有一手高超的厨艺，通过竖刁的关系，开始做了许多美味佳肴送给齐桓公的宠妃卫公姬吃，极力奉承讨好。慢慢地，他就到了内宫为齐桓公烹调。后来听说齐桓公想尝一尝人肉，就把自己三岁的儿子给杀了，做成肉酱献给

齐桓公品尝，从而获得了齐桓公的信赖。竖刁，原来是个低下的臣僚。他为了能够接近齐桓公，博得宠信，获取高位，竟然阉割了自己，从而经常跟随齐桓公左右自由进出宫门。常之巫是个巫师，开方原来是卫国的公子，他们都是一些野心勃勃的无耻之徒。

齐桓公听了管仲的话，便奇怪地问道："易牙为了让我尝尝人肉的味道，把自己的儿子都杀了，这说明他尊敬我超过了爱他的儿子，这样忠的人，难道还有什么可以怀疑？"

管仲呆呆地看着齐桓公，然后苦笑了一声说："人们最疼爱的莫过于自己的儿女。易牙对自己最心爱的幼儿，竟能残忍地宰杀，说明他的残忍超过了一切。这种连牲畜都不如的东西，难道对国君会有什么真心吗？没有人情的人，千万不可重用。"

齐桓公又问："那么竖刁有什么可以怀疑的吗？他为了侍奉我把自己都阉割了，对我的忠诚难道不是超过了爱惜自己的身体吗？"

管仲语重心长地说："人们最宝贵的莫过于爱护自己的身体，竖刁连自己的身体都不顾惜，难道还能对你尽忠吗？这种人绝不能亲近。"

齐桓公感到有些道理，于是又问："那么开方？他是卫国的公子，侍奉寡人也有15年了。他父亲去世的时候都不去奔丧，说明他侍奉我，超过了对他自己的父亲。这有什么可以怀疑的呀！"

这时管仲长长地叹了一口气说："人们最孝敬的莫过于自己的双亲，开方对自己的父亲如此残忍，连死都不看一下，难道对您还会忠心吗？他放弃千乘之国的太子地位，前来侍奉国君，可见他的野心也不止是做千乘之国的太子，您可千万不要重用他，否则会给国家带来祸乱啊。"

齐桓公想了一想，又问道："常之巫能知人的死生，可以除去顽疾，这难道也值得怀疑？"

管仲说："生与死，是由命运决定的，重病只有经过医治才会好转。国君不命他去守本业，反而听任他搞什么巫术。这样，他借此机会什么坏事情都能干出来，你要警惕啊！"

齐桓公听完管仲这番辩论的话，又追问："竖刁这伙人在我身边已经有些年头了，为什么仲父以前不说呢？"

管仲低下头沉思片刻然后回答说："河岸的大堤坝可以挡住大水，不让它泛滥成灾。我管理政事好比大堤坝一样，多少能够挡住他们一点，不让他们在您的面前胡作非为。现在大堤就要垮了，水就要泛滥成灾，所以您得当心啊！"

齐桓公只是点头不语。

过了几天，管仲的话传到了易牙的耳朵里，易牙气得咬牙切齿。他马上跑到鲍叔牙家里，对鲍叔牙说："您是世上最公正的人，谁不知道管仲做国相是您的推荐，可是管仲这个人却忘恩负义，国君让您做国相，他却说了一大堆的坏话，还极力推荐隰朋，我真为你打抱不平啊！"

易牙满以为鲍叔牙会记恨管仲的。谁知道鲍叔牙反而哈哈大笑起来，竖起大拇指夸奖管仲说："管仲忠于国家，不讲私人交情，这正是我当初推荐管仲的缘故啊，隰朋是个人才，确实比我强得多，应该由他来担当大任！"易牙听了灰溜溜地走了。

管仲病故以后，齐桓公依照他的遗言，任命公孙隰朋为相。但是只过了十个月，隰朋又去世了。

这时，齐桓公就请鲍叔牙出来主持国政，但鲍叔牙仍然是推辞再三，齐桓公再三恳求，鲍叔牙只得出来任相，但要求齐桓公把易牙、竖刁、开方和常之巫这伙人赶走。

齐桓公就说："这件事仲父和我说过，就照仲父的话做吧！"当即齐桓公把这四个人驱逐出了朝廷。鲍叔牙治理齐国，齐国依然保持着霸主的地位。

但是，齐桓公始终没有看清楚竖刁一伙人的险恶用心和伪善的面目。在他们被逐的三年中，齐桓公竟然不理朝政，生了大病。加上常之巫等人到处活动，齐桓公反而认为管仲有偏见，把他们说得太过分了。

这样，到了公元前643年，他又将竖刁这伙人召进了宫廷。不久，齐桓公患病卧床不起，常之巫就放出谣言，说国君将于某日薨。接着易牙、竖刁、开方发动宫廷政变。他们堵塞宫门，筑起高墙，禁止通行，矫发诏令，屠杀齐桓公手下的一批大臣，并将齐桓公禁闭起来，不给吃喝。不久，齐桓公被活活饿死。一直过了三个月，公子无亏夺得君位后，才将桓公的尸体收葬入土。从此，齐国中衰，失去了霸主的地位。